



股份代號：3698

優先股股份代號：46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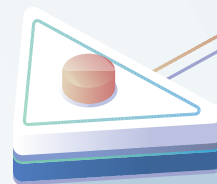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報告



目錄 CONTENTS

	釋義	4
第一章	公司簡介	5
第二章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13
第三章	董事長致辭	16
第四章	行長致辭	19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2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8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84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104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121
第十章	內部控制	150
第十一章	監事會報告	153
第十二章	財務報告	154

2020 年度報告





釋義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如下涵義。

「本行」或「徽商銀行」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包括附屬公司及下屬分支機構
「中國」或「我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銀保監會」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銀監會」	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安徽銀保監局」	中國銀保監會安徽監管局
「安徽銀監局」	原中國銀監會安徽監管局
「人行」或「央行」	中國人民銀行
「內資股」	本行在中國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H股」	本行向境外投資人發行的、以人民幣標明股票價值、以港幣認購並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普通股
「境外優先股」	本行已發行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44,400,000股每股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元，每股發行價格20美元，募集資金8.88億美元的非累積永續境外優先股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H股上市」	本行H股股份於2013年11月12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企業管治守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本報告付印前為確定其若干數據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即2021年4月20日
「報告期」	2020年度(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三農」	農業、農村和農民的簡稱
「元」或「人民幣」	人民幣元，中國法定貨幣。本報告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幣種為人民幣
「美元」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港元」或「港幣」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IFRS」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GDP」	Gross Domestic Product，國內生產總值
「CPI」	Consumer Price Index，消費者物價指數
「PPI」	Producer Price Index，生產價格指數
「FVTPL」	Fair Value through Profit and Loss，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LPR」	Loan Prime Rate，貸款市場報價利率
「MLF」	Medium-term Lending Facility，中期借貸便利

第一章 公司簡介

1.1 公司基本情況

1.1.1 法定中文名稱：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¹

法定英文名稱：Huishang Bank Coporation Limited

1.1.2 法定代表人：嚴琛（代行董事長職責）²

授權代表：嚴琛、魏偉峰

董事會秘書：廉保華

公司秘書：魏偉峰

1.1.3 註冊及辦公地址：中國安徽省合肥市安慶路79號天徽大廈A座

1.1.4 聯繫地址：中國安徽省合肥市安慶路79號天徽大廈A座

電話：+86-551-62667729

傳真：+86-551-62667787

郵政編碼：230001

本行網址：www.hsbank.com.cn

電子信箱：djb@hsbank.com.cn

1.1.5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1.1.6 國內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辦公地址：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安永大樓17層01-12室

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辦公地址：香港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22樓

1.1.7 中國內地法律顧問：北京德恒律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高偉紳律師行

1.1.8 內資股股票託管機構：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註： 1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2 嚴琛先生職務變化情況詳見本年度報告第8.2節「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第一章 公司簡介

1.2 公司簡介

徽商銀行是經原中國銀監會批准，全國首家由城市商業銀行、城市信用社聯合重組成立的區域性股份制商業銀行，總部設在安徽省合肥市。1997年4月4日註冊成立。2005年11月30日更名為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12月28日正式合併安徽省內蕪湖、馬鞍山、安慶、淮北、蚌埠5家城市商業銀行，及六安、淮南、銅陵、阜陽科技、阜陽鑫鷹、阜陽銀河、阜陽金達等7家城市信用社。2006年1月1日正式對外營業。2013年11月12日，本行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股份代號為3698。本行經原安徽銀監局批准持有機構編碼為B0162H234010001的金融許可證，並經安徽省市場監督管理局批准領取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3400001489746613的營業執照，註冊地址為中國安徽省合肥市安慶路79號天徽大廈A座。截至2020年末，本行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2,154,801,211元。本行於2016年11月成功發行8.88億美元的境外優先股，並在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股份代號為4608。

本行主要經營範圍包括在中國吸收公司和零售客戶存款，利用吸收的存款發放貸款，以及從事資金業務，包括貨幣市場業務，投資和交易業務及代客交易等。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在崗員工10,688人；除總行外，本行設有21家分行及481個對外營業機構（包括5家分行營業部和476家支行），654家自助服務區（點）。本行有四家附屬公司，即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徽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和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並參股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堅持「服務地方經濟、服務中小企業、服務廣大民眾」的市場定位，業務持續較快發展，綜合實力逐步增強，經營管理水平穩步提升，規模、質量、效益協調發展，樹立了「地方銀行」、「市民銀行」和「中小企業銀行」的良好社會形象，已經成為安徽省內乃至全國銀行業具有較高知名度和一定影響力的區域性商業銀行，得到了社會各界的充分肯定和廣泛贊譽。入選英國《銀行家》雜誌「全球銀行1000強」前200位，排名126位，比上年提升16位，「全球銀行品牌500強」排名138位，比上年提升55位；在《福布斯》雜誌發佈的「全球企業2000強」排行榜中，位列國內銀行第22位，城商行第7位。

第一章 公司簡介

1.3 2020年度獲獎情況

2020年，本行在國內外權威機構組織的評選活動中榮獲多項榮譽：

時間	榮譽名稱	評獎機構
1月	中國銀行業示範好新聞	中國銀行業協會
1月	安徽年度最具品牌影響力銀行、安徽年度助力中小企業融資銀行	安徽商報
1月	2019年度「結算100強－優秀自營商」、2019年度優秀地方債銀行類承銷商最佳進步機構、2019年度優秀金融債發行人、2019年度債券業務進步機構	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1月	2019年度銀行間本幣市場交易300強、2019年度銀行間本幣市場核心交易商	中國外匯交易中心
1月	2019年銀行間本幣市場核心交易商	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
1月	2020胡潤新金融百強榜獎牌	胡潤百富
1月	2019年度中國銀聯高端卡推廣卓越獎	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
3月	2019年安徽省暨合肥市金融機構金融統計工作考評二等獎、2019年安徽省暨合肥市銀行家問卷調查工作考評三等獎	中國人民銀行合肥中心支行
3月	數據中心場地基礎設施認證證書GB50174-2008A級	中國質量認證中心
3月	2019年度優秀銀行類交易商	上海票據交易所
4月	2019年度省直單位保密工作成績突出單位	中共安徽省委保密委員會辦公室、安徽省國家保密局
4月	2019年度優秀票據交易主管、優秀票據交易員	上海票據交易所
4月	2019年度省級非稅收入代理銀行一等獎	安徽省財政廳、中國人民銀行合肥中心支行
4月	員工榮獲銀行業金融機構安全評估先進個人	安徽省公安廳
4月	2020年度優秀交易獎、創新機構獎	2020中國資產證券化和結構性融資行業年會

第一章 公司簡介

時間	榮譽名稱	評獎機構
4月	銀行業金融機構安全評估省級優秀單位	安徽省公安廳治安總隊、安徽銀保監局辦公室
5月	2019年度省級非稅收入代理銀行一等獎	安徽省財政廳、中國人民銀行合肥中心支行
5月	2019年支付系統運行維護工作優秀單位獎	中國人民銀行合肥中心支行
5月	2019年度人民幣金融債券承銷表現突出機構抗疫復產貢獻獎、最佳進步獎，員工榮獲人民幣金融債券承銷表現突出個人抗疫復產先進個人	中國進出口銀行
5月	全國五四紅旗團委	共青團中央
6月	2019年安徽銀行業好新聞一等獎	安徽省銀行業協會
6月	員工榮獲安徽省五一勞動獎章	安徽省總工會
6月	2020中國電子銀行網最佳直銷銀行、中國金融科技創新大賽科技抗疫先鋒獎獎杯	中國金融認證中心
6月	安徽金融先鋒號	中國金融工會安徽省工作委員會
6月	2019年度省直單位機要密碼工作優秀單位	安徽省密碼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
7月	最佳精準扶貧貢獻獎	中國銀行業協會
7月	TopDigital創新獎銀獎(內容營銷)	中國廣告協會
7月	2020年金融科技杯最美金融人攝影比賽二等獎、最佳組織獎	安徽省互聯網金融協會
8月	客服中心榮獲「中國最佳智能客服機器人技術實施」獎	亞洲銀行家
8月	第11屆虎嘯獎銀獎－徽商銀行手機銀行5.0暨十周年傳播方案	中國商務廣告協會

第一章 公司簡介

時間	榮譽名稱	評獎機構
8月	銀行業金融機構服務地方實體經濟發展考核評價「優秀」等次	安徽省地方金融機構管理局
8月	2020年銀團貸款最佳發展獎	《中國銀行業》雜誌社
9月	2020年度銀行品牌建設天璣獎	證券時報
9月	2020年安徽省金融機構網絡安全知識競賽——集體優秀獎	中國人民銀行合肥中心支行
9月	2019年度銀行科技發展獎二等獎（基於互聯網分佈式架構的交易銀行雲平台）	中國人民銀行
9月	2019年度銀行科技發展獎三等獎（基於大數據驅動的小企業「信e貸」項目）	中國人民銀行
9月	2020年銀團貸款最佳發展獎	《中國銀行業》雜誌社
9月	安徽省第六批省級公共機構節水型單位	安徽省省水利廳、省機關事務管理局、省節約用水辦公室
10月	2020年「防賭反賭金融守護」宣傳活動優秀單位	中國支付清算協會
10月	2020中國金鼎獎年度支持地方經濟發展特別貢獻獎	每日經濟新聞
10月	2020年中國金融科技創新大賽「綜合智能平台銀獎」	中國金融認證中心
10月	2020年手機號碼支付百萬獎勵爭奪賽「推廣先進機構」	中國人民銀行清算總中心
10月	2020年度最佳場景應用產品獎	第十四屆中國支付與場景金融（銀行）大會組委會
10月	2020未來交易銀行峰會「金鼎獎」評選——「最佳交易銀行產品創新獎」「最佳跨境金融服務銀行」	未來交易銀行組委會
10月	中國國際廣告節2020廣告主獎（年度數字營銷案例）	中國廣告業協會

第一章 公司簡介

時間	榮譽名稱	評獎機構
11月	21世紀亞洲金融競爭力評選2020年度品牌建設銀行	二十一世紀傳媒
11月	2020 TOP金融榜年度城商行	澎湃新聞
11月	2020第一財經金融價值榜年度城商行Top 10	第一財經
11月	2020年度全國誠信經營示範單位	中國合作貿易企業協會、中國企業改革與發展研究會
11月	宿州分行榮獲第六屆全國文明單位	中央文明委
11月	蕪湖分行、六安分行經覆查確認繼續保留「全國文明單位」榮譽稱號	中央精神文明建設指導委員會
11月	2017-2019年全國內部審計先進集體	中國內部審計協會
11月	「最佳交易銀行產品創新獎」和「最佳現金管理銀行獎」	西湖財資金融科技研究院
11月	「第二屆長三角友好城市網球團體邀請賽」冠軍	江蘇省網球運動協會
11月	銀聯卡風險防控特別貢獻獎	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
11月	2020年金融數字化發展金榜年度最受用戶喜愛信用卡獎	金融數字化發展聯盟
11月	最具發展潛力僱主	智聯招聘聯合北京大學社會調查研究中心
12月	2020中國金融機構金牌榜年度最佳支持抗疫復產中小銀行	金融時報社
12月	「第三屆(2020)中國金融年度品牌案例大賽—聲譽管理年度案例獎、年度人氣品牌案例獎」	中國金融出版社有限公司、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品牌研究所、中國金融年度品牌案例大賽組委會
12月	2020「疫不容辭」稱號	新浪
12月	安徽省銀行業2019年度優秀信息單位	安徽省銀行業協會
12月	「決勝小康奮鬥有我」2020年安徽全民閱讀主題朗誦音視頻大賽三等獎	中共安徽省委宣傳部

第一章 公司簡介

時間	榮譽名稱	評獎機構
12月	2020年中國電子銀行金榜獎最佳數字化運營獎	中國金融認證中心
12月	2020年中國銀行業協會客服中心與遠程銀行綜合能力評估獎、客戶服務能力專項評估獎、創新應用能力獎	中國銀行業協會
12月	2020年度全省內部審計理論研討三等獎、提名獎、組織獎	安徽省內部審計協會
12月	2020年度城銀清算服務有限責任公司「突出貢獻獎」	城銀清算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12月	2020年度安徽省十大服務行業居民滿意度調查「銀行業第一名」及居民最滿意銀行	安徽省現代省情調查研究中心
12月	2020年金融債投標優秀獎、最佳進步獎	國家開發銀行
12月	運營管理創新優秀案例獎	城銀清算服務有限責任公司
12月	最佳貿易金融城商行	中國交易銀行年會組委會
12月	金i獎2020年度場景金融創新獎、最佳直銷銀數字創新獎	中國科學院《互聯網周刊》、中國社會科學院信息化研究中心、eNet研究院、德本諮詢聯合主辦的2020年互聯網經濟論壇
12月	2020年度最佳開放式資管服務平台獎、傑出直銷銀行創新獎	中國科學院《互聯網周刊》、中國社會科學院信息化研究中心、eNet研究院、德本諮詢聯合主辦的2020創新型國家發展論壇融協會
12月	2020最佳開放銀行獎	比財數據科技集團
12月	中國最佳智能客服機器人	亞洲銀行家
12月	安徽省第十八屆網球團體賽乙組冠軍	安徽省網球協會
12月	最佳創新實踐獎	平安知鳥

第一章 公司簡介

時間	榮譽名稱	評獎機構
12月	2020年度中國企業數字化轉型驅動最佳學習項目」(金融科技系列專題大講堂)	上海交通大學海外教育學院、中國最佳企業大學排行榜組委會
12月	十佳普惠金融創新產品	中國金融創新發展論壇
12月	雲閃付推廣突出貢獻獎，員工榮獲先進個人獎	中國銀聯
12月	2020年金融消費者教育與金融知識普及工作優秀組織單位、「以案說險」優秀作品	中國銀保監會安徽監管局辦公室

第二章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2.1 主要財務資料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本年比上年

經營業績	2020年	2019年	同期+/(-)%
營業收入 ⁽¹⁾	32,290	31,159	3.63
稅前利潤	12,083	12,301	(1.77)
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	9,570	9,819	(2.54)

單位：人民幣元，百分比除外
本年比上年

每普通股計	2020年	2019年	同期+/(-)%
歸屬於本行股東基本盈利	0.72	0.78	(7.69)
歸屬於本行股東稀釋盈利	0.72	0.78	(7.69)
歸屬於本行股東期末淨資產	6.27	5.86	7.00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本年末比上年

規模指針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末+/(-)%
資產總額	1,271,701	1,131,721	12.37
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²⁾	572,954	463,985	23.49
負債總額	1,166,028	1,042,228	11.88
其中：客戶存款總額 ⁽³⁾	712,953	593,834	20.06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	103,041	87,209	18.15

註：(1) 營業收入為利息淨收入、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交易淨收益、金融投資淨收益、股利收入、其他營業收入淨額之和。

(2)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不含應計利息及減值準備。

(3) 客戶存款總額不含應計利息。

第二章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2.2 財務比率

盈利能力指標 ⁽¹⁾	2020年	2019年	單位：%
			本年比上年 同期+ / (-)
平均總資產收益率(ROA)	0.83	0.92	(0.09)
平均淨資產收益率(ROE)	12.94	14.60	(1.66)
淨利差	2.17	2.33	(0.16)
淨利息收益率	2.42	2.55	(0.13)

佔營業收入百分比	2020年	2019年	單位：%
			本年比上年 同期+ / (-)
利息淨收入	79.75	81.33	(1.58)
非利息淨收入	20.25	18.67	1.58
成本收入比率(含稅金及附加) ⁽²⁾	23.71	22.76	0.95

資產質量指標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單位：%
			本年末比上年 末+ / (-)
不良貸款率	1.98	1.04	0.94
不良貸款撥備覆蓋率	181.90	303.86	(121.96)
貸款撥備率	3.61	3.15	0.46

資本充足率指標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單位：%
			本年末比上年 末+ / (-)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04	8.85	(0.81)
資本充足率	12.12	13.21	(1.09)

其它指標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單位：%
			本年末比上年 末+ / (-)
權益對總資產比率 ⁽³⁾	8.31	7.91	0.4
資產負債率 ⁽⁴⁾	91.69	92.09	(0.4)

註：(1) 按年率計算。

(2) 成本收入比率 = 營業費用 / 營業收入。

(3) 權益中包含少數股東權益。

(4) 資產負債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第二章 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2.3 五年財務概要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全年業績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32,290,398	31,159,318	26,950,609	22,508,325	20,918,409
營業費用	(7,654,324)	(7,091,775)	(6,204,914)	(5,830,139)	(5,763,036)
資產減值損失	(12,196,860)	(11,920,086)	(10,064,367)	(7,202,558)	(6,486,913)
稅前利潤	12,082,696	12,300,817	10,820,905	9,612,764	8,812,525
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	9,569,720	9,818,780	8,747,031	7,614,884	6,870,472
每普通股計 (人民幣元)					
股利	0⁽¹⁾	0.157	0.056	0.125 ⁽²⁾	0.061
基本盈利	0.72	0.78	0.69	0.60	0.62
稀釋盈利	0.72	0.78	0.69	0.60	0.62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年末淨資產	6.27	5.86	5.12	4.68	4.15
於年末 (人民幣千元)					
實收股本 (股本) ⁽³⁾	13,889,801	12,154,801	12,154,801	11,049,819	11,049,819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總額	103,041,067	87,208,997	68,212,525	57,703,305	51,871,401
負債總額	1,166,028,059	1,042,227,609	980,228,850	848,887,611	701,590,676
客戶存款 ⁽⁴⁾	726,742,778	603,454,819	573,798,311	512,808,182	462,014,409
資產總額	1,271,700,698	1,131,721,238	1,050,506,309	908,099,697	754,773,994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⁵⁾	553,399,162	450,419,777	370,661,381	305,208,545	269,336,141
關鍵財務比率 (%)					
平均總資產收益率	0.83	0.92	0.90	0.94	1.01
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12.94	14.60	15.08	15.56	15.63
成本收入比率 ⁽⁶⁾	23.71	22.76	23.02	25.90	27.55
不良貸款率	1.98	1.04	1.04	1.05	1.07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04	8.85	8.37	8.48	8.79
資本充足率	12.12	13.21	11.65	12.19	12.99

註：(1) 詳細說明參見本年度報告第6.23節「盈利與股息」。

(2) 根據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本行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送現金股利人民幣0.25元，並派送紅股1股。紅股價值按每股人民幣1.00元計算。

(3) 有關本行股本詳情詳見本年度報告第7.1節「報告期內本行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第7.6節「非公開發行」及財務報表附註40。

(4) 客戶存款2018年、2019年和2020年數據包含應計利息，2018年之前數據未經追溯調整。

(5)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2018年、2019年及2020年數據包括貸款應計利息，2018年之前數據未經追溯調整。

(6) 成本收入比率 = 營業費用 / 營業收入。

第三章 董事長致辭



嚴琛

執行董事（代行董事長職責）

第三章 董事長致辭

2020年，突如其來的新冠肺炎疫情重創世界經濟，疫情對全球經濟影響深遠，未來不確定性加劇，各類風險亟需系統性重識重評。這一年，徽商銀行紮根服務的安徽省，發生了罕見的特大洪澇災害。面對異常嚴峻的形勢和錯綜複雜的局面，董事會勇於擔當、果斷決策、銳意進取，統籌抗疫救災、金融服務和風險防控工作，全力支持「六穩」工作、落實「六保」任務，持續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效，堅決守住不發生系統性風險底線，取得了穩中有進、好於預期的經營業績。截至2020年末，總資產、客戶存款、各項貸款實現了兩位數增長；積極應對疫情災情和收購資產影響，穩住了淨利潤，實現了資產質量總體可控。

2020年，是徽商銀行成立15周年。過去的15年里，一代代徽行人懷着「創一流品質、建百年徽銀」的願景，牢記「成就客戶夢想、創造股東價值、促進員工發展、承擔公民責任」的企業使命，堅守「誠信、穩健、創新、和諧」的核心價值觀，紮根安徽、服務地方、創新實幹，一步一個腳印，一步一個台階，將徽商銀行打造成為一家中等規模的區域性主流上市銀行，初步形成圍繞銀行主業，涵蓋理財、金融租賃等多個領域的集團化多元發展格局。15年的發展，徽商銀行取得了業界矚目的成績，奠定了未來高質量發展堅實基礎。

過去的一年，徽商銀行堅持地方法人金融企業本色，堅定不移服務抗疫救災大局。新增貸款在安徽省位列第一，有力支持地方實體經濟發展，服務企業復工復產，充分彰顯徽商銀行與廣大客戶同命運、共呼吸的發展理念。過去的一年，徽商銀行經受防範化解重大風險多重考驗，奮力構建新發展格局。推進完成入股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收購原包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蒙古自治區以外4家分行等工作，順利完成北京、深圳、成都、寧波4家分行的新設開業，跨區域發展實現歷史性突破，打開了構建新發展格局之門。過去的一年，徽商銀行聚焦核心資本補充，持續完善公司治理。完成非公開發行17.35億股，補充核心一級資本98.94億元，成功發行80億元二級資本債，進一步提高資本充足率，增強風險抵禦能力。

第三章 董事長致辭

回望過去，成績的取得，離不開各級部門的關心和指導；離不開徽商銀行全體同仁的團結和拼搏；更離不開廣大客戶的信賴和支持！我謹代表董事會表示由衷的感謝！

走過極不平凡的2020年，邁進充滿希望的2021年，立於「十四五」規劃開局和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的新起點，徽商銀行已開啟新的征程。我們將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繼續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深入貫徹新發展理念，深度融入新發展格局，加速推進數字化轉型，全面建設高質量發展的現代銀行，用實實在在的成績迎接建黨100周年！

嚴琛

執行董事（代行董事長職責）



第四章 行長致辭



張仁付

執行董事
行長

第四章 行長致辭

2020年，是徽商銀行成立15周年，也是我行發展史上不平凡、不尋常、具有里程碑意義的一年。一年來，面對世紀罕見的三重嚴重衝擊，以及汛情嚴峻考驗，在行黨委的領導下，高級管理層深入貫徹黨的十九屆五中全會和習近平總書記考察安徽重要講話精神，統籌抓好疫情防控、金融服務、戰略佈局和經營管理工作，全面完成了董事會各項經營計劃和任務，新一輪戰略規劃穩步實施、開局良好。

這一年，我們勇於擔當、頂壓前行，在落實「六穩」「六保」中踐行初心使命。始終堅守服務實體經濟初心，全行資產規模站穩人民幣1.2萬億元臺階，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新增破人民幣千億元，創歷史新高。助力防疫抗洪、復工復產大局。積極履行社會責任，創新推出疫情防控、防汛抗洪應急貸款，合計投放192戶人民幣244.3億元；申請疫情防控、復工復產再貸款資金人民幣210.9億元，全面支持疫情防控，當好復工復產「排頭兵」「護航員」。服務國家戰略、區域經濟發展。搶抓長三角一體化發展戰略機遇，全面完成製造業、涉農扶貧、綠色環保、民營小微、科技型企業等政策性貸款投放目標，有力支持企業轉型升級和實體經濟發展。落實減費讓利、援企穩崗政策。成功發行人民幣100億元小微金融債，主動降低民營小微、製造業等實體經濟領域貸款定價，全年減免各項業務收費近人民幣2億元；通過信用貸款、延期貸款方式服務小微企業2.3萬戶，穩定就業近6萬人。

這一年，我們聚焦主業、服務客戶，在把穩發展方向中優化業務結構。貫徹落實新發展理念，深化金融供給側結構性改革，不斷提升自身發展質量。堅持以客戶為中心不動搖。積極拓展基礎客戶，著力提升服務質效，把服務客戶作為經營管理的出發點和落腳點。對公客戶數近21萬戶，較上年末增加1.56萬戶，個人客戶數超1,400萬戶，增加191.1萬戶，直銷銀行賬戶數突破2,200萬戶，增加351.3萬戶，客戶基礎全面擴大、漸趨牢固。堅持「存款立行」理念不動搖。多措並舉搶抓核心存款，著力提高一般性存款規模，客戶存款總額突破人民幣7,10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191億元，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佔比下降2.65個百分點，存款結構更優、基礎更牢、穩定性更強。堅持均衡協調發展不動搖。統籌推進傳統業務、新興業務發展兩不誤，著力打造投資銀行、交易銀行、資管託管等業務增長點，託管、代理手續費收入穩步提升。

第四章 行長致辭

這一年，我們解放思想、主動作為，在推進經營轉型中增強發展動能。落地新一輪五年發展戰略，將數字化轉型作為重中之重，積極搶抓銀行業發展新機遇。經營佈局拓寬新路徑。正式開業中部地區首家、城商行第三家理財子公司，參股組建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深圳、成都、寧波四家分行掛牌，跨區域發展、多元化經營打開新局面。資本補充取得新成效。成功發行人民幣80億元二級資本債，順利完成人民幣98.94億元定向增發，保持了資本充足水平穩定，綜合服務能力持續增強。產品創新實現新突破。發行銀行間市場首批疫情防控專項同業存單，成為安徽省首家承辦櫃檯債業務的銀行，落地對公貸款證券化、個人住房抵押貸款證券化超百億元，信e貸、快e貸、微網貸等線上化產品蓬勃發展，多項創新為業內或省內同業首單。科技賦能邁上新臺階。先後推出交易家、徽管家等跨銀行、全賬戶綜合金融服務平臺，投產上線微信銀行2.0、個人網銀3.0，穩步推進網點智能化轉型，客戶體驗和經營效率持續改善。

這一年，我們堅守底線、嚴格管理，在加強風險防控中實現穩健經營。把風險防控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努力克服外部環境和承接原包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資產帶來的不利影響。全力以赴穩住資產質量生命線。做真做實資產質量，降舊控新雙向發力，妥善處置化解承接資產風險，全行不良貸款率1.98%，撥備覆蓋率181.9%，信用風險總體可控。多點發力夯實內控合規基本盤。始終保持如臨深淵、如履薄冰的風險意識，深入開展市場亂象整治「回頭看」工作，以履職、財務、內控、審計、紀檢、風險管理監督為抓手，保障各項工作穩健開展。持之以恆築牢內部管理壓艙石。著眼打基礎、利長遠，持續推進精細化管理，完善消費者權益保護機制，入圍第五屆安徽省人民政府質量獎公示名單，在全球千家銀行、全球銀行品牌價值500強、《財富》中國500強排名實現「三提升」。

藍圖繪就千般景，揚帆破浪正當時。2021年是實施「十四五」規劃開局之年，站在新起點、踏上新征程、邁入新階段，我們將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以高質量發展為主線，以一流城商行建設為目標，乘勢而上開新局，砥礪奮進謀新篇，全面建設高質量發展的現代銀行，以良好的經營業績回報客戶、股東和社會各界的信任與支持，以優異成績向建黨100周年獻禮！

張仁付
執行董事，行長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 總體經營情況

2020年，面對突如其來的新冠疫情和複雜嚴峻的內外部經營環境，本行貫徹宏觀調控和貨幣信貸政策，落實監管要求，堅持「回歸本源，服務實體」，有效支持疫情防控和復工復產，實現了各項業務的穩步增長和經營管理水平的持續改善。

截至2020年末，本行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2,717.01億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399.80億元，增幅12.37%，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5,729.54億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089.69億元，增幅23.49%。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1,660.28億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238.00億元，增幅11.88%，其中，客戶存款總額為人民幣7,129.53億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191.19億元，增幅20.06%。

2020年，本行實現營業收入為人民幣322.90億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1.31億元，增幅3.63%；淨利潤為人民幣99.21億元，比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41億元，減幅1.40%。

截至2020年末，本行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13.58億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幣65.43億元；不良貸款率為1.98%，較上年末上升0.94個百分點；不良貸款撥備覆蓋率為181.90%，比上年末下降121.96個百分點。

5.2 利潤分析表

5.2.1 財務業績摘要

2020年，本行實現稅前利潤人民幣120.83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18億元，減幅1.77%。實際所得稅率為17.89%，同比下降0.31個百分點。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	2019年
利息淨收入	25,752	25,34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617	3,549
其他淨收入	2,921	2,269
營業費用	7,654	7,092
減值損失	12,197	11,920
聯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356)	154
稅前利潤	12,083	12,301
所得稅費用	2,162	2,239
淨利潤	9,921	10,062
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	9,570	9,819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2 利潤分析表（續）

5.2.2 利息淨收入

2020年，本行利息淨收入人民幣257.52億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利息淨收入人民幣29.75億元，合計人民幣287.27億元，同比增長人民幣10.35億元，增幅3.74%。其中，規模增長帶動利息淨收入增加人民幣38.67億元，利率變動導致利息淨收入減少人民幣28.32億元。2020年，本行淨利差2.17%，淨利息收益率2.42%，分別較上年同期下降16個基點和13個基點。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生息資產和計息負債平均餘額、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年化平均收益率和成本率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0年			2019年		
	平均 餘額 ⁽¹⁾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 餘額 ⁽¹⁾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生息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522,952	27,816	5.32	434,033	23,114	5.33
證券投資	486,160	21,364	4.39	494,330	24,226	4.90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3,876	1,065	1.44	72,500	1,068	1.47
存拆放同業和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7,632	833	1.45	44,213	1,096	2.48
融資租賃	47,738	3,207	6.72	40,597	2,650	6.53
生息資產及利息收入 (含FVTPL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總額	1,188,358	54,285	4.57	1,085,673	52,154	4.80

註：(1) 平均餘額為日均餘額。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2 利潤分析表(續)

5.2.2 利息淨收入(續)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	2020年			2019年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平均 成本率(%)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平均 成本率(%)
計息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51,113	1,445	2.83	31,336	916	2.92
客戶存款	657,682	13,249	2.01	581,380	10,593	1.82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和拆入款項 ⁽¹⁾	182,638	5,327	2.92	202,528	6,794	3.35
已發行債務	175,171	5,537	3.16	175,565	6,159	3.51
計息負債及利息支出 (含FVTPL金融負債 利息支出)總額	1,066,604	25,558	2.40	990,809	24,462	2.47
利息淨收入及FVTPL 金融工具利息淨收入	-	28,727	-	-	27,692	-
淨利差	-	-	2.17	-	-	2.33
淨利息收益率	-	-	2.42	-	-	2.55

註：(1) 保險公司存款在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存拆放款項列示。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2 利潤分析表（續）

5.2.2 利息淨收入（續）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由於規模和利率變化導致利息收入和支出變動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對比2019年		
	增／（減）因素 ⁽¹⁾		淨增長／
	規模	利率	（下降）
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4,735	(33)	4,702
證券投資	(400)	(2,462)	(2,862)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0	(23)	(3)
存拆放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33	(596)	(263)
融資租賃	466	91	557
利息收入（含FVTPL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變動	5,154	(3,023)	2,131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578	(49)	529
客戶存款	1,390	1,266	2,656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	(667)	(800)	(1,467)
已發行債務	(14)	(608)	(622)
利息支出（含FVTPL金融負債			
利息支出）變動	1,287	(191)	1,096
利息淨收入及FVTPL金融工具			
利息淨收入變動	3,867	(2,832)	1,035

註：（1）規模變化根據平均餘額變化來衡量，利率變化根據平均利率變化來衡量，由規模和利率變化共同引起的變化分配在利率變化中。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2 利潤分析表（續）

5.2.3 利息收入

2020年，本行實現利息收入及在交易淨收益中列示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合計人民幣542.85億元，同比增長4.09%。

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

2020年，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為人民幣278.16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7.02億元，增幅20.34%。其中，規模增長帶動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47.35億元，利率變動導致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減少人民幣0.33億元。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各組成部份的平均餘額、利息收入及年化平均收益率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0年			2019年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 餘額	利息 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公司貸款	308,953	15,870	5.14	257,781	13,607	5.28
零售貸款 ⁽¹⁾	190,668	11,319	5.94	161,314	9,020	5.59
票據貼現	23,332	627	2.69	14,938	487	3.26
客戶貸款及墊款	522,952	27,816	5.32	434,033	23,114	5.33

註：(1) 零售貸款包括個人經營貸款、個人消費貸款（含住房抵押貸款）等。

證券投資利息收入

2020年，本行證券投資利息收入人民幣213.64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8.62億元，減幅11.81%。其中，規模下降導致證券投資利息收入減少人民幣4.00億元，利率變動導致證券投資利息收入減少人民幣24.62億元。

存拆放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收入

2020年，本行存拆放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利息收入人民幣8.33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63億元，減幅24.00%。其中，規模增長帶動存拆放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3.33億元，利率變動導致存拆放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利息收入減少人民幣5.96億元。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2 利潤分析表(續)

5.2.4 利息支出

2020年，本行實現利息支出及交易淨收益中列示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利息支出合計人民幣255.58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0.96億元，增幅4.48%。其中，規模增長帶動利息支出增加人民幣12.87億元，利率變動導致利息支出減少人民幣1.91億元。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2020年，本行客戶存款利息支出人民幣132.4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6.56億元，增幅25.07%。其中，規模增長帶動客戶存款利息支出增加人民幣13.90億元，利率變動帶動客戶存款利息支出增加人民幣12.66億元。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公司及零售存款的平均餘額、利息支出和年化平均成本率。

	2020年			2019年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年化平均 成本率(%)	平均 餘額	利息 支出	年化平均 成本率(%)
公司客戶存款						
活期	256,795	2,452	0.95	252,619	2,387	0.94
定期	153,629	4,728	3.08	135,988	4,037	2.97
小計	410,424	7,180	1.75	388,607	6,424	1.65
零售客戶存款						
活期	65,335	442	0.68	59,357	350	0.59
定期	144,451	5,068	3.51	103,526	3,478	3.36
小計	209,786	5,510	2.63	162,883	3,828	2.35
其他 ⁽¹⁾	37,472	559	1.49	29,890	341	1.14
客戶存款總額	657,682	13,249	2.01	581,380	10,593	1.82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註：(1) 其他存款包括保證金存款、信用卡存款等。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利息支出

2020年，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利息支出人民幣53.27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4.67億元，減幅21.59%。其中，規模下降導致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利息支出減少人民幣6.67億元，利率變動導致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利息支出減少人民幣8.00億元。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2 利潤分析表（續）

5.2.4 利息支出（續）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2020年，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人民幣55.37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6.22億元，減幅10.10%。其中，規模下降導致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減少人民幣0.14億元，利率變動導致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減少人民幣6.08億元。

5.2.5 非利息淨收入

2020年，本行實現非利息淨收入人民幣65.38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7.20億元，增幅12.38%，主要是交易淨收益的增加。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非利息淨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	2019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963	3,862
結算業務手續費收入	85	82
擔保承諾業務手續費收入	243	277
投資銀行業務手續費收入	660	732
託管業務手續費收入	585	504
銀行卡業務手續費收入	95	153
收單業務手續費收入	24	20
代理業務手續費收入	1,473	1,371
融資租賃業務手續費收入	650	591
其他手續費收入	148	132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46)	(31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617	3,549
其他非利息淨收入	2,921	2,269
交易淨收益	2,496	2,100
金融投資淨收益	169	85
股利收入	1	1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255	83
非利息淨收入	6,538	5,81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20年，本行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為人民幣36.17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68億元，增幅1.92%，主要是代理業務手續費收入、託管業務手續費收入增加。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2 利潤分析表（續）

5.2.5 非利息淨收入（續）

交易淨收益

2020年，本行交易淨收益為人民幣24.96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3.96億元，增幅18.86%，主要是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淨利息收入的增加。

金融投資淨收益

2020年，本行金融投資淨收益為人民幣1.6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84億元，增幅98.82%，主要是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價差收入增加。

5.2.6 營業費用

2020年，本行營業費用人民幣76.54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5.62億元，增幅7.92%。

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營業費用的主要構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	2019年
員工費用	(4,206)	(4,155)
稅金及附加	(325)	(273)
折舊及攤銷	(842)	(731)
租賃費	(75)	(56)
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	(2,206)	(1,877)
營業費用合計	(7,654)	(7,092)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2 利潤分析表（續）

5.2.7 資產減值損失

2020年，本行計提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121.97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77億元，增幅2.32%。在疫情和災情的雙重衝擊下，本行原17家分行中部分資產出現風險，按審慎性原則，本行對其足額計提減值準備。另外，本行對收購承接的省外4家分行資產開展審慎評估並對下遷資產充分計提減值準備。有關收購承接的4家分行詳情參見本年度報告第6.20節「資產收購、出售及資產重組情況」。資產減值相關情況詳見本行財務報表。

項目名稱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	2019年
客戶貸款及墊款 ⁽¹⁾	(10,563)	(4,581)
金融投資	(632)	(5,40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10)	(707)
拆出資金	8	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83	(8)
信用承諾	57	(72)
應收融資租賃款	(1,278)	(755)
抵債資產	62	(23)
其他資產	176	(380)
合計	(12,197)	(11,920)

註：（1）客戶貸款及墊款包含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3 資產負債表分析

5.3.1 資產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資產總額人民幣12,717.01億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399.79億元，增幅12.37%。資產總額的增長主要是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增長。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名稱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572,954	45.05	463,985	41.00
客戶貸款及墊款應計利息	1,097	0.09	956	0.08
貸款減值準備	20,652	1.62	14,521	1.28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553,399	43.52	450,420	39.8
投資	510,527	40.15	477,254	42.17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8,384	7.74	91,971	8.13
存放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1,298	0.89	14,254	1.26
貴金屬	2,397	0.19	—	—
拆出資金	5,277	0.41	4,738	0.42
衍生金融資產	138	0.01	235	0.0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49	0.02	28,651	2.53
對聯營企業投資	4,474	0.35	1,242	0.11
固定資產	4,638	0.36	2,059	0.18
使用權資產	1,169	0.09	1,058	0.09
商譽	14,568	1.15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9,727	0.76	8,162	0.72
應收融資租賃款	49,054	3.86	43,949	3.88
其他資產	6,401	0.50	7,727	0.68
資產總額	1,271,701	100.00	1,131,721	100.00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3 資產負債表分析（續）

5.3.1 資產（續）

5.3.1.1 客戶貸款及墊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5,729.54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3.49%，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佔資產總額比例為45.05%，比上年末上升4.05個百分點。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名稱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公司貸款	325,112	56.74	263,783	56.86
貼現	27,759	4.85	21,870	4.71
零售貸款	220,082	38.41	178,332	38.43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572,954	100.00	463,985	100.00

公司貸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公司貸款總額為人民幣3,251.12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3.25%，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56.74%。2020年，本行結合宏觀經濟形勢和監管要求，合理調控信貸總額，深入調整信貸結構，系統防範各類風險，實現了公司貸款結構與風險收益的同步優化。

票據貼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企業票據貼現總額為人民幣277.59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6.92%。2020年，本行根據監管要求和票據市場的行情變化，在綜合考慮信貸規模、市場收益、流動性管理和各類風險的基礎上，合理發展票據貼現業務，提高票據貼現業務的綜合回報。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3 資產負債表分析（續）

5.3.1 資產（續）

5.3.1.1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零售貸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零售貸款總額為人民幣2,200.82億元，比上年末增長23.41%，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38.41%。其中個人住房抵押貸款人民幣1,123.73億元，佔零售貸款總額的51.06%。

5.3.1.2 投資

本行投資包括以人民幣和外幣計價的上市和非上市證券，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0年利率債市場收益率呈現整體區間震蕩走勢，本行依據市場形勢，擇機加大利率債及地方政府債投資，優化投資組合結構。

下表按會計分類列出本行投資組合構成情況。

項目名稱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3,051	24.10	95,225	19.9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20,566	23.62	103,176	21.6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66,910	52.28	278,853	58.43
投資	510,527	100.00	477,254	100.00

註：因本行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相關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將按照新準則要求進行列示。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3 資產負債表分析（續）

5.3.1 資產（續）

5.3.1.2 投資（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下表列出本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組合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政府債券	2,967	1,146
其他債券	11,710	1,389
同業存單	884	50
資產管理計劃及信託計劃產品和其他	93,062	70,974
金融機構非保本理財產品	13,509	20,221
應收利息	919	1,4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總額	123,051	95,225

註：因本行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相關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將按照新準則要求進行列示。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下表列出本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組合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債券	118,548	95,906
同業存單	0	5,511
權益性證券	235	181
應計利息	1,783	1,57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總額	120,566	103,176

註：因本行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相關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將按照新準則要求進行列示。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3 資產負債表分析（續）

5.3.1 資產（續）

5.3.1.2 投資（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下表列出本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組合構成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債券	98,879	75,095
資產管理計劃及信託計劃產品和其他	175,343	210,290
應計利息	4,820	4,882
減：減值準備	(12,132)	(11,41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淨額	266,910	278,853

註：因本行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相關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將按照新準則要求進行列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淨額為人民幣2,669.10億元，其中債券資產人民幣988.79億元；資產管理計劃及信託計劃產品和其他人民幣1,753.43億元。

賬面價值與市場價值

所有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均按市場價值或公允價值入賬。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投資組合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和市場價值。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66,910	267,239	278,853	279,504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3 資產負債表分析（續）

5.3.1 資產（續）

5.3.1.3 附屬公司及主要參股公司

所持對象名稱	初始 投資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該公司 股權比例 (%)	期末 持股數量 (千股)	期末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來源	備註
金寨徽銀村鎮銀行 有限責任公司 ⁽¹⁾	32,800	41	32,800	32,800	發起設立	附屬公司
無為徽銀村鎮銀行 有限責任公司 ⁽²⁾	40,000	40	40,000	69,513	發起設立	附屬公司
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1,020,000	54	1,620,000	1,706,820	發起設立、 參與增資	附屬公司
徽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	100	2,000,000	2,000,000	發起設立	附屬公司
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100,000	20	300,000	1,383,810	發起設立、 參與增資	參股公司
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	15	3,000,000	3,090,450	發起設立	參股公司

註：

- (1) 因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於2017年內股權發生變更，其股東安徽國元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持有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10%股權）、張懷安（持有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10%股權）與本行保持一致行動。該等股東將在涉及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財務、經營政策等重大決策中與本行的表決意見保持一致。
- (2) 本行於2010年出資成立了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被投資企業註冊資本人民幣1億元，本行出資人民幣4,000萬元，佔比40%。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獲中國銀監會批准於2010年8月8日正式開業。本行雖不具備絕對控股地位，但綜合考慮了各種情況，該公司自成立以來的經營活動表明本行對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具備主導其相關經營活動的能力，存在實際控制情況，於2014年12月31日本行將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納入合併範圍。

有關本行附屬公司及主要參股公司的進一步詳情，詳見本年度報告第5.9.9節「附屬公司及主要參股公司業務」。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3 資產負債表分析（續）

5.3.2 負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1,660.28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1.88%，主要是客戶存款增長所致。

項目名稱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向中央銀行借款	69,583	5.97	40,689	3.9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93,590	8.03	111,336	10.68
拆入資金	35,295	3.03	36,303	3.48
衍生金融負債	141	0.01	281	0.0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0,399	3.46	50,365	4.83
客戶存款	712,953	61.14	593,834	56.98
客戶存款應付利息	13,790	1.18	9,621	0.92
應交稅金	2,628	0.23	3,223	0.31
發行債券	180,636	15.49	183,243	17.58
其他負債	17,013	1.46	13,334	1.28
負債總額	1,166,028	100.00	1,042,228	100.00

客戶存款

本行一貫重視並積極拓展存款業務，在2020年同業競爭日益激烈的情況下，本行通過實施各項有力措施，保持客戶存款穩定增長。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客戶存款總額為人民幣7,129.53億元，佔本行負債總額的61.14%，比2019年末增長4.16個百分點。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3 資產負債表分析（續）

5.3.2 負債（續）

客戶存款（續）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按產品類型和客戶類型劃分的客戶存款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名稱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公司客戶存款				
活期存款	251,061	35.21	249,096	41.95
定期存款	188,697	26.47	135,546	22.83
小計	439,758	61.68	384,642	64.77
零售客戶存款				
活期存款	68,066	9.55	59,252	9.98
定期存款	167,481	23.49	117,714	19.82
小計	235,547	33.04	176,966	29.80
其他存款	37,649	5.28	32,226	5.43
包括：保證金存款	35,706	5.01	32,007	5.39
客戶存款總額	712,953	100.00	593,834	100.00

5.3.3 股東權益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名稱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股本 ⁽¹⁾	13,890	12,155
其他權益工具	15,990	15,990
資本公積	14,919	6,760
盈餘公積	13,234	11,365
一般風險準備	12,296	11,115
其它綜合收益	950	1,825
未分配利潤	31,763	27,998
歸屬於本行的股東權益合計	103,041	87,209
非控制性權益	2,632	2,285
股東權益合計	105,673	89,494

註：（1）有關本行股本詳情詳見本年度報告第7.1節「報告期內本行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第7.6節「非公開發行」及財務報表附註40。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4 貸款質量分析

5.4.1 按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截至所示日期，本行貸款五級分類情況。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人民幣億元，百分比除外)				
正常類貸款	5,547.43	96.81	4,521.74	97.45
關注類貸款	68.52	1.20	69.96	1.51
次級類貸款	43.47	0.76	22.30	0.48
可疑類貸款	13.53	0.24	18.94	0.41
損失類貸款	56.58	0.99	6.91	0.15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5,729.54	100.00	4,639.85	100.00
不良貸款總額	113.58	1.98	48.15	1.04

在貸款監管五級分類制度下，本行的不良貸款包括分類為次級、可疑及損失類貸款。2020年，受外部經營環境變化影響，本行資產質量受到嚴峻挑戰，通過着力防範風險，加快清收處置，保持了資產質量的穩定。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不良貸款率1.98%，比上年末上升0.94個百分點。

5.4.2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照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人民幣億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	3,251.12	56.75	98.29	3.02	2,637.83	56.86	38.37	1.45
票據貼現 ⁽¹⁾	277.59	4.84	-	0.00	218.70	4.71	-	-
零售貸款	2,200.82	38.41	15.29	0.69	1,783.32	38.43	9.78	0.55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5,729.54	100.00	113.58	1.98	4,639.85	100.00	48.15	1.04

註：(1) 票據貼現逾期轉入公司貸款核算。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4 貸款質量分析 (續)

5.4.3 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人民幣億元，百分比除外)								
商業及服務業	538.85	9.40	23.20	4.31	500.86	10.79	10.67	2.13
製造業	533.25	9.32	63.21	11.85	448.41	9.66	14.65	3.27
公用事業	1,372.75	23.96	1.25	0.09	964.87	20.80	0.24	0.02
房地產業	269.45	4.70	0.20	0.07	189.43	4.08	2.67	1.41
建築業	267.22	4.66	5.24	1.96	276.50	5.96	4.80	1.74
運輸業	73.22	1.28	0.33	0.45	63.55	1.37	0.25	0.39
能源及化工業	120.00	2.09	4.11	3.43	102.31	2.21	4.11	4.02
餐飲及旅遊業	8.75	0.15	0.16	1.83	10.51	0.23	0.51	4.85
教育及媒體	22.70	0.40	0.09	0.40	13.80	0.30	0.15	1.09
金融業	29.15	0.51	0.00	0.00	53.16	1.15	—	—
其他 ⁽¹⁾	15.78	0.28	0.50	3.17	14.43	0.31	0.32	2.22
票據貼現	277.59	4.84	0.00	0.00	218.70	4.71	—	—
零售貸款	2,200.82	38.41	15.29	0.69	1,783.32	38.43	9.78	0.55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5,729.54	100.00	113.58	1.98	4,639.85	100.00	48.15	1.04

註：(1) 其他主要包括種植、林、畜牧業及漁業。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4 貸款質量分析 (續)

5.4.4 按地區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地區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人民幣億元，百分比除外)								
安徽	5,045.56	88.06	78.15	1.55	4,224.57	91.05	45.09	1.07
江蘇	463.99	8.10	16.72	3.60	415.28	8.95	3.06	0.74
其他	219.98	3.84	18.71	8.51	-	-	-	-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5,729.54	100.00	113.58	1.98	4,639.85	100.00	48.15	1.04

5.4.5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貸款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人民幣億元，百分比除外)								
抵押貸款	2,019.90	35.25	26.27	1.30	1,673.89	36.08	24.97	1.49
質押貸款	1,245.96	21.75	8.24	0.66	1,177.10	25.37	0.44	0.04
保證貸款	1,024.83	17.89	37.37	3.65	678.68	14.63	18.38	2.71
信用貸款	1,161.25	20.27	41.70	3.59	891.48	19.21	4.36	0.49
票據貼現	277.59	4.84	0.00	0.00	218.70	4.71	-	-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5,729.54	100.00	113.58	1.98	4,639.85	100.00	48.15	1.04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4 貸款質量分析(續)

5.4.6 前十大單一借款人貸款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行前十大單一借款人的貸款情況。

十大借款人	所屬行業	2020年12月31日	佔資本淨額 (%)
		貸款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A	製造業	3,512	3.31
B	金融業	3,379	3.19
C	採礦業	2,740	2.59
D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1,960	1.85
E	採礦業	1,951	1.84
F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628	1.54
G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565	1.48
H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512	1.43
I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483	1.40
J	製造業	1,480	1.40
合計		21,210	20.02

5.4.7 按逾期期限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按逾期期限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逾期以下期間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人民幣百萬元)		
3個月以下	3,987	2,598
3個月至6個月(含第6個月)	4,138	987
6個月至12個月	2,835	1,216
超過12個月	1,787	1,646
總計	12,747	6,447
百分率(%)		
3個月以下	31.28	40.30
3個月至6個月(含第6個月)	32.46	15.31
6個月至12個月	22.24	18.86
超過12個月	14.02	25.53
總計	100.00	100.00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4 貸款質量分析(續)

5.4.8 重組貸款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發生不良貸款重組合計人民幣44,469.65萬元，其中包括公司貸款20筆，金額人民幣20,117.74萬元；小企業貸款42筆，金額人民幣21,977.91萬元；零售貸款8筆，金額人民幣2,374萬元。2020年，本行重組不良貸款金額為人民幣44,469.65萬元，較上年增加了人民幣8,893.08萬元。

5.4.9 信貸資產轉讓

在日常交易中，本行通過向第三方轉讓的方式處置不良信貸資產。2020年，本行通過上述方式轉讓不良貸款人民幣37.13億元。

5.4.10 貸款減值準備的變化⁽¹⁾

本行根據IFRS 9要求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定期對貸款減值準備和損失情況進行評價。本行在預期損失計量中使用了包含未來宏觀經濟情況和借款人的信用狀況的複雜模型和假設，前瞻性地對逐筆貸款開展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後，將其劃分入第一、二、三階段，並根據違約程度確定減值損失的程度。本行會定期審閱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定義、預期信用損失計量參數、前瞻性信息等方法 and 假設，以減少估計貸款減值損失和實際減值損失之間的差異。

下表列出本行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的變化情況。

項目名稱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	2019年
期初餘額	14,630	12,026
本期計提	10,563	4,581
已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利息沖轉導致的轉回／釋放的減值準備折現利息	(64)	(41)
本期核銷及轉出	(5,330)	(2,519)
收回原轉銷客戶貸款及墊款導致的轉回	861	583
期末餘額	20,660	14,630

註：(1) 包含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5 資本充足率分析

本行持續優化資產結構，加強資本管理，報告期內滿足中國銀保監會的資本充足率監管要求。

本行根據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相關要求，計算資本充足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資本充足率為12.12%，一級資本充足率為9.89%，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為8.04%。

本行於2020年12月31日的資本充足率情況列示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20年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	88,950
其中：實收資本可計入部分	13,890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15,869
盈餘公積和一般準備	25,530
未分配利潤	31,763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1,899
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	(18,679)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70,271
其他一級資本淨額	16,243
一級資本淨額	86,514
二級資本	19,437
其中：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可計入金額	8,800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10,137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500
總資本淨額	105,951
信用風險加權資產	810,984
市場風險加權資產	7,147
操作風險加權資產	56,215
風險加權資產	874,346
資本充足率	12.12%
一級資本充足率	9.89%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04%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5 資本充足率分析（續）

根據監管要求，本行的上述資本充足率計算合併了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及徽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槓桿率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項目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槓桿率	6.90%	7.14%
一級資本淨額	86,514	87,641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1,253,034	1,227,078

註：槓桿率相關指標是根據2015年4月1日施行的《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中國銀監會令2015年第1號）計算得出。

5.6 分部經營業績

業務分部

本行主要業務包括公司銀行、個人銀行、資金業務和其他業務。下表列出所示期間本行按業務類型劃分的分部業績。

	2020年		2019年	
	分部利潤總額	佔比(%)	分部利潤總額	佔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銀行業務	6,790	56.19	6,671	54.23
個人銀行業務	2,752	22.78	1,892	15.38
資金業務	2,952	24.43	3,550	28.86
其他業務	(411)	(3.40)	188	1.53
合計	12,083	100.00	12,301	100.00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6 分部經營業績（續）

地區分部

從地區角度來看，本行主要在中國內地開展業務活動，在安徽省、江蘇地區和其他地區設立了分行。下表列示所示期間本行按地理區域劃分的分部業績。

	2020年12月31日					
	安徽地區	江蘇地區	總行	其他地區	分部間抵銷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	763,577	45,419	409,004	54,394	(10,421)	1,261,973
其中：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	4,474	—	—	4,474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9,728
資產總額	—	—	—	—	—	1,271,701
分部負債	(750,248)	(44,308)	(323,196)	(54,815)	6,539	(1,166,028)
利潤總額	9,158	763	3,240	(1,078)	—	12,083

	2019年12月31日				
	安徽地區	泛長三角地區	總行	分部間抵銷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	637,331	66,510	424,672	(4,953)	1,123,560
其中：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	1,242	—	1,242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8,162
資產總額	—	—	—	—	1,131,721
分部負債	(623,221)	(65,251)	(358,709)	4,953	(1,042,228)
利潤總額	8,126	844	3,331	—	12,301

5.7 其他

5.7.1 可能對財務狀況與經營成果造成重大影響的表外項目餘額及重要情況

本行資產負債表表外項目包括開出銀行承兌匯票、開出信用證、開出保函、信貸承諾、資本性承諾、憑證式國債兌付承諾等。有關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其他承諾和或有負債詳見財務報表附註44。

5.7.2 逾期未償債務情況

2020年末，本行沒有發生逾期未償債務情況。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8 經營環境、宏觀政策變化的影響及經營中關注的重點問題

1. 國內經濟恢復好於預期

2020年，面對嚴峻複雜的國內外環境特別是新冠肺炎疫情嚴重衝擊，我國經濟運行穩定恢復，經濟社會發展主要目標任務完成情況好於預期。2020年全年GDP總量首次突破人民幣100萬億元，比上年增長2.3%。從供給端來看，產業結構持續優化，工業增速逐季回升，高技術製造業和裝備製造業較快增長，服務業穩定回升，轉型升級態勢穩健。從需求端來看，投資成為拉動經濟增長的主要動力，資本形成總額拉動GDP增長2.2個百分點。2020年全年CPI同比上漲2.5%，但核心CPI仍處在較低水平；PPI同比下降1.8%；淨出口拉動GDP增長0.7個百分點，對經濟增長的拉動作用提升。

2. 宏觀政策實施科學精準

2020年初疫情以來，財政政策更加積極有為，實施了擴大財政赤字、發行抗疫特別國債、新增地方政府專項債券等一攬子政策舉措。強化減稅降費階段性政策，支持小微企業紓困發展。精準聚焦發力，助力打贏三大攻堅戰；強化創新政策資金保障，促進實體經濟創新力和競爭力提升；最大限度下沉財力，穩步提高基本民生保障水平。面對疫情的嚴重衝擊，人民銀行實施穩健的貨幣政策，精準導向，通過降低利率、減少收費、貸款延期還本付息等措施，引導金融系統向實體經濟讓利人民幣1.5萬億元，有效支持實體經濟，釋放LPR改革潛力，比較好地對沖了疫情以來宏觀形勢的高度不確定性。

3. 數字化轉型趨勢加快

中央經濟工作會議將「強化國家戰略科技力量」，排在2021年重點任務的第一位。在內循環為主的國內國際雙循環新發展格局下，銀行業數字化轉型重要性和急迫性更加凸顯。截至2020年底，已有13家商業銀行設立了金融科技子公司，服務於內部數字化轉型需要。借助人工智能、大數據等技術，精準化獲客、自動化審批、智能化風控、場景化業務加速形成，「足不出戶」、「一觸即貸」正成為業務標配，數字化轉型「放款快、獲客準、成本低、風險小」的巨大優勢不可替代。「十四五」期間，金融科技對銀行業賦能的效應將進一步顯現，銀行業要積極擁抱新技術，實現經營模式數字化轉型。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業務運作

5.9.1 批發銀行業務

業務概況

本行向企業、金融機構和政府機構客戶提供全方位的批發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貸款、公司存款、投資銀行、交易銀行以及一系列手續費及佣金類服務，為各類企業提供綜合化服務解決方案。

2020年，本行批發銀行業務始終堅持以客戶為中心，不斷培育業務新增長點，為客戶提供綜合化金融服務，立足深耕細作安徽省內市場，着眼穩步拓展安徽省外市場。報告期內，本行加快業務創新與數字化轉型步伐，為客戶提供綜合化金融服務與數字化系統支持，持續優化客戶和收入結構；加強風險管控，全面提升資產盈利能力，有效防範資產風險，有力地促進了批發銀行業務穩健發展。同時，本行積極承擔社會責任，及時推出應急貸款產品，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和防汛搶險工作。2020年，本行繼續保持對公存款在安徽省內的領先優勢，投資銀行、交易銀行等轉型業務快速增長，得到了市場的廣泛認可。

公司貸款

本行公司貸款主要包括流動資金貸款、固定資產貸款、供應鏈融資和其他貸款。2020年，本行勇於擔當，服務大局，持續加快創新優質金融產品，全力支持抗疫防洪，踴躍支持復工復產，推進脫貧攻堅收官，紮實做好「六穩」工作，落實「六保」任務，基礎設施貸款、製造業貸款、民營貸款持續增長。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公司貸款（含貼現）餘額人民幣3,528.71億元，較上年增長人民幣672.19億元。

公司存款

本行在深化存量客戶合作關係的同時，致力於公司存款產品組合應用和創新，加強公司銀行業務與私人銀行業務聯動營銷，打造綜合化產品譜系，提升本行各項業務綜合收益。通過聯動投資銀行、供應鏈金融、現金管理、票據及託管等業務，有效提升專業服務能力，拓寬公司存款來源，為本行帶來了大量低成本存款。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公司存款餘額人民幣4,397.58億元（不含保證金存款）。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業務運作(續)

5.9.1 批發銀行業務(續)

交易銀行

2020年，本行圍繞金融科技驅動產品數字化轉型打造「交易類資產」、「交易類負債」、「交易類服務」交易銀行三大核心板塊，推出了「融鏈通」等融系列資產產品；「招標通」等通系列負債產品；「易託收」等易系列服務產品，產品功能達到同業中上等水平。

2020年，本行回歸金融本源，聚焦中小微企業，推動改善中小微、民營企業金融服務質效。供應鏈金融板塊以在線化、智能化、數字化的創新產品為工具，聚焦重點行業，圍繞產業鏈場景，以產品為載體，提升企業客戶服務能力。2020年，本行供應鏈金融產品累計投放人民幣223.86億元，同比增長116.90%，服務產業鏈核心企業近千戶，輻射上下游企業近兩千戶。

本行致力於打造本外幣一體化交易銀行服務平台，發揮交易銀行專業服務優勢，滿足客戶交易行為全過程的資金管理需求，全面推動對公在線業務快速發展，現金管理綜合服務能力和市場影響力明顯提升。2020年，本行現金管理業務年度交易量超人民幣4萬億元，較上年增長95%。

2020年，本行借助長三角一體化、安徽省自由貿易試驗區建設有利時機，加快創新產品研發與線上化升級，跨境金融綜合服務能力提升，各項業務量穩步提升。截至2020年末，本行累計辦理跨境結算量87億美元，同比增長13.62%；累計投放表內國際貿易融資折合人民幣52.33億元、國內信用證及項下融資業務人民幣349.44億元，外匯資金交易量共計500.47億美元(含外匯即期、外匯遠期、外匯掉期、外幣拆借)。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業務運作(續)

5.9.1 批發銀行業務(續)

交易銀行(續)

在代理行渠道建設方面，本行貫徹「一帶一路」戰略下代理行新佈局新策略，不斷完善境外代理行網絡架構。截至2020年末，本行代理行數量650個，主要結算貨幣的境外清算賬戶數達到14個，並持續完善了境外代理行業務的反洗錢合規風險管理體系。本行的代理行結構不斷優化、清算渠道日趨完善，全面滿足客戶的清算與結算業務需求。

投資銀行業務

本行重點開展債務融資工具主承銷、資產證券化、併購融資等投資銀行業務，不斷豐富投行業務產品，推動資產證券化、理財直接融資工具等產品創新，推動本行業務轉型。報告期內，本行大力推進債務融資工具承銷業務，完成註冊債務融資工具50單，註冊額度人民幣845.30億元；完成債務融資工具發行45單，承銷金額人民幣196.04億元，比上年增長32.46%。2020年，本行在資產證券化業務領域不斷突破，完成多單企業資產證券化承銷推廣業務，債權融資計劃業務領域取得快速發展，進一步滿足了企業多元化融資需求。

5.9.2 零售銀行業務

業務概述

2020年，本行通過打造零售市場營銷活動品牌，加大市場拓展力度，豐富營銷組織和模式，創新金融產品和服務，加快渠道和隊伍建設，持續推進普惠金融體系建設、財富管理與私人銀行體系建設及零售轉型升級，實現了零售業務發展基礎有效夯實、經營指標較快增長、區域競爭力不斷增強的目標。

2020年，本行有效客戶保持穩定增長，中高端價值客戶快速增長，客群結構進一步優化。截至2020年末客戶資產在人民幣50萬元及以上客戶數184,655戶，較年初增長30.80%；客戶資產在人民幣200萬元以上客戶數較年初增長33.80%。財富管理業務保持快速發展，全行個人金融資產規模(AUM)達到人民幣4,200億元，理財產品銷量保持快速增長。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業務運作(續)

5.9.2 零售銀行業務(續)

業務概述(續)

零售客戶存貸款規模持續擴大，零售存款新增指針達到了歷史最好水平；零售存款在安徽省內市場份額自本行H股上市以來保持連續上升。零售貸款業務規模持續增長，零售貸款定價水平不斷提升。

財富管理業務

本行個人財富管理業務主要包括個人理財業務、代銷基金業務、代理保險業務、代售國債業務以及代售貴金屬業務等。2020年，個人財富管理業務規模(不含直銷銀行)人民幣1,924.53億元，較年初增長人民幣276.76億元，增幅16.8%，其中本行個人理財業務募集資金共計人民幣5,447.88億元，同比增長50.33%。2020年，本行個人財富管理業務的中間業務收入為人民幣3.79億元。

銀行卡業務

一卡通

2020年，本行進一步強化零售基礎客戶群的拓展和經營，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積極開展各類銀行卡市場營銷活動，持續培養客戶的用卡習慣，不斷提升客戶黏度，進一步促進黃山借記卡消費交易的穩定增長。截至2020年末，本行累計發卡量2,089萬張，借記卡保有量1,619萬張，當年新增發卡量176萬張；卡內存款人民幣1,325.15億元，同比增長37.58%；卡均存款人民幣0.82萬元，同比增長22.39%。

信用卡

大力推進信用卡數字化服務體系建設，進一步構建精準數據模型和風險管控手段，發揮信用卡「支付、現金、信貸」的核心功能，以「線上化、虛擬化、場景化」為重點，以主題卡產品、消費分期和場景分期為抓手，加強總分支三方聯動，積極拓展優質基礎客群，持續提升信用卡中收貢獻度。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業務運作(續)

5.9.2 零售銀行業務(續)

銀行卡業務(續)

信用卡(續)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信用卡累計有效卡量2,444,477張，報告期內發卡1,113,333張。2020年全年累計實現信用卡交易額人民幣470.5億元。信用卡透支本金餘額人民幣190.70億元，較年初增長59.1億元。實現信用卡業務收入人民幣9.39億元，同比增長4.57%。截至2020年12月31日，信用卡透支不良率1.86%，較上年末下降0.81個百分點（本行集團本部不良統計口徑為逾期60天以上）。

零售貸款

2020年，本行全面落實國家房地產政策及各項監管要求，加強疫情期間個人住房貸款業務金融支持，按期完成存量浮動利率個人住房類貸款業務LPR應轉盡轉，堅持「房住不炒」原則，支持剛需和改善性住房信貸需求，加大個人住房貸款業務市場拓展力度。截至2020年末，本行集團本部個人住房貸款餘額人民幣1,117.83億元，較年初新增人民幣220.37億元，增幅24.55%；受疫情影響，集團本部個人住房貸款不良率為0.31%，較年初上升0.07個百分點（本行集團本部不良統計口徑為逾期60天以上）。

截至2020年末，本行個人經營貸及微貸餘額人民幣389.10億元，較年初新增人民幣67.87億元，增幅21.13%；本行個人經營貸及微貸不良率1.26%，較年初上升0.27個百分點。本行個人非房消費貸餘額人民幣149.08億元（不含信用卡消費貸），較年初新增人民幣65.66億元，增幅78.71%；本行個人非房消費貸款（不含信用卡消費貸）不良率1.00%，較年初上升0.44個百分點。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業務運作(續)

5.9.2 零售銀行業務(續)

零售客戶存款

2020年，面對突如其來的新冠疫情，以及實體經濟增速放緩、存款創新強監管、利率市場化持續推進等錯綜複雜的外部經濟形勢，本行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緊緊圍繞客戶資產保值增值、支付結算、生活消費等場景，通過數字化營銷手段，聚焦優質代發、核心中產等潛力客群，實現了零售客戶存款的較快增長。截至2020年末，本行零售客戶存款人民幣2,355.47億元，比上年末增長33.10%，其中集團本部縣域零售存款人民幣727.18億元，較年初新增人民幣168.41億元，增幅30.14%。截至2020年末，集團本部零售存款在安徽省內市場份額達到7.45%，較年初提升0.81個百分點。

5.9.3 金融市場業務

2020年，面對新冠肺炎疫情衝擊和複雜的國內外形勢，人民銀行通過降準、MLF、公開市場操作等方式保持市場流動性合理充裕。隨著國內疫情的有效控制以及積極的財政政策不斷推進，貨幣政策回歸常態，國內經濟運行恢復穩定，收益率水平探底回升。本行緊抓市場機遇，提升經營能力，積極調整資產配置比例，適度加大國債、政策性金融債、地方政府債的配置，同時積極參與二級市場交易，提升波段操作水平，實現金融市場業務穩健發展。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參與創新業務，成功獲批中國結算的交易所債券現券交易結算資格，開通利率互換實時承接業務，進一步拓寬本行債券交易渠道，提升利率風險管理能力。

5.9.4 資產管理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按照監管要求，平穩有序做好存量理財業務經營和整改壓降，持續推動產品淨值化轉型，不斷優化產品結構，徽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獲批開業。報告期末本行存量理財產品餘額人民幣1,770.98億元，較去年同期下降5.71%，其中非保本理財產品餘額佔比約為99.31%。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淨值型理財產品餘額人民幣1,345.08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0.23%，佔比約為75.95%。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業務運作(續)

5.9.5 託管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託管業務持續加大營銷力度、積極推進品牌建設、着力提升核心競爭力，實現規模與中收穩健增長。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資產託管（不含公司及投行資金監管產品）餘額達人民幣8,837.5億元，同比增長人民幣633.50億元，增幅7.72%；實現資產託管手續費收入（不含公司及投行資金監管產品）人民幣44,582.98萬元，同比增長人民幣7,899.84萬元，增幅21.54%，增速居行業第2位、城商行首位。

5.9.6 分銷渠道

本行通過各種不同的分銷渠道來提供產品和服務。本行的分銷渠道主要分為物理分銷渠道和電子銀行渠道。

物理分銷渠道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全行共有654家自助銀行服務區（點），2,019台自助設備（其中存取款機1,258台、智能自助終端731台、取款機30台）。

電子銀行渠道

本行十分注重發展和完善網上銀行、手機銀行等電子銀行渠道，2020年，本行圍繞移動互聯網，強化電子渠道運營管理，有效分流了營業網點的壓力。

手機銀行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手機銀行簽約客戶總數已達603.44萬戶，手機銀行交易16,105.11萬筆，同比增長22.57%，交易金額達人民幣13,138.16億元，同比增長73.73%。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業務運作(續)

5.9.6 分銷渠道(續)

網上銀行

2020年，本行個人網上銀行業務繼續保持平穩發展，客戶群穩步增長，客戶交易活躍度不斷提升。截至2020年末，本行個人網上銀行客戶總數達582.40萬戶，2020年個人網上銀行交易45,681.45萬筆，同比增長10.05%，其中，網上支付交易25,476.17萬筆，同比增長21.29%，交易金額達人民幣1,718.95億元，同比增長14.24%。截至2020年末，本行企業網上銀行客戶總數達到27.36萬戶，賬務交易筆數2,100萬筆，同比增長64.92%，交易金額達人民幣4.58萬億元，同比增長69.62%。

直銷銀行

2020年，本行直銷銀行積極運用自身能力，充分發揮「互聯網+」特性，以數字化轉型為目標，不斷打造互聯網財富、互聯網貸款、互聯網賬戶與支付、互聯網資管等業務板塊先發優勢，持續加強能力輸出，助推本行互聯網金融業務發展，努力打造輕資產、低成本的互聯網銀行。本行直銷銀行品牌「徽常有財」綜合實力在同行業中繼續保持領先，榮獲業內多個權威獎項，品牌價值顯著提升。截至2020年末，本行直銷銀行賬戶數超2,274.75萬戶，代理銷售的個人金融資產餘額人民幣37.78億，財富類產品累計交易量超過人民幣588.52億元，各項貸款累計投放人民幣644.90億元，貸款餘額人民幣143.27億元。

5.9.7 小微企業金融業務

2020年，本行持續貫徹落實主管機構和監管部門關於加強小微金融服務的決策部署，以「增量、擴面、提質、降本」為着力點，不斷提升金融服務小微企業的能力，持續推動各項政策落地落實。截至2020年末，本行國標小微企業貸款餘額人民幣2,351.86億元，較年初淨增人民幣452.48億元。其中單戶授信人民幣1,000萬元及以下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餘額人民幣686.55億元，較年初淨增人民幣160.75億元，增速30.57%，高於本行各項貸款7.06個百分點；戶數12.64萬戶，較年初淨增5.95萬戶；平均利率5.63%，較2019年下降67個基點。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業務運作(續)

5.9.8 科技金融業務

2020年，本行深入貫徹國家創新驅動戰略部署，緊緊圍繞長三角一體化、G60科創走廊及自貿區建設，主動作為，聚焦科技型企業，通過產融結合、投貸聯動等方式，創新開展科技金融服務，打造科學高效的科技金融服務體系。截至2020年末，本行科技型企業貸款餘額達人民幣352.89億元，較年初淨增人民幣76.06億元，增幅27.48%；科技型企業貸款客戶數量達2,291戶，增幅38.33%。截至2020年12月末，本行與外部投資機構合作，已為300餘戶科創企業提供了人民幣約38.5億元投貸聯動業務，較年初淨增人民幣7.48億元，增幅24.11%。本行科技型企業信貸餘額在安徽省金融機構中保持領先地位。

5.9.9 附屬公司及主要參股公司業務

附屬公司

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徽銀金融租賃」)於2015年4月30日正式開業，公司註冊地合肥市，初始註冊資本人民幣20億元，由本行和安徽省外經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中鐵四局集團物資工貿有限公司共同出資設立，其中本行出資人民幣10.2億元，佔比51%。2018年徽銀金融租賃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30億元，其中本行出資人民幣16.2億元，持股比例54%。截止2020年末，徽銀金融租賃投放租賃資產累計人民幣1,047.20億元，租賃資產本金餘額人民幣507.51億元，總資產人民幣528.98億元，總負債人民幣475.01億元，所有者權益人民幣53.37億元，全年實現淨利潤人民幣6.19億元。

徽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徽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徽銀理財」)於2020年4月28日正式開業，公司註冊地合肥市，註冊資本人民幣20億元，由本行獨資設立。徽銀理財作為中部地區首家、城商行中第三家開業的銀行理財子公司，堅持以「服務實體經濟增長，服務居民財富增長」為宗旨，充分發揮一級法人的體制機制優勢，以優質的產品和服務為依託，將自身打造成為有自身特色、具有一定全國影響力的專業資產管理機構，為地方社會經濟的發展做出積極貢獻。截止2020年末，徽銀理財總資產人民幣22.03億元、總負債人民幣0.94億元、所有者權益人民幣21.09億元，全年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09億元。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9 業務運作(續)

5.9.9 附屬公司及主要參股公司業務(續)

附屬公司(續)

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金寨徽銀」)於2013年6月28日正式開業，註冊地六安市金寨縣，註冊資本人民幣8,000萬元，其中本行出資人民幣3,280萬元，佔比41%。截至2020年末，金寨徽銀資產總額人民幣23.6億元，各項貸款餘額人民幣12.87億元，各項存款餘額人民幣20.13億元。

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無為徽銀」)於2010年8月8日正式開業，註冊地蕪湖市無為市，註冊資本人民幣1億元，其中本行出資人民幣4,000萬元，佔比40%。截至2020年末，無為徽銀資產總額人民幣24.94億元，各項貸款餘額人民幣19.59億元，各項存款餘額人民幣22.78億元。

主要參股公司

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奇瑞徽銀」)成立於2009年4月13日，註冊地蕪湖市，是國內首家自主品牌的汽車金融公司。奇瑞徽銀由本行和奇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奇瑞汽車」)共同投資組建，現註冊資本人民幣15億元，其中本行持有3億股，持股比例20%；奇瑞汽車持有7.35億股，持股比例49%；奇瑞控股有限公司持有4.65億股，持股比例31%。

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蒙商銀行」)成立於2020年4月30日，註冊地包頭市。蒙商銀行由存款保險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會同本行以及內蒙古自治區財政廳等區內8家發起人共同發起設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億元，其中本行持股比例為15%。蒙商銀行系一家城市商業銀行，經營範圍界定為內蒙古自治區內，經營宗旨為紮根內蒙，依法穩健經營，建成資本充足、內控嚴密、運營安全、服務和效益良好的區域性商業銀行。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0 風險管理

2020年，面對新冠肺炎疫情導致的嚴峻形勢，本行以數字化轉型為引領，以守住資產質量為底線，努力提升風險管理能力。堅持審慎經營理念，確保業務開展的審慎性和資產分類的客觀性，保持充足的風險撥備和資本充足水平；堅持穩健發展理念，構建完善全面全員全流程的風險管理體系，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努力實現規模、質量與效益的協調均衡發展，實現全面風險管理價值以及本行轉型升級的戰略目標。

5.10.1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由於債務人或交易對手違約或其信用評級、履約能力降低而造成損失的風險。信用風險是本行目前面臨的主要風險，主要涉及貸款、同業、資金、擔保與承諾等表內外信用風險敞口。

2020年，本行以全面風險管理為導向，根據本行全面風險管理辦法的要求，制定本行風險偏好、風險限額、授信政策等重要制度，發揮政策導向作用，持續優化信貸結構；持續推進內評體系建設及運用，為授信、用信、風險計量提供有效支撐；研究制定年度重點機構和重點項目「雙控」行動方案，提升清收化解質效。報告期內，本行不良貸款餘額有所增加，但積極開展「四個一批」，加快風險資產處置，資產質量結構得到有效改善。有關分佈結構請參閱本年度報告第5.4節「貸款質量分析」相關章節。

5.10.2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指利率、匯率以及其他市場因素變動所產生的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虧損的風險。本行市場風險管理覆蓋的範圍包括匯率風險和交易賬簿的利率風險。

2020年，針對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本行着力提升市場風險管理手段，優化市場風險管理流程，全面推進市場風險日常管理。持續計量、分析市場風險，綜合採用公允價值評估、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等手段計量、分析市場風險。持續開展市場風險限額管理，結合業務性質、規模、複雜程度和資本實力設定不同類別的市場風險限額，加強限額監測和預警。加強資金業務風險管理，完善債券交易內控制度，建立相應內控體系，做好投資久期管理，合理開展期限錯配業務。深入研究巴塞爾協議市場風險最低資本要求，跟進監管政策變化，關注同業推進情況，按照監管最新方法計量市場風險資本。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0 風險管理（續）

5.10.2 市場風險管理（續）

本行堅持流程優化與技術手段創新併舉，在全面風險管理框架下，充分識別、準確計量、持續監測各項業務中的市場風險，將市場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合理範圍內。

5.10.3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

本行持續推進操作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加強操作風險管理三大工具建設，完善操作風險關鍵風險指標，優化操作風險管理信息系統，提升操作風險管理的信息化水平；完善操作風險管理制度體系，修訂操作風險事件及損失數據收集管理辦法；分析監管處罰等違規損失，減少因違規導致的操作風險損失；開展機構、業務、客戶等多維度的風險監測，實現操作風險常態化監測；加強運用外部數據，梳理在其他金融機構存在潛在風險的風險客戶清單，開展風險排查並跟蹤處置，防範風險傳染；持續推進操作風險管理工具應用，加強違規損失統計、分析和報告，積累操作風險損失數據，提煉形成關鍵風險指標；加強信息科技風險管理，開展信息科技風險評估，發揮二道防線的職責。

5.10.4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指無法滿足客戶提取到期負債及新增貸款、合理融資等需求，或者無法以正常的成本來滿足這些需求的風險。本行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高級管理層下設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及內控管理委員會，共同負責就流動性風險的全面管理制定政策及戰略。

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旨在平衡好「流動性、安全性和盈利性」的關係，提高流動性管理水平，保障各項業務持續健康發展，貫徹執行董事會「審慎、理性、穩健」的風險偏好，確保本行在正常經營環境和壓力狀態下都有充足的資金應對預期的和非預期的資金需求（包括貸款增長、存款支取、債務到期、以及表外不可撤銷承諾的變化等），為持續經營提供穩定的流動性環境，形成流動性管理與各項業務發展的良性互動。本行不斷加強資產負債精細化管理，在推動業務發展和盈利增長的同時，強調防範風險和緩釋風險，強調「確保足夠流動性」的重要性，靈活管控最具效率的流動性資產組合比例。針對自身特點以及外部市場環境，制定應急計劃防範潛在的流動性危機的發生以及採取有效應急預案控制流動性危機情景下的風險擴散。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0 風險管理(續)

5.10.4 流動性風險管理(續)

本行密切關注宏觀調控政策和資金市場形勢，根據全行資產負債業務發展和流動性狀況，動態調整流動性管理策略和資金運作節奏，有效應對階段性、季節性因素對本行流動性的影響，切實提高應對流動性風險的能力。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流動性覆蓋率為181.71%，其中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人民幣1,372.43億元，未來30天淨現金流出量人民幣755.30億元。2020年9月末淨穩定資金比例為102.33%，其中可用的穩定資金人民幣7,774.31億元，所需的穩定資金人民幣7,597.02億元。截至2020年末，本行淨穩定資金比例為102.09%，其中可用的穩定資金人民幣7,704.41億元，所需的穩定資金人民幣7,546.70億元。

5.10.5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是利率水平的變動使銀行財務狀況受不利影響的風險。本行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業務組合到期日或重新定價期限結構錯配的風險。期限結構不匹配可能導致本行利息淨收入受到現行利率水平變化的影響。此外，不同產品的不同定價基準也可能導致同一重新定價期限內的資產和負債面臨利率風險。目前，本行主要通過缺口分析、情景分析和壓力測試等方法計量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本行主要根據對利率環境潛在變動的評估來調整銀行組合期限，從而管理利率風險敞口。

本行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為主，人民幣存款基準利率由人行制定，人民幣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由人行授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發佈，本行主要按人行所定的利率政策進行存款及貸款活動。

2020年，本行深入推進戰略轉型，積極應對利率市場化，加大資產負債結構和客戶結構調整。一是積極加強貸款定價管理，努力提高風險定價水平；二是進一步推動中間業務快速發展，拓寬中間業務收入渠道；三是運用管理會計成果，加強客戶綜合貢獻分析，促進定價管理水平有效提升；四是定期進行銀行賬簿利率風險壓力測試，制定應對策略，切實提高防範利率風險的能力。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0 風險管理(續)

5.10.6 匯率風險管理

匯率風險是指本行即期、遠期超買超賣某個幣種的頭寸以及非人民幣資產負債期限錯配，由於匯率發生不利本行的變化時導致本行收益遭受損失的風險。本行外幣資產負債主要以美元為主，其餘為歐元、港幣、日元等。

本行採用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結合的方法對匯率風險進行計量，主要方法包括缺口分析、久期分析、敞口分析、風險價值(VAR)分析、壓力測試和事後檢驗等。本行實行嚴格的限額管理方法主要包括交易限額、風險限額、外匯敞口限額和止損限額，將匯率風險控制在在本行可承受的範圍之內。

本行外匯資金即、遠期交易多以代客交易為主，實行「背對背」平盤，很大程度上規避了匯率風險。在人民幣匯率雙邊波動的新常態下，在外匯管理局對本行核定的綜合敞口頭寸限額內，按照本行限額管理的要求合理持有自營盤敞口。此外，積極運用衍生產品工具規避匯率波動風險。

5.10.7 聲譽風險管理

聲譽風險是指本行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利益相關方對本行負面評價的風險。

聲譽風險管理作為公司治理及全面風險管理體系的重要組成部分，覆蓋本行及附屬機構的所有行為、經營活動和業務領域，建立和制定聲譽風險管理相關制度和要求，主動、有效地防範聲譽風險和應對聲譽事件，最大程度地減少損失和負面影響。本行以預防為重，在日常工作中堅持不懈抓住輿情的監測、分析和預警不放鬆，積極開展對外宣傳投放。針對易引發外界誤讀誤解的信息，本行以有效的管理體系，迅速進行化解。同時，本行積極參與社會公益事業和公眾活動，主動承擔企業社會責任，努力塑造健康的企業形象。2020年，本行有效管理聲譽風險。全年未發生聲譽風險事件，媒體關係融洽，媒體評價整體良好。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0 風險管理（續）

5.10.8 合規風險管理

合規風險是指商業銀行因沒有遵循法律法規、規則和準則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監管處罰、重大財務損失或聲譽損失的風險。

本行董事會對本行經營活動的合規性負最終責任，董事會下設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對本行合規風險管理進行有效監督。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履行合規管理職責。高級管理層負責管理合規風險，定期開展合規風險評估工作並向董事會提交合規風險管理報告。本行已建立較為健全的合規風險管理體系與組織架構，形成了前中後台聯動的合規風險三道防線和總分支行垂直的雙線報告制度，並不斷改進和完善合規風險管理工作體制機制，實現對合規風險的有效管控。

報告期內，本行堅持內控優先的價值取向，樹立以合規促發展的理念，貫徹落實外部監管各項要求，強化內控體系建設，合規風險管理機制有效運行，外部監管評價保持良好。2020年，本行開展了「貫徹落實銀行業市場亂象整治「回頭看」活動」等專項活動，持續開展了2020年度合規風險管理評估、2020年度反洗錢工作評估及案件警示教育等專項工作，進行了業務流程梳理和內控制衡體系建設，積極推進合規文化建設，持續健全內部規章制度體系，優化合規風險識別、評估流程，加大違規問責處理力度，強化法律合規審查與產品創新支持，為本行依法合規經營提供保障。

5.10.9 反洗錢管理

本行高度重視反洗錢工作，嚴格執行反洗錢各項法律法規，以預防和控制洗錢活動為目標，紮實推動全行反洗錢工作深入開展。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0 風險管理（續）

5.10.9 反洗錢管理（續）

報告期內，本行將「重風險、重管理、重質量、重效果」的工作思路貫徹到反洗錢工作之中，推動各業務資源整合，有效增強反洗錢合力。遵循「案例特徵化、特徵指標化、指標模型化、模型系統化」的思路，多渠道收集典型洗錢案件及其上游犯罪案件，分析歸納不同犯罪類型的洗錢活動特徵、資金交易規律，擴充異常交易自主監測指標。採用模型設計、驗證、發佈、評估和優化的路徑，實施監測模型全生命周期管理。

當前，國際經濟金融形勢日益複雜，信息科技、人工智能及互聯網技術的快速發展使洗錢的方式和手段更加隱蔽和多樣，反洗錢工作面臨日益嚴峻的考驗。本行將積極踐行風險為本的反洗錢工作方法，不斷加強反洗錢內控體系建設，持續提升洗錢風險防控水平。

5.11 信息科技

報告期內，本行信息科技圍繞數字化轉型戰略任務，聚焦科技服務和關鍵基礎設施的穩定運行保障能力建設，持續提升業務連續性支撐能力，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和有序復工復產，全行信息系統保持持續有效服務。

一是大數據應用初見成效。圍繞數字銀行體系建設目標，運用大數據和人工智能等手段開發客戶精準營銷模型、構建企業知識圖譜、推進信貸資產風險預警排查，打造基於數據洞察的營銷模式，賦能風控全流程，推進全客群、全流程、全渠道和全產品的數字化覆蓋，實現業務效能、客戶體驗和風控能力的顯著提升。

二是技術賦能助力業務創新發展。圍繞數字化轉型戰略規劃，積極探索信息系統開發新流程、新架構、新技術，促進金融與科技的深度融合，推動金融科技產品創新。建設「財資通」平台，完善銀政、銀企合作；持續拓展、完善「交易家」平台，豐富現金管理平台功能；打造「智慧微貸」平台，支持微貸業務多元化引流。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1 信息科技(續)

三是科技支撐保障能力進一步提升。正式啟用獲得國家A級機房認證的總部基地數據中心，順利完成各類生產信息系統遷移；同步完善應急災備體系建設，實施真實接管的應急演練；建設使用可視化預警分析平台，構建網絡安全縱深防禦體系，確保信息系統全年安全穩定運行。積極助力本行省外新設機構業務平穩過渡和安全運行，為跨區域發展提供科技支撐保障。

5.12 社會責任

2020年是徽商銀行掛牌成立十五周年，本行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獲得社會各界普遍好評，榮獲多項獎項和榮譽。在《南方週末》發佈的「2019年中國企業社會責任排行榜」中排名第48位，位居全國銀行業第9位、城商行首位。報告期內，本行秉持「成就客戶夢想、創造股東價值、促進員工發展、承擔公民責任」的使命，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統籌兼顧股東、客戶、員工等利益相關方，實現經濟效益、環境效益、社會效益的全面提升。面對突發的新冠疫情和汛情，落實「六穩」「六保」政策，圍繞強化金融服務支持企業復工復產需求；不斷強化綠色信貸槓桿調節作用，積極推行綠色信貸，支持低碳經濟；精準發力普惠金融，降低企業融資成本，支持小微企業發展；支持「三農」發展，助力決戰脫貧攻堅、決勝全面小康，拓寬金融服務覆蓋面；持續創建「安全徽銀」，着眼長遠構建全面、全員、全流程的風險管理體系，增強管理風險、經營風險能力，堅決守住不發生系統性風險的底線；倡導綠色辦公、節能環保，盡可能減少日常運營對環境的負面影響；積極倡導公益精神，持續推廣關注民生、保護環境、熱心慈善的理念和行為，倡導員工以志願者形式開展環保和慈善實踐，全面展現本行良好企業公民形象；堅持以人為本，聚焦員工能力建設，關心員工身心健康，營造積極和諧的企業文化氛圍；以數字化轉型為主線，機構業務為主體、輕資本對公業務與數字化零售業務為兩翼，做服務地方的主流銀行、區域客戶的首選銀行、回報股東的價值銀行、員工自豪的品質銀行，打造智慧、貼心、專業、敏捷的一流數字城商行。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3 消費者權益保護

2020年，本行不斷加強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制度保障體系建設，持續提高投訴管理、信息披露、消費者信息保護等核心職能履行的有效性與科學性，先後制定或修訂了《徽商銀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辦法》等多項管理制度，形成全面、系統、完善的消費者權益保護制度體系。同時，本行深化「以客戶為中心」的服務理念，分類實施重點投訴業務管理，促進投訴問題溯源解決，切實提升客戶服務體驗及滿意度。

結合疫情防控常態化要求，本行進一步夯實「三位一體」金融宣教體系，通過官方公眾號「以案說險」專欄、設立外部宣教聯繫點等方式，建立常態化宣教機制；依託視頻號、官方公眾號等線上渠道，不斷創新金融知識宣教形式，加大重點、特殊客戶群體宣教力度，切實幫助金融消費者樹立正確的消費觀和風險觀，持續打造特色宣教品牌。

5.14 前景展望與措施

5.14.1 經濟發展趨勢展望

1. 全球經濟展望

根據2021年1月26日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的最新展望，2021年全球經濟預計增長5.5%，下半年全球經濟將提速，但各國經濟復蘇存在明顯分化。分地區看，發達經濟體GDP將恢復正增長，美國和日本經濟有望在下半年恢復到2019年底水平；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GDP將加快復蘇，得益於疫情防控取得的明顯成效，中國經濟復蘇有望領先全球。但疫情常態化防控壓力下，2021年全球經濟發展國際環境更加複雜多變，各國政府在公共衛生、債務管理、預算政策和結構性改革等諸多領域面臨嚴峻挑戰。

2. 中國經濟發展趨勢

2021年是中國實施「十四五」規劃的開局之年，中國政府將繼續推動擴大內需、支持創新發展、改善營商環境，經濟增速很可能恢復至正常增長水平以上。隨着疫情防控的常態化和持久化，宏觀政策將保持連續性、穩定性、可持續性，穩健的貨幣政策會靈活精準、合理適度，流動性合理充裕，保持貨幣供應量和社會融資規模增速同名義經濟增速基本匹配；積極的財政政策將提質增效、更可持續，兼顧穩增長和防風險需要。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4 前景展望與措施（續）

5.14.2 本行舉措

1. 以服務實體經濟為本源，謀劃佈局新資產

一是佈局新興產業類資產。圍繞新一代信息技術、高端裝備製造、智能及新能源汽車等八大新興產業，在授信、銀團貸款、供應鏈金融、銀票、信用證等方面，加大產品創新，滿足融資需求。二是佈局機構類資產。在不增加地方政府隱性負債的前提下，積極支持老舊小區改造、新型城鎮化、鄉村振興、未來社區等基建項目。三是佈局新消費類資產。聚焦新一輪汽車下鄉、存量家電家具更新、新能源汽車，以及教育、文化、娛樂等新領域需求，通過場景創新和外部平台合作，優化客戶體驗。

2. 以雙循環新格局為方向，推動新業務發展

一是推動供應鏈金融業務。按照線上化、數字化、一體化的目標，逐步建立健全應收、預付、存貨、場景金融等供應鏈金融產品體系。二是推動財富管理業務。圍繞渠道、服務、定價等因素，推進差異化、特色化的財富管理服務體系建設。三是推動資本市場業務。聚焦上市公司、併購金融等領域，加快對接資本市場，積極打造全方位、體系化的服務能力。

3. 以高質量發展為主線，全力服務新客戶

一是服務機構類客戶。圍繞新基建、新型城鎮化建設領域，在依法合規的基礎上，綜合運用貸款、發債、租賃、股債結合、投貸聯動等多種融資手段，提供差異化融資服務。二是服務行業類客戶。圍繞集成電路、新型顯示器、新材料和人工智能等新興產業，加強政策研究，設計「貸款+債券+股權+代理+租賃+顧問」綜合金融服務方案，加大對先進製造業的金融支持。三是服務零售類客戶。圍繞城鄉居民在消費升級、財富增值、融資等方面的需求，通過產品疊代、場景擴容、支付升級等手段，延展對零售客戶服務的廣度和深度。

第五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14 前景展望與措施（續）

5.14.2 本行舉措（續）

4. 以數字化銀行為目標，跟蹤推進新技術

一是加快科技資源整合。圍繞基礎端、平台端和應用端三個維度，全面發力、重點突破、良性互動，加快推進大數據技術運用和平台建設，系統推進數字銀行建設。二是賦能業務場景。圍繞財資管理、現金管理、交易家、智慧微貸和個人綜合金融服務，通過體系化的平台支撐、完善的業務功能、快速的創新疊代，打造全新的「五大平台」，引領業務快速發展。

5. 有效應對新冠肺炎疫情影響

當前，疫情形勢尚不明朗，外部環境較為嚴峻，但疫情不會對本行長期穩定經營產生重大影響。一是本行堅持「穩字當頭」，做到市場份額穩，不盲目追求規模擴張；做到資產質量穩，把風險防控擺在更加重要的位置。二是本行堅持「穩中求進」，在發展中鞏固成果、解決問題，站穩城商行第一梯隊的台階。三是本行以數字化轉型為主線，大力發展線上金融服務，加快數字化轉型，全面打造智慧、貼心、專業、敏捷的一流數字城商行。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本行謹此提呈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年報及經審計的財務報表。

6.1 主要業務

本行主要經營範圍包括在中國吸收公司和零售客戶存款，利用吸收的存款發放貸款，以及從事資金業務，包括貨幣市場業務，投資和交易業務及代客交易等。

6.2 業務審視

6.2.1 本行所處的外部環境和業務及經營發展情況

1. 本行主要經營地區環境分析

2020年，面對突如其來的新冠肺炎疫情和歷史罕見的洪澇災害以及複雜嚴峻的內外部環境，安徽省經濟運行迅速恢復企穩，主要目標任務完成較好，主要指標增長快於全國、位次靠前，「十三五」規劃圓滿收官。2020年全年安徽省生產總值人民幣38,680.6億元，比上年增長3.9%，規模以上工業增加值增長6%，一般公共預算收入增長1%，發展活力和動力不斷增強。安徽省認真貫徹國家統籌疫情防控和經濟社會發展重要政策，紮實做好「六穩」工作，全面落實「六保」任務，經濟持續穩定恢復。2020年，安徽省主要指標保持在合理區間，高質量發展取得重要進展。

2. 新冠肺炎疫情相關影響

2020年，突如其來的新冠肺炎疫情對我國乃至全球經濟帶來前所未有的衝擊，市場主體尤其是中小微企業面臨一定經營困境，銀行等金融領域風險有所積聚。根據國家疫情防控和復工復產重要部署，銀行業監管機構先後出台小微企業信用貸款支持計劃、實施中小微企業貸款階段性延期還本付息等多項支持政策，全力對沖疫情負面影響。報告期內，本行嚴格落實監管政策，採取適當下調貸款利率、減免複利或罰息、延期還本付息、無還本續貸等措施，大力支持企業復工復產和實體經濟發展。但考慮到疫情對企業和個人影響傳導至資產質量上存在一定的滯後性，目前部分客戶自身經營風險尚未得到根本化解，信用風險尚未完全釋放，部分復工復產貸款後續可能發生下遷。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2 業務審視（續）

6.2.1 本行所處的外部環境和業務及經營發展情況（續）

3. 2020年本行業務表現

一是服務實體交出滿意答卷。報告期內，本行落實「六穩」「六保」部署，將金融服務防汛抗洪、復產復工作為重中之重，多措並舉支持安徽省抗疫防汛工作。新增信貸投放位居省內首位，積極發放專項貸款，推進減費讓利，全力支持「兩增兩控」、民營企業、製造業等貸款投放。

二是業務發展逆勢再上台階。全行資產規模達到人民幣1.27萬億元，存貸款增長創歷史新高，對公存款市場份額繼續保持省內首位，科技型企業貸款和戶數在省內金融機構排名第一，交易銀行、小微業務線上化轉型成效明顯，品牌價值不斷提升。

三是經營佈局取得重大突破。四家省外新分行順利開業，徽銀理財實現平穩起步，本行已擁有各類參控股子公司6家，業務發展路徑進一步拓寬。

四是基礎管理實現鞏固提升。嚴格同業授信和投資項目管理，健全業務管理體系和運行機制。數字運營、智慧運營持續推進，連續第十年在安徽省支付系統年度考核中榮獲優秀單位。

4. 本行年度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分析

本行選取銀行業重點財務數據及關鍵監管指針，以反映本行2020年度的經營成果、盈利情況及風險控制水平。報告期內，本行各項財務數據同比表現良好，各項監管指標滿足監管要求，具體詳見本年度報告第二章「會計數據和業務數據摘要」。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2 業務審視（續）

6.2.1 本行所處的外部環境和業務及經營發展情況（續）

5、環境政策、表現及遵守法律及規例情況

(1) 本行的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行支持國家產業政策和環保政策，踐行綠色金融理念，節約資源，保護和改善自然生態環境，支持環境可持續發展。截至2020年末，本行綠色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09.16億元，較年初增加人民幣60.98億元，增幅41.16%。本行綠色貸款投放於節能環保、清潔生產、清潔能源、生態環境和基礎設施綠色升級5個一級產業，高效節能裝備製造等18個二級產業，綠色建築材料製造等48個三級產業。綠色貸款五級分類全部為正常。進一步加大對先進製造業、現代服務業的信貸支持力度，將客戶履行環保社會責任、執行行業環保管理規定等情況作為授信審查審批的重要依據。建立全行性的綠色信貸考核評價體系，將綠色貸款指標與分行年度考核直接掛鉤，綠色信貸考評結果納入對分支機構與個人績效薪酬獎勵和職位晉升的考核因素。

(2) 本行遵守法律及規例情況

本行的各類日常經營活動均在嚴格遵循現行法律法規的基礎上開展，所做各類交易均符合法律法規並有相應的法律文件支持，持續開展全行法律風險基本制度及政策的持續完善和優化。本行始終堅持合規經營的理念，秉持「審慎、理性、穩健」的風險偏好和「誠信、正直、守法、合規」的合規理念，各項業務和經營管理活動嚴格以監管政策為根本遵循，將法規政策貫徹於業務全流程、全環節。本行積極開展反洗錢管理，嚴防洗錢活動，在洗錢風險管理、洗錢風險自評估、反洗錢數據報送、客戶洗錢風險分類管理等方面進一步細化，完善反洗錢內控體系，夯實反洗錢內控基礎。積極參加監管部門組織的反洗錢主題宣傳活動和反洗錢調研活動，促進員工對反洗錢法律法規有所學、有所思、有所寫、有所感，着力提高全行員工反洗錢履職能力。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2 業務審視（續）

6.2.1 本行所處的外部環境和業務及經營發展情況（續）

5、環境政策、表現及遵守法律及規例情況（續）

(3) 本行與僱員的關係

a、僱員薪酬

本行建立了全行統一的薪酬管理架構和體系，並持續優化員工薪酬福利管理工作。本行薪酬管理堅持效率優先、兼顧公平原則，突出薪酬資源向基層、向一線傾斜導向，保障員工基本生活水平的基礎上激發考核激勵效用，保持員工隊伍穩定性的同時加強本行薪酬的外部競爭力和吸引力。

b、僱員聘用

加強員工招聘管理，制定全行統一的人員引入標準和引入流程，規範內部招聘和調動等員工內部流動管理，拓展校園招聘、同業引進、獵頭推薦等人才外部引進渠道，通過資格審查、筆試、面試、背景調查等嚴格程序，確保人才引入過程的公開、公正、公平。

c、僱員培訓與職業發展

在員工學習發展與教育培訓方面，本行目前已建立了線上線下，覆蓋PC端、移動端的全景化學習培訓平台，為員工提供分類分層，多渠道、多樣化的學習提升機會，並不斷健全完善高效科學的教育培訓管理體系。2020年，本行積極應對疫訓矛盾，優化網絡培訓平台，豐富移動學習資源，報告期內「知鳥」手機學習平台全年學習人次19.75萬人次，活躍度同比增長57.33%。

在員工職業發展方面，2020年度進一步加強員工職業生涯發展管理，持續推進和優化非管理序列評聘，為員工提供不同的職業通道和發展機會，盤活現有人力資源。創新開展崗位能力模型建立，為本行人崗匹配、員工培養、績效考核等提供科學依據，進一步豐富員工職業生涯管理方式。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2 業務審視（續）

6.2.1 本行所處的外部環境和業務及經營發展情況（續）

5、環境政策、表現及遵守法律及規例情況（續）

(4) 本行與客戶的關係

詳見本年度報告第5.9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業務運作」。

6.2.2 期後事項

本行自2021年1月1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期後事項情況詳見財務報表54。除上述披露外，自2021年1月1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未發生其他對本行業績構成重大影響的非財務事件。

6.2.3 本行業務未來發展趨勢

詳見本年度報告第5.14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前景展望與措施」。

6.2.4 本行面對的主要風險和不明朗因素

詳見本年度報告第5.14節「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風險管理」。

6.3 儲備

本行儲備變動情況詳見財務報表。

6.4 可供分配的儲備

本行於2020年12月31日的可供分配儲備情況詳見財務報表。

6.5 固定資產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行固定資產變動情況詳見財務報表附註26。

6.6 持有及買賣其他上市公司股權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承接抵債資產926.02萬股江蘇國信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002608）股票。

除上述披露者外，報告期內，本行未持有及買賣其他上市公司股權。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7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行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行及其附屬公司均未購入、出售或贖回本行上市證券。

6.8 優先購買權安排

本行章程未就優先購買權作出規定，本行股東無優先購買權。

6.9 退休與福利

本行員工在參加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的基礎上參加本行依據國家企業年金制度建立的企業年金計劃，按員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供款。當員工發生離職以及因違法違紀解除勞動合同的，本行將未歸屬的年金單位繳費部分收回企業年金單位賬戶，被收回供款金額並不重大。本行提供給員工的退休福利情況詳見財務報表附註37。

6.10 主要存款人／借款人

本行不存在對單一主要存款人／借款人依賴較大的情況。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前五家最大存款人／借款人營業收入佔本行營業收入總額比例不超過30%。本行董事及其關連人士不擁有上述五大存款人／借款人的任何重大權益。

6.1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詳見本年度報告第八章「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12 香港法規下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和淡倉

於2020年12月31日，下列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在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須要通知本行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下表列示了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持股份數目、在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的權益或淡倉的情況：

姓名	職位	股份類別	身份	股份數目(股) (好倉)	佔相關股份 類別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	佔全部已發行 普通股股份 百分比 (%)
戴培昆	獨立非執行 董事	內資股	配偶的權益	3,079	0.0000	0.0000
何結華 ⁽¹⁾	監事長、 職工監事	內資股	配偶的權益	8,928	0.0001	0.0001
湯川	職工監事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56,009	0.0006	0.0005
鍾秋實	職工監事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32,133	0.0004	0.0003
孫震 ⁽¹⁾	職工監事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38,085	0.0004	0.0003
張友麒 ⁽¹⁾	原職工監事、 原監事長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25,252	0.0003	0.0002
楊棉之 ⁽¹⁾	原外部監事	內資股	實益持有人	6,613	0.0001	0.0001

註：(1) 何結華先生、孫震先生、張友麒先生及楊棉之先生的職務變動情況詳見本報告第8.2節「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本行並不知悉其他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在本行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13 董事及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報告期內，概無本行的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通過購入本行股份或債券的方式而獲得的權利，或由彼等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亦無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做出安排以令本行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6.14 董事在與本行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權益

本行無任何董事在與本行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有任何權益。

6.15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之間的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除本年度報告披露外，本行未知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之間存在其他任何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6.16 董事及監事的合約權益及服務合約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和監事（或其有關連的實體）在本行或其他附屬公司所訂立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無任何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本行董事和監事沒有與本行簽署任何一年內若由本行終止合約時須作出賠償的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報告期內，本行或本行附屬公司亦無任何安排，以使本行董事、監事能借收購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而獲取利益。

6.17 本行董事及監事受處罰或調查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及監事未收到有權機構處罰或調查而構成對本行經營有重大影響的情況。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18 關連交易

本行在日常業務往來中向中國公眾人士提供商業銀行服務及產品，其中包括本行的董事、監事及／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報告期內，本行與關連人士開展關連交易堅持遵循一般商業原則，以不優於非關連人士同類交易的條件進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亦符合本行和股東的整體利益。本行與關連人士（見香港上市規則定義）進行的一系列關連交易，均遵循前述關連交易開展條件，並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公告、年度審核、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加強關聯（連）交易管理，防止關聯（連）交易價格、授信方式不公允，嚴格履行關聯（連）交易審批、報備程序，定期組織開展關聯（連）交易專項審計，強化內部監督機制，切實提升本行關聯（連）交易管理精細化水平。報告期內，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行關聯交易發表了獨立意見。

財務報表附註51根據國際會計準則披露本行關聯方交易的情況，當中提及的本行分別與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的交易同時屬於本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構成本行在日常業務往來中進行的關連交易的一部分，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公告、年度審核、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6.19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就本行所知，截至2020年12月底，本行發生的日常訴訟如下：本行作為原告未取得終審判決的重大訴訟、仲裁案件總計39件，目標總金額折合人民幣22.03億元；本行作為被告且單筆目標金額在人民幣50萬元以上的尚未了結的訴訟案件共計8件，涉及金額共計約人民幣3.55億元。上述訴訟所涉貸款均已按預測損失程度審慎計提呆賬準備金，不會對本行財務和經營結果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20 資產收購、出售及資產重組情況

經本行於2020年1月7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及於2020年2月22日召開的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分別審議通過，本行擬收購包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商銀行」）部分資產負債並設立或直接收購包商銀行四家分行，詳見本行日期為2020年1月7日、2020年2月22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0年2月7日的通函。根據包商銀行接管組2020年4月30日發佈的《關於包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轉讓相關業務、資產及負債的公告》，本行已收購承接原包商銀行北京分行、深圳分行、成都分行、寧波分行及包商銀行內蒙古自治區外各分支機構經本行確認的相關業務。據此，本行設立徽商銀行北京分行、深圳分行、成都分行、寧波分行，上述四家分行已於2020年5月25日正式對外營業。2020年11月23日，本行（作為受讓人）與包商銀行（作為轉讓人）、包商銀行接管組及存保基金訂立收購承接協議，內容有關本行向包商銀行收購承接目標業務、目標資產、目標負債及目標人員，詳見本行日期為2020年11月27日的公告及財務報表附註47。

報告期內，本行以某些資產作為賣出回購交易協議和國庫存款的質押物質押給其他銀行和中國財政部。

除上述事項之外，本行未發生正常業務範圍外的資產收購、出售及資產重組事項。

6.21 關聯方資金佔用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大股東及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上市公司資金的情況，也不存在通過不公允關連交易等方式變相佔用上市資金等問題。

6.22 審閱年度業績

本行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並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及財務報告。本報告表格中所列總計數額及比例和各數項總和若有任何差異，乃因四捨五入所致。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23 盈利與股息

董事會須就派付股息建議向股東大會提交建議供其審批。董事會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考慮是否支付股息及支付股息的金額，考慮因素乃基於本行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充足率、未來業務前景、法定及監管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所決定。

本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本行於當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本年度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部份。

根據2020年6月30日舉行的201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決議，本行已向2020年7月12日名列本行股東名冊的全體股東派發2019年度末期股息，派發現金股息約人民幣190,830.4萬元(含稅)。

關於2020年度的利潤分配預案，董事會建議，2020年度本行不分配股利。董事會提請202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上述利潤分配預案。本行將適時公佈有關召開202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相關安排。若前述預計股息派發安排有任何變更，本行也將實時公告。

6.24 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

為確認有權出席於2021年6月30日召開的202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行將於2021年5月31日至2021年6月30日(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202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行之未登記H股股份持有人最遲須於2021年5月28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相關股份過戶文件送呈本行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25 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行可獲得的公開資料所示及就董事會所知悉，本行自2016年4月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之H股公眾持股量低於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規定的最低25%水平。2021年1月4日，因本行完成根據一般性授權非公開發行內資股，本行公眾持股量由15.66%上升至16.08%，詳見本行日期為2021年1月4日的公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之H股公眾持股量仍為16.08%。

根據董事會決議，本行將積極以推進A股首次公開發行並上市項目的方式在實際可行範圍內盡快恢復本行之公眾持股量。有關本行H股公眾持股量的詳情請參閱本行自2016年5月11日起刊發的多份有關本行H股公眾持股量狀況的公告。

6.26 稅項減免

6.26.1 境外股東

根據日期為2011年6月28日國家稅務總局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所取的股息紅利所得，應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但是，持有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及中國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

按照上述稅務法規，對於本行H股境外個人股東，本行一般將按照10%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但是，倘相關稅務法規及稅收協議另有規定，本行將按照稅務機關的徵管要求具體辦理。

對於非居民企業境外H股股東，根據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與相關實施條例，本行將按照10%稅率代扣代繳其股息的企業所得稅。

如本行境外H股股東對上述安排有任何疑問，可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行H股股份所涉及的中國內地、香港及其他國家(地區)稅務影響的意見。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26 稅項減免(續)

6.26.2 滬港通和深港通內地股東

根據日期為2014年10月31日和2016年11月5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發佈的《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及《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和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應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中國結算」)提出申請，由中國結算向H股公司提供內地個人投資者名冊，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和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的非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由中國結算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個人投資者在國外已繳納的預提稅，可持有效扣稅憑證到中國結算的主管稅務機關申請稅收抵免。

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和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

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和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計徵企業所得稅。其中，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公司應向中國結算提出申請，由中國結算向H股公司提供內地企業投資者名冊，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6.27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行已經購買適當的董事責任險以彌償董事因公司事務而產生的責任。

6.28 捐款

2020年，本行累計捐款捐物約人民幣1,083萬元，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防洪救災和救治等公益事業提供了有力支持。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29 管理合約

除本行管理人員的服務合同外，本行概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其他合同，以管理或處理本行任何業務的整體部份或任何重大部份。

6.30 股票掛鈎協議

本行於2020年內並無訂立股票掛鈎協議，亦不存在於2020年末仍然有效之股票掛鈎協議。

6.31 債權證發行

為補充本行資本，拓寬本行的負債來源渠道，優化資產負債期限匹配，本行發行了各類債權證，具體如下：

6.31.1 本行於2011年4月2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2011年次級債券人民幣40億元，為1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6.55%，債券每年付息一次。本行可以選擇在債券第10個計息年度的最後一日，按面值全部贖回債券。

次級債券的索償權排在銀行的其他負債之後，先於銀行的股權資本。自2013年1月1日起，本行已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有關規定，在計算資本充足率時將其計入二級資本。

6.31.2 本行於2015年7月30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5億元，為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4.35%，債券每年付息一次。該債券已於2020年7月30日到期兌付。

6.31.3 本行於2015年9月11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二級資本債人民幣80億元，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4.69%，債券每年付息一次。本行可以選擇在債券第五個計息年度的最後一日在有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前提下按面值部份或全部贖回該品種債券。該債券已於2020年9月11日全部提前贖回。

6.31.4 本行於2015年9月24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5億元，為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4.10%，債券每年付息一次。該債券已於2020年9月24日到期兌付。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31 債權證發行(續)

- 6.31.5** 本行於2016年8月12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30億元，為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3.09%，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 6.31.6** 本行於2017年9月8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綠色金融債券人民幣10億元，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4.49%，債券每年付息一次。該債券已於2020年9月8日到期兌付。
- 6.31.7** 本行於2018年5月29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綠色金融債券人民幣40億元，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4.50%，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 6.31.8** 本行於2019年3月8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90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3.52%，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 6.31.9** 本行於2019年3月8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10億元，為五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3.80%，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 6.31.10** 本行於2019年12月3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人民幣100億元，票面利率4.90%，債券每年付息一次。債券採用分階段調整的票面利率，每5年為一個票面利率調整期，在一個票面利率調整期內以約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本行自債券發行之日起5年後，有權於每年付息日(含發行之日後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份贖回債券。
- 6.31.11** 本行於2020年4月16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20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2.90%，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 6.31.12** 本行於2020年4月27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100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2.30%，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第六章 董事會報告

6.31 債權證發行(續)

6.31.13 本行於2020年9月28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二級資本債人民幣80億元，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4.50%，債券每年付息一次。本行可以選擇在債券第五個計息年度的最後一日在有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前提下按面值部份或全部贖回該品種債券。

二級資本債的索償權排在存款人和一般債權人之後，在股權資本、其他一級資本工具以及混合資本債之前。

6.31.14 本行2020年以零息方式發行155期同業存單，總計面值為人民幣2,376.8億元，期限為1個月至1年。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未到期同業存單面值總計人民幣1,404.1億元。

承董事會命

嚴琛

執行董事(代行董事長職責)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1 報告期內本行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

	2020年12月31日		報告期內變動	2019年12月31日	
	數量(股)	比例(%)	數量(股)	數量(股)	比例(%)
內資股 ⁽¹⁾	8,676,051,211	71.38	0	8,676,051,211	71.38
H股	3,478,750,000	28.62	0	3,478,750,000	28.62
普通股股份總數	12,154,801,211	100.00	0	12,154,801,211	100.00

註： (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普通股股東總數為17,683戶，其中H股股東總數為1,489戶，內資股股東總數為16,194戶。

(2) 2021年1月4日，本行完成根據一般性授權非公開發行內資股1,735,000,000股的股份登記，本行普通股總股本增至13,889,801,211股，其中包括內資股10,411,051,211股，佔普通股總股本比例74.95%；H股3,478,750,000股，佔普通股總股本比例25.05%。有關非公開發行詳情詳見本年度報告第7.6節「非公開發行」。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2 前十名普通股股東持股情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前十名普通股股東持股排序依據：(1)H股按照投資者將其持有的本行H股存放於香港聯交所旗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內，並以香港聯交所全資附屬成員機構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HKSCC NOMINEES LIMITED)名義登記的股份合計數，佔普通股總股本的28.59%，佔H股總發行比例的99.89%；及(2)內資股按照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所持有的內資股股東名冊中直接持有股份數高低進行排序。

序號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期末持股數 (股)	佔普通股總 股本比例(%)	股份類別	報告期內 增減(股)	質押或凍結 (股)
1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 ⁽¹⁾	3,474,759,878	28.59	H股	114,600	— ⁽¹⁾
2	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843,363,819	6.94	內資股	0	0
3	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國有法人	837,810,695	6.89	內資股	0	0
4	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827,658,091	6.81	內資股	0	413,829,020
5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515,935,874	4.24	內資股	0	0
6	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506,102,476	4.16	內資股	0	368,540,000
7	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378,395,999	3.11	內資股	0	0
8	蕪湖市建設投資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294,012,833	2.42	內資股	0	0
9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國有法人	248,102,994	2.04	內資股	0	0
10	安徽省恒泰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234,675,695	1.93	內資股	0	234,675,695

註：(1) 本行尚不掌握相關信息或基於現有信息無法核實。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3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有關規定，按照本行普通股股份託管機構所持有的股東名冊、主要股東公開披露及報送本行等信息，報告期末本行主要股東情況如下：

序號	股東名稱	期末持股數 (股)	單獨持股 比例(%)	合併持股 比例(%)
1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224,781,227	1.85	12.1
	Wealth Honest Limited	590,615,400	4.86	
	Golden Harbour Investments Management Limited	440,000,000	3.62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15,249,000	1.77	
2	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843,363,819	6.94	11.08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150,814,726	1.24	
	興安控股有限公司	329,973,600	2.71	
	安徽省天然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3,573,708	0.19	
3	Wkland Fina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562,254,000	4.63	8
	Wkland Finance Holding II Company Limited	410,130,600	3.37	
4	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837,810,695	6.89	7.19
	安徽國元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35,751,470	0.29	
	安徽國元馬鞍山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361,662	0.00	
5	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	827,658,091	6.81	6.83
	安徽擔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2,524,326	0.02	
6	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378,395,999	3.11	5.15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248,102,994	2.04	
7	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98,094,200	4.92	4.92
8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515,935,874	4.24	4.27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3,299,700	0.03	
9	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	506,102,476	4.16	4.16
10	蕪湖市建設投資有限公司	294,012,833	2.42	2.42
11	安徽出版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103,693,815	0.85	0.85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3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續）

- (1)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成立於2003年6月14日，註冊地安徽黃山，註冊資本人民幣287,500萬元，法定代表人GAO YANG(高央)，經營範圍包括企業投資管理；企業管理，企業併購及資產重組策劃；項目投資諮詢，經濟信息諮詢，商務信息諮詢，市場信息諮詢與調查，資產經營，實業投資，投資諮詢，技術諮詢，技術服務。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上海中靜安銀投資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上海宋慶齡基金會，最終受益人為全國受上海宋慶齡基金會慈善捐助的婦女兒童，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224,781,227股內資股被司法凍結。

Wealth Honest Limited：成立於2006年3月30日，註冊地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定代表人GAO YANG(高央)，經營範圍包括投資。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中靜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上海宋慶齡基金會，最終受益人為全國受上海宋慶齡基金會慈善捐助的婦女兒童，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Wealth Honest Limited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Golden Harbour Investments Management Limited：成立於2016年10月28日，註冊地英屬維爾京群島，公司總經理張勤豹，經營範圍包括投資。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Wealth Honest Fund LP，實際控制人為上海宋慶齡基金會，最終受益人為全國受上海宋慶齡基金會慈善捐助的婦女兒童，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Golden Harbour Investments Management Limited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成立於2014年1月28日，註冊地香港，法定代表人GAO YANG(高央)，經營範圍包括投資。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上海宋慶齡基金會，最終受益人為全國受上海宋慶齡基金會慈善捐助的婦女兒童，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中靜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3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續）

- (2) 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成立於1990年4月9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437,500萬元，法定代表人朱宜存，經營範圍包括國有資產運營，項目投資及管理，對外經濟技術合作、交流、服務，商務信息、投資信息諮詢服務，建設項目投資條件評審。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向本行派駐董事朱宜存。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1993年12月13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226,686.3331萬元，法定代表人李明，經營範圍包括電力、節能及相關項目投資、經營，與電力建設相關的原材料開發，高新技術和出口創匯項目開發、投資、經營。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興安控股有限公司：成立於2004年6月，註冊地香港，法定代表人朱宜存，經營範圍包括電力投資。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興安控股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安徽省天然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03年2月14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33,600萬元，法定代表人賈化斌，經營範圍包括建設、經營和管理全省天然氣支幹線管網；參與城市天然氣管網開發建設和經營管理；代表安徽省向上游購買天然氣資源，向城市管網和大用戶銷售天然氣；開發天然氣、煤層氣及其它能源應用和相關項目，包括液化氣(LNG)、壓縮天然氣(CNG)、天然氣汽車加氣站；從事其它與上述業務相關或輔助的業務。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安徽省天然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省天然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3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續）

- (3) **Wkland Fina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成立於2013年10月28日，註冊地英屬維爾京群島，公司設有兩名董事張旭，莫凡。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Wkland Limited**，實際控制人為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最終受益人為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動人為**Wkland Finance Holding II Company Limited**。截至報告期末，**Wkland Fina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Wkland Finance Holding II Company Limited：成立於2013年10月28日，註冊地英屬維爾京群島，公司設有兩名董事張旭，莫凡。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Wkland Limited**，實際控制人為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最終受益人為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動人為**Wkland Fina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截至報告期末，**Wkland Finance Holding II Company Limited**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Wkland Finance Holding II Company Limited**向本行派駐董事王文金。

- (4) **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於2000年12月30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600,000萬元，法定代表人方旭，經營範圍包括經營國家授權的集團公司及所屬控股企業全部國有資產和國有股權，資本運營，資產管理，收購兼併，資產重組，投資諮詢。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向本行派駐董事吳天。

安徽國元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於2004年1月14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420,000萬元，法定代表人許斌，經營範圍包括資金信託，動產信託，不動產信託，有價證券信託，其他財產或財產權信託，作為投資基金或基金管理公司的發起人從事投資基金業務，經營企業資產的重組、購並及項目融資、公司理財、財務顧問等業務，受託經營國務院有關部門批准的證券承銷業務，辦理居間、諮詢、資信調查等業務，代保管及保管箱業務，以存放同業、拆放同業、貸款、租賃、投資方式運用固有財產，以固有財產為他人提供擔保，從事同業拆借，法律法規規定或中國銀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國元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3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續）

(4) （續）

安徽國元馬鞍山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於2004年3月31日，註冊地安徽馬鞍山，註冊資本人民幣6,500萬元，法定代表人周敏，經營範圍包括對金融業投資；資產管理；委託理財；委託投資、投資（房地產、企業參股、國債、信託產品、股票）；非融資性擔保業務；企業兼併收購諮詢、財務諮詢；房屋租賃、汽車租賃（不含操作人員）、機械設備租賃；金屬材料、建築材料、化工產品（除危險品及易制毒品）、機電產品、家電、百貨的批發零售。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國元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國元馬鞍山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 (5) 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成立於2005年11月25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1,868,600萬元，經營範圍包括貸款擔保、票據承兌擔保、貿易融資擔保、項目融資擔保、信用證擔保業務；再擔保和辦理債券發行擔保業務；訴訟保全擔保、投標擔保、預付款擔保、工程履約擔保、尾付款如約償付擔保等履約擔保業務；與擔保業務有關的融資諮詢、財務顧問，商務信息諮詢；以自有資金進行投資。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最終受益人為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質押本行413,829,020股內資股。根據股東報送信息，自2021年4月1日起，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嚴琛變更為吳學民，相關手續正在辦理中。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向本行派駐董事吳學民。

安徽擔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成立於2015年7月9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150,000萬元，法定代表人徐文卿，經營範圍包括受託處置擔保不良資產，收購擔保不良資產，閒置資金運作，房屋租賃，擔保業務諮詢。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最終受益人為安徽擔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擔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3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續）

- (6) 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成立於1999年1月18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700,000萬元，法定代表人程儒林，經營範圍包括對授權範圍內的國有資產進行經營以及從事企業策劃、管理諮詢、財務顧問、公司理財、產業投資以及經批准的其他經營活動。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合肥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實際控制人為合肥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向本行派駐監事陳銳。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於2003年12月31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1,050,000萬元，法定代表人王寶魁，經營範圍包括資金信託，動產信託，不動產信託，有價證券信託，其他財產或財產權信託，作為投資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發起人從事投資基金業務，經營企業資產的重組、購並及項目融資、公司理財、財務顧問等業務；受託經營國務院有關部門批准的證券承銷業務；辦理居間、諮詢、資信調查等業務，代保管及保管箱業務，以存放同業、拆放同業、貸款、租賃、投資方式運用固有財產，以固有財產為他人提供擔保，從事同業拆借，法律法規規定或中國銀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最終受益人為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3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續）

- (7) 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07年12月17日，註冊地海南三亞，註冊資本人民幣1,834,250萬元，法定代表人李科，經營範圍包括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傷害保險等各類人身保險業務；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保險資金運用業務；證券投資基金銷售業務；經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無實際控制人，最終受益人為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向本行派駐董事趙宗仁。
- (8)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成立於1993年4月27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1,600,000萬元，法定代表人項小龍，經營範圍包括公路及相關基礎設施建設、監理、檢測、設計、施工、技術諮詢與服務；投資及資產管理；房地產開發經營；道路運輸；物流服務；高速公路沿線服務區經營管理；收費、養護、路產路權保護等運營管理；廣告製作、發佈。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向本行派駐董事錢東升。此外，根據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提供本行的信息及公開披露的信息，該公司已於2021年1月29日完成工商登記信息變更，其經營範圍變更為公路等交通基礎設施的投資、建設、監理、檢測、設計、施工，收費、養護、路產路權保護等運營管理，技術服務與諮詢；房地產開發經營，物業管理，房地產租賃經營；道路運輸，多式聯運和運輸代理；物流、倉儲與物資貿易；投資與資產管理；高速公路沿線服務區經營，包括加油（不含危險化學品）、餐飲住宿、施救與汽車修理、汽車配件及商品銷售、物業管理、物流配送、倉儲、旅遊、文化娛樂服務；傳媒廣告製作、發佈及經營；建築施工、安裝、裝飾及工程總承包。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成立於2013年9月，註冊地中國香港，註冊資本2,480萬美元，法定代表人謝新宇，經營範圍包括高等級公路投資、規劃、設計、建設、監理、運營、技術諮詢及配套服務；房地產投資、開發經營與銷售，物業管理，房屋租賃；建築材料、汽車配件、機械設備、技術進出口，貿易代理，倉儲；股權投資等。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3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續）

- (9) 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成立於1995年6月28日，註冊地安徽黃山，註冊資本人民幣126,197.57萬元，法定代表人鄭駒，經營範圍包括實業投資，資產管理，投資經營管理，投資諮詢服務；辦公用品、酒店用品、金屬材料、汽車及摩托車配件的銷售。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杉杉集團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為鄭永剛，最終受益人為自然人鄭永剛和周繼青，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已質押股份數為368,540,000股，佔其所持股份的72.82%，佔本行普通股總股本的3.03%。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向本行派駐董事GAO YANG(高央)。
- (10) 蕪湖市建設投資有限公司：成立於1998年2月16日，註冊地安徽蕪湖，註冊資本人民幣1,212,400萬元，法定代表人夏峰，經營範圍包括承擔城市基礎設施、市政公用事業項目投資、融資、建設、運營和管理任務；產業投資及管理；房屋租賃；授權經營國有資產、資本運作和資產重組；對全資及參控股企業履行國有出資人職權。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蕪湖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實際控制人為蕪湖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最終受益人為蕪湖市建設投資有限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蕪湖市建設投資有限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向本行派駐監事李銳鋒；2021年1月21日，李銳鋒先生已辭任本行相關監事職務，詳見本報告第8.2節「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 (11) 安徽出版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成立於2005年10月26日，註冊地安徽合肥，註冊資本人民幣103,170.4萬元，法定代表人王民，經營範圍包括：根據國家有關規定，從事資產管理、資本運營和投資業務以及對所屬全資及控股子公司依法實行資產或股權管理，融資諮詢服務；對所屬企業國(境)內外圖書、期刊、報紙、電子出版物、音像製品、網絡出版物的出版及銷售、物流配送、連鎖經營進行管理，圖書租型造貨諮詢服務。根據股東報送信息，其控股股東為安徽省人民政府，實際控制人為安徽省人民政府，最終受益人為安徽出版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無一致行動人。截至報告期末，安徽出版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無質押本行股份的情況，向本行派駐監事胡靜。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3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續）

註： (1) 普通股主要股東情況以各主要股東報送本行或各主要股東公開披露信息統計。

(2) 本行內資股股份質押信息以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提供的相關信息進行統計，H股股份質押信息以股東報送信息進行統計。

(3) 主要股東、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定義詳見中國銀保監會《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的有關規定。

(4) 《企業會計準則第36號關聯方披露》規定，關聯方指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以及兩方或兩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的，但國家控制的企業之間不僅因為同受國家控股而具有關聯關係；《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要求商業銀行應當按照穿透原則將主要股東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關聯方、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作為商業銀行的關聯方進行管理。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有關聯法人約686戶，關聯自然人約13,343戶，關聯交易餘額合計約人民幣281.77億元。根據主要股東公開披露及報送本行等相關信息，本行主要股東的關聯法人及關聯自然人合計約728戶。截至報告期末，相關會計準則下的主要股東關聯方及關聯交易情況見財務報表附註51。因篇幅所限，本年報不詳細刊列主要股東的關聯方名單。

(5) 2021年1月4日，本行完成根據一般性授權非公開發行內資股1,735,000,000股的股份登記，本行普通股總股本增至13,889,801,211股，其中包括內資股10,411,051,211股，佔普通股總股本比例74.95%；H股3,478,750,000股，佔普通股總股本比例25.05%。有關非公開發行情況詳見本年度報告第7.6節「非公開發行」。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4 香港法規下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下列人士（本行之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除外）在本行股份中擁有登記於本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鑑於本行於2018年內根據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按照每10股送1股的比例向股東派發紅股，下表中股東所持股份數量亦體現股東在紅股發行後的持股數量。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股）	佔相關股份 類別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	佔全部已發行 普通股股份 百分比 （%）	附註
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329,973,600	9.49	2.71	1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74,388,434	2.01	1.43	1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843,363,819	9.72	6.94	1
興安控股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329,973,600	9.49	2.71	1
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2,524,326	0.03	0.02	2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827,658,091	9.54	6.81	2
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 有限責任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837,810,695	9.66	6.89	3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36,113,132	0.42	0.30	3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3,299,700	0.09	0.03	4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15,935,874	5.95	4.24	4
China Vanke Co., Ltd.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972,384,600	27.95	8.00	5
Wkland Fina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62,254,000	16.16	4.63	5
Wkland Finance Holding II Company Limited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10,130,600	11.79	3.37	5
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598,094,200	17.19	4.92	6
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98,094,200	17.19	4.92	6
上海宋慶齡基金會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245,864,400	35.81	10.25	8、9、10、12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224,781,227	2.59	1.85	7
中靜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245,864,400	35.81	10.25	8、9、10、12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224,781,227	2.59	1.85	7
現代創新控股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245,864,400	35.81	10.25	8、9、10、12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224,781,227	2.59	1.85	7
上海中靜安銀投資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245,864,400	35.81	10.25	8、9、10、12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224,781,227	2.59	1.85	7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245,864,400	35.81	10.25	8、9、10、12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24,781,227	2.59	1.85	7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4 香港法規下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股）	佔相關股份 類別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	佔全部已發行 普通股股份 百分比 （%）	附註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030,615,400	29.63	8.48	9、10、12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15,249,000	6.19	1.77	8
Wealth Honest Limited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440,000,000	12.65	3.62	10、12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90,615,400	16.98	4.86	9
Wealth Honest Cayma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440,000,000	12.65	3.62	10、12
Qingdao State-owned Assets Supervision & Administration Commission （青島市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	H股	好倉	保證權益	440,000,000	12.65	3.62	10
Qingdao City Construction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青島城市建設投資（集團） 有限責任公司）	H股	好倉	保證權益	440,000,000	12.65	3.62	10
Qingdao City Construction Financial Holding Group Co., Ltd. （青島城投金融控股集團 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保證權益	440,000,000	12.65	3.62	10
China Golden Harbour (Holdings) Group（中國金港（控股）集團 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保證權益	440,000,000	12.65	3.62	10
Golden Harbour Global Holdings Limited（金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保證權益	440,000,000	12.65	3.62	10
Wealth Honest Fund LP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440,000,000	12.65	3.62	10
Golden Harbour Investments Management Limited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40,000,000	12.65	3.62	10
鄭永剛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730,883,703	8.42	6.01	7、11
周繼青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730,883,703	8.42	6.01	7、11
寧波青剛投資有限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730,883,703	8.42	6.01	7、11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506,102,476	5.83	4.16	11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24,781,227	2.59	1.85	7
	H股	好倉	一致行動權益	1,245,864,400	35.81	10.25	13
杉杉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506,102,476	5.83	4.16	11
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	內資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06,102,476	5.83	4.16	11
DRAGON SOUND INVESTMENT LIMITED	內資股	好倉	一致行動權益	730,883,703	8.42	6.01	13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73,449,000	7.86	2.25	12
JOY GLORY HOLDINGS LIMITED	內資股	好倉	一致行動權益	730,883,703	8.42	6.01	13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532,415,400	15.30	4.38	12
SUPERIOR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	內資股	好倉	一致行動權益	730,883,703	8.42	6.01	13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440,000,000	12.65	3.62	12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96,995,675	5.66	1.62	14
	H股	淡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186,108,750	5.35	1.53	14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4 香港法規下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註：

- (1) 興安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行329,973,600股H股（好倉）。興安控股有限公司為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興安控股有限公司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同時，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843,363,819股內資股（好倉）。此外，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其控股子公司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安徽省天然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所分別持有的本行150,814,726股內資股及本行23,573,708股內資股。

- (2) 安徽擔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本行2,524,326股內資股（好倉）。安徽擔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全資子公司，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安徽擔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同時，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827,658,091股內資股（好倉）。

- (3) 安徽國元馬鞍山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及安徽國元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分別持有本行361,662股內資股（好倉）及本行35,751,470股內資股（好倉）。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被視為擁有其控股子公司安徽國元馬鞍山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及安徽國元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所持有的本行內資股股份。同時，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直接持有本行837,810,695股內資股（好倉）。

- (4) 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行3,299,700股H股（好倉）。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為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因此，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同時，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515,935,874股內資股（好倉）。2021年1月4日，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通過定向增發認購本行176,000,000股內資股（好倉）。

- (5) China Vanke Co., Ltd.因擁有下列直接持有本行權益的企業的控制權而被視作持有本行合併972,384,600股H股（好倉）的權益：

5.1 Wkland Fina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持有本行562,254,000股H股（好倉）。Wkland Finance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為China Vanke Co., Ltd.間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

5.2 Wkland Finance Holding II Company Limited持有本行410,130,600股H股（好倉）。Wkland Finance Holding II Company Limited為China Vanke Co., Ltd.間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

- (6) 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擁有本行598,094,200股H股（好倉）。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為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控制的子公司，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擁有陽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4 香港法規下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 (7)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靜新華」）直接持有本行224,781,227股內資股（好倉）。中靜新華為上海中靜安銀投資有限公司（「中靜安銀」）直接控制的子公司；中靜安銀為現代創新控股有限公司（「現代創新」）直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現代創新為中靜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中靜實業」）直接控制的子公司；中靜實業為上海宋慶齡基金會（「上海宋基會」）持股97.5%的子公司。上海宋基會、中靜實業、現代創新、中靜安銀被視為擁有中靜新華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杉杉控股」）於2019年8月20日與中靜新華訂立協議，協議約定杉杉控股收購中靜新華持有徽商銀行的224,781,227股內資股，該股份尚未過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規定，訂立協議後至股份完成交割前期間，杉杉控股及中靜新華均視為持有上述買入或出售的股份權益，均為實益擁有人。鄭永剛、周繼青、寧波青剛被視為擁有杉杉控股在本行所持有的上述股份權益。

根據中靜新華於香港聯交所提交的權益披露表格顯示，2020年6月1日中靜新華代表全體賣方向杉杉控股發出書面通知，宣佈終止2019年8月20日雙方簽署的《框架協議》。對此有關賣方無須轉讓標的內資股股份予杉杉控股。

根據中靜新華於2020年7月9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發佈的《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關於公司涉及重大訴訟的公告》顯示，「.....2020年6月1日，公司向杉杉控股發出《關於終止〈杉杉控股有限公司與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關於轉讓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及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股權之框架協議〉的通知》。.....公司已於近日向安徽省黃山市中級人民法院提起訴訟並獲受理，現已完成立案。」根據中靜新華2020年8月28日在上交所發佈的《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債券2020年半年度報告》顯示，「與杉杉控股有限公司關於徽商銀行股權轉讓糾紛進展情況：本公司在安徽省黃山市中級人民法院已立案，但因杉杉控股有限公司先起訴，兩個案件合併至上海金融法院審理，目前尚待開庭。」詳情請見中靜新華在上交所發佈的公告。

根據杉杉集團於2020年7月10日在上交所發佈的《杉杉集團有限公司關於公司涉及重大訴訟的公告》顯示，「.....本次訴訟為中靜新華訴杉杉控股、杉杉集團、中靜四海股權轉讓糾紛一案。.....杉杉控股.....依法於2020年6月2日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訴訟並完成立案。」詳情請見杉杉集團於上交所發佈的公告。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4 香港法規下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 (8)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中靜新華香港」）持有本行215,249,000股H股（好倉）。

中靜新華香港為中靜新華直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因此，上海宋基會、中靜實業、現代創新、中靜安銀、中靜新華被視為擁有中靜新華香港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 (9) Wealth Honest Limited（「Wealth Honest」）持有本行590,615,400股H股（好倉）。Wealth Honest為中靜新華香港直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中靜新華香港為中靜新華直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上海宋基會、中靜實業、現代創新、中靜安銀、中靜新華、中靜新華香港被視為擁有Wealth Honest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 (10) Golden Harbour Investments Management Limited（「Golden Harbour」）持有本行440,000,000股H股（好倉）。根據中靜新華郵件告知，Wealth Honest Fund LP（一家在開曼群島設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持有Golden Harbour 100%股權；而Wealth Honest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Wealth Honest Cayma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作為Wealth Honest Fund LP的唯一普通合夥人，對合夥企業的業務有全權控制。Wealth Honest可以間接100%控制Golden Harbour。有關Wealth Honest的信息，請參見上文附註(9)。上海宋基會、中靜實業、現代創新、中靜安銀、中靜新華、中靜新華香港、Wealth Honest、Wealth Honest Cayma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及Wealth Honest Fund LP視為擁有Golden Harbour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根據青島市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及其附屬公司提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披露表格顯示，金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擁有Wealth Honest Fund LP 70%的權益，金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中國金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中國金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為青島城投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青島城投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為青島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直接控制的全資子公司；青島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由青島市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青島市國有資產管理委員會、青島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青島城投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金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金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視為擁有Golden Harbour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 (11) 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中靜四海」）持有本行506,102,476股內資股。根據香港聯交所相關權益表格及中靜四海公開披露的工商登記信息顯示：

2019年8月，中靜新華將其持有的51.6524%中靜四海股權轉讓於杉杉集團有限公司（「杉杉集團」），轉讓後杉杉集團持有中靜四海100%股權，杉杉集團是杉杉控股持股73.46%的子公司，杉杉控股是寧波青剛投資有限公司（「寧波青剛」）持股61.81%的子公司，鄭永剛持有寧波青剛51%股權，周繼青持有寧波青剛49%股權，鄭永剛、周繼青、寧波青剛、杉杉控股、杉杉集團被視為擁有中靜四海在本行所持有的股份權益。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4 香港法規下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 (12) 根據DRAGON SOUND INVESTMENT LIMITED、JOY GLORY HOLDINGS LIMITED、SUPERIOR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提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披露表格顯示，相關方分別買入本行273,449,000、532,415,400、440,000,000股H股；根據中靜新華香港、Wealth Honest、Golden Harbour提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披露表格顯示，相關方已就出售其持有權益的股份訂立協議。上述股份尚未交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規定，訂立協議後至股份完成交割前期間，相關買方及賣方均視為持有各自買入或出售的股份權益，均為實益擁有人。

根據中靜新華香港、Wealth Honest、Golden Harbour於香港聯交所提交的權益披露表格，2020年6月1日中靜新華代表全體賣方向杉杉控股發出書面通知，宣佈終止2019年8月20日雙方簽署的《框架協議》，對此有關賣方無須轉讓標的H股股份予杉杉控股。

根據中靜新華於2020年7月9日在上交所發佈的《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關於公司涉及重大訴訟的公告》顯示，「.....2020年6月1日，公司向杉杉控股發出《關於終止<杉杉控股有限公司與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關於轉讓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及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股權之框架協議>的通知》。.....公司已於近日向安徽省黃山市中級人民法院提起訴訟並獲受理，現已完成立案。」根據中靜新華2020年8月28日在上交所發佈的《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債券2020年半年度報告》顯示，「與杉杉控股有限公司關於徽商銀行股權轉讓糾紛進展情況：本公司在安徽省黃山市中級人民法院已立案，但因杉杉控股有限公司先起訴，兩個案件合併至上海金融法院審理，目前尚待開庭。」詳情請見中靜新華在上交所發佈的公告。

根據杉杉集團於2020年7月10日在上交所發佈的《杉杉集團有限公司關於公司涉及重大訴訟的公告》顯示，「.....本次訴訟為中靜新華訴杉杉控股、杉杉集團、中靜四海股權轉讓糾紛一案。.....杉杉控股.....依法於2020年6月2日向上海金融法院提起訴訟並完成立案。」詳情請見杉杉集團於上交所發佈的公告。

- (13) 根據杉杉控股等公司提交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披露顯示，杉杉控股分別與SUPERIOR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DRAGON SOUND INVESTMENT LIMITED、JOY GLORY HOLDINGS LIMITED簽署了一致行動人協議。
- (14)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持有本行合併196,995,675股H股（好倉）及186,108,750股H股（淡倉）的權益。該等股份權益均為衍生工具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行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除外）於2020年12月31日在本行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於本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5 A股首次公開發行

本行於2019年6月30日召開2018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審議並通過（其中包括）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A股發行」）議案，本行擬發行不超過15億股的A股股份。2020年6月30日召開的201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審議並通過延長本行A股發行方案有效期、延長授權董事會辦理A股發行具體事宜有效期的議案，將A股發行方案和授權議案的有效期限自緊隨原有效期屆滿後次日起延長12個月，即延長期限自2020年6月30日起至2021年6月29日止。A股發行方案和授權議案的其他內容保持不變。有關上述A股發行相關議案的詳情請參見本行日期為2019年5月15日及2020年5月15日的通函。

本行將適時刊發公告，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A股發行的最新進展。A股發行未必能夠完成，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行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本行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適時履行披露義務。

7.6 非公開發行

為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本行於2020年8月20日召開董事會會議，審議並通過根據一般性授權非公開發行股票方案（「非公開發行」）的議案，擬根據一般性授權向存款保險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存保基金」）及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安徽交控」）（合稱「認購方」）共計發行不超過1,735,000,000股內資股股份。本行於2020年8月20日分別與認購方簽署相關股份認購協議，據此，本行已有條件同意向各認購方發行而各認購方已有條件同意按每股內資股人民幣5.703元的認購價格（本行H股股份於2020年8月20日（即股份認購協議日期）於香港聯交所報收市價為每股H股2.55港元）認購共1,735,000,000股內資股。認購方於2020年12月30日完成出資，非公開發行項下認購股份共1,735,000,000股內資股已於2021年1月4日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完成股份登記。2020年12月30日，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驗並出具驗資報告，確認本次非公開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發行費用後）為人民幣9,893,752,170元，即每股內資股所得淨款為人民幣5.702元。該所得款項淨額已全部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有關上述非公開發行相關方案、認購協議、完成非公開發行等事項詳情請參見本行日期2020年8月20日及2021年1月4日的公告。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7 境外發行優先股相關情況

7.7.1 境外優先股發行與上市情況

本行於2016年11月10日在境外市場非公開發行4,440萬股境外優先股，每股發行價格20美元，募集資金8.88億美元，並於2016年11月11日在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在扣除發行費用後，依據適用法律法規和相關監管部門的批准本次境外優先股所募集資金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

7.7.2 境外優先股股東數量和持股情況

於報告期末，本行境外優先股股東（或代持人）總數為1戶，持股情況如下：

境外優先股股東 名稱	股東性質	股份類別	報告期內 增減	持股比例 (%)	持股總數	持有有限 售條件 股份數量	質押或 凍結的 股份數量
DB Nominees (Hong Kong) Limited	境外法人	境外優先股	—	100	4,440萬股	—	未知

- 註： 1. 境外優先股股東持股情況是根據本行境外優先股股東名冊中所列的信息統計。
2. 由於本次發行為境外非公開發行，境外優先股股東名冊中所列為截至報告期末，DB Nominees (Hong Kong) Limited作為代持人代表在清算系統Euroclear Bank S.A./N.V.和Clearstream Banking S.A. 的獲配售人持有境外優先股的信息。

7.7.3 境外優先股利潤分配情況

本行董事會於2020年8月27日通過決議，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本行章程以及優先股發行條款與條件的規定，向優先股股東派發股息。本次境外優先股派發股息總額為54,266,666.67美元，其中：按照票面股息率5.5%向優先股股東實際支付48,840,000美元；按照有關法律規定，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所得稅5,426,666.67美元。股息支付日期為2020年11月10日，計息期間為2019年11月10日（包括當日）至2020年11月10日（不包括當日），發放對象為截至2020年11月9日有關清算系統結束營業時登記在境外優先股股東名冊的人士。詳情請見本行日期為2020年8月27日的公告。

2020年11月10日，本行完成境外優先股第四次付息事宜。

第七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7 境外發行優先股相關情況（續）

7.7.4 境外優先股贖回或轉換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境外優先股贖回或轉換。

7.7.5 境外優先股表決權恢復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境外優先股表決權恢復事項。

7.7.6 境外優先股採取的會計政策及理由

根據財政部頒發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企業會計準則第37號—金融工具欄報》和《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的區分及相關會計處理規定》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制定的《國際會計準則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和《國際會計準則32號金融工具：列報》的規定，本行已發行且存續的境外優先股的條款符合作為權益工具核算的要求，作為權益工具核算。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1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報告期內從 本行獲得的 稅前報酬總額 (人民幣萬元) ⁽²⁾
現任董事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	在本行任職情況	任期起始時間	
嚴琛	男	1972年8月	執行董事(代行董事長職責)	2019年12月19日	—
張仁付	男	1962年3月	執行董事 行長	2018年12月28日 2019年1月30日	70.3
朱宜存	男	1961年10月	非執行董事	2018年12月28日	—
吳天	男	1964年10月	非執行董事	2018年12月28日	—
吳學民	男	1968年2月	非執行董事	2018年11月28日	70.3
錢東升	男	1967年10月	非執行董事	2018年12月28日	—
Gao Yang (高央)	男	1966年6月	非執行董事	2018年11月28日	—
王文金	男	1966年12月	非執行董事	2018年12月28日	—
趙宗仁	男	1956年2月	非執行董事	2018年11月28日	—
戴培昆	男	1953年4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12月28日	—
周亞娜	女	1954年1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11月28日	24
劉志強	男	1956年9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12月28日	18
殷劍峰	男	1969年12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12月28日	24
黃愛明	女	1969年12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1月21日	24

					報告期內從 本行獲得的 稅前報酬總額 (人民幣萬元) ⁽²⁾
現任監事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	在本行任職情況	任期起始時間	
何結華	男	1966年3月	職工監事 監事長	2020年7月13日 2020年7月15日	63.6
湯川	男	1962年11月	職工監事 工會主席	2018年10月26日 2018年6月30日	191.2
鍾秋實	男	1965年2月	職工監事 風險管理部總經理	2018年10月26日 2018年4月9日	156.5
孫震	男	1976年9月	職工監事 合規部總經理	2020年7月13日 2020年5月20日	155.9
陳銳	男	1977年11月	股東監事	2018年11月28日	—
胡靜	女	1975年5月	股東監事	2018年11月28日	—
董曉林	女	1963年9月	外部監事	2018年11月28日	21.5
翟勝寶	男	1976年11月	外部監事	2020年6月30日	11.5
周澤將	男	1983年11月	外部監事	2020年6月30日	11.5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1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續）

現任高管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	在本行任職情況	任期起始時間	報告期內從 本行獲得的 稅前報酬總額 (人民幣萬元) ⁽²⁾
張仁付	男	1962年3月	執行董事 行長	2018年12月28日 2019年1月30日	70.3
高廣成	男	1964年1月	常務副行長	2019年1月30日	58.9
易豐	男	1963年8月	副行長	2019年9月26日	56.9
張居中 ⁽³⁾	男	1969年3月	副行長	—	—
夏敏 ⁽⁴⁾	男	1971年4月	行長助理	2019年1月30日	124.1
倪建祥	男	1962年11月	零售銀行總監	2019年1月30日	191.3
黃曉艷	女	1971年12月	投資與理財總監	2019年1月30日	191.4
周彤	女	1965年9月	風險合規總監	2019年1月30日	193.3
李大維	男	1964年7月	財務總監	2019年1月30日	191.6
廉保華	男	1965年8月	董事會秘書	2019年1月30日	189.9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1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續）

已離任人員					報告期內從 本行獲得的 稅前報酬總額 (人民幣萬元) ⁽²⁾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	在本行任職情況	任期起止時間	
張友麒	男	1965年10月	原職工監事	2018年10月26日－ 2020年4月21日	22.1
			原監事長	2018年12月13日－ 2020年4月21日	
潘淑娟	女	1955年10月	原外部監事	2018年11月28日－ 2020年6月30日	10
李銳鋒	男	1970年2月	原股東監事	2018年11月28日－ 2021年1月21日	—
楊棉之	男	1969年7月	原外部監事	2018年11月28日－ 2021年1月21日	20
高春明	女	1964年4月	原公司銀行總監	2019年1月30日－ 2020年8月28日	183.9

- 註： (1) 上述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職務描述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情況，相關職務變化情況詳見本年度報告第8.2節「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 (2)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規定，上述人員的薪酬仍在確認過程中，最終薪酬待確認後再進行披露，報告期內從本行獲得的稅前報酬總額含五險一金及企業年金公司供款部份。
- (3) 本行董事會於2021年2月2日召開會議，擬聘任張居中先生為本行副行長，其副行長任職資格尚需安徽銀保監局核准。
- (4) 夏敏行長助理因涉嫌違規違紀，有關部門正在核實了解。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2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1. 本行於2020年4月21日發出公告，張友麒先生因工作調整原因，辭去本行職工監事、監事長、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及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職務，其辭任自2020年4月21日起生效。
2. 本行於2020年6月30日召開201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審議批准選舉翟勝寶先生、周澤將先生為本行第四屆監事會外部監事，其監事任期與本行第四屆監事會任期一致。
3. 本行於2019年10月14日發出公告，本行外部監事潘淑娟女士，因其任職本行外部監事已滿6年，辭去本行外部監事、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及委員的職務，其辭任本行外部監事、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將於本行正式委任繼任外部監事之日起生效。2020年6月30日本行201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已選舉繼任外部監事，潘淑娟女士辭任於當日生效。
4. 本行於2020年7月10日發出公告，何結華先生因內部職務變動，已辭任本行執行董事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其辭任已於當日生效。
5. 本行於2020年7月15日發出公告，經本行職工民主程序選舉，何結華先生和孫震先生於2020年7月13日獲選舉為本行職工監事；本行監事會於2020年7月15日召開第四屆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選舉何結華先生為監事長。前述職工監事與監事長的任期與本行第四屆監事會任期一致。
6. 本行於2020年8月27日發出公告，本行董事會於2020年8月27日通過決議，增補非執行董事錢東升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其任期自同日起至本行第四屆董事會換屆之日屆滿。
7. 本行公司銀行總監高春明女士因內部職務變動，已於2020年8月28日向本行提交辭呈，辭去本行公司銀行總監職務，並立即生效。
8. 本行於2021年1月21日發出公告，李銳鋒先生因工作職務調整原因，辭任本行股東監事及提名委員會委員職務，楊棉之先生因工作繁忙原因，辭任本行外部監事、監督委員會主任委員及委員職務。李銳鋒先生和楊棉之先生的辭任均自2021年1月21日起生效。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2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續）

9. 本行董事會於2021年2月2日召開會議，擬聘任張居中先生為本行副行長，其副行長任職資格尚需安徽銀保監局核准。
10. 本行於2021年4月6日發出公告，因工作調動，吳學民先生於當日辭任本行董事長、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任委員、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並不再代行本行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職責，其辭任自即日起生效。吳學民先生由本行執行董事轉為非執行董事，並仍將擔任本行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並由非執行董事嚴琛先生代為履行董事長、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職責。
11. 本行於2021年4月12日發出公告，本行董事會於當日召開會議，嚴琛先生獲選舉為本行董事長，任期與第四屆董事會任期一致，同時嚴琛先生由本行非執行董事轉為執行董事。嚴先生擔任董事長的任職資格尚需報安徽銀保監局核准，在其董事長任職資格獲核准前，嚴琛先生仍繼續代為履行董事長職責。嚴琛先生同時獲選舉為本行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任委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以及增補為本行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委員，上述任命於當日生效。
12. 除上述披露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報告期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料還包括如下變動：
 - (1) 本行非執行董事朱宜存先生不再擔任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
 - (2) 本行非執行董事王文金先生不再擔任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3)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周亞娜女士不再擔任安徽大學商學院教授，擔任安徽省交通規劃設計研究總院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4) 本行職工監事鍾秋實先生擔任徽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董事。
 - (5) 本行股東監事陳銳先生擔任合肥市大數據資產運營有限公司、合肥興泰科技小額貸款有限公司、合肥市興泰小額貸款有限公司董事，安徽興泰融資租賃有限責任公司監事。
 - (6) 本行外部監事董曉林女士擔任南京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7) 本行外部監事翟勝寶先生擔任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8) 本行外部監事周澤將先生擔任皖新傳媒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不再擔任安徽安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兆尹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報告期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並未知悉任何其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有關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資料變更而須作出的披露。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3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董事



嚴琛先生，於2019年1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執行董事，代行董事長職責。曾任國家開發銀行綜合計劃局計劃處正科級行員，國家開發銀行黨委宣傳部綜合處副處長，國家開發銀行信用管理局評級方法與標準處副處長，安徽省中小企業發展局副局長，安徽省經濟委員會副主任，安徽省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副主任，池州市市委常委、副市長，宣城市市委常委、組織部部長，宣城市委副書記，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兼安徽省融資再擔保有限公司董事長、奇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行非執行董事。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經濟師。



張仁付先生，於2005年1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執行董事、行長，曾任安徽省政府辦公廳聯絡處副處長，秘書三室調研員，五處副處長，秘書室副主任及秘書二室副主任，安徽省政府金融辦副主任並主持工作，本行執行董事，本行職工監事、監事長。中國人民大學法學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朱宜存先生，於2018年1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曾任皖北礦務局劉橋一礦礦長，安徽恒源煤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皖北煤電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兼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現任國元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國礦業大學控制工程專業碩士學位，高級工程師。



吳天先生，於2018年1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曾任安徽工學院輔導員、團委副書記，省政府辦公廳三處處長、二室副主任（正處級），省高速公路總公司副總經理、總法律顧問、董事、總經理，安徽國元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現任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浙江大學工程碩士學位。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3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續)

董事(續)



吳學民先生，於2010年10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報社理論部副主任，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副主任，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總經理，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戰略發展與法律合規部總經理，本行行長，本行執行董事、董事長。現任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復旦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錢東升先生，於2018年1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曾任安徽省高等級公路管理局監理科副科長、建設科科長，安徽省高速公路總公司工程建設處處長，安徽省高速公路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現任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工程碩士學位，高級工程師。



Gao Yang(高央)先生，於2009年1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曾任香港中策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中靜四海實業有限公司董事長。現任中靜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WEALTH HONEST LIMITED董事，中靜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國盛華興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1985年3月至1987年3月，在維也納Meinl職業學校以旁聽生身份學習酒店管理專業。



王文金先生，於2018年1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曾任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管理部總經理、財務總監、執行副總裁、首席財務官、首席風險官、董事。現任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集團合夥人。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碩士學位，中國註冊會計師非執業會員。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3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續)

董事(續)



趙宗仁先生，於2014年10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曾任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濟寧市分行辦公室主任、曲阜市支行行長、濟寧市分行副行長、山東省分行計劃處處長和計劃財務處處長，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東分公司副總經理及廣西分公司總經理，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助理及監事長。現任陽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東北財經大學投資系碩士研究生學位，高級經濟師。



戴培昆先生，於2018年1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安徽省經濟文化研究中心工業經濟研究室副主任(副處)，安徽省政府發展研究中心財貿經濟處、國際經濟處副處長、處長、主任助理、副主任、巡視員(正廳)。北京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周亞娜女士，於2018年8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安徽大學經濟學院講師、副教授、教授，系主任、副院長、常務副院長，安徽大學工商管理學院院長，安徽大學商學院教授。現任合肥城建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藍盾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交通規劃設計研究總院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安徽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



劉志強先生，於2018年1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中國人民銀行計劃局、調查統計司副處長、處長、港澳台金融事務辦公室主任，新華社香港分社經濟部副部長，廣東國際信託投資公司副總經理，廣東發展銀行行長，中信銀行副行長，中信控股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副總裁，中國中信集團公司董事，中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安信邦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3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續)

董事(續)



殷劍峰先生，於2018年1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中歐陸家嘴國際金融研究院常務副院長，中國社科院金融所副所長。現任對外經貿大學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導師，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浙商銀行首席經濟學家。中國社科院金融專業博士學位。



黃愛明女士，於2019年1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曾任職於中國農業銀行深圳分行，深圳市卓駿旺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現任中國國際資本有限公司總裁，深圳市匯創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廈門大學財政系經濟學碩士學位，長江商學院金融EMBA。

監事



何結華先生，於2019年3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職工監事、監事長。曾任安徽省審計廳財金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安徽省審計廳金融處處長助理(正科級)，副處長，安徽省審計廳金融審計處處長，安徽省審計廳人事教育處處長、離退休幹部工作辦公室主任，安徽省審計廳總審計師，安徽省審計廳副廳長，本行執行董事。合肥工業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高級審計師，註冊會計師。



湯川先生，於2006年1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職工監事及工會主席。曾任建設銀行馬鞍山市支行綜合計劃科副科長、國際業務部經理，建設銀行馬鞍山市分行建匯辦事處主任、房貸部副主任、住房辦副主任(正科級)，馬鞍山市商業銀行信貸業務部經理、副行長，本行馬鞍山分行副行長(主持工作)，本行馬鞍山分行行長，本行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工會主席兼人力資源部總經理。中國科學技術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高級經濟師。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3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續)

監事(續)



鍾秋實先生，於2002年1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職工監事及風險管理部總經理，兼任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監事、徽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董事。曾任建設銀行肥西縣支行副行長、副行長(主持工作)、合肥市分行信貸經營部負責人，合肥市商業銀行四牌樓支行行長、青年路支行行長，本行合肥分行公司銀行部總經理，淮北分行行長助理，總行授信評審部副總經理、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蚌埠分行行長。中國科學技術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高級經濟師。



孫震先生，於1999年3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職工監事及合規部總經理。曾任蕪湖商業銀行黃山路支行行長助理，本行人力資源部薪資福利管理副經理、薪酬福利管理經理，淮南分行行長助理，淮南分行副行長，池州分行紀委書記。安徽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經濟師。



陳銳先生，於2018年11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股東監事。曾任合肥興泰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總裁辦公秘書、總裁辦副主任、總裁辦主任，合肥興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董事長，合肥百貨大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現任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合肥市興泰融資擔保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合肥市興泰擔保行業保障金運營有限公司董事長，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合肥市大數據資產運營有限公司、合肥興泰科技小額貸款有限公司、合肥市興泰小額貸款有限公司董事，安徽興泰融資租賃有限責任公司監事。安徽大學經濟學院政治經濟學專業畢業，碩士研究生學歷，高級經濟師。



胡靜女士，於2018年11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股東監事。曾任安徽教育出版社會計，安徽點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安徽九通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經理。現任安徽出版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計劃財務部主任。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中國註冊會計師，高級會計師。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3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續)

監事(續)



董曉林女士，於2018年11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外部監事。曾任南京農業大學助教、講師、副教授，江蘇高淳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東海農村商業銀行、江蘇溧水農村商業銀行獨立董事。現任南京農業大學金融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兼任江蘇省哲學社會科學重點研究基地—南京農業大學江蘇農村金融發展研究中心主任，南京市金融學會理事，南京市金融發展促進會專家委員會委員，安徽郎溪農村商業銀行、南京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南京農業大學農業經濟管理專業博士。



翟勝寶先生，於2020年6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外部監事。現任安徽財經大學會計學院院長，兼任中國會計學會財務成本分會常務理事、副秘書長，安徽省內部審計協會監事長，無錫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蕪湖伯特利汽車安全系統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東北財經大學會計學博士，博士生導師(兼)，北京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後。



周澤將先生，於2020年6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外部監事。曾任安徽安納達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安凱客車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現任安徽大學商學院教授、會計學專業碩士生導師、金融學專業(公司金融與資本市場方向)博士生導師，兼任國家自然科學基金項目和全國哲學社會科學基金項目通訊評審專家，安徽省高級會計師評委，國元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蕪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皖新傳媒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廈門大學會計學博士。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3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續)

高級管理人員

張仁付先生為本行執行董事、行長。有關其履歷詳情，見本章「董事」一節。



高廣成先生，於1997年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常務副行長。曾任合肥市商業銀行支行行長，合肥市商業銀行行長助理、副行長及行長，本行合肥分行行長。安徽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易豐先生，於2009年5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副行長。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安徽省分行辦公室副主任，黃山市分行行長，安徽省分行委託代理處處長，機構與投資銀行部總經理，合肥三孝口支行行長，合肥城西支行行長，本行合肥分行行長，行長助理兼合肥分行行長，行長助理兼董事會秘書。廈門大學文學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張居中先生，於2021年1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副行長，其副行長任職資格尚需安徽銀保監局核准。曾任中國銀行合肥市分行濉溪路支行副行長(主持工作)，中國銀行安徽省巢湖市分行副行長，中國銀行合肥南城支行副行長，中國銀行安徽省宿州市分行行長，中國銀行安徽省分行中小企業部總經理，中國銀行安徽省馬鞍山市分行行長。安徽財貿學院經濟學學士，註冊會計師。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3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續)

高級管理人員(續)



夏敏先生，於1997年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行長助理，兼任徽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曾任合肥城市合作銀行長江中路支行行長助理；合肥市商業銀行逍遙津支行副行長、資金計劃部總經理，合肥市商業銀行行長助理、副行長，本行行長助理兼計劃財務部總經理，行長助理兼資產負債部總經理，行長助理兼合肥分行行長。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經濟學博士學位、經濟師。夏敏先生因涉嫌違規違紀，有關部門正在核實了解。



倪建祥先生，於2006年1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零售銀行總監。曾任建設銀行蚌埠分行西郊辦事處副主任，安徽省信託投資公司蚌埠市辦事處經理，蚌埠分行高新區支行行長，分行副行長，蚌埠市商業銀行副行長、行長，本行阜陽分行行長，機構管理部總經理，蕪湖分行行長，信用卡中心總經理，零售銀行總監兼信用卡中心總經理。安徽財經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經濟師。



黃曉艷女士，於1997年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投資與理財總監。曾任合肥市商業銀行資金營運部總經理，本行資金經營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金融市場部總經理，資產負債管理部總經理兼金融市場部總經理，資產負債管理部總經理，本行投資與理財總監兼資產負債管理部總經理。中國科學技術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高級經濟師。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3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歷(續)

高級管理人員(續)



周彤女士，於1997年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風險合規總監。曾任合肥市西市區國債服務部主任、財政局副局長，合肥市商業銀行蒙城路支行行長，本行合肥分行長江西路支行行長，安慶分行行長助理、副行長、行長，合規部總經理，職工監事，本行風險合規總監兼合規部總經理。中國科學技術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會計師、高級經濟師。



李大維先生，於1997年2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財務總監。曾任本行合肥分行行長助理，計劃財務部副總經理，本行會計管理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會計管理部總經理兼運營管理部總經理，財務會計部總經理兼運營管理部總經理，本行財務總監兼財務會計部總經理。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會計師、註冊會計師。



廉保華先生，於2014年7月加入本行，現任本行董事會秘書。曾任安徽省政府發展研究中心工業經濟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國際經濟處處長助理，銅陵市計劃委員會副主任，安徽省政府發展研究中心國際經濟處處長，財政金融處處長，《決策》雜誌社總監，安徽豐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本行研究發展部總經理，本行董事會秘書兼研究發展部總經理。南京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助理研究員。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4 董事、監事及高管考評激勵機制及年度報酬情況

本行根據本行獨立董事津貼的支付方案和外部監事津貼支付方案為獨立董事和外部監事提供報酬，根據《徽商銀行董事薪酬管理辦法》、《徽商銀行監事薪酬管理辦法》、《徽商銀行高級管理層薪酬管理辦法》為執行董事、職工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提供報酬。

本行非執行董事、股東監事不在本行領取任何報酬。

本行監事會根據《徽商銀行監事會對董事會及董事履職評價辦法(修訂)》、《徽商銀行監事會對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評價辦法(修訂)》及《徽商銀行監事會及監事履職評價辦法(修訂)》，對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年度履職情況進行評價。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培昆先生自願放棄從本行領取報酬，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會劉志強先生自2020年四季度起自願放棄從本行領取報酬。除戴培昆先生、劉志強先生外，報告期內，本行無其他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6第24A條所述有關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安排的情形。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本年度從本行領取報酬情況詳見本年度報告第8.1節「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情況」。本年度獲最高薪酬五位人士情況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14。

8.5 員工情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共有在職員工10,688人。學歷分佈：碩士研究生及以上1,930人，佔比18.06%；全日制大學本科5,420人，佔比50.71%；非全日制大學本科2,509人，佔比23.47%；大學專科及以下829人，佔比7.76%。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8.5 員工情況（續）

員工薪酬政策

本行薪酬政策以建立健全科學有效的激勵約束機制，充分發揮薪酬在本行經營管理和風險管控中的導向作用，促進本行穩健經營和可持續發展為目標，堅持有利於戰略目標達成、競爭力提升、人才培養和風險控制的管理策略，遵循效率優先，兼顧公平原則，在統一規則框架內，發揮其能動性和創造性。

本行通過董事會、高級管理層、總分支機構三個層級進行薪酬管理：董事會對本行薪酬總額及高管薪酬進行管理；高級管理層按照董事會的要求對各機構的薪酬總額進行分配和原則管理；各機構在統一規則框架內對員工的工資進行管理。

員工培訓計劃

本行圍繞「數字化轉型」戰略要求和全年業務發展需要，分類分層開展年度培訓，為員工專業能力提升、職業發展成長提供保障，為全面建設高質量發展現代銀行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報告期內，本行充分利用培訓中心、「徽銀網校」網絡培訓平台、「徽銀學堂」移動學習平台三大培訓渠道組織開展各類培訓及內訓師隊伍建設工作。2020年，全行共組織培訓項目1,029項，培訓26.95萬人次，培訓課時100.42萬學時；人均次數25.21次，人均課時93.94學時。同時，本行有效應對新冠肺炎疫情，積極開展線上培訓，錄制118門課程，舉辦137場直播培訓，約19.75萬人次參訓。徽銀網校上線173門課程，21.09萬人次選課學習，知鳥徽銀學堂上線710門在線課程，瀏覽人次達87.98萬餘人次，並設置防疫專欄，實時更新新冠肺炎疫情數據。



第八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和機構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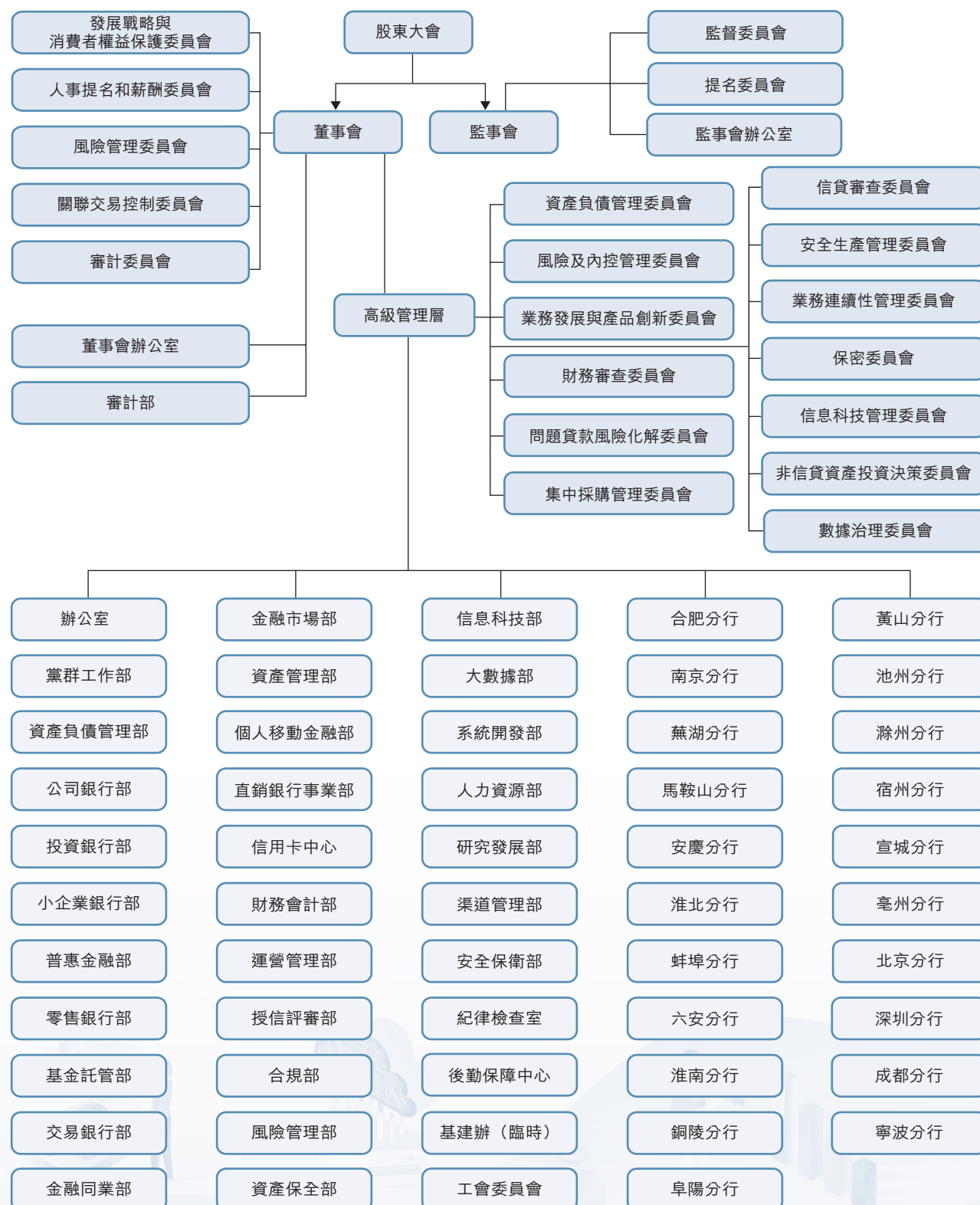
8.6 分支機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分支機構情況見下表：

區域劃分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中國）	郵編	機構數量
總行	總行	合肥市安慶路79號天徽大廈A座	230001	1
安徽省	合肥分行	合肥市高新區黃山路626號	230001	96
	蕪湖分行	蕪湖市北京路1號	241000	35
	馬鞍山分行	馬鞍山市雨山區太白大道3663號	243000	26
	安慶分行	安慶市人民路528號	246000	29
	淮北分行	淮北市相山區人民中路253號	235000	21
	蚌埠分行	蚌埠市淮河路1018號	233000	28
	六安分行	六安市梅山南路凱旋國際廣場	237000	30
	淮南分行	淮南市舜耕西路39號	232000	21
	銅陵分行	銅陵市楊家山路999號	244000	15
	阜陽分行	阜陽市一道河路666號	236000	28
	黃山分行	黃山市屯溪區屯光大道2號	245000	11
	池州分行	池州市長江中路515號	247000	12
	滁州分行	滁州市龍蟠大道95號	239000	14
	宿州分行	宿州市銀河一路123號	234000	17
	宣城分行	宣城市宣州區梅園路109號	242000	15
	亳州分行	亳州市芍花西路277號香樟大廈	236000	13
江蘇省	南京分行	南京市中央路231號	210000	12
北京市	北京分行	北京市朝陽區北四環東路115號	100020	16
廣東省	深圳分行	深圳市福田區金田路3038號	518000	12
四川省	成都分行	現代商務大廈1-3樓	610000	23
		成都市錦江區錦興路57號力博樓		
浙江省	寧波分行	寧波市鄞州區中興路676號， 百丈東路787、799、809號	315100	23
合計				498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1 企業管治架構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2 企業管治常規

本行一直致力於高水平的企業管治，積極遵循國際和國內企業管治最佳慣例，以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本行建立了較為完善企業管治架構，明晰了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職責邊界，不斷完善公司決策、執行和監督機制，保證各方獨立運作、有效制衡。

報告期內，除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段外，本行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同時符合其中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有關本行對《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偏離的情況，請見本章第9.5.2節的說明。

本行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以及原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公司治理指引》應用於本行管治架構和制度體系。本行的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管理層各司其職，各盡其責，行成了良好的公司治理結構，本行通過此治理結構確保了本行的規範運作。

本行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香港上市規則等關於內幕信息管理的規定。

因本行內部職務變動，本行原執行董事何結華先生於2020年7月10日起不再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因此，本行現時董事會成員人數為14名，不符合本行《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二條「董事會由十五至十九名董事組成」之規定，本行正盡其所能物色合適人員填補董事空缺，以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遵守本行《公司章程》，2021年3月26日，本行董事會審議通過增選非執行董事議案，詳見本行日期為2021年3月26日的公告。何結華先生的職務變化情況詳見本報告第8.2節「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本行將會不斷檢討及加強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企業管治常規繼續符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及達至股東及投資者之更高期望。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2 企業管治常規（續）

董事提名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行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實現可持續發展並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良好的公司治理水平的關鍵因素。本行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地區、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及其他監管要求等。

董事會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負責對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進行審查，並根據本行戰略規劃、經營活動情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就董事會的規模和構成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研究審查有關董事的甄選標準、提名及委任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由董事會審議批准。

董事會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遵循並負責監察本政策的執行，並在適當時候重檢本政策，以確保本政策行之有效。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將會討論任何需要做出的修訂及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經董事會批准後實施。

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在就董事人選提出建議以及董事會在提名董事候選人時，遵循了本政策。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成員包含2名女性及12名男性，年齡從48歲到67歲不等，董事住所地分佈於合肥、北京、深圳、香港等多地，職業涵蓋企業管理人員、大學教授、智庫專家等多個類型，教育背景及專業經歷涵蓋管理、經濟、金融、財務等多個領域，在性別、年齡、地區、教育背景、專業經驗等多個方面充分考慮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要求。

9.3 股東大會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2次股東大會。

2020年2月22日，本行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在安徽省合肥市召開，審議通過的議案情況如下：

《審議批准關於參與發起設立商業銀行的議案》

《審議批准關於收購其他銀行業金融機構部分資產負債的議案》

《審議批准關於發行二級資本債券的議案》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3 股東大會召開情況（續）

本行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的通知、召集、召開和表決程序均符合中國《公司法》、本行《公司章程》及香港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審議議案的相關情形請參閱本行刊登在香港聯交所和本行網站的日期為2020年2月22日的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公告。

2020年6月30日，本行在安徽省合肥市召開201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審議通過的議案情況如下：

- 《審議批准本行2019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 《審議批准本行2020年財務預算方案》
- 《審議批准本行2019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 《審議批准聘請本行2020年度外部審計機構》
- 《審議批准本行董事會2019年度工作報告》
- 《審議批准本行監事會2019年度工作報告》
- 《確定本行執行董事2018年度薪酬標準》
- 《確定本行原監事長2018年度薪酬標準》
- 《審議批准選舉翟勝寶先生為本行第四屆監事會外部監事》
- 《審議批准選舉周澤將先生為本行第四屆監事會外部監事》
- 《審議批准關於本行發行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 《審議批准延長本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議案》
- 《審議批准延長授權董事會辦理A股發行具體事宜有效期的議案》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3 股東大會召開情況（續）

本行201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會議的通知、召集、召開和表決程序均符合中國《公司法》、本行《公司章程》及香港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審議議案的相關情形請參閱本行刊登在香港聯交所和本行網站的日期為2020年6月30日的201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投票結果公告。

9.4 董事會

本行實行董事會領導下的行長負責制，董事會是本行公司治理的核心和決策機構，具有獨立性，負責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制定本行的重大方針、政策和發展規劃，決定本行的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制訂年度財務預算、決算以及利潤分配方案，聘任高級管理人員等。本行高級管理層具有經營自主權，董事會不干預本行日常經營管理的具體事務。

在董事會組織架構的建設方面，通過建立多元化的董事結構，使董事會的決策更為科學、合理；通過推動專門委員會的有效運作，提高了董事會的決策和運作效率。報告期內共召開董事會會議13次，研究審議了77項議案。董事會通過對本行戰略、風險、資本、薪酬、審計等方面的有效管理，保障本行的快速、持續、健康發展。

9.4.1 董事會成員

本行按照章程規定的董事任職資格和選舉程序產生董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共有14名董事組成，其中執行董事2名，分別為：嚴琛¹（代行董事長職責）、張仁付（行長）；非執行董事7名，分別為：朱宜存、吳天、吳學民¹、錢東升、GAO YANG（高央）、王文金、趙宗仁；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分別為：戴培昆、周亞娜、劉志強、殷劍峰、黃愛明。董事會人數和人員構成符合法律法規的要求。董事會在決策程序、授權程序、表決程序等方面嚴格按照監管機構有關規章制度和本行章程辦理。報告期內，董事會積極履行職責，恪盡職守，勤勉盡職，不斷完善董事會運作機制，強化公司治理，推實行科學決策，促進穩健經營，維護了本行和股東的利益。

註： 1. 嚴琛先生及吳學民先生職務變化情況詳見本年度報告第8.2節「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4 董事會（續）

9.4.2 董事的委任、重選和罷免

根據本行章程，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或更換，董事每屆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的任職時間累計不得超過6年。股東大會在遵守相關法律和行政法規規定的前提下，可以普通決議的方式將任何任期未屆滿的董事罷免（但依據任何合同可提出的索償要求不受此影響）。

本行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的程序已載列於本行章程。本行董事會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對每位董事候選人的資格及經驗作審慎考慮，並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候選人。董事會通過有關候選人的提名決議案後，會向股東大會建議選舉有關候選人，並提交股東大會決議批准。除獨立非執行董事因任期所限須個別處理外，其他新任董事於當屆董事會到期時跟隨董事會其他成員一併接受股東大會的重新選舉，而不會個別被安排在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第A.4.2段守則條文的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9.4.3 董事責任

報告期內，本行全體董事均認真、勤勉地行使本行及境內外監管機構所賦予的權利，付出足夠的時間和精力處理公司事務，確保本行商業行為符合法律、行政法規以及各項經濟政策的要求，並公平對待所有股東，及時了解本行業務經營管理狀況，切實履行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及本行章程規定的其他勤勉義務。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告的責任。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還在董事會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和審計委員會中充分發揮各自的專業優勢，為本行的公司治理和經營管理活動提出專業和獨立的意見，為董事會的科學決策提供了有力保障。

本行注重董事的持續培訓，以確保他們對本行的運作及業務有適當的理解，並對中國銀保監會、中國證監會、香港聯交所以及本行章程等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所賦予的職責的了解。本行為全體董事購買了董事責任險。

報告期內，本行開展了監事會對董事會及董事履職情況評價、監事會對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情況評價、監事會對監事履職情況評價等工作。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4 董事會（續）

9.4.4 董事長與行長

本行董事長、行長的角色及工作由不同人士擔任，各自職責界定清晰，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嚴琛先生為本行執行董事並代行董事長職責，負責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均知悉當前事項，管理董事會的運作。為協助董事會能適時地討論所有重要及有關的事項，董事長會與高級管理人員充分溝通以確保董事及時收到適當、完備及可靠的信息供其考慮及審議。張仁付先生為本行行長，負責本行業務運作，執行本行的戰略及經營計劃。

9.4.5 董事出席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會議情況

董事	股東大會 ⁽¹⁾⁽²⁾		董事會 ⁽³⁾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2020年 第一次臨時 股東 大會出席 情況	2019年度 股東周年 大會出席 情況	發展戰略 與消費者 權益保護 委員會	人事提名 和薪酬 委員會	風險管理 委員會	關聯交易 控制 委員會	審計 委員會	實際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嚴琛 ⁽⁶⁾	✓	✓	11/13 ⁽⁴⁾	4/7 ⁽⁴⁾	-	3/5 ⁽⁴⁾	-	-
	張仁付	-	-	13/13	7/7	4/4	-	7/7	-
非執行董事	朱宜存	-	-	13/13	7/7	-	5/5	-	-
	吳天	-	-	13/13	7/7	-	5/5	-	-
	吳學民 ⁽⁶⁾	✓	✓	13/13	6/7 ⁽⁴⁾	4/4	4/5 ⁽⁴⁾	-	-
	錢東升	-	-	13/13	7/7	-	5/5	-	0/0 ⁽⁷⁾
	GAO YANG (高央)	-	-	11/13 ⁽⁵⁾	2/7 ⁽⁵⁾	1/4 ⁽⁵⁾	-	-	-
	王文金	-	-	12/13 ⁽⁴⁾	-	4/4	-	-	3/3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宗仁	-	-	12/13 ⁽⁴⁾	5/7 ⁽⁴⁾	-	-	6/7 ⁽⁴⁾	-
	戴培昆	-	✓	13/13	-	4/4	-	-	3/3
	周亞娜	-	-	13/13	-	4/4	-	-	3/3
	劉志強	-	-	12/13 ⁽⁵⁾	-	-	5/5	7/7	-
	殷劍峰	-	-	13/13	7/7	4/4	-	7/7	-
	黃愛明	-	-	13/13	-	4/4	-	7/7	3/3
原執行董事	何結華 ⁽⁶⁾	-	-	6/6	-	-	2/2	-	-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4 董事會（續）

9.4.5 董事出席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會議情況（續）

註：

- (1) 本行於2020年2月22日在安徽合肥召開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於2020年6月30日在安徽合肥召開徽商銀行201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 (2) 未出席本行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1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的董事均因個人事務安排無法參會，均履行了書面請假手續。
- (3)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共召開13次會議。
- (4) 實際出席次數少於應出席次數的情況，為該董事未親自出席、但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
- (5) 實際出席次數少於應出席次數的情況，為該董事缺席會議。其中，GAO YANG（高央）董事缺席2次董事會，缺席5次董事會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缺席3次董事會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會議；劉志強董事缺席1次董事會。
- (6) 嚴琛先生、吳學民先生及何結華先生職務變化情況詳見本年度報告第8.2節「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 (7) 錢東升董事於2020年8月27日被增補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自2020年8月27日至報告期末，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未召開會議。

9.4.6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證券交易

本行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為本行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定義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相同）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行經查詢全體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已確認他們在報告期內遵守上述標準守則。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4 董事會（續）

9.4.7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本行董事會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資格、人數和比例符合中國銀保監會和香港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本行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不涉及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中所述會令獨立性受質疑的因素。本行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因此，本行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規定。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和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並擔任主任委員。報告期內，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列席會議、座談等多種方式保持與本行的溝通，認真參加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積極發表意見，並注重中小股東的利益要求，充分發揮了獨立非執行董事作用。報告期內，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行關聯交易發表了獨立意見。

9.5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行董事會將若干職責授予不同的專門委員會。本行已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本行章程及香港上市規則成立了5個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即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專門委員會依法獨立、規範、有效地行使職權，2020年共召開會議26次，研究審議了94項對本行可持續發展及公司治理的提升具有重要意義的議案，提高了董事會的工作效率和科學決策能力，促進了本行各項業務的健康發展。

9.5.1 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的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由2名執行董事、6名非執行董事及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2名執行董事為吳學民先生、張仁付先生。6名非執行董事為朱宜存先生、吳天先生、嚴琛先生、錢東升先生、Gao Yang（高央）先生和趙宗仁先生。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殷劍峰先生。由吳學民先生擔任主任委員。

註：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由2名執行董事（嚴琛先生和張仁付先生）及6名非執行董事（朱宜存先生、吳天先生、吳學民先生、錢東升先生、Gao Yang（高央）先生和趙宗仁先生）組成，並由嚴琛先生擔任主任委員。吳學民先生及嚴琛先生職務變化情況詳見本年度報告第8.2節「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5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續）

9.5.1 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續）

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一）擬定本行經營管理目標、中長期發展戰略及上市規劃，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二）對戰略性資本配置以及資產負債管理目標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三）對各類金融業務的總體發展進行規劃，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四）對人力資源戰略發展規劃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五）監督、檢查年度經營計劃、投資方案的執行情況；
- （六）對年度財務預算、決算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七）對重大機構重組和調整方案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八）對重大投融資方案的設計並對高級管理層提交的方案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九）對兼併、收購方案的設計並對高級管理層提交的方案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十）對科技信息技術發展及其他專項戰略發展規劃等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十一）對公司治理結構是否健全進行審查和評估，以保證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符合本行的公司治理標準；
- （十二）擬定全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戰略、政策和目標，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十三）對全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組織架構和運行機制、內部控制體系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5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續）

9.5.1 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續）

（十四）從總體規劃上指導高級管理層認真開展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監督、評價全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全面性、及時性、有效性以及高級管理層相關履職情況，定期聽取高管層關於銀行業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開展情況的專題報告，並將相關工作作為信息披露的重要內容；

（十五）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規定的其他事宜；

（十六）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報告期內，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共召開會議7次，審議通過了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年度財務預算方案、年度綜合經營計劃等議案。

9.5.2 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的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由2名執行董事、2名非執行董事及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2名執行董事為吳學民先生和張仁付先生；2名非執行董事為Gao Yang（高央）先生及王文金先生；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戴培昆先生、周亞娜女士、殷劍峰先生及黃愛明女士。由戴培昆先生擔任主任委員。

註：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由2名執行董事（嚴琛先生和張仁付先生）、2名非執行董事（Gao Yang（高央）先生及王文金先生）及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培昆先生、周亞娜女士、殷劍峰先生及黃愛明女士）組成，並由戴培昆先生擔任主任委員。吳學民先生及嚴琛先生職務變化情況詳見本年度報告第8.2節「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一）擬訂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程序和標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二）對董事候選人和高級管理人員候選人的任職資格初步審核，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三）根據本行經營活動情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對董事會的架構、人數、規模和構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四）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建立關鍵人才儲備機制；
- （五）對獨立董事的獨立性進行評價；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5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續）

9.5.2 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續）

- （六）擬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標準，定期組織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考核，將考核結果提交董事會；
- （七）審議全行員工基本薪酬制度，擬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和薪酬方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監督方案的實施；
- （八）向董事會建議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 （九）檢討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十）檢討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十一）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以《香港上市規則》之定義）除履職評價的自評環節外，不得參與本人履職評價和薪酬的決定過程；
- （十二）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規定的其他事宜；
- （十三）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報告期內，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共召開會議4次，審議通過了董事會對董事和高級管理層履職測評情況的報告、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2019年度績效考核結果、審核董事候選人任職資格等議案。

由於本行原獨立非執行董事胡駿先生於2019年10月25日起不再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委員、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因此，本行現時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的委員為8人，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為4人，不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25條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段要求的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委員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的要求。本行正盡其所能盡快物色適當人選填補有關空缺，以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遵守香港上市規則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段。胡駿先生的職務變動情況詳見本行日期為2019年10月25日的公告。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5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續）

9.5.3 風險管理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的風險管理委員會由1名執行董事、4名非執行董事及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1名執行董事為吳學民先生；4名非執行董事為朱宜存先生、吳天先生、嚴琛先生及錢東升先生；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志強先生。由吳學民先生代行主任委員職責。

註：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風險管理委員會由1名執行董事（嚴琛先生）、4名非執行董事（朱宜存先生、吳天先生、吳學民先生及錢東升先生）及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志強先生）組成，並由嚴琛先生擔任主任委員。吳學民先生及嚴琛先生職務變化情況詳見本年度報告第8.2節「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一）根據本行總體戰略，審核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對其實施情況及效果進行監督和評價，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風險管理政策包括但不限於：
 - 1． 本行擬進入或被限制進入的風險領域；
 - 2． 風險限額和整體風險承受標準，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性風險、合規風險和聲譽風險等風險；
 - 3． 本行擬採取的風險管理技術；
 - 4． 本行風險授權的程序和標準。
- （二）指導本行風險管理制度建設；
- （三）監督和評價本行風險管理部門的設置、組織方式、工作程序和效果，並提出改善意見；
- （四）審議本行風險報告，對本行風險政策、管理狀況及風險承受能力進行定期評估，提出完善本行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意見；
- （五）監督和評價本行高級管理層在信用、市場、操作等方面的風險控制情況；
- （六）在董事會授權下，審核批准超過行長權限的和行長提請本委員會審議的重大風險管理事項和交易項目；
- （七）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規定的其他事宜；
- （八）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5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續)

9.5.3 風險管理委員會(續)

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研究了全面風險監督評價報告、資產質量分析報告、合規風險管理報告、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報告等議案。

9.5.4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的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1名執行董事、1名非執行董事和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1名執行董事為張仁付先生；1名非執行董事為趙宗仁先生；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愛明女士、劉志強先生及殷劍峰先生。由黃愛明女士擔任主任委員。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一) 確認關聯方、關聯關係和關聯交易，控制關聯交易風險；及時公佈經確認的關聯方；
- (二) 確認和審查重大關聯交易，並報董事會審議；
- (三) 一般關聯交易的備案；
- (四) 制訂本行關聯交易管理制度，報董事會審議，並監督實施；
- (五) 年度結束後，就本年度本行關聯交易管理制度的執行情況以及本行發生的關聯交易情況(包括總體狀況、風險程度、結構分佈)向董事會進行詳實報告；
- (六)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其他規範性文件及本行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規定的或者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報告期內，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共召開會議7次，審議了日常關聯交易業務計劃、關聯交易情況報告等議案。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5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續）

9.5.5 審計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的審計委員會由2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2名非執行董事為錢東升先生、王文金先生；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亞娜女士、戴培昆先生及黃愛明女士。由周亞娜女士擔任主任委員。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一）檢查本行的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及其經營管理活動有關的其他數據，審計其經營效益、利潤分配、資金運營等情況；
- （二）檢查及確保董事會及時響應外部審計給予高級管理層的管理層建議意見書（或同等文件），亦檢查外部審計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高級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高級管理層作出的響應；
- （三）審核本行向股東大會及社會公眾披露的信息，驗證其財務會計報告、資金運營報告及重大事項的真實性、合法性、完整性及準確性；
- （四）審查本行的內控制度、財務監控制度及對重大關聯交易進行審計，監督本行風險管理制度的實施情況和合規狀況，與高級管理層討論內控制度，並向董事會匯報。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內控制度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高級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響應進行研究；
- （五）監督本行的內部審計制度的實施；
- （六）根據董事會授權組織指導內部審計工作；
- （七）負責本行年度審計工作，對本行聘請、續聘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提出審議意見，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就審計後的財務報告信息真實性、準確性、完善性和及時性作出判斷性報告，提交董事會審議。委員會應當要求聘請的外部審計機構說明其提供的各種服務、聘用條款、收取的各種費用以及其他可能影響審計獨立性的關係和事項，對外部審計機構的審計獨立性做出評價並報董事會批准。委員會應處理任何有關外部審計辭職或辭退該外部審計的問題；
- （八）檢討本行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5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續)

9.5.5 審計委員會(續)

- (九) 負責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之間的溝通和協作，並確保內部審計功能在本行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及有適當的地位；
- (十) 評估本行員工舉報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其他不正當行為的機制，以及本行對舉報事項作出獨立公平調查，並採取適當行動的機制；
- (十一) 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規定的其他事宜；
- (十二) 本行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共召開3次會議，審議了本行2019年度報告、2019年度利潤分配預案、2020年中期報告、聘任外審機構、2020年審計工作計劃等議案。審計委員會對本行2019年度報告和2020年中期報告進行了審閱，針對主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內部監控等與管理層進行了溝通和討論。針對外部審計師提出的審計意見和內部控制建議，與外部審計師、管理層進行了溝通。在審核通過本行2019年度報告和2020年中期報告後提交了董事會審議。

9.6 企業管治職能

報告期內，董事會履行了企業管治責任：

- 修訂及完善本行公司治理相關制度和規則，並做出認為必要的改動，以確保該政策的有效性；
- 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業績發展；
- 監察本行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監察適用於董事及僱員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
- 檢討本行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7 管理層

本行設行長1名，副行長及監管部門認定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若干名，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行長對董事會負責。

本行行長行使下列職權：

- 主持本行的日常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 向董事會提交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經董事會批准後組織實施；
- 擬訂本行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擬訂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 制定本行的具體規章；
- 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長及監管部門認定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 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本行內部各職能部門及分支機構負責人；
- 授權高級管理人員、內部各職能部門及分支機構負責人從事經營活動；
- 擬定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者有價證券及上市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審批一般關聯交易；
- 決定本行職工的聘用和解聘，批准本行職工的工資、福利、獎懲；
- 制訂突發事件處理和風險防範預案。本行發生重大突發事件時，採取緊急措施，並立即向董事會、監事會和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報告；
-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有關監管機構和本行章程規定，以及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8 監事會

監事會是本行的監督機構，以維護本行、股東、職工、債權人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合法權益為目標，並有責任對本行財務活動、風險管理、內部控制、董事會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盡職情況等進行監督，向股東大會負責。

9.8.1 監事會組成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監事會由9名監事組成，其中職工監事4名、股東監事2名、外部監事3名。本行監事會成員結構符合法律法規要求，具有足夠的專業性和獨立性，能夠確保監事會有效發揮監督職能。關於監事會成員的詳細履歷，請詳見本年度報告第8.3節「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報告期內，監事會能夠認真履行職責，對本行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的合法合規性進行監督，根據需要對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離任審計，檢查、監督本行的財務活動、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對異常的經營情況進行調查等。

9.8.2 監事會職責及運作方式

本行監事會主要行使以下職責：

- 對董事會編製的本行定期報告進行審核並提出書面審核意見；
- 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履行職責的情況；
- 監督董事、董事長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盡職情況以及其執行本行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本行章程的行為；
- 根據需要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進行離任審計；
- 要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糾正其損害本行利益的行為；
- 檢查、監督本行的財務活動；
- 對本行的資本管理、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監督檢查並督促整改；
- 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本行章程或者股東大會決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罷免建議或依法提起訴訟；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8 監事會（續）

9.8.2 監事會職責及運作方式（續）

- 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會議，在董事會不履行《公司法》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會議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會議；
- 向股東大會會議提出提案；
- 提議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
- 核對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發現疑問的，或者發現本行經營情況異常，可以進行調查；必要時，可以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專業人員協助其工作，費用由本行承擔；
- 提出監事的薪酬安排；
-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有關監管機構和本行章程規定，以及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本行監事會履行監督職責的方式主要包括：定期召開監事會會議，出席股東大會，列席董事會及部份專門委員會會議，列席高級管理層有關會議，審閱高級管理層上報的各類文件材料，聽取高級管理層工作報告和專題匯報，開展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年度履職評價，開展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離任審計，對本行及附屬機構開展監督檢查，到分支機構進行工作調研等。通過上述工作，對本行經營管理情況，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情況，以及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盡職情況進行監督和評價。

報告期內，監事會組織實施了對本行董事會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以及本行監事的年度履職評價工作，書面徵集股東代表、分行及附屬機構負責人評價意見，組織召開了總行部室負責人座談會，廣泛徵求意見並進行了現場測評，形成履職評價結果，向董事會、高級管理層進行了反饋，並向銀行業監管部門作了報告。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8 監事會(續)

9.8.3 報告期內監事會召開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認真履行本行章程賦予的職責，共召開會議11次，其中現場會議5次、書面傳簽會議6次，審議了36項議案。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對各項監督事項無異議。

報告期內監事出席監事會會議情況

	監事 ⁽¹⁾	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職工監事	何結華	5	5	0
	湯川	11	11	0
	鍾秋實	11	10	1
	孫震	5	5	0
股東監事	陳銳	11	9	2
	胡靜	11	11	0
外部監事	董曉林	11	11	0
	翟勝寶	5	5	0
	周澤將	5	5	0
原職工監事	張友麒	5	5	0
原股東監事	李銳鋒	11	11	0
原外部監事	潘淑娟	6	6	0
	楊棉之	11	10	1

註：(1) 何結華先生、孫震先生、翟勝寶先生、周澤將先生、張友麒先生、李銳鋒先生、潘淑娟女士及楊棉之先生職務變化情況詳見本年度報告第8.2節「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9.8.4 報告期內出席股東大會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派代表出席了本行股東大會。監事會還向大會作了年度工作報告和董事會、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評價結果的書面報告，獲得大會一致通過。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8 監事會(續)

9.8.5 列席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派代表列席了本行召開的董事會現場會議，對會議召開的合法合規性、表決程序及董事出席會議、發言和表決情況進行了監督。監事會還派代表列席了高級管理層有關會議，對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會決議情況、根據章程及董事會授權開展經營管理活動情況進行監督。

9.8.6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運作情況

監事會下設提名委員會、監督委員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監事會組成如下：

序號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	主任委員	委員
1	提名委員會	董曉林	何結華、湯川、胡靜、周澤將
2	監督委員會	翟勝寶	何結華、鍾秋實、孫震、陳銳

監事會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擬訂監事選任標準和程序，向監事會提出建議；
- 對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
- 完善市場化選聘機制，做好監事人選儲備；
- 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進行綜合評價並向監事會提出報告；
- 對董事的選聘程序進行監督；
- 對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的科學性、合理性進行監督；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8 監事會(續)

9.8.6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運作情況(續)

監事會提名委員會(續)

- 擬訂監事薪酬標準以及外部監事的津貼標準，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
- 建立完善激勵約束機制，對監事履職情況進行考核與評價，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
- 確保監事除在履職評價的自評環節外，不得參與本人履職評價和薪酬(或津貼)相關的決定過程；
- 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共召開了4次會議，審議通過了17項議案。

監事會監督委員會

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擬訂對本行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履職情況進行監督的方案，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符合本行實際的發展戰略；
- 擬訂對本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盡職情況進行監督的方案；
- 擬訂對本行執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進行離任審計的方案；
- 擬訂對本行財務活動進行檢查、監督的方案；
- 擬訂對本行的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內部控制進行監督檢查的方案；
- 擬定對董事會制定的發展戰略的科學性、合理性、有效性進行評估的方案；
- 負責對上述方案的具體組織實施；
- 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監督委員會共召開10次會議，審議了21項議案。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8 監事會（續）

9.8.7 外部監事工作情況

本行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主任委員均由外部監事擔任，強化了外部監事在履職評價、內部控制等方面的獨立監督職能，對提高本行管理水平，改善治理結構起到積極作用。

2020年，外部監事能夠積極參加會議，對每項議題，都認真研究、積極參與討論與決策，能夠從有利於本行發展及維護股東利益等多方面考慮，慎重發表獨立意見，依法履行外部監事職責。

9.9 報告期內董監事培訓調研情況

董事培訓和調研情況

部份董事參加了本行於2020年11月舉辦的有關商業銀行股權管理、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培訓。

部份董事於2020年12月進行了由高偉紳律師事務所提供的關於香港上市公司監管動態及董事責任線上培訓。

監事會調查、調研和培訓情況

監事會開展了對本行授權管理情況的專項監督評價，形成了評價報告。本行部份監事參加了監督檢查。部份監事於2020年9月參加了在本行知鳥平台舉辦的由中企培企業文化交流中心開展的監事履職及監事會監督實務培訓。

9.10 香港上市規則的公司秘書

魏偉峰博士為本行香港上市規則的公司秘書。魏偉峰博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兼行政總裁。魏博士在報告期內已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魏博士在報告期內的主要聯絡人為董事會秘書廉保華先生。

9.11 重大違規行為的報告和指控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內部案件。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12 股東的溝通

投資者關係

本行高度重視股東的意見和建議，積極開展與投資者及分析師的各類溝通活動以維持良好關係，並及時滿足各股東的合理需求。

投資者如需向董事會查詢請聯絡：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安慶路79號天徽大廈A座

電話：+86-551-62667729

傳真：+86-551-62667787

電子信箱：djb@hsbank.com.cn

投資者可在本行網站(www.hsbank.com.cn)、香港聯交所(www.hkexnews.hk)閱覽本年度報告。

信息披露

本行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高度重視信息披露工作，依託良好的公司治理和完善的內部控制為投資者及時、準確、平等地獲取信息提供保障。報告期內，未發現內幕信息買賣本行股份的情況。

本行按照《商業銀行信息披露辦法》要求，不斷提高信息披露的及時性、準確性和完整性。報告期內，在本行網站提供中英文年報及半年報的全文下載。同時，在本行董事會辦公室備置中英文版年報及半年報，供投資者和利益相關者查閱。

9.13 股東權利

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10%以上的股東書面請求時，董事會應當在事實發生之日起2個月以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提議股東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提案。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本行章程的規定，在收到提案之日起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應當在做出董事會決議之日起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提議股東的同意。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13 股東權利(續)

向股東大會提出議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3%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單獨或合併持有本行發行的有表決權股份總數3%以上的股東可以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候選人，或向監事會提出監事候選人。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1%以上的股東可以向董事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獨立董事。已經提名董事的股東不得再提名獨立董事。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1%以上的股東可以提名外部監事候選人，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外部監事。

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

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10%以上的股東提議時，董事長應當自接到提議後10日內，召集和主持董事會臨時會議。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本行股東有權對本行的業務經營活動進行監督，提出建議或查詢。

本行股東有權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本行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相關規定及本行章程的規定獲得有關信息，包括：

1. 在繳付成本費用後得到本行章程；
2. 免費查閱及在繳付了合理費用後有權查閱並複印下列文件：
 - (1) 所有各部份股東的名冊；
 - (2)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個人資料；
 - (3) 本行股本狀況；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13 股東權利(續)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續)

- (4) 自上一會計年度以來本行購回自己每一類別股份的票面總值、數量、最高價和最低價，以及本行為此支付的全部費用的報告；
- (5) 股東大會會議記錄；
- (6) 本行最近期的經審計的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審計師及監事會報告。

股東提出查閱上述有關信息或索取資料時，應向本行提供證明其持有本行股份的種類以及持股數量的書面文件，本行經核實股東身份後按照股東的要求予以提供。

9.14 聘請會計師事務所

本行於2020年6月30日召開201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審議通過《關於聘請徽商銀行2020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本行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2020年度境內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2020年度境外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本行於過去三年並未更換過會計師事務所。

2020年度，本行就財務報表審閱及年度財務報表審計約定支付給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合計人民幣515萬元，其他服務(非公開發行、收購承接包商銀行部分資產負債、股東資格財務調查、發行債券及資產支持證券專項服務等)合計酬金人民幣515.5萬元。

9.15 本行章程修訂

本行於報告期內未修訂本行章程。

9.16 合規與風險管理

1、 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根據原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巴塞爾委員會關於風險及相關專業術語定義、同業實踐，本行結合自身實際，對由於業務戰略、產品組合、客戶需求以及外部宏觀經濟環境的相互作用，可能面臨一系列量化與非量化風險進行整體識別與計量，並開展相應的控制與緩解。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16 合規與風險管理（續）

1、 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續）

基於「風險類別的資本佔用狀況、監管對銀行面臨風險的認定和資本監管要求、以風險事件的識別與評估結果」，運用「收集和發佈風險提示並制定風險事件示例、識別和收集風險事件、評估風險事件、認定主要風險」等步驟，本行每年對主要風險進行識別評估，並根據評估結果對相關制度進行增修補正。識別本行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流動性風險、銀行賬簿利率風險、合規風險、聲譽風險、戰略風險、信息科技風險，運用風險計量的方法和工具對風險進行量化評估。

2、 本行風險管理系統的主要特點

（一）系統組成

本行全面風險管理信息系統主要包括三個層面，具體包括：業務應用層、風險分析層、中間數據層。

1. 業務應用層包含：核心系統、信貸管理系統、信用卡系統、資金交易系統、票據系統、風險緩釋管理系統。
2. 風險分析層包含：對公內部評級系統、市場風險管理信息系統、組合風險限額管理系統、債項評級系統以及各系統中支持相關風險計量的工具。
3. 中間數據層包含：企業級數據倉庫、大數據平台。

（二）主要特點

本行風險管理系統參考國內先進同業，並結合本行戰略發展規劃與實際情況，進行客制化設計和開發，主要體現在：

1. 建立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下完備的系統與數據支持體系，為風險管理提供決策支持；
2. 收集、記錄和保存相關數據，支持銀行的內部評級體系、風險計量、資本計算和相關管理及監管報告；
3. 建立全行完善的數據管理體系，確保各類風險管理數據準確、完整。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16 合規與風險管理（續）

3、 本行內部控制系統的主要特點

本行高度重視《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的貫徹實施工作，涵蓋公司治理、業務條線管理、流程操作三個層級，橫向覆蓋各業務條線的各項業務流程和管理活動，縱向覆蓋總行、分行、支行各級管理機構和全體員工，構建了職責明確、分工合理的內控管理組織架構。明確了董事會、監事會、高管層以及三道防線的內控管理職責，其中，董事會負責保證本行建立並實施充分而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建立與實施內部控制；管理層負責組織本行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本行加強對內控體系的運行管理，組織開展內控運行評估，全面推進內控制衡指標體系建設，持續完善和優化本行內控體系，為經營發展保駕護航。建設內控合規風險管理系統，基本實現了內控制度化、制度流程化、流程信息化的合規管理新模式，基本實現了信息化和數字化，有力支撐了內控合規分析的深度和廣度。

4、 董事會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職責

本行董事會依據《銀行業金融機構全面風險管理指引》、《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規，以及香港聯交所的有關要求，建立並實施全面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負責及時檢視相關制度體系的有效性。本行董事會認為，本行所建立並實施的全面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充分而有效。本行全面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第九章 企業管治報告

9.17 內幕消息處理程序及監管措施

本行高度重視內幕信息管理工作，加強內幕信息保密工作，維護信息披露的公平，保護廣大投資者的合法權益，根據境內外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制定了內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信息披露相關管理制度，嚴格執行境內外監管機構的監管要求，對內強化制度約束管理，及時規範披露相關信息。

本行在內幕信息管理制度內，對涉及本行的經營、財務或者對本行證券市場價格可能有重大影響的，尚未在證券監管部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介上公開披露的信息的覆蓋範圍、內幕信息知情人範圍進行了明確規定，對內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及內幕信息保密管理以及洩露內幕信息的處罰進行了詳細規定。



第十章 內部控制

10.1 內部控制

10.1.1 內部控制體系及運作情況

本行遵循合規穩健發展的經營思想，依據《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規、香港聯交所的有關要求及本行相關制度規定，建立了由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內部監督五大要素組成的內部控制體系，對本行各項經營管理活動進行全過程控制，保障本行合規穩健發展。

本行建立了規範的職責分工和科學有效的制衡機制，其中，本行董事會對內部控制體系建設和實施的有效性承擔最終責任；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建立完善內部控制體系，監督董事會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內部控制職責；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批准的內部控制體系和政策。各級經營管理部門、各營業網點，總、分行各職能部門內控管理崗與各級合規管理部門、審計部門組成本行內部控制第三道防線，分別承擔內部控制建設、執行，指導、監督，有效性監督評價等職能。

報告期內，本行組織開展了業務流程梳理和內控制衡指標梳理，加強新設省外分行內控管理機制建設，持續開展2020年度合規風險管理評估、2020年度反洗錢工作評估及案件警示教育等專項工作，根據監管要求開展市場亂象整治「回頭看」活動，進一步健全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管理機制，內部控制體系運行有效。本行對2020年內部控制狀況進行了評價，經本行董事會審查，未發現內部控制在完整性、合理性與有效性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第十章 內部控制

10.1 內部控制（續）

10.1.2 貫徹實施《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情況

本行高度重視《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的貫徹實施工作，一是明確內控管理組織體系，明確業務經營部門、業務條線管理部門、合規部門內控管理職責。二是開展內控制衡指標梳理，基於內控五要素，從決策審批程序、分級授權管控、內部監督糾正等六個維度梳理形成各業務條線和業務類型的內控制衡指標。三是健全從業人員行為管理體系，深入開展從業人員異常行為排查，並運用大數據及信息技術提升排查質量。四是組織實施全行2020年內控評估工作，圍繞資產質量、監管評價、制度執行等維度設置評估指標，從評估結果看，本行內控設計與執行情況較好，各項內控機制基本健全，控制措施得到有效執行。

10.2 內部審計

本行實行內部審計制度，設立了內部審計部門，並按區域設立五個審計分部，建立了獨立垂直的審計管理體系、內部審計報告制度和報告路線；建立了完整的內部審計制度體系以及現場審計與非現場監測相結合的審計模式；並根據董事會審議批准的審計規劃和年度計劃，有效開展審計活動。

本行內部審計部門運用系統化和規範化方法，審查評價並督促改善本行業務經營、風險管理、內控合規和公司治理效果，促進本行穩健運行和價值提升。內部審計部門定期向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報告審計工作情況。

2020年，本行內部審計部門繼續堅持「以風險為導向、以服務為宗旨、以增值為目的」的審計理念，圍繞全行發展戰略，聚焦經營管理重點領域，統籌安排審計活動，提高審計監督能力，發揮內部審計作用，促使本行進一步完善內部控制，強化風險管理，提升精細化管理水平。



第十章 內部控制

10.3 內部控制評價

2020年，本行根據《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等制度規定關於商業銀行內控評價相關要求，在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的指導下，組織開展了2020年度內部控制評價，評價工作圍繞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內部監督五要素展開，對本行的業務、機構及風險管理政策進行全面評價。



第十一章 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監事會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商業銀行公司治理指引》《商業銀行監事會工作指引》和本行章程賦予的職責，對本行內部控制、風險管理、財務活動、依法合規經營，以及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履職盡職情況進行了監督。

監事會就有關事項發表獨立意見如下：

- （一） 依法合規經營情況。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堅持依法合規經營，決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有關規定。董事會成員、高級管理層成員勤勉忠實履行了本行章程賦予的職責。
- （二） 財務報告編製情況。財務報告編製和審核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報告內容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映了本行實際情況。監事會對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審計並出具的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無異議。
- （三） 關聯交易情況。報告期內，本行關聯交易符合國家法律法規和本行章程的相關規定，未發現損害本行及股東權益的行為。
- （四） 資產收購、出售情況。報告期內，未發現本行收購、出售資產中有內幕交易、損害股東權益或造成本行資產流失的情形。
- （五） 內部控制情況。報告期內，本行堅持內控優先原則，嚴格落實監管要求，持續加強和完善內部控制，監事會對《徽商銀行2020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無異議。
- （六） 風險管理情況。報告期內，本行堅持分類施策、標本兼治，加強重點領域風險管控，有序推進風險處置，持續推進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強化責任落實，各項風險監管指標保持穩定，總體風險可控。
- （七） 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監事會對本行董事會提交2020年度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報告和議案沒有異議，對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認為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较好地執行了股東大會有關決議。
- （八） 信息披露制度執行情況。報告期內，本行認真執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履行信息披露義務，未發現信息披露中存在違法違規行為。

除以上事項外，監事會對報告期內其他有關事項沒有異議。

承監事會命
何結華
監事長

2021年3月26日

第十二章 財務報告





第十二章 財務報告 獨立審計師報告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意見

我們審計了後附第164至317頁的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合併會計報表，包括於2020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會計報表註釋，包括重要會計政策。

我們認為，後附的合併會計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和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

審計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國際審計與鑑證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本報告的「審計師對合併會計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進一步闡述了我們在這些準則下的責任。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年合併會計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合併會計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來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經履行了在本報告的「審計師對合併會計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合併會計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合併會計報表整體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第十二章 財務報告

獨立審計師報告

業務合併及商譽減值測試

關鍵審計事項

於2020年11月23日，貴行以零對價完成了對包商銀行部分業務的收購，其中包括包商銀行四家分行的部分資產、負債和人員。本次交易形成商譽人民幣14,567,826千元。

貴行管理層聘請了獨立專業機構協助評估，以確定其各項可辨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由於該筆交易金額的重大性，涉及對於合併日及被收購業務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判斷，因此我們將其作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要求 貴行管理層每年及每當有跡象表明已經分攤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組合可能發生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

貴行管理層聘請了獨立外部專業機構協助進行商譽減值測試。已經分攤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的可收回金額基於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法計算的使用價值釐定。該方法涉及重大判斷和估計，其中包括增長率及折現率等假設。因此我們將其作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業務合併及商譽減值的相關事項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附註47以及附註29。

審計應對

我們有關業務合併的審計程序包括：

1. 獲取並查看了收購承接協議、與收購相關的股東會和董事會決議、與財產權轉移相關的協議文檔，並與 貴行管理層就購買日的確定進行討論；
2. 獲取並查看了收購標的的評估結果，在我們內部專家的協助下覆核及評估管理層及管理層聘請的第三方機構對合併中所購入的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所採納的估值方法、及所作出的假設；
3. 覆核管理層聘請的第三方機構的專業勝任能力及獨立性；
4. 對購買日的業務合併會計處理進行覆核；

我們有關商譽減值評估的審計程序包括引入我們內部專家協助我們評價 貴行採用的假設以及測試方法，尤其是資產組現金流量折現法所用的折現率以及長期增長率。我們通過與可比公司進行比較，評估了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的預期收益的合理性，並就未來經營發展規劃與 貴行管理層進行了討論。

第十二章 財務報告 獨立審計師報告

客戶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在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多個模型和假設，例如：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選擇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認定標準高度依賴判斷，並可能對存續期較長的貸款及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有重大影響；

模型和參數 — 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所使用的模型本身具有較高的複雜性，模型參數輸入較多且參數估計過程涉及較多的判斷和假設；

前瞻性信息 — 運用專家判斷對宏觀經濟進行預測，考慮不同經濟情景權重下，對預期信用損失的影響；

單項減值評估 — 判斷貸款已發生信用減值需要考慮多項因素，單項減值評估將依賴於未來預計現金流量的估計。

審計應對

我們評估並測試了與客戶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審批、貸投後管理、信用評級、押品管理以及減值測試相關的關鍵控制的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包括相關的數據質量和信息系統。

我們採用風險導向的抽樣方法，選取樣本執行客戶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審閱程序，基於貸投後調查報告、債務人的財務信息、抵押品價值評估報告以及其他可獲取信息，分析債務人的還款能力，評估對客戶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評級的判斷結果。

在我所內部信用風險模型專家的協助下我們對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重要參數、管理層重大判斷及其相關假設的應用進行了評估及測試，主要集中在以下方面：

第十二章 財務報告

獨立審計師報告

客戶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續)

關鍵審計事項

由於貸款減值準備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涉及較多重大判斷和假設，且考慮到其金額的重要性(於2020年12月31日，客戶貸款和墊款淨額為人民幣5,533.99億元，佔總資產的43.52%；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淨額為人民幣2,669.10億元，佔總資產的20.99%；貸款減值準備總額為人民幣206.52億元，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金額為人民幣121.32億元)，我們將其作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相關披露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附註23、附註24、附註53.1.5、附註53.1.6。

審計應對

1.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
 - 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方法論以及相關參數的合理性，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風險敞口、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等；
 - 評估管理層確定預期信用損失時採用的前瞻性信息，包括宏觀經濟變量的預測和多個宏觀情景的假設；
 - 評估單項減值測試的模型和假設，分析管理層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時間以及發生概率，尤其是抵押物的可收回金額。
2. 關鍵控制的設計和執行有效性：
 - 評估並測試用於確認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數據和流程，包括客戶貸款和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發放的業務數據、內部信用評級數據、宏觀經濟數據等，還有減值程序的計算邏輯、數據輸入等；
 - 評估並測試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關鍵控制，包括模型變更審批、模型表現的持續監測、模型驗證和參數校準等。

第十二章 財務報告 獨立審計師報告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管理及投資若干結構化主體（主要為理財產品、券商及信託計劃產品等），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擁有控制並是否需要合併進行評估。貴集團需要綜合考慮擁有的權力、享有的可變回報及兩者間的關聯等，判斷對每個結構化主體是否存在控制，從而應將其納入合併報表範圍。貴集團在逐一分析是否對結構化主體存在控制時需要考慮諸多因素，包括每個結構化主體的設立目的、貴集團主導其相關活動的能力、直接或間接持有的權益及回報、獲取的管理業績報酬、提供信用增級或流動性支持等而獲得的報酬或承擔的損失等。對這些因素進行綜合分析並形成控制與否的結論，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和估計。

於2020年12月31日，貴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報表範圍的非保本理財產品價值合計為人民幣2,018.28億元，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的貴集團投資的未納入合併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695.36億元。考慮到該事項的重要性以及管理層判斷的複雜程度，我們將其作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相關披露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以及附註48。

審計應對

我們評估並測試了對結構化主體控制與否的判斷相關的關鍵控制的設計和執行的有效性。

我們根據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擁有的權力、從結構化主體獲得的可變回報的量級和可變動性的分析，評估了貴集團對其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的分析 and 結論。我們還檢查了相關的合同文件以分析貴集團是否有法定或推定義務最終承擔結構化主體的風險損失，並檢查了貴集團是否對其發起的結構化主體提供過流動性支持、信用增級等情況，集團與結構化主體之間交易的公允性等。

第十二章 財務報告

獨立審計師報告

刊載於年度報告中的其他信息

貴行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度報告中的信息，但不包括合併會計報表及我們的審計報告。

我們對合併會計報表的審計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也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會計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會計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對合併會計報表的責任

貴行董事負責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公允列報的合併會計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會計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合併會計報表時，貴行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行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算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行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審計師對合併會計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會計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審計意見的審計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舞弊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會計報表用戶依據合併會計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則有關的錯報可被視作重大。

第十二章 財務報告 獨立審計師報告

在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同時：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合併會計報表存在重大錯報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分和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我們審計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舞弊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貴行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 貴行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證據，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審計報告中提請用戶注意合併會計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如果有關的披露不充分，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審計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會計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會計報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便對合併會計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第十二章 財務報告

獨立審計師報告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年合併會計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審計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蔡鑑昌。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1年3月26日

合併利潤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註釋	2020年	2019年
利息收入	7	51,309,959	48,443,528
利息支出	7	(25,557,758)	(23,102,774)
利息淨收入		25,752,201	25,340,754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8	3,963,023	3,862,21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8	(346,478)	(312,99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616,545	3,549,213
交易淨收益	9	2,496,536	2,099,853
金融投資淨收益	10	169,099	85,331
股利收入		1,440	1,200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11	254,577	82,967
營業收入		32,290,398	31,159,318
營業費用	12	(7,654,324)	(7,091,775)
信用減值損失	15	(12,258,771)	(11,897,262)
資產減值損失		61,911	(22,824)
營業利潤		12,439,214	12,147,457
聯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356,518)	153,360
稅前利潤		12,082,696	12,300,817
所得稅	16	(2,161,316)	(2,239,218)
稅後利潤		9,921,380	10,061,599
歸屬於：			
本行股東		9,569,720	9,818,780
非控制性權益		351,660	2,819
		9,921,380	10,061,599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基本／稀釋	17	0.72	0.7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註釋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註釋	2020年	2019年
本年利潤		9,921,380	10,061,599
其他綜合收益			
預計不能重分類計入損益的項目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淨損益	42	53,888	37,857
減：相關所得稅影響	42	(13,472)	(9,464)
小計		40,416	28,393
預計將重分類計入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務工具投資淨損益	42	(1,221,217)	279,544
減：相關所得稅影響	42	305,304	(69,886)
小計		(915,913)	209,658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875,497)	238,051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9,045,883	10,299,650
歸屬於：			
本行股東		8,694,223	10,056,831
非控制性權益		351,660	242,819
		9,045,883	10,299,65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註釋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0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註釋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8	98,384,201	91,971,25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19	11,298,071	14,254,228
貴金屬		2,396,872	—
拆出資金	20	5,276,712	4,737,805
衍生金融資產	21	137,998	235,40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2	249,376	28,651,227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3	553,399,162	450,419,777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123,050,846	95,225,45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24	120,566,048	103,176,393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24	266,910,064	278,852,511
對聯營企業投資	25	4,474,260	1,242,338
固定資產	26	4,638,273	2,059,114
使用權資產	27	1,168,912	1,058,243
商譽	29	14,567,826	—
遞延所得稅資產	38	9,727,450	8,161,629
應收融資租賃款	28	49,053,964	43,949,191
其他資產	30	6,400,663	7,726,669
資產總額		1,271,700,698	1,131,721,238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9,583,283	40,688,54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2	93,589,884	111,335,636
拆入資金	33	35,294,576	36,303,061
衍生金融負債	21	140,781	281,32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34	40,399,371	50,364,962
客戶存款	35	726,742,778	603,454,819
應交稅金	36	2,628,242	3,222,545
發行債券	39	180,635,695	183,242,708
其他負債	37	17,013,449	13,334,003
負債總額		1,166,028,059	1,042,227,609
股東權益			
股本	40	13,889,801	12,154,801
其他權益工具	40	15,989,901	15,989,901
資本公積	40	14,919,197	6,760,445
盈餘公積	41	13,234,045	11,365,283
一般風險準備	41	12,295,832	11,115,027
其他綜合收益	42	949,630	1,825,127
未分配利潤		31,762,661	27,998,413
歸屬於本行的股東權益合計		103,041,067	87,208,997
非控制性權益		2,631,572	2,284,632
股東權益合計		105,672,639	89,493,629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1,271,700,698	1,131,721,238

董事會於2021年3月26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吳學民	張仁付	李大維	方立新
原董事長	行長	財務總監	財務機構負責人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註釋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註：本獨立審計師報告已於2021年3月26日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出具，本報告仍由本行時任董事長吳學民先生簽署。吳學民先生職務變化情況詳見本年度報告第8.2節「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歸屬於本行的股東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合計
	股本 註釋40	其他 權益工具 註釋40	資本公積 註釋40	盈餘公積 註釋41	一般 風險準備 註釋41	其他 綜合收益 註釋42	未分配利潤		
2020年1月1日餘額	12,154,801	15,989,901	6,760,445	11,365,283	11,115,027	1,825,127	27,998,413	2,284,632	89,493,629
(一) 綜合收益									
淨利潤	-	-	-	-	-	-	9,569,720	351,660	9,921,380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615,476)	-	-	(615,476)
資產減值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	-	-	-	-	(260,021)	-	-	(260,021)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875,497)	9,569,720	351,660	9,045,883
(二) 利潤分配									
分配股息	-	-	-	-	-	-	(2,755,905)	(4,720)	(2,760,625)
發行內資股	1,735,000	-	8,158,752	-	-	-	-	-	9,893,752
發行永續債	-	-	-	-	-	-	-	-	-
提取盈餘公積	-	-	-	1,868,762	-	-	(1,868,762)	-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180,805	-	(1,180,805)	-	-
(三) 所有者投入和減少資本									
2020年12月31日餘額	13,889,801	15,989,901	14,919,197	13,234,045	12,295,832	949,630	31,762,661	2,631,572	105,672,639
2019年1月1日餘額	12,154,801	5,990,090	6,760,445	9,553,466	9,117,707	1,587,076	23,048,940	2,064,934	70,277,459
(一) 綜合收益									
淨利潤	-	-	-	-	-	-	9,818,780	242,819	10,061,599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307,909	-	-	307,909
資產減值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	-	-	-	-	(69,858)	-	-	(69,858)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238,051	9,818,780	242,819	10,299,650
(二) 利潤分配									
分配股息	-	-	-	-	-	-	(1,060,170)	(23,121)	(1,083,291)
發行永續債	-	9,999,811	-	-	-	-	-	-	9,999,811
提取盈餘公積	-	-	-	1,811,817	-	-	(1,811,817)	-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997,320	-	(1,997,320)	-	-
(三) 所有者投入和減少資本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12,154,801	15,989,901	6,760,445	11,365,283	11,115,027	1,825,127	27,998,413	2,284,632	89,493,62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註釋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0年	2019年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12,082,696	12,300,817
調整：		
信用減值損失	12,258,771	11,897,262
資產減值損失	(61,911)	22,824
收回以前年度核銷貸款	860,902	582,663
折舊及攤銷	842,314	730,661
處置固定資產及抵債資產淨損失／(收益)	150,724	(7,893)
金融投資淨收益	(169,099)	(85,3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61,832	304,813
聯營企業投資淨損失／(收益)	356,518	(153,360)
股利收入	(1,440)	(1,200)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18,388,771)	(20,515,680)
租賃負債利息支出	147,142	39,976
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5,536,641	4,799,737
經營性資產的淨變化：		
存放中央銀行存款淨(增加)／減少額	(8,943,097)	3,935,540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淨減少／(增加)額	1,488,633	(2,724,222)
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淨增加額	(15,444,951)	(11,375,98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減少／(增加)額	28,475,352	(2,375,783)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增加額	(90,933,040)	(84,155,794)
應收融資租賃款增加額	(6,221,338)	(8,902,768)
其他資產淨減少／(增加)額	354,839	(9,857,973)
經營性負債的淨變化：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和拆入款項淨(減少)／增加額	(27,561,862)	1,400,66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淨減少額	-	(555,716)
向中央銀行借款淨增加／(減少)額	29,158,318	(288,96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淨(減少)／增加額	(9,783,785)	22,559,061
客戶存款淨增加額	89,297,547	27,873,180
其他負債淨增加額	7,666,062	6,611,181
支付所得稅	(4,094,816)	(4,867,16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7,134,181	(52,809,45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註釋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20年	2019年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收到股利	1,440	1,200
處置固定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所收到的現金	922	20,646
購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所支付的現金	(968,423)	(443,700)
購買金融投資收到的利息收入	18,444,402	20,537,476
處置到期金融投資收到的現金	140,505,021	275,127,516
為完成收購劃付的現金	(26,930,515)	—
增加子公司和聯營企業投資支付的現金	(3,600,000)	—
金融投資支付的現金	(137,250,122)	(240,527,944)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9,797,275)	54,715,194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257,680,000	204,430,000
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	9,893,752	9,999,811
分配股利、償付已發行債券利息所支付的現金	(7,159,680)	(5,279,712)
償還租賃負債支付的現金	(379,182)	(316,954)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260,437,563)	(199,062,931)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02,673)	9,770,21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235,036)	(48,9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3,300,803)	11,627,0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初餘額	45,696,182	34,069,1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末餘額(註釋49)	42,395,379	45,696,18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註釋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基本情況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是一家在安徽省註冊的股份制商業銀行。本行原名合肥城市合作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1997年4月4日，1998年7月28日更名為合肥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安徽監管局(以下簡稱「銀監會安徽監管局」)批覆同意，於2005年11月30日更名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並於2005年12月28日正式合併了安徽省內的蕪湖、馬鞍山、安慶、淮北、蚌埠5家城市商業銀行，以及六安、淮南、銅陵、阜陽科技、阜陽鑫鷹、阜陽銀河、阜陽金達等7家城市信用社。本行經銀監會安徽監管局批准持有機構編碼為B0162H234010001的金融許可證，本行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3400001489746613，註冊地址為安徽省合肥市安慶路79號。本行於2013年11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掛牌上市並向境外投資者發行H股(股票代碼為：3698)。截至2020年12月31日銀行總股本為人民幣138.90億元。

本行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經營範圍包括人民幣和外幣存款、貸款、清算和結算、資產託管、金融租賃，以及有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

本行子公司的情況如下：

	註冊地及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 日期	業務 性質	註冊 資本	持股 比例	法人類別
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a)	中國大陸	2013/06/28	金融業	80,000	41%	有限責任公司
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b)	中國大陸	2010/08/08	金融業	100,000	40%	有限責任公司
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c)	中國大陸	2015/04/29	金融業	3,000,000	54%	有限責任公司
徽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d)	中國大陸	2020/04/26	金融業	2,000,000	100%	有限責任公司

- (a) 2013年6月28日，本行按41%出資比例出資設立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本行與合計出資比例30%的3位股東簽訂了一致行動協議，這些股東在涉及被投資企業財務、經營政策等重大決策中與本行的表決意見保持一致。

2017年5月，3位一致行動人股東之一將其股權轉讓給外部股東，該股東的原一致行動協議失效，本行與出資比例20%的2位股東構成一致行動人，這些股東在涉及被投資企業財務、經營政策等重大決策中與本行的表決意見保持一致。由於本行對被投資企業具有實際控制權，因此本行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的範圍。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基本情況 (續)

- (b) 本行於2010年出資成立了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被投資企業註冊資本1億元，本集團出資4,000萬元，佔比40%。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獲銀監會批准於2010年8月8日正式開業。本行雖不具備絕對控股地位，但綜合考慮各種情況，過去的經營活動表明本行對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具備主導其相關經營活動的能力，存在實際控制情況，於2014年12月31日開始本集團將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納入合併範圍。
- (c) 本行於2015年4月29日按51%出資比例出資設立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由於本行對被投資企業具有實際控制權，因此本行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的範圍。2018年3月，本行出資人民幣6.87億元參與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增資擴股，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由20億元增加至30億元，本行持股比例增至54%。
- (d) 本行於2020年4月26日全額出資20億元成立徽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因對具有100%控制權，故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

本合併財務報表由本行董事會於2021年3月26日批准報出。

2 編製基礎

編製財務資料時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列示如下。除非另行說明，此等政策在所陳列的相關期間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礎和重要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釋義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編製。本集團在編製整個報告期間的財務信息過程中採用了對始於2020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有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相關的過渡性規定。

本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量。持有待售資產按公允價值減去預計費用後的金額，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條件時的原賬面價值，取兩者孰低計價。其他會計項目均按歷史成本計量。資產如果發生減值，則按照相關規定計提相應的減值準備。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除有特別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千元為單位列示。

在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要作出某些估計。同時，在執行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還需要作出某些判斷。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的估計和判斷事項，請參見註釋4。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續)

2.1 編製基礎和重要會計政策(續)

2.1.1 2020年已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

2020年1月1日，本集團開始適用以下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業務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重要性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利率基準的改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減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對業務定義進行了澄清並提供額外指引。該項修訂明確了如果要構成業務，一組整合的活動和資產必須至少包括一項投入和一項實質性過程，二者可以共同顯著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業務可以不具備所有創造產出所需的投入和過程。該修訂刪除了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購買業務並能持續產生產出的評估，轉而重點關注所取得的投入和所取得的實質性過程是否共同顯著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該修訂縮小了產出的定義範圍，重點關注於向顧客提供的商品或服務、投資收益或其他日常活動收入。此外，該修訂為主體評估所取得的過程是否為實質性過程提供了指引，並引入了可選的公允價值集中度測試，允許對所取得的一組活動和資產是否不構成業務進行簡化評估。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為重要性提供了新的定義。新定義指出，如果可合理預計漏報、錯報或掩蓋某信息將影響通用目的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提供特定主體財務信息的財務報表作出的決策，則該信息具有重要性。該修訂澄清，重要性將取決於信息的性質或規模。如果可合理預計對信息的錯報會對主要使用者的決策造成影響，則該錯報為重大錯報。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對特定套期會計規定作出修改，從而允許主體在採用該套期會計規定時，在幾乎無風險的替代利率取代現有利率基準之前不確定性的期間，可假設利率基準改革不改變被套期項目現金流量和套期工具現金流量所依據的利率基準。該修訂被採用時必須追溯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對新冠肺炎疫情期間租金減免作出規定，該修訂為承租人提供豁免，對於2021年6月前到期的租賃付款，承租人無需對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而被授予的租金減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有關租賃變更會計處理的指引。該項修訂適用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年度並允許提前適用，本集團於2020年1月1日起提前採用該項修訂。

上述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的採用對集團的經營成果、財務狀況及綜合收益不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 (續)

2.1 編製基礎和重要會計政策 (續)

2.1.2 2020年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

		於此日期起／ 之後的年度內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	利率基準的改革：第二階段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	對《概念框架》的引用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 (修訂)	不動產、廠場和設備 — 達到預定可使用 狀態前的收益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 (修訂)	虧損合同 — 合同履約成本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	對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 (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	會計估計定義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轉讓或投入	生效期已被無限遞延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2018-2020) (2020年5月發佈)		202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 旨在解決參考銀行同業拆借利率的金融工具向近似無風險利率過渡時出現的會計問題。該修訂包括了一項對合同修改的實務變通，允許企業將合同變更或因利率基準改革直接導致的現金流量變化視作浮動利率的變動。修訂還允許不會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下的套期關係指定和套期文檔記錄因銀行同業拆借利率改革所做的變動，而終止套期關係。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要求風險成分 (或指定的組成部分) 是「可單獨識別」的，當將無風險利率工具指定為風險成分進行套期時，修訂暫時為主體必須滿足可單獨識別要求提供了豁免。主體需就改革所衍生的風險及過渡至替代基準利率的管理措施作出相關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續)

2.1 編製基礎和重要會計政策(續)

2.1.2 2020年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確認原則增加了一項例外情況，以避免負債和或有負債因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準備、或有負債和或有資產或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1號－徵收款可能產生的「第二天」利得或損失的問題，前提是單獨發生的。該例外情況要求主體分別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1號中的標準，而不是應用《概念框架》，以確定在購買日是否存在現實義務。同時，該修訂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中增加了一個新的段落，以澄清或有資產不符合在購買日確認的條件。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禁止主體從不動產、廠場和設備的成本中扣除以上資產運抵指定地點並達到能夠按照管理層預計的可使用狀態過程中產生的出售所得。相反，主體將這些資產的出售所得和生產成本計入損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旨在明確主體在評估合同是虧損或損失時需要包括的成本。該修訂採用「直接相關成本法」。與提供商品或服務的合同直接相關的成本既包括增量成本也包括與合同活動直接相關的成本分攤。一般管理成本與合同不直接相關，不應包含在內，除非合同明確規定向交易對手方收取該成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旨在說明將負債分類為流動還是非流動的要求。該修訂澄清了延期清償權利的含義，要求延期權利必須在報告期末存在，且對負債的分類不受主體行使其延期權利的可能性影響。此外，只有當可轉債中的嵌入衍生工具本身是權益工具時，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為主體將重要性判斷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了指引。該修訂要求主體披露其「重要」的會計政策而非「重大」的會計政策，並為主體在會計政策披露中如何運用重要性概念提供了示例。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引入了「會計估計」的新定義。該修訂旨在澄清會計估計變更、會計政策變更及差錯更正之間的區別。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礎(續)

2.1 編製基礎和重要會計政策(續)

2.1.2 2020年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及解釋公告(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旨在解決兩者對關於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轉讓或投入的不同處理規定。該修訂規定，當主體向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出售或投入資產構成一項業務，則相關的利得或損失應予全額確認；如果上述資產交易不構成一項業務，則相關利得或損失以其他不相關主體在聯營或合營企業的利益為限進行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2018-2020)於2020年5月發佈。其中對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修訂，澄清了在主體評估新的或修改後的金融負債的條款是否與原金融負債的條款存在實質性差異時，進行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10%」測試應考慮的費用。這些費用僅包括在借款人和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到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對方支付或收到的費用。而對租賃激勵的修訂刪除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隨附的示例13中出租人與租賃物改良有關的付款的說明，以解決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對租賃激勵進行會計處理的潛在混淆。

上述準則、修訂對合併會計報表無重大影響。

3 重要會計政策

3.1 業務合併

本集團對企業合併採用購並法進行會計處理。購買子公司所支付的對價為付出的資產、承擔的負債以及本集團發行的權益性工具的公允價值，並包括由或有對價協議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企業合併相關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利潤表。企業合併中取得的可辨認資產、負債以及或有負債以合併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在每次合併時，本集團對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可選擇按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性權益佔被購買方淨資產的比例份額進行計量。

支付的對價、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及分步實現企業合併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於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之合計，超過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差額確認為商譽；對廉價購買中上述金額合計小於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差額，直接計入利潤表。商譽以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後的淨值列示，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當有跡象表明商譽發生減值時，本集團對商譽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並將其與賬面價值的差額確認為減值損失。商譽的減值損失一經確認，在以後會計期間不能沖回。處置經濟實體的收益或損失已將與該實體相關的商譽的賬面價值計算在內。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 子公司

當本集團承擔或有權取得一個主體(包括企業、被投資單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業所控制的結構化主體)的可變經營回報，並有能力通過本集團對該主體所持有的權力去影響這些回報，即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時，該主體為本集團的子公司。在判斷本集團是否對某個主體擁有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目前可實現或轉換的潛在表決權以及其他合同安排的影響。子公司於實際控制權轉入本集團之日起納入合併範圍，於本集團的控制停止時不再納入合併範圍。如果相關事實和情況的變化導致對控制定義所涉及的相關要素發生變化的，本集團重新評估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本集團內部交易產生的資產、負債、權益、收入、費用和現金流量於合併時全額抵銷。如有需要，在編製合併報表時，會對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進行適當調整，以確保其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在本行的財務狀況表內，對子公司的股權投資以投資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後的淨額列示。投資成本需根據或有對價協議的變更導致支付對價的變動進行相應調整，但不包括企業合併相關費用，該等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利潤表。本行以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確認為對子公司的投資損益。本集團在財務報告日判斷對子公司的股權投資是否存在減值跡象，一旦存在減值跡象，則進行減值評估，對子公司的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高出其可收回金額部分確認為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是指對子公司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扣除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其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

本集團將與非控制性權益持有人的交易視為與本集團股東間的交易。對於向非控制性權益持有人購買的股權，支付的所有對價與所購買子公司淨資產賬面價值的份額間的差額計入股東權益。向非控制性權益持有人出售股權的利得和損失也計入股東權益。

當本集團喪失控制權或不再具有重大影響時，持有被投資企業的全部剩餘股權以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與原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利潤表。該等公允價值將作為剩餘的投資聯營企業、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進行後續計量時的新的初始賬面價值。此外，之前通過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與被投資企業相關的全部金額轉入利潤表。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3 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

聯營企業是指本集團對其雖無控制或共同控制，但能夠施加重大影響的實體，通常本集團擁有其20%至50%的表決權。

合營企業是指根據合同約定，本集團與一方或多方通過共同控制來從事經營活動的實體。

本集團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股權投資以投資成本進行初始確認，並採用權益法進行核算。本集團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包含商譽。

本集團與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間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收益已按本集團在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比例進行抵銷。除非該交易提供了轉讓資產發生減值的證據，否則未實現損失也已被抵銷。如有需要，在編製合併報表時，會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進行適當調整，以確保其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在財務報告日判斷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股權投資是否存在減值跡象。一旦存在減值跡象，則進行減值評估。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高出其可收回金額部分確認為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是指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扣除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其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

3.4 外幣折算

本集團以人民幣作為功能性貨幣和合併財務報表的列報貨幣。

本集團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或與其近似的匯率將外幣金額折算為記賬本位幣金額。該等外幣交易結算產生的匯兌收益或損失計入利潤表。

在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折算。以外幣計價，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貨幣性證券，其外幣折算差額分解為由攤餘成本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和該等證券的其他賬面金額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屬於攤餘成本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利潤表，屬於其他賬面金額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其他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項目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利潤表。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4 外幣折算 (續)

對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其折算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其折算差額計入利潤表中的「匯兌收益」。

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指庫存現金，可隨時用於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包括現金、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及自購買之日起3個月內到期的存放同業和拆放同業款項。

3.6 金融工具

3.6.1 初始確認和計量

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即於買賣交易日，確認該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本集團初始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利潤表；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通常為交易價格。當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交易價格存在差異，且公允價值依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或者以僅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確定時，本集團將該差異確認為一項利得或損失。

3.6.2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3.6.2.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按照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將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三類：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6 金融工具 (續)

3.6.2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續)

3.6.2.1 金融資產 (續)

業務模式

業務模式反映本集團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比如本集團持有該項金融資產是僅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還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如果以上兩種情況都不適用，那麼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為「其他」。業務模式在金融資產組合層面進行評估，並以按照合理預期會發生的情形為基礎確定，考慮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該組資產的現金流、該組資產的業績如何評估並上報給關鍵管理人員、風險如何評估和管理，以及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等。

合同現金流量特徵

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評估旨在識別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本金金額可能因提前還款等原因在金融資產的存續期內發生變動；利息包括對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時期未償付本金金額相關的信用風險、以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成本和利潤的對價。

(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僅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6 金融工具 (續)

3.6.2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續)

3.6.2.1 金融資產 (續)

合同現金流量特徵 (續)

(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續)

本集團持有的該類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客戶貸款及墊款、存放同業、拆出資金、債券投資等。本集團按攤餘成本對該等金融資產進行後續計量。

攤餘成本以該等金融資產的初始確認金額，扣除已償還本金，加上或減去採用實際利率法將該初始確認金額與到期日金額之間進行攤銷形成的累計攤銷額，並扣除累計計提的損失準備後確定。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團持有的該類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票據貼現、債券投資等。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對該等金融資產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除減值損失或利得和匯兌損益外，均計入股東權益項目「其他綜合收益」。該等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出，計入利潤表。該等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相應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利潤表，不調整其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6 金融工具 (續)

3.6.2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續)

3.6.2.1 金融資產 (續)

合同現金流量特徵 (續)

(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除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之外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將其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為交易目的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按照準則要求必須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的該類金融資產主要包括債券投資、基金投資等。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對該等金融資產進行後續計量，相關利得或損失，除該金融資產屬於套期關係的一部分外，均計入當期利潤表；本集團有權收取的本類別的權益工具產生的符合條件的股利也計入利潤表。

(4) 權益工具投資

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可以將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該項權益工具應滿足IAS 32金融工具列報準則對權益工具的定義。當該項權益工具投資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出，計入股東權益項目「未分配利潤」。本集團有權收取的該等權益工具產生的符合條件的股利計入利潤表。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無需確認減值損失。

當且僅當本集團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時，本集團對受影響的相關金融資產進行重分類。金融資產重分類，自其業務模式發生變更後的首個報告期間的第一天，採用未來適用法進行相關會計處理。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6 金融工具 (續)

3.6.2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續)

3.6.2.2 金融負債

除下列各項外，本集團將金融負債劃分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為交易目的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負債資產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金融資產轉移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或繼續涉入被轉移金融資產所形成的金融負債。
- 財務擔保合同和以低於市場利率貸款的貸款承諾。

本集團持有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客戶存款、拆入資金、發行債券等。本集團按攤餘成本對該等金融負債進行後續計量。

本集團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發行同業存單、租入貴金屬等。本集團按公允價值對該等金融負債進行後續計量，除下述情形外，相關利得或損失均計入當期利潤表：

- 該金融負債屬於套期關係的一部分；或
- 該金融負債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由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其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出，計入股東權益項目「未分配利潤」。

所有金融負債均不得進行重分類。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6 金融工具 (續)

3.6.2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續)

3.6.2.3 交易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當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將其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 取得相關金融資產或承擔相關金融負債的目的，主要是為了近期出售或回購；或
- 相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屬於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觀證據表明近期實際存在短期獲利模式；或
- 相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屬於衍生工具。但符合財務擔保合同定義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3.6.2.4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當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可以在初始確認時將某項金融工具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 該指定可以消除或明顯減少由於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計量基礎不同所導致的相關利得或損失在確認或計量方面不一致的情況；或
- 本集團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的正式書面文件已載明，該金融負債組合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管理、評價並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或
- 該金融負債為包含一種或多種嵌入式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式衍生工具不會對混合工具的現金流量產生重大改變，或者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顯不應當從相關混合工具中分拆。

按照上述條件，本集團指定的這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債券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同業存拆入、應付債券等。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6 金融工具 (續)

3.6.3 財務擔保合同及貸款承諾

財務擔保合同要求提供者為合同持有人提供償還保障，即在被擔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條款時，代為償付合同持有人的損失。本集團將財務擔保合同提供給銀行、金融機構和其他實體，為客戶貸款、透支和取得其他銀行額度提供保證。

財務擔保合同在擔保提供日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在財務報告日按合同的攤餘價值和按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所確定的減值準備金額孰高進行後續計量，與該合同相關負債的增加計入當期利潤表。

貸款承諾是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一項在承諾期間內以既定的合同條款向客戶發放貸款的承諾。本集團通常不會承諾以低於市場利率的價格發放貸款，也不會向客戶提供以支付現金或者通過交付或發行其他金融工具淨額結算的貸款承諾。貸款承諾按照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提減值損失。

本集團將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的減值準備列報在預計負債中。

3.6.4 公允價值的確定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集團將活躍市場中的現行出價或現行要價用於確定其公允價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躍市場的，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參考熟悉情況並自願交易的各方最近進行的市場交易中使用的價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及被其他市場交易者普遍使用的估值技術等。

本集團選擇市場參與者普遍認同，且被以往市場實際交易價格驗證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術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市場參與者在金融工具定價時考慮的所有市場參數，並採用相同金融工具當前市場的可觀察到的交易價格來測試估值技術的有效性。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6 金融工具 (續)

3.6.5 金融工具的終止確認

當從金融資產獲得現金流的權利已經到期，或在發生金融資產轉移時，本集團已將與所有權相關的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轉移，或雖然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與該金融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但已放棄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時，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其賬面價值與收到的對價以及原通過其他綜合收益直接計入股東權益的公允價值累計變動之和的差額，計入當期利潤表。

當合同所指定的義務解除、撤銷或屆滿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部分的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對價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利潤表。

3.6.6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在財務報告日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及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評估並確認相關減值準備，具體信息參見註釋53.1。

3.6.7 金融工具的抵銷

如果且只有在本集團擁有合法並可執行的權利與同一交易對手抵銷相對應的金額，且計劃以淨額的方式結算或同時變現金融資產和清償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在財務狀況表上相互抵銷後以淨值列示。

3.7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從活躍市場上的公開市場報價中取得（包括最近的市場交易價格等），或使用估值技術確定（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法、期權定價模型等）。本集團對場外交易的衍生工具作出了信用風險估值調整，以反映交易對手和集團自身的信用風險。有關調整根據每一個交易對手未來預期敞口、違約率等確定。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衍生金融工具作為資產反映；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作為負債反映。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8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

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是同時包含非衍生金融工具主合同的混合(組合)工具的一個組成部分，並導致該混合(組合)工具中的某些現金流量以類似於單獨存在的衍生金融工具的變動方式變動。

主合同為金融資產的混合工具，本集團將其作為一個整體進行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主合同為非金融資產的混合工具，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本集團從混合工具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作為單獨存在的衍生工具處理：

- 與主合同在經濟特徵及風險方面不存在緊密關係；
- 與嵌入衍生工具條件相同，單獨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義；及
- 嵌入衍生工具相關的混合(組合)工具不是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的變動也不計入當期利潤表。

上述分拆出的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利潤表。

對無法在取得時或後續的財務報告日對其進行單獨計量的，本集團將混合工具整體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3.9 貴金屬及貴金屬互換

貴金屬包括黃金、白銀和其他貴重金屬。本集團對於客戶存入的貴金屬承擔風險並享有相關收益，包括可以進行自由抵押和轉讓的權利。本集團收到客戶存入的貴金屬時確認資產，並同時確認相關負債。若與做市或交易活動無關，則貴金屬按照取得時的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進行後續計量。反之，則按照取得時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並在以後期間將其變動計入利潤表中的「淨交易收益」。

貴金屬互換交易，與其交易實質保持一致，若出於融資目的，按照抵押協議下的貴金屬交易處理，抵押的貴金屬不予終止確認，相關負債在「同業拆入」中列示；若出於交易目的，則按照衍生交易處理。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0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交易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返售協議先買入再按固定價格返售的金融資產所融出的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回購協議先賣出再按固定價格回購的金融資產所融入的資金。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按業務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款項入賬並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反映。買入返售的已購入目標資產不予以確認；賣出回購的目標資產仍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反映。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在相關交易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分別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3.11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指本集團為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有形資產。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造的房屋及建築物、機器設備等，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相應的固定資產。

(a) 固定資產的成本

固定資產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外購固定資產的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使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費用。自行建造固定資產的成本由建造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必要支出構成。

對於固定資產的後續支出，包括與更換固定資產某組成部分相關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資產確認條件時計入固定資產成本，同時將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扣除。與固定資產日常維護相關的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b) 固定資產的折舊和減值

本集團在固定資產預計使用年限內對固定資產原價扣除其預計淨殘值(如有)後的金額按直線法計提折舊，計入當期損益。已計提減值準備的固定資產，在計提折舊時會扣除已計提的固定資產減值準備累計金額。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1 固定資產 (續)

(b) 固定資產的折舊和減值 (續)

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淨殘值率及年折舊率列示如下：

	預計使用壽命	預計淨殘值率	年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20年	3%	4.85%
運輸工具	5年	3%	19.40%
電子和其他設備	3-10年	3%	9.70%-32.33%

本集團至少每年對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

本集團固定資產的減值按附註3.14進行處理。

(c) 固定資產的處置

報廢或處置固定資產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當期損益中確認。

(d)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實際工程支出確定，包括在建期間發生的各項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關費用等。

在建工程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固定資產。

3.12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包括計算機軟件，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本集團在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內對無形資產成本扣除其預計淨殘值(如有)後的金額按直線法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已計提減值準備的無形資產，在攤銷時會扣除已計提的減值準備累計金額。

本集團無形資產的減值按附註3.14進行處理。

3.13 抵債資產

以抵債資產抵償貸款和墊款及應收利息時，該抵債資產以公允價值入賬，取得抵債資產應支付的相關費用計入抵債資產賬面價值。當有跡象表明抵債資產的可變現淨值低於賬面價值時，本集團將賬面價值調減至可變現淨值。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4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本集團在報告期末判斷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如果存在資產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但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本集團將以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為基礎確定可收回金額。現金產出單元是本集團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合。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組）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在預計資產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時，本集團會綜合考慮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壽命及折現率等因素。

3.15 職工薪酬

職工薪酬是本集團為獲得員工提供的服務而給予的各種形式報酬以及其他相關支出。本集團於職工提供服務的期間確認應付的職工薪酬，計入業務及管理費。

(a) 定額供款計劃

按中國有關法規，本集團員工參加了由當地勞動和社會保障部門組織實施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本集團以當地規定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繳納基數和比例，向當地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經辦機構繳納養老保險費。上述繳納的社會基本養老保險按權責發生制原則計入當期損益。員工退休後，各地勞動及社會保障部門向已退休員工支付社會基本養老金。

另外，本行員工在參加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的基礎上參加本行依據國家企業年金制度的相關政策建立的《企業年金計劃》（「年金計劃」），本行按員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繳款，相應支出計入當期損益。

(b) 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險費用

本集團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和政策的規定，為在職員工繳納住房公積金及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和生育保險等社會保險費用。本集團每月按照繳納基數的一定比例向相關部門支付住房公積金及上述社會保險費用，並按權責發生制原則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按規定參加由政府機構設立的社會保障計劃，包括養老及醫療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障計劃。本集團自2012年10月起還參加商業保險公司的醫療保險計劃。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15 職工薪酬 (續)

(c) 內部退養福利

本集團與未達到國家規定退休年齡，自願申請退出工作崗位休養的員工達成協議，自內部退養安排開始之日起至達到國家規定退休年齡止，本集團向這些員工支付內部退養福利。估算假設變化及福利標準調整引起的差異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3.16 預計負債

本集團因過去事項而形成的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在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的流出，且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為預計負債。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

3.17 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是指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潛在義務，其存在須通過不完全由本集團控制的一個或數個未來不確定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予以證實。或有負債也可能是由於過去事項而產生的現時義務，但履行該義務不是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的流出或經濟利益的流出不能可靠計量。

3.18 受託業務

資產託管業務是指本集團與商業銀行、證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險公司、年金計劃等機構客戶簽訂託管協議，受託為客戶提供資產託管服務。由於本集團僅根據託管協議履行託管職責並收取相應費用，並不承擔經營資產所產生的風險及報酬，因此託管資產記為表外項目。委託貸款業務是指本集團與客戶簽訂委託貸款協議，由客戶向本集團提供資金（「委託貸款基金」），並由本集團按客戶的指示向第三方發放貸款（「委託貸款」）。由於本集團僅根據託管協議履行託管職責並收取相應費用，並不承擔經營資產所產生的風險及報酬，因此託管資產記為表外項目。

3.19 股利

股利在本行股東大會批准及宣告發放後確認為負債，並且從權益中扣除。中期股利自批准和宣告發放並且本行不能隨意更改時從權益中扣除。期末股利的分配方案在報告期末之後決議通過的，作為報告期後事項予以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0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本集團利潤表中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為按實際利率法確認的以攤餘成本計量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產生的利息收入與支出。

實際利率法，是指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餘成本以及將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分攤計入各會計期間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在預計存續期間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當前賬面價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確定實際利率時，本集團在考慮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所有合同條款的基礎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但不考慮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支付或收取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各項收費、交易費用及溢價或折價等，在確定實際利率時予以考慮。

對於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自初始確認起，按照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和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其利息收入。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是指將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在預計存續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攤餘成本的利率。

對於購入或源生的未發生信用減值、但在後續期間成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在後續期間，按照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和實際利率計算確定其利息收入。

3.2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本集團通過向客戶提供各類服務收取手續費及佣金。其中，通過在一定期間內提供服務收取的手續費及佣金在相應期間內按照履約進度確認，其他手續費及佣金於相關交易完成時確認。

3.22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本集團除了將與計入股東權益的交易或者事項相關的所得稅計入股東權益外，其他所得稅均作為所得稅費用或收益計入當期利潤表。

當期所得稅包括根據當期應納稅所得額及稅法規定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交所得稅和對以前年度應交所得稅的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2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續)

本集團對合併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採用債務法計提遞延稅項。財務報告日，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根據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

本集團的暫時性差異主要來自資產減值準備、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投資物業的估值、固定資產折舊及養老金、退休員工福利負債及應付工資的計提。

本集團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由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但是同時具有以下特徵的交易中因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不予確認：該項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

本集團對與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轉回；未來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

除下列交易中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以外，本集團確認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商譽的初始確認；同時具有下列特徵的交易中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該項交易不是企業合併；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

本集團對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引起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並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轉回。

對於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稅務虧損，本集團以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稅務虧損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3.23 租賃

在合同開始日，本集團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如果合同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為確定合同是否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本集團評估合同中的客戶是否有權獲得在使用期間內因使用已識別資產所產生的幾乎全部經濟利益，並有權在該使用期間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3 租賃 (續)

3.23.1 單獨租賃的識別

合同中同時包含多項單獨租賃的，本集團將合同予以分拆，並分別各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使用已識別資產的權利構成合同中的一項單獨租賃：

- (1) 承租人可從單獨使用該資產或將其與易於獲得的其他資源一起使用中獲利；
- (2) 該資產與合同中的其他資產不存在高度依賴或高度關聯關係。

3.23.2 租賃和非租賃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時包含租賃和非租賃部分的，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和承租人時，將租賃和非租賃部分分拆後進行會計處理。

3.23.3 租賃期的評估

租賃期是本集團有權使用租賃資產且不可撤銷的期間。本集團有續租選擇權，即有權選擇續租該資產，且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的，租賃期還包含續租選擇權涵蓋的期間。本集團有終止租賃選擇權，即有權選擇終止租賃該資產，但合理確定將不會行使該選擇權的，租賃期包含終止租賃選擇權涵蓋的期間。發生本集團可控範圍內的重大事件或變化，且影響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相應選擇權的，本集團對其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選擇權、購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進行重新評估。

3.23.4 作為承租人

3.23.4.1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類別主要包括房屋建築物及運輸工具。

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將其可在租賃期內使用租賃資產的權利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包括：(1)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2)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存在租賃激勵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賃激勵相關金額；(3)承租人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4)承租人為拆卸及移除租賃資產、復原租賃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租賃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約定狀態預計將發生的成本。本集團後續採用年限平均法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本集團在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能夠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本集團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3 租賃 (續)

3.23.4 作為承租人 (續)

3.23.4.2 租賃負債

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將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為租賃負債，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在計算租賃付款額的現值時，本集團採用租賃內含利率作為折現率；無法確定租賃內含利率的，採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本集團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計算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期間的利息費用，並計入當期損益。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於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租賃期開始日後，當實質固定付款額發生變動、擔保餘值預計的應付金額發生變化、用於確定租賃付款額的指數或比率發生變動、購買選擇權、續租選擇權或終止選擇權的評估結果或實際行權情況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按照變動後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3.23.4.3 租賃變更

租賃變更是原合同條款之外的租賃範圍、租賃對價、租賃期限的變更，包括增加或終止一項或多項租賃資產的使用權，延長或縮短合同規定的租賃期等。

租賃發生變更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的，本集團將該租賃變更作為一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 (1) 該租賃變更通過增加一項或多項租賃資產的使用權而擴大了租賃範圍；
- (2) 增加的對價與租賃範圍擴大部分的單獨價格按該合同情況調整後的金額相當。

租賃變更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進行會計處理的，在租賃變更生效日，本集團重新確定租賃期，並採用修訂後的折現率對變更後的租賃付款額進行折現，以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在計算變更後租賃付款額的現值時，本集團採用剩餘租賃期間的租賃內含利率作為折現率；無法確定剩餘租賃期間的租賃內含利率的，採用租賃變更生效日的本集團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3 租賃 (續)

3.23.4 作為承租人 (續)

3.23.4.3 租賃變更 (續)

就上述租賃負債調整的影響，本集團區分以下情形進行會計處理：

- (1) 租賃變更導致租賃範圍縮小或租賃期縮短的，本集團調減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以反映租賃的部分終止或完全終止。本集團將部分終止或完全終止租賃的相關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 (2) 其他租賃變更，本集團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

3.23.4.4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在租賃期開始日，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認定為短期租賃；將單項租賃資產為全新資產時價值不超過人民幣30,000元的租賃認定為低價值資產租賃。本集團轉租或預期轉租租賃資產的，原租賃不認定為低價值資產租賃。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計入相關的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或有租金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3.23.5 作為出租人

租賃開始日實質上轉移了與租賃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為融資租賃，除此之外的均為經營租賃。

3.23.5.1 作為經營租賃出租人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直線法確認為當期損益，或有租金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3.24 關聯方

滿足如下條件的一方是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該方是個人或與該個人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如果該個人：
 - (i) 對本集團實施控制或共同控制；
 - (ii) 對本集團實施重大影響；或者
 - (iii) 是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的成員；

或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要會計政策 (續)

3.24 關聯方 (續)

(b) 該方是滿足如下條件的主體：

- (i) 該主體與本集團是同一集團的成員；
- (ii) 一方是另一方的聯營或合營企業 (或是另一方的母公司、子公司或同系附屬子公司的聯營或合營企業)；
- (iii) 該主體和本集團是相同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方是第三方的合營企業並且另一方是該第三方的聯營企業；
- (v) 該主體是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關聯的主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主體受(a)項所述的個人的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述的個人對該主體能夠實施重大影響或(a)(i)項所述的個人是該主體 (或其母公司) 的關鍵管理人員的成員；
- (viii) 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直接或間接控制、共同控制的、或由其擔任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法人或其他組織。

3.25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並披露分部信息。

經營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組成部分：

- (1) 該組成部分能夠在日常活動中產生收入、發生費用；
- (2) 本集團管理層能夠定期評價該組成部分的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
- (3) 本集團能夠取得該組成部分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等有關會計信息。

兩個或多個經營分部具有相似的經濟特徵，並且滿足一定條件的，則可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部。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重大會計判斷和會計估計

在執行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會對未來不確定事項對財務報表的影響作出判斷及假設。管理層在報告期末就主要未來不確定事項作出下列的判斷及主要假設，可能導致下個會計期間的資產負債的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

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

本集團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計量所有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在此過程中包含很多估計和判斷，尤其是確定減值損失金額、估計未來合同現金流量、抵質押物價值，以及判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標準。本集團對進行減值計量時受多種因素影響，將導致不同的減值準備計提水平。

本集團的預期信用損失計算是模型輸出的結果，其中包含許多模型假設及參數輸入。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所採用的會計判斷和估計包括：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
- 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 前瞻性信息
- 合同現金流量的修改

除金融資產之外的非流動資產減值（除商譽外）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除金融資產之外的非流動資產判斷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除每年進行的減值測試外，當其存在減值跡象時，也進行減值測試。其他除金融資產之外的非流動資產，當存在跡象表明其賬面金額不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該項資產或資產組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恰當的折現率確定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重大會計判斷和會計估計(續)

企業合併以及商譽

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中所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在合併日以公允價值計量。合併日，是指合併方實際取得對被合併業務控制權的日期。購買取得的資產、所需承擔的負債、併購對價的公允價值以及於分配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併購對價時須運用估計。所收購的可辨認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的公允價值運用估值技術(包括現金流折現模型)確定。該模型所用數據在可能情況下從可觀察市場取得，僅在不可行情況須作出判斷及估計以確定公允價值。本集團須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折現率以計算公允價值。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測試商譽是否發生減值。這要求對分配了商譽的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預計。對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預計時，本集團需要預計未來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產生的現金流量，同時選擇恰當的折現率確定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詳見附註29。

衍生金融工具以及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有活躍交易市場的金融工具，本集團通過向市場詢價確定其公允價值；對沒有活躍交易市場的金融工具，本集團使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這些估值技術包括使用近期公平市場交易價格，可觀察到的類似金融工具價格，使用風險調整後的折現現金流量分析，以及普遍使用的市場定價模型。本集團對衍生及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估值模型盡可能使用可觀察的市場數據，例如：利率收益率曲線，外匯匯率和期權波動率等。使用估值技術計算出的公允價值會根據行業慣例，以及當期可觀察到的市場交易中相同或類似金融工具的價格進行驗證。

本集團通過常規的覆核和審批程序對估值技術所採用的假設和估計進行評估，包括檢查模型的假設條件和定價因素，模型假設條件的變化，市場參數性質，市場是否活躍，未被模型涵蓋的公允價值調整因素，以及各期間估值技術運用的一致性。估值技術經過有效性測試並被定期檢驗，且在適當情況下進行更新以反映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情況。

對於中國政府在大額政策性金融安排中的債務，因為不存在其他與其規模或期限相當的公平交易的市場價格或收益率，其公允價值根據該金融工具的相關條款確定，並參考了中國政府在參與或安排類似交易時確定的條款。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重大會計判斷和會計估計(續)

內退福利負債

本行已將內退員工的福利確認為一項負債，該等福利費用支出及負債的金額依據各種假設條件計算。這些假設條件包括貼現率、通脹率和其他因素。實際結果和假設的差異在發生時立即確認並記入當期費用。管理層認為這些假設是合理的，且實際經驗值及假設條件的變化將影響本行員工退休福利支出相關的費用和負債餘額。

所得稅

本集團需要對某些交易未來的稅務處理作出判斷以確認所得稅。本集團根據有關稅收法規，謹慎判斷交易對應的所得稅影響並相應地計提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有可能有未來應納稅利潤並可用作抵銷有關暫時性差異時才可確認。對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稅務處理作出重大判斷，並需要就是否有足夠的未來應納稅利潤以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計。

預計負債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會判斷是否因過去事項而形成現時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同時判斷履行相關義務導致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以確定該義務金額的可靠估計數及在會計報表中的相關披露。

業務模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判斷業務模式時，本集團考慮包括企業評價和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金融資產業績的方式、影響金融資產業績的風險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關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等。在評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時，本集團需要對金融資產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時間、頻率和價值等進行分析判斷。

合同現金流量特徵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需要判斷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時，包含對貨幣時間價值的修正進行評估時，需要判斷與基準現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顯著差異、對包含提前還款特徵的金融資產，需要判斷提前還款特徵的公允價值是否非常小等。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重大會計判斷和會計估計(續)

對結構化主體擁有控制的判斷

對於在日常業務中涉及的結構化主體，本集團需要分析判斷是否對這些結構化主體存在控制，以確定是否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在判斷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時，本集團綜合考慮直接享有以及通過所有子公司(包括控制的結構化主體)間接享有權利而擁有的權力、可變回報及其聯繫。

本集團從結構化主體獲得的可變回報包括各種形式的管理費和業績報酬等決策者薪酬，也包括各種形式的其他利益，例如直接投資收益、提供信用增級或流動性支持等而獲得的報酬和可能承擔的損失、與結構化主體進行交易取得的可變回報等。在分析判斷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時，本集團不僅考慮相關的法律法規及各項合同安排的實質，還考慮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導致本集團最終承擔結構化主體損失的情況。

如果相關事實和情況的變化導致對控制定義涉及的相關要素發生變化的，本集團將重新評估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

5 稅項

本集團適用的主要稅(費)種及其稅(費)率列示如下：

稅(費)種	計稅(費)依據	稅(費)率
企業所得稅	應納稅所得額	25%
增值稅	應納稅增值額(應納稅額按應納稅銷售額乘以適用稅率扣除當期允許抵扣的進項稅後的餘額計算)	3%、5%、6%、9%、13%
城市維護建設稅	應納增值稅	5%、7%
教育費附加	應納增值稅	3%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 本行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8,000,942	91,561,27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7,420,981	10,657,970
貴金屬	2,396,872	–
拆出資金	9,629,279	6,469,648
衍生金融資產	137,998	235,40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49,376	28,651,227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550,439,715	448,006,168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2,616,638	95,225,45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20,421,957	103,176,393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66,910,064	278,852,511
對子公司投資	3,809,133	1,809,133
對聯營企業投資	4,474,260	1,242,338
固定資產	4,538,219	2,018,990
使用權資產	1,143,513	1,051,405
遞延所得稅	9,132,601	7,655,355
商譽	14,567,826	–
其他資產	6,294,523	7,545,675
資產總額	1,222,183,897	1,084,158,944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9,463,123	40,658,53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95,356,670	111,445,482
拆入資金	2,002,166	2,642,868
衍生金融負債	140,781	281,32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0,399,371	50,364,962
客戶存款	722,366,381	599,699,128
應交稅金	2,461,763	3,045,070
發行債券	178,585,042	183,242,708
其他負債	9,608,141	6,388,240
負債總額	1,120,383,438	997,768,317
股東權益		
股本	13,889,801	12,154,801
其他權益工具	15,989,901	15,989,901
資本公積	14,909,793	6,751,041
盈餘公積	13,234,045	11,365,283
一般風險準備	11,877,308	10,791,391
其他綜合收益	949,630	1,825,127
未分配利潤	30,949,981	27,513,083
股東權益合計	101,800,459	86,390,627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1,222,183,897	1,084,158,944

吳學民

原董事長

張仁付

行長

李大維

財務總監

方立新

財務機構負責人

註：本獨立審計師報告已於2021年3月26日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出具，本報告仍由本行時任董事長吳學民先生簽署。吳學民先生職務變化情況詳見本年度報告第8.2節「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 本行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股本	其他 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其他 綜合收益	未分配 利潤	合計
2020年1月1日餘額	12,154,801	15,989,901	6,751,041	11,365,283	10,791,391	1,825,127	27,513,083	86,390,627
(一) 綜合收益								
淨利潤	-	-	-	-	-	-	9,147,482	9,147,482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615,476)	-	(615,476)
資產減值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	-	-	-	-	(260,021)	-	(260,021)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875,497)	9,147,482	8,271,985
(二) 利潤分配								
分配股息	-	-	-	-	-	-	(2,755,905)	(2,755,905)
發行內資股	1,735,000	-	8,158,752	-	-	-	-	9,893,752
發行永續債	-	-	-	-	-	-	-	-
提取盈餘公積	-	-	-	1,868,762	-	-	(1,868,762)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085,917	-	(1,085,917)	-
2020年12月31日餘額	13,889,801	15,989,901	14,909,793	13,234,045	11,877,308	949,630	30,949,981	101,800,459
2019年1月1日餘額	12,154,801	5,990,090	6,751,041	9,553,466	8,881,346	1,587,076	22,754,979	67,672,799
(一) 綜合收益								
淨利潤	-	-	-	-	-	-	9,540,136	9,540,136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307,909	-	307,909
資產減值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	-	-	-	-	(69,858)	-	(69,858)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238,051	9,540,136	9,778,187
(二) 利潤分配								
分配股息	-	-	-	-	-	-	(1,060,170)	(1,060,170)
發行永續債	-	9,999,811	-	-	-	-	-	9,999,811
提取盈餘公積	-	-	-	1,811,817	-	-	(1,811,817)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1,910,045	-	(1,910,045)	-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12,154,801	15,989,901	6,751,041	11,365,283	10,791,391	1,825,127	27,513,083	86,390,627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7 利息淨收入

	2020年	2019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065,241	1,068,235
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32,922	1,096,054
客戶貸款及墊款	27,815,767	23,113,481
證券投資	18,388,771	20,515,680
融資租賃	3,207,258	2,650,078
小計	51,309,959	48,443,528
其中：減值貸款的利息回撥	63,502	41,157
利息支出		
向中央銀行借款 ^(a)	(1,444,865)	(916,20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5,327,301)	(6,793,645)
客戶存款	(13,248,951)	(10,593,187)
發行債券	(5,536,641)	(4,799,737)
小計	(25,557,758)	(23,102,774)
利息淨收入	25,752,201	25,340,754

(a) 向中央銀行借款含本集團向中國人民銀行申請的一般借款、賣出回購票據再貼現款，中國人民銀行與本集團開展的封閉式逆回購、借貸便利。

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20年	2019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結算手續費收入	85,011	82,445
擔保承諾業務手續費收入	243,174	276,668
投資銀行業務手續費收入	659,778	732,277
託管業務手續費收入	584,534	504,213
銀行卡手續費收入	94,577	153,175
收單業務手續費收入	23,906	19,896
代理業務手續費收入	1,472,975	1,371,053
融資租賃業務手續費收入	649,624	590,817
其他手續費收入	149,444	131,667
小計	3,963,023	3,862,21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46,478)	(312,99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616,545	3,549,213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9 交易淨收益

	2020年	2019年
匯兌及匯率產品淨收益	(245,771)	122,268
利率產品淨收益	2,732,674	1,977,585
商品交易淨收益	9,633	—
合計	2,496,536	2,099,853

利率產品淨收益主要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所產生的損益。

10 金融投資淨收益

	2020年	2019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損失	(127,043)	(56,74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收益	278,167	134,31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收益	2,608	3,279
其他	15,367	4,483
合計	169,099	85,331

2020年，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淨收益均來自買賣損益。

11 其他營業收入淨額

	2020年	2019年
票據買賣淨損失	93,978	6,067
其他	160,599	76,900
合計	254,577	82,967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2 營業費用

	2020年	2019年
員工費用(註釋13)	(4,205,569)	(4,155,177)
税金及附加	(325,498)	(273,089)
辦公及行政支出	(1,952,050)	(1,789,126)
經營性租賃租金	(74,696)	(55,689)
固定資產折舊(註釋26)	(311,466)	(288,298)
使用權資產折舊(註釋27)	(318,845)	(275,082)
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97,121)	(100,577)
無形資產攤銷(註釋30(c))	(114,882)	(66,704)
核數師酬金	(10,305)	(7,330)
— 核數服務	(5,150)	(3,600)
— 非核數服務	(5,155)	(3,730)
其他	(243,892)	(80,703)
合計	(7,654,324)	(7,091,775)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3 員工費用

	2020年	2019年
薪金和獎金	(3,178,831)	(2,953,087)
養老金費用	(280,917)	(481,725)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91,768)	(97,133)
其他社會保障和福利費用	(654,053)	(623,232)
合計	(4,205,569)	(4,155,177)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均為本行的人員，均非已於附註14(a)中列報的董事和監事，其薪酬是參照本行所在地區的現行市場水平而決定的。年內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列示如下：

	2020年	2019年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6,800	4,971
養老金計劃供款	265	301
酌情獎金	6,096	7,657
合計	13,161	12,929

該等人士的薪酬介於以下範圍：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0元－1,000,000元	—	—
人民幣1,000,001元－1,500,000元	—	—
人民幣1,500,001元－2,000,000元	—	—
人民幣2,000,001元－2,500,000元	3	3
人民幣2,500,001元－3,000,000元	1	1
人民幣3,000,001元－3,500,000元	1	1
合計	5	5

本集團並未向任何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促使其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金或離職的賠償。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董事和監事薪酬

(a) 董事和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

姓名	2020年					合計
	袍金	薪金	退休福利 計劃的 僱主供款	酌情獎金	其他津貼	
執行董事						
吳學民 ^{(1)(*)}	-	561	143	-	-	704
張仁付 ^{(2)(7)(*)}	-	561	143	-	-	704
非執行董事						
嚴琛 ⁽⁴⁾	-	-	-	-	-	-
Gao Yang (高央)	-	-	-	-	-	-
趙宗仁	-	-	-	-	-	-
周亞娜 ⁽⁶⁾	240	-	-	-	-	240
朱宜存 ⁽⁷⁾	-	-	-	-	-	-
吳天 ⁽⁷⁾	-	-	-	-	-	-
錢東升 ⁽⁷⁾	-	-	-	-	-	-
王文金 ⁽⁷⁾	-	-	-	-	-	-
戴培昆 ⁽⁷⁾	-	-	-	-	-	-
殷劍鋒 ⁽⁷⁾	240	-	-	-	-	240
黃愛明 ⁽⁷⁾	240	-	-	-	-	240
劉志強 ⁽⁷⁾	180	-	-	-	-	180
監事						
湯川 ^{(13)(*)}	-	1,771	123	-	18	1,912
鍾秋實 ⁽¹⁴⁾	-	1,342	100	105	18	1,565
陳銳 ⁽¹⁵⁾	-	-	-	-	-	-
胡靜 ⁽¹⁵⁾	-	-	-	-	-	-
董曉林 ⁽¹⁵⁾	215	-	-	-	-	215
翟勝寶	115	-	-	-	-	115
周澤將	115	-	-	-	-	115
李銳鋒	-	-	-	-	-	-
潘淑娟	100	-	-	-	-	100
楊棉之	200	-	-	-	-	200
張友麒 ^{(12)*}	-	143	79	-	-	222
何結華 ⁽¹⁸⁾	-	514	122	-	-	636
孫震 ⁽¹⁸⁾	-	1,222	88	231	18	1,559
合計	1,645	6,114	798	336	54	8,947

(*)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該類董事及監事的2020年全年薪酬總額(含酌情獎金)尚未最終確定，但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2020年全年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a) 董事和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續)

	2019年					
姓名	袍金	薪金	退休福利 計劃的 僱主供款	酌情獎金	其他津貼	合計
執行董事						
吳學民 ^{(1)(*)}	—	443	143	85		671
張仁付 ^{(2)(7)(*)}	—	443	143	80		666
慈亞平 ^{(3)(*)}	—	222	122	68		412
何結華 ⁽⁴⁾	—	290	70	—		360
非執行董事						
嚴琛 ⁽⁴⁾	—	—	—	—		—
張飛飛 ⁽⁵⁾	—	—	—	—		—
Gao Yang (高央)	—	—	—	—		—
祝九勝 ⁽⁵⁾	—	—	—	—		—
趙宗仁	—	—	—	—		—
蘆輝 ⁽⁵⁾	—	—	—	—		—
喬傳福 ⁽⁵⁾	—	—	—	—		—
歐巍 ⁽⁵⁾	—	—	—	—		—
戴根有 ⁽⁵⁾	—	—	—	—		—
王世豪 ⁽⁵⁾	—	—	—	—		—
張聖懷 ⁽⁵⁾	—	—	—	—		—
馮煒權 ⁽⁵⁾	—	—	—	—		—
朱紅軍 ⁽⁵⁾	—	—	—	—		—
周亞娜 ⁽⁶⁾	240	—	—	—		240
朱宜存 ⁽⁷⁾	—	—	—	—		—
吳天 ⁽⁷⁾	—	—	—	—		—
錢東升 ⁽⁷⁾	—	—	—	—		—
王文金 ⁽⁷⁾	—	—	—	—		—
戴培昆 ⁽⁷⁾	—	—	—	—		—
殷劍鋒 ⁽⁷⁾	240	—	—	—		240
黃愛明 ⁽⁷⁾	240	—	—	—		240
劉志強 ⁽⁷⁾	240	—	—	—		240
胡駿 ⁽⁷⁾⁽¹⁶⁾	180	—	—	—		180
錢力 ⁽¹⁷⁾	—	—	—	—		—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a) 董事和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續)

	2019年					
姓名	袍金	薪金	退休福利 計劃的 僱主供款	酌情獎金	其他津貼	合計
監事						
許崇定 ⁽⁸⁾	—	—	—	—	—	—
周彤 ⁽⁹⁾	—	—	—	—	—	—
程儒林 ⁽¹⁰⁾	—	—	—	—	—	—
程俊佩 ⁽¹¹⁾	—	—	—	—	—	—
李銳鋒	—	—	—	—	—	—
潘淑娟	185	—	—	—	—	185
楊棉之	200	—	—	—	—	200
張友麒 ^{(12)(*)}	—	443	143	67	—	653
湯川 ^{(13)(*)}	—	1,182	117	650	18	1,967
鍾秋實 ⁽¹⁴⁾	—	1,072	94	224	18	1,408
陳銳 ⁽¹⁵⁾	—	—	—	—	—	—
胡靜 ⁽¹⁵⁾	—	—	—	—	—	—
董曉林 ⁽¹⁵⁾	200	—	—	—	—	200
合計	1,725	4,095	832	1,174	36	7,862

- (1) 吳學民於2017年12月12日擔任董事長、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任委員及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
- (2) 2018年7月收到本行監事長張仁付先生的辭呈，其因內部職務變動，辭任本行監事長、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及職工監事職務。
- (3) 本行於2019年7月18日發出公告，本行執行董事慈亞平先生因到齡退休，已於公告刊發之日向本行提交辭呈，辭任本行執行董事、副行長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其辭任已於公告當日生效。
- (4) 本行於2019年6月30日召開2018年度股東大會，選舉何結華先生和嚴琛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董事。本行已於2019年8月8日、12月19日發出公告，上述二位董事的任職資格已獲安徽銀保監局核准。
- (5) 2018年12月張飛飛、祝九勝、蘆輝、喬傳福、歐巍、戴根有、王世豪、張聖懷、馮煒權、朱紅軍因董事會換屆退任本行董事。
- (6) 周亞娜於2018年8月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a) 董事和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續)

- (7) 徽商銀行於2018年11月28日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會上所提呈有關董事會換屆及選舉第四屆董事會成員的各項議案已獲得通過。選舉張仁付先生、朱宜存先生、吳天先生、錢東升先生、王文金先生、戴培昆先生、殷劍鋒先生、黃愛明女士、劉志強先生以及胡駿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新董事。
- (8) 許崇定於2018年6月15日辭任本行職工監事及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職務。
- (9) 周彤自2018年3月6日起不再擔任職工監事及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職務。
- (10) 程儒林於2018年12月因監事會換屆退任股東監事。
- (11) 程俊佩於2018年12月因監事會換屆退任本行外部監事。
- (12) 副行長張友麒先生於2018年7月25日向本行提交辭呈，其因內部職務變動，辭任本行副行長職務。本行第三屆監事會於2018年7月27日召開三十七次會議，選舉張友麒先生出任第三屆監事會監事長；第四屆監事會於2018年12月13日召開第一次會議，選舉張友麒先生出任第四屆監事會監事長。
- (13) 湯川於2018年3月6日按照本行職工民主選舉程序，選舉為本行第三屆監事會職工監事。本報告僅披露湯川先生擔任監事期間的薪酬。
- (14) 鍾秋實於2018年6月15日按照本行職工民主選舉程序，選舉為本行第三屆監事會職工監事。本報告僅披露鍾秋實先生擔任監事期間的薪酬。
- (15) 徽商銀行於2018年11月28日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會上所提呈有關監事會換屆及選舉第四屆監事會成員的各項議案已獲得通過。選舉陳銳先生、胡靜女士為第四屆監事會新股東監事。選舉董曉林女士為第四屆監事會新外部監事。報告中薪酬的涵蓋範圍為2018年第三屆監事會成員及新任外部監事董曉林女士實際發生的薪酬。
- (16) 本行於2019年10月25日發出公告，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胡駿先生因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事務，已於公告刊發之日向本行提交辭呈，辭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事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委員、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其辭任已於公告當日生效。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董事和監事薪酬(續)

(a) 董事和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續)

- (17) 本行於2019年3月28日發出公告，本行非執行董事錢力先生因工作調動，已於公告刊發之日向本行提交辭呈，辭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發展戰略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委員職務，其辭任已於公告當日生效。
- (18) 本行於2020年7月10日發出公告，根據本行章程及監事會議事規則規定，經本行職工民主程序選舉，何結華先生及孫震先生於2020年7月13日獲選舉為本行職工監事，彼等擔任本行職工監事的任期自同日起至本行第四屆監事會換屆之日屆滿。

(b) 董事、監事的退休福利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企業年金計劃未向本集團董事和監事支付退休福利金額(2019年：無)。

(c) 董事、監事的終止福利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就提前終止委任向董事和監事支付補償(2019年：無)。

(d) 向第三方支付的对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就董事和監事的委任向其前僱主支付對價(2019年：無)。

(e) 董事、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的重大權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簽訂任何涉及本集團之業務而本集團之董事、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2019年：無)。

註： 吳學民先生、嚴琛先生職務變化情況詳見本年度報告第8.2節「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5 信用減值損失

	2020年	2019年
客戶貸款和墊款		
— 以攤餘成本計量	(10,663,797)	(4,591,446)
— 階段一	(2,882,387)	(1,271,030)
— 階段二	599,240	(1,018,452)
— 階段三	(8,380,650)	(2,301,96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00,403	10,884
— 階段一	100,403	10,884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718,049)	(5,485,03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86,292	82,259
信用承諾	57,377	(72,250)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09,854)	(707,367)
拆出資金	7,852	8,86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83,459	(7,522)
應收融資租賃款(註釋28)	(1,277,922)	(755,018)
其他資產	175,468	(380,629)
合計	(12,258,771)	(11,897,262)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6 所得稅

	2020年	2019年
當期所得稅		
— 中國內地所得稅	(3,435,306)	(4,730,760)
遞延所得稅(註釋38)	1,273,990	2,491,542
合計	(2,161,316)	(2,239,218)

所得稅是本集團根據中國所得稅法規，按照25%的法定稅率和應納稅所得額計算而得。

本集團的實際稅額與按本集團的稅前利潤與25%稅率計算所得的理論金額有所不同。主要調節事項列示如下：

	2020年	2019年
稅前利潤	12,082,696	12,300,817
按25%稅率計算的當期所得稅	(3,020,674)	(3,075,204)
免稅及減半徵稅收入產生的稅務影響 ^(a)	1,369,783	1,030,654
不可抵稅支出的稅務影響 ^(b)	(509,760)	(169,049)
匯算清繳差異	(17,150)	1,170
未確認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影響和可抵扣虧損	—	(26,789)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虧損	16,485	—
所得稅支出	(2,161,316)	(2,239,218)

(a) 本集團的免稅收入主要指國債的利息收入，根據中國的稅法規定，該利息收入是免稅所得。

(b) 本集團的不可抵稅支出主要指業務招待費及未來不可抵扣的核銷貸款的影響等超過中國稅法規定可抵稅限額的費用。

(c) 本集團下屬子公司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本年度有稅務盈利，因此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虧損。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釋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是以本行普通股股東享有淨利潤除以當期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0年	2019年
屬於本行股東的利潤(人民幣千元)	9,569,720	9,818,780
當年宣告發放優先股股利(人民幣千元)	357,601	379,502
當年宣告發放永續債利息	490,000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	12,159,541	12,154,801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72	0.78

股本信息參見附註40(a)，本行本年普通股數量因非公開發行內資股股票而增加，因此本行2020年基本每股收益按調整後的股數重新計算。

計算普通股基本每股收益時，應當在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中扣除當年宣告發放的優先股股利的當年宣告支付的永續債利息。2016年度，本行發行了非累積型優先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宣告發放優先股股利美元54,267千元，折合人民幣357,601千元(含稅)(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宣告發放優先股股利美元54,267千元，折合人民幣379,502千元(含稅))。2019年本行發行了永續債，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宣告支付永續債利息人民幣490,000千元。

(b) 稀釋每股收益

2020年及2019年，本行並無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因此稀釋每股收益與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優先股的轉股特徵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發行普通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轉股的觸發事件並未發生，優先股的轉股特徵對2020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的計算沒有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8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的款項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現金	1,215,801	1,025,001
法定存款準備金 ^(a)	67,251,455	58,308,358
超額存款準備金 ^(b)	29,881,507	32,602,248
小計	98,348,763	91,935,607
應計利息	35,438	35,647
合計	98,384,201	91,971,254

(a) 本集團在中國人民銀行存放法定存款準備金。這些法定存款準備金不可用於本集團的日常運營。

於報告期末，本行法定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為：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存款法定準備金比率	9.0%	9.5%
外幣存款法定準備金比率	5.0%	5.0%

2020年12月31日，金寨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和無為徽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的法定準備金比率分別為5.0%和6.0%（2019年12月31日：6.5%和7.5%）。

(b)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主要用於資金清算。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存放於中國內地銀行	9,676,833	10,942,449
存放於中國內地非銀行金融機構	406,022	48,538
存放於中國內地以外銀行	1,661,360	3,496,165
小計	11,744,215	14,487,152
應計利息	40,119	143,485
減：減值準備	(486,263)	(376,409)
合計	11,298,071	14,254,228

於2020年12月31日，存放同業業務第一階段賬面價值11,276,655千元，第三階段賬面價值467,560千元（2019年12月31日：第一階段賬面價值14,019,592千元，第三階段賬面價值467,560千元）；其中第一階段計提減值準備18,703千元，第三階段計提減值準備467,560千元（2019年12月31日：第一階段計提減值準備39,516千元，第三階段計提減值準備為336,893千元）。

20 拆出資金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拆放於中國內地銀行	100,000	1,348,834
拆放於中國內地非銀行金融機構	5,120,433	3,268,157
拆放於中國境外銀行	—	120,000
小計	5,220,433	4,736,991
應計利息	61,814	14,201
減：減值準備	(5,535)	(13,387)
合計	5,276,712	4,737,805

於2020年12月31日，拆出資金均為第一階段，計提減值餘額人民幣5,535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3,387千元）。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1 衍生金融工具

	2020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遠期合同	1,093,989	15,769	(16,871)
－ 外匯掉期合同	973,842	55,668	(4,194)
－ 利率掉期合同	11,838,000	58,567	(72,911)
－ 貴金屬掉期合同	2,358,767	7,994	(46,805)
合計	16,264,598	137,998	(140,781)

	2019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遠期合同	252,999	2,829	(2,032)
－ 外匯掉期合同	9,724,597	182,257	(72,022)
－ 利率掉期合同	11,830,000	50,320	(172,050)
－ 開出信用風險緩釋工具	650,000	–	(35,225)
合計	22,457,596	235,406	(281,329)

2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按擔保物類別：		
債券	250,221	28,725,573
小計	250,221	28,725,573
應計利息	170	10,128
減：減值準備	(1,015)	(84,474)
合計	249,376	28,651,227

於2020年12月31日，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均為第一階段，計提減值準備金額人民幣1,015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84,474千元）。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3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a) 貸款及墊款按計量屬性情況列示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 公司貸款及墊款	325,112,287	263,782,663
— 個人貸款	220,082,263	178,332,291
小計	545,194,550	442,114,9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客戶貸款及墊款		
— 貼現	27,759,091	21,870,165
小計	27,759,091	21,870,165
合計	572,953,641	463,985,119
應計利息	1,097,655	956,051
貸款及墊款總額	574,051,296	464,941,170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的減值準備	(20,652,134)	(14,521,393)
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553,399,162	450,419,77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的減值準備	(8,052)	(108,455)

(b) 客戶貸款和墊款按評估方式列示如下(不含應收利息)：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 已減值)	合計
2020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和墊款	552,542,909	9,052,671	11,358,061	572,953,641
貸款減值準備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貸款和墊款	(8,182,365)	(3,428,632)	(9,041,137)	(20,652,134)
2019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和墊款	447,337,963	11,832,498	4,814,658	463,985,119
貸款減值準備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貸款和墊款	(5,377,937)	(4,814,007)	(4,329,449)	(14,521,393)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3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續)

(c) 客戶貸款和墊款減值準備變動情況列示如下：

(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減值準備變動情況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 已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5,377,937	4,814,007	4,329,449	14,521,393
本年計提	2,882,387	(599,240)	8,380,650	10,663,797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49,038	(13,629)	(35,409)	—
轉至階段二	(101,216)	109,947	(8,731)	—
轉至階段三	(25,781)	(882,453)	908,234	—
核銷及轉出	—	—	(5,330,456)	(5,330,456)
收回原轉銷貸款和墊款導致的轉回	—	—	860,902	860,902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利息沖轉導致的轉回	—	—	(63,502)	(63,502)
年末餘額	8,182,365	3,428,632	9,041,137	20,652,134

本年度境內分行調整客戶貸款和墊款五級分類及客戶評級，階段一轉至階段二及階段三的貸款本金人民幣30億元，階段二轉至階段三的貸款本金人民幣24億元，階段二轉至階段一的貸款本金人民幣1億元，階段三轉至階段一及階段二的貸款本金不重大。

2019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 已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3,504,296	4,862,848	3,540,289	11,907,433
本年計提	1,271,030	1,018,452	2,301,964	4,591,446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635,379	(622,129)	(13,250)	—
轉至階段二	(12,798)	39,637	(26,839)	—
轉至階段三	(19,970)	(484,801)	504,771	—
核銷及轉出	—	—	(2,518,992)	(2,518,992)
收回原轉銷貸款和墊款導致的轉回	—	—	582,663	582,663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利息沖轉導致的轉回	—	—	(41,157)	(41,157)
年末餘額	5,377,937	4,814,007	4,329,449	14,521,393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3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續)

(c) 客戶貸款和墊款減值準備變動情況列示如下：(續)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減值準備變動情況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 已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108,455	—	—	108,455
本年計提	(100,403)	—	—	(100,403)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	—	—	—
轉至階段二	—	—	—	—
轉至階段三	—	—	—	—
核銷及轉出	—	—	—	—
收回原轉銷貸款和墊款導致的轉回	—	—	—	—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利息沖轉導致的轉回	—	—	—	—
年末餘額	8,052	—	—	8,052

2019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 已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119,339	—	—	119,339
本年計提	(10,884)	—	—	(10,884)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	—	—	—
轉至階段二	—	—	—	—
轉至階段三	—	—	—	—
核銷及轉出	—	—	—	—
收回原轉銷貸款和墊款導致的轉回	—	—	—	—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利息沖轉導致的轉回	—	—	—	—
年末餘額	108,455	—	—	108,455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香港以外上市		
— 政府債券	2,966,945	1,146,087
— 其他債券	11,709,692	1,388,746
— 同業存單	883,749	49,676
小計	15,560,386	2,584,509
非上市		
— 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產品及其他	93,062,234	70,973,827
— 金融機構非保本理財產品	13,508,907	20,220,583
小計	106,571,141	91,194,410
應計利息	919,319	1,446,534
合計	123,050,846	95,225,453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變現不存在重大限制。在「香港以外上市」中包含在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債務工具		
香港以外上市		
— 債券	118,548,262	95,905,662
— 同業存單	—	5,511,326
小計	118,548,262	101,416,988
權益工具		
非上市		
— 股權投資	234,765	180,876
小計	234,765	180,876
應計利息	1,783,021	1,578,529
合計	120,566,048	103,176,393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金融投資(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香港以外上市		
— 債券	98,879,314	75,095,015
非上市		
— 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產品及其他	175,343,103	210,290,122
小計	274,222,417	285,385,137
應計利息	4,819,973	4,881,651
減：減值準備	(12,132,326)	(11,414,27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淨額	266,910,064	278,852,511

證券公司及信託計劃產品系本集團投資的信託收益權或證券公司作為管理人運作的資產管理計劃，該等產品由第三方信託計劃委託人或資管管理人決定投資決策，並由信託公司或者資產管理人管理和運作，投向於：(a)流動性資產：銀行存款、回購、貨幣基金以及金融機構發行的其他現金管理類產品、債券基金；交易所及銀行間市場上市交易的債券、可轉債、資產支援證券和資產支援票據以及其他符合要求的流動性較高的資產；(b)融資類資產：融資形式包括但不限於向企業發放委託貸款、受讓金融機構信貸資產、投資特定資產收益權等形式；(c)金融機構產品：主要指基金公司、信託公司、保險公司、證券公司、商業銀行等金融機構發行的非現金管理類固定收益類產品。屬於本集團持有投資的其他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詳見註釋48。

金融投資按發行人分析如下：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		
— 政府	2,966,945	1,146,087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117,413,255	92,596,462
— 法人實體	1,751,327	36,370
應計利息	919,319	1,446,534
合計	123,050,846	95,225,453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4 金融投資(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債務工具		
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		
— 政府	75,188,885	59,198,502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24,800,805	26,210,435
— 法人實體	18,558,572	16,008,051
小計	118,548,262	101,416,988
權益工具	234,765	180,876
應計利息	1,783,021	1,578,529
合計	120,566,048	103,176,39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		
— 政府	74,958,983	57,790,899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191,762,267	219,810,470
— 法人實體	7,501,167	7,783,768
小計	274,222,417	285,385,137
應計利息	4,819,973	4,881,651
減：減值準備	(12,132,326)	(11,414,27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淨額	266,910,064	278,852,511

25 對聯營企業投資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投資為非上市公司的普通股，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被投資單位	註冊地	資產	負債	收入	淨利潤	持股比例
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34,613,403	27,694,356	2,022,715	773,027	20%
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199,042,759	178,586,167	573,798	(3,493,899)	15%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對聯營企業投資(續)

2019年12月31日

被投資單位	註冊地	資產	負債	收入	淨利潤	持股比例
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43,400,477	37,188,789	2,061,709	766,801	20%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對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資		
年初餘額	1,242,338	1,100,008
本年新增	-	-
收取現金股利	(11,560)	(11,030)
應享稅後利潤	153,032	153,360
年末餘額	1,383,810	1,242,338

	2020年 12月31日
對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資	
年初餘額	-
本年新增	3,600,000
收取現金股利	-
應享稅後利潤	(509,550)
年末餘額	3,090,450

本集團於2009年出資成立了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被投資企業註冊資本人民幣5億元，本集團出資人民幣1億元，佔比20%。根據銀保監會安徽監管局2012年12月24日出具的批覆，同意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5億元增加至人民幣10億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資總額為人民幣2億元，佔比20%。2014年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了股份制改革相關工作，並於2014年9月30日將公司名稱由汽車金融有限公司變更為奇瑞徽銀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12月，公司三名股東按照持股比例對公司進行同比增資，共認購50,000萬股，總金額為人民幣15.2億元。增資後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0億元增加至人民幣15億元，剩餘部分進入資本公積。增資後，本行持有3億股，持股比例20%。

本集團於2020年上半年參與出資成立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被投資企業註冊資本人民幣200億元，本集團出資人民幣36億元(其中30億元計入股本，6億元計入資本公積)，股權佔比15%。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20年4月30日依法成立，現任董事會成員中有1名董事由本集團派駐，從而本集團能夠對該公司施加重大影響，故將其作為聯營企業核算。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6 固定資產

	房屋及 建築物	運輸工具	電子及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合計
原值					
2020年1月1日	1,732,975	55,631	1,709,722	709,826	4,208,154
因業務合併增加	2,162,204	4,929	24,960	–	2,192,093
新增	37,080	376	270,898	430,915	739,269
轉入／(轉出)	386	–	5,271	(23,926)	(18,269)
處置	(16,607)	(6,689)	(112,230)	–	(135,526)
其他轉出	–	–	–	(12,896)	(12,896)
2020年12月31日	3,916,038	54,247	1,898,621	1,103,919	6,972,825
累計折舊					
2020年1月1日	(934,799)	(51,228)	(1,163,013)	–	(2,149,040)
本年折舊	(76,380)	(2,173)	(232,913)	–	(311,466)
處置	14,545	6,489	104,920	–	125,954
2020年12月31日	(996,634)	(46,912)	(1,291,006)	–	(2,334,552)
合計賬面淨值	2,919,404	7,335	607,615	1,103,919	4,638,273
	房屋及 建築物	運輸工具	電子及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合計
原值					
2019年1月1日	1,644,522	61,961	1,594,867	876,562	4,177,912
增加	5,044	582	186,699	187,753	380,078
轉入／(轉出)	92,810	278	172	(349,051)	(255,791)
處置	(9,401)	(7,190)	(72,016)	–	(88,607)
其他轉出	–	–	–	(5,438)	(5,438)
2019年12月31日	1,732,975	55,631	1,709,722	709,826	4,208,154
累計折舊					
2019年1月1日	(859,173)	(55,460)	(1,031,563)	–	(1,946,196)
本年折舊	(79,274)	(2,743)	(206,281)	–	(288,298)
處置	3,648	6,975	74,831	–	85,454
2019年12月31日	(934,799)	(51,228)	(1,163,013)	–	(2,149,040)
合計賬面淨值	798,176	4,403	546,709	709,826	2,059,114

本集團的所有土地和房產均位於香港以外地區。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7 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 建築物	運輸工具	電子及 其他設備	土地 使用權	合計
成本					
2020年1月1日	1,176,463	5,346	–	171,785	1,353,594
增加	451,632	6,033	4,248	–	461,913
處置及轉出	(114,648)	(2,132)	–	(922)	(117,702)
租賃負債重估	(165)	(2)	–	–	(167)
2020年12月31日	1,513,282	9,245	4,248	170,863	1,697,638
累計折舊					
2020年1月1日	(262,503)	(2,069)	–	(30,779)	(295,351)
本年折舊	(305,317)	(3,876)	(492)	(9,160)	(318,845)
轉出	83,378	2,092	–	–	85,470
2020年12月31日	(484,442)	(3,853)	(492)	(39,939)	(528,726)
合計賬面淨值	1,028,840	5,392	3,756	130,924	1,168,912

	房屋及建築物	運輸工具	土地使用權	合計
成本				
2019年1月1日	1,009,086	2,965	170,863	1,182,914
增加	183,534	2,381	922	186,837
處置及轉出	(10,142)	–	–	(10,142)
租賃負債重估	(6,015)	–	–	(6,015)
2019年12月31日	1,176,463	5,346	171,785	1,353,594
累計折舊				
2019年1月1日	–	–	(22,023)	(22,023)
本年折舊	(264,257)	(2,069)	(8,756)	(275,082)
轉出	1,754	–	–	1,754
2019年12月31日	(262,503)	(2,069)	(30,779)	(295,351)
合計賬面淨值	913,960	3,277	141,006	1,058,243

本集團的所有使用權房產均位於香港以外地區。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7 使用權資產 (續)

本集團的房屋及建築物於各報告期末的賬面淨值按租賃期限的剩餘年限分析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中期租賃 (10至50年)	55,699	80,945
短期租賃 (10年以下)	973,141	833,015
合計	1,028,840	913,960

28 應收融資租賃款

(a) 按到期期限劃分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到3年	3年以上	合計
應收融資租賃款	18,246,266	26,915,273	11,823,021	56,984,560
未實現收益	(3,529,556)	(2,690,459)	(365,774)	(6,585,789)
應收融資租賃減值準備	(118,043)	(955,490)	(895,769)	(1,969,302)
應收融資租賃款應計利息	624,495	—	—	624,495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15,223,162	23,269,324	10,561,478	49,053,964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到3年	3年以上	合計
應收融資租賃款	17,684,384	23,312,041	9,887,093	50,883,518
未實現收益	(3,376,451)	(2,172,150)	(326,742)	(5,875,343)
應收融資租賃減值準備	(478,825)	(20,966)	(1,022,331)	(1,522,122)
應收融資租賃款應計利息	463,138	—	—	463,138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	14,292,246	21,118,925	8,538,020	43,949,191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8 應收融資租賃款(續)

(b) 按三階段劃分如下：

	階段一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 期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已減值)	合計
2020年12月31日				
應收融資租賃款賬面餘額	48,359,970	838,849	1,199,952	50,398,771
	階段一 (12個月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 期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 續期預期 信用損失－ 已減值)	合計
2019年12月31日				
應收融資租賃款賬面餘額	42,611,231	1,204,735	1,192,209	45,008,175

本年度應收融資租賃款賬面餘額階段轉換金額不重大。

(c)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值準備變動概述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 續期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已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478,825	20,966	1,022,331	1,522,122
本年計提(註釋31)	(251,880)	139,022	1,390,780	1,277,922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	—	—	—
轉至階段二	(3,453)	403,336	(399,883)	—
轉至階段三	(537)	(16,929)	17,466	—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830,742)	(830,742)
年末餘額	222,955	546,395	1,199,952	1,969,302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8 應收融資租賃款(續)

(c)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值準備變動概述如下：(續)

	2019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 已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251,977	5,687	592,281	849,945
本年計提(註釋31)	229,627	20,482	504,909	755,018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	—	—	—
轉至階段二	(2,612)	2,612	—	—
轉至階段三	(167)	(7,815)	7,982	—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82,841)	(82,841)
年末餘額	478,825	20,966	1,022,331	1,522,122

本集團的應收融資租賃款均為子公司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所有。於2020年12月31日，金額最大的五項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人民幣1,652,885千元，佔比3.28%，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6,693千元，佔比0.34% (2019年12月31日：金額最大的五項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人民幣1,731,020千元，佔比3.85%，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15,618千元，佔比1.03%)。

29 商譽

本集團於2020年11月完成的非同一控制下業務合併，形成商譽人民幣14,567,826千元，其計算過程參見附註47。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商譽未發生減值。

本集團計算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時，採用資產組組合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根據管理層批准的10年期的財務預算基礎上的現金流量預測來確定。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折現率是10.7%，用於推斷超過預算期的現金流量的增長率是3%。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這一增長率是合理的。

以下說明了管理層為進行商譽的減值測試，在確定現金流量預測時作出的關鍵假設：

營業收入 — 管理層根據資產組及同業的過往業績及對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利率及增長率。

折現率 — 採用的折現率是反映相關資產組特定風險的稅前折現率。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0 其他資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應收利息 ^(a)	182,701	32,077
其他應收款項 ^(b)	1,779,556	4,779,171
減：減值準備 ^(b)	(400,024)	(451,472)
待清算資金款項	1,652,237	1,829,125
長期待攤費用	218,986	242,803
抵債資產	300,047	568,266
減：減值準備	(97,278)	(199,949)
無形資產 ^(c)	450,560	418,285
繼續涉入資產	2,052,257	304,024
其他	263,006	206,939
減：減值準備	(1,385)	(2,600)
合計	6,400,663	7,726,669

(a) 應收利息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客戶貸款和墊款	182,701	24,664
應收融租賃款項	—	7,413
合計	182,701	32,077

本集團本年披露的應收利息均為相關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基於實際利率法計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已包含在相應金融工具的賬面餘額中。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0 其他資產(續)

(b) 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到3年	3年以上	合計
其他應收款項	958,875	780,511	40,170	1,779,556
減值準備	(97,321)	(266,104)	(36,599)	(400,024)
淨值	861,554	514,407	3,571	1,379,532

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到3年	3年以上	合計
其他應收款項	4,018,107	662,350	98,714	4,779,171
減值準備	(47,045)	(311,599)	(92,828)	(451,472)
淨值	3,971,062	350,751	5,886	4,327,699

於2020年12月31日，其他資產中其他應收款階段一、階段二、階段三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958,875千元，人民幣780,511千元，人民幣40,170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4,018,107千元，人民幣662,350千元，人民幣98,714千元)，分別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97,321千元，人民幣266,104千元，人民幣36,599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47,045千元，人民幣311,599千元，人民幣92,828千元)。

(c)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包括計算機軟件。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原值		
年初餘額	735,493	446,618
因業務合併增加	24,852	-
新增	104,035	59,462
在建工程轉入	18,270	255,792
處置	(43)	(26,379)
年末餘額	882,607	735,493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317,208)	(265,529)
新增	(114,882)	(66,704)
處置	43	15,025
年末餘額	(432,047)	(317,208)
賬面淨值		
年末餘額	450,560	418,285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1 資產減值準備 (除貸款減值準備)

	2020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轉回	本年 收回	本年核銷 及轉出	2020年 12月31日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減值準備	(376,409)	(109,854)	—	—	(486,263)
拆出資金減值準備	(13,387)	7,852	—	—	(5,53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84,474)	83,459	—	—	(1,0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 益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	(531,000)	86,292	—	160,000	(284,70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11,414,277)	(718,049)	—	—	(12,132,326)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值準備	(1,522,122)	(1,277,922)	—	830,742	(1,969,302)
抵債資產減值準備	(199,949)	61,911	—	40,760	(97,278)
其他資產－壞賬準備	(454,072)	175,468	(122,805)	—	(401,409)
合計	(14,595,690)	(1,690,843)	(122,805)	1,031,502	(15,377,836)

	2019年 1月1日	本年 增加／轉回	本年 收回	本年 核銷及轉出	2019年 12月31日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減值準備	(14,629)	(707,367)	—	345,587	(376,409)
拆出資金減值準備	(22,251)	8,864	—	—	(13,38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76,952)	(7,522)	—	—	(84,47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 益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	(613,259)	82,259	—	—	(531,00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7,878,848)	(5,485,037)	—	1,949,608	(11,414,277)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值準備	(849,945)	(755,018)	—	82,841	(1,522,122)
抵債資產減值準備	(177,125)	(22,824)	—	—	(199,949)
其他資產－壞賬準備	(98,172)	(380,629)	—	24,729	(454,072)
合計	(9,731,181)	(7,267,274)	—	2,402,765	(14,595,690)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銀行存放款項	10,942,229	23,656,487
中國內地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81,568,497	87,049,801
應計利息	1,079,158	629,348
合計	93,589,884	111,335,636

33 拆入資金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銀行拆入	34,930,034	35,917,364
應計利息	364,542	385,697
合計	35,294,576	36,303,061

3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賣出回購證券	18,286,563	25,145,563
賣出回購票據	4,477,941	6,147,584
賣出回購貴金屬	17,435,110	18,690,252
應計利息	199,757	381,563
合計	40,399,371	50,364,962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5 客戶存款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項目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戶	251,060,743	249,095,682
— 個人客戶	68,065,877	59,252,469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公司客戶	188,696,940	135,545,639
— 個人客戶	167,480,939	117,714,469
保證金存款	35,705,737	32,007,196
應解匯款	1,241,184	143,719
其他存款	701,677	74,930
應計利息	13,789,681	9,620,715
合計	726,742,778	603,454,819

36 應交稅金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應交所得稅	1,997,540	2,657,050
應交增值稅	515,431	457,505
應交稅金及附加	63,630	54,647
其他	51,641	53,343
合計	2,628,242	3,222,545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7 其他負債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應付股利 ^(a)	276,921	137,486
預收租金及租賃保證金 ^(b)	4,031,194	3,548,920
待清算款項	835,133	475,480
繼續涉入負債	2,052,257	304,024
資產證券化代收資產款	1,157,748	512,236
應付員工薪酬及福利 ^(c)	2,399,710	2,399,451
委託業務暫收款	86,699	113,278
久懸未取客戶存款	272	199
預計負債	706,474	688,288
— 預計訴訟損失(註釋44)	231,851	230,372
— 信用承諾減值準備 ^(d)	421,919	432,809
應付工程款	50,413	68,606
租賃負債	964,166	851,241
其他	4,452,462	4,234,794
合計	17,013,449	13,334,003

(a) 應付股利

根據2020年6月30日召開的2019年度股東大會的決議向全體股東分配現金股利，詳見附註43。

(b) 預收租金及租賃保證金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預收租金及租賃保證金為子公司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的預收租金及租賃保證金。

(c) 應付員工薪酬及福利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應付短期薪酬	2,352,008	2,345,511
應付設定提存計劃	17,640	13,071
應付內退福利	30,062	40,869
合計	2,399,710	2,399,451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7 其他負債(續)

(c) 應付員工薪酬及福利(續)

短期薪酬

	2020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20年 12月31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1,964,287	3,178,831	(3,180,615)	1,962,503
職工福利費	75	285,201	(285,260)	16
社會保險費	846	145,212	(143,401)	2,657
其中：醫療保險費	750	143,922	(142,182)	2,490
工傷保險費	46	211	(175)	82
生育保險費	50	1,079	(1,044)	85
住房公積金	7,046	223,131	(228,826)	1,351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59,488	91,768	(79,544)	71,712
其他短期薪酬	313,769	18	(18)	313,769
合計	2,345,511	3,924,161	(3,917,664)	2,352,008

	2019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9年 12月31日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1,398,132	2,953,087	(2,386,932)	1,964,287
職工福利費	—	271,438	(271,363)	75
社會保險費	916	156,620	(156,690)	846
其中：醫療保險費	830	150,251	(150,331)	750
工傷保險費	36	1,229	(1,219)	46
生育保險費	50	5,140	(5,140)	50
住房公積金	2,284	188,729	(183,967)	7,046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39,361	97,133	(77,006)	59,488
其他短期薪酬	313,768	15	(14)	313,769
合計	1,754,461	3,667,022	(3,075,972)	2,345,511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7 其他負債(續)

(c) 應付員工薪酬及福利(續)

設定提存計劃

	2020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20年 12月31日
基本養老保險	6,182	31,971	(26,634)	11,519
失業保險費	214	491	(335)	370
企業年金繳費	6,675	248,946	(249,870)	5,751
合計	13,071	281,408	(276,839)	17,640

設定提存計劃

	2019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9年 12月31日
基本養老保險	6,150	232,833	(232,801)	6,182
失業保險費	237	6,430	(6,453)	214
企業年金繳費	4,250	248,892	(246,467)	6,675
合計	10,637	488,155	(485,721)	13,071

(d) 預計負債－信用承諾減值準備

	2020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 續期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 續期預期 信用損失－ 已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351,178	73,649	7,982	432,809
本年計提	46,634	(70,481)	(33,530)	(57,377)
業務合併	—	—	46,487	46,487
階段轉換	—	—	—	—
轉至階段一	—	—	—	—
轉至階段二	(2)	2	—	—
轉至階段三	—	—	—	—
年末餘額	397,810	3,170	20,939	421,91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7 其他負債(續)

(d) 預計負債－信用承諾減值準備(續)

	2019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 續期預期 信用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 續期預期 信用損失－ 已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292,381	68,060	118	360,559
本年計提	58,962	5,590	7,698	72,250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	—	—	—
轉至階段二	—	—	—	—
轉至階段三	(165)	(1)	166	—
年末餘額	351,178	73,649	7,982	432,809

38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只有在本集團有權將所得稅資產與所得稅負債進行合法互抵，而且遞延所得稅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相關時才可以互抵。遞延所得稅的變動如下：

	2020年度	2019年度
年初餘額	8,161,629	5,749,437
計入當年利潤表	1,273,990	2,491,542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291,831	(79,350)
年末餘額	9,727,450	8,161,62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8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包括下列項目：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8,843,222	7,480,096
應付職工薪酬	497,608	499,4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84,825	42,06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的減值	71,177	132,7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公允價值變動	3,391	12,47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減值	2,013	27,114
信用承諾減值	105,480	108,202
其他	439,669	480,348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0,047,385	8,782,479
遞延所得稅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246,746)	(460,9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公允價值變動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的減值	(71,176)	(132,7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減值	(2,013)	(27,114)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319,935)	(620,85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9,727,450	8,161,62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8 遞延所得稅 (續)

計入當年利潤表內的遞延稅項由下列暫時性差異構成：

	2020年	2019年
資產減值準備	1,363,126	2,049,853
應付職工薪酬	(1,819)	70,17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42,758	74,0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減值變動	(61,573)	(20,5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減值變動	(25,101)	(2,721)
信用承諾減值	(2,722)	18,062
其他	(40,679)	302,711
合計	1,273,990	2,491,542

39 發行債券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11徽商銀行固定利率次級債 ^(a)	3,995,806	3,995,079
15徽商銀行債02 ^(b)	—	499,898
15徽商銀行二級資本債 ^(c)	—	7,990,915
15徽商銀行債04 ^(d)	—	499,888
16徽商銀行02 ^(e)	2,999,949	2,999,860
17徽商銀行綠色金融債 ^(f)	—	999,960
18徽商銀行綠色金融債 ^(g)	3,999,347	3,999,980
19徽商銀行01 ^(h)	9,000,000	9,000,000
19徽商銀行02 ⁽ⁱ⁾	1,000,000	1,000,000
20徽商銀行小微債01 ^(j)	9,999,282	—
20徽商銀行二級資本債 ^(k)	8,000,000	—
20徽銀租賃債01 ^(l)	2,000,000	—
同業存單 ^(m)	138,709,653	151,476,020
應計利息	931,658	781,108
合計	180,635,695	183,242,708

- (a) 本集團於2011年4月2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2011年次級債券人民幣40億元，為15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6.55%，債券每年付息一次。本集團可以選擇在本期債券第10個計息年度的最後一日，按面值全部贖回本期債券。

次級債券的索償權排在本行的其他負債之後，先於本行的股權資本。自2013年1月1日起，本集團已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有關規定，在計算資本充足率時將其計入二級資本。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9 發行債券(續)

- (b) 本集團於2015年7月30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5億元，為五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4.35%，債券每年付息一次。該債券已於2020年7月30日到期兌付。
- (c) 本集團於2015年9月11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二級資本債人民幣80億元，為十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4.69%，債券每年付息一次。本集團可以選擇在本期債券第五個計息年度的最後一日在有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前提下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贖回該品種債券。該債券已於2020年9月11日全部提前贖回。
- (d) 本集團於2015年9月24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5億元，為五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4.1%，債券每年付息一次。該債券已於2020年9月24日到期兌付。
- (e) 本集團於2016年8月12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30億元，為五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3.09%，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 (f) 本集團於2017年9月8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10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4.49%，債券每年付息一次。該債券已於2020年9月8日到期兌付。
- (g) 本集團於2018年5月29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40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4.5%，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 (h) 本集團於2019年3月8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90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3.52%，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 (i) 本集團於2019年3月8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10億元，為五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3.8%，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 (j) 本集團於2020年4月27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100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2.3%，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 (k) 本集團於2020年9月28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二級資本債人民幣80億元，為十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4.5%，債券每年付息一次。本集團可以選擇在本期債券第五個計息年度的最後一日在有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前提下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贖回該品種債券。二級資本債的償索權排在存款人和一般債權人之後，在股權資本、其他一級資本工具以及混合資本債之前。
- (l) 本集團於2020年4月16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金融債券人民幣20億元，為三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2.90%，債券每年付息一次。
- (m) 本集團於2020年以零息方式發行共155期總計面值為人民幣2,376.80億元的同業存單，期限為1個月至1年。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未到期同業存單面值總計人民幣1,404.10億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發生涉及債券本息逾期及其他違反債券協議條款的事件。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股本、其他權益工具與資本公積

(a) 股本

本行股本全部為已發行且繳足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本行股本份數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法定股本已發行及繳足的股本份數(千)	13,889,801	12,154,801

根據2020年6月30日召開的2019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2019年度利潤分配方案「以總股本12,154,801,211股為基數，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1.57元」。2019年度末期股息已於2020年8月26日派發。

本集團於2020年非公開發行內資股股票而新增註冊資本及實收資本(股本)。截止2020年12月30日止，徽商銀行非公開發行內資股股票實際募得資金淨額為人民幣9,893,752千元，其中：增加實收資本(股本)為人民幣1,735,000千元，增加資本公積(股本溢價)8,158,752千元。募集資金經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驗並出具驗資報告。上述增資所對應股份於2021年1月4日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完成股份登記。本次非公開發行完成後，本集團普通股總股本增至13,889,801,211股。

(b) 其他權益工具

1、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發行在外的優先股情況表

發行在外的優先股	發行時間	會計分類	初始股息率	發行價格	數量(百萬股)	原幣(美元)	金額		到期日	轉換情況
							(折合人民幣)			
2020年12月31日	2016年									
境外優先股	11月10日	權益工具	5.50%	20美元/股	44.4	888,000	6,028,188	永久存續		無
募集資金							6,028,188			
減：發行費用							(38,098)			
賬面價值							5,990,090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股本、其他權益工具與資本公積(續)

(b) 其他權益工具(續)

1、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發行在外的優先股情況表(續)

發行在外的優先股變動情況

發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2020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2020年12月31日	
	數量(百萬股)	賬面價值	數量(百萬股)	賬面價值	數量(百萬股)	賬面價值
境外優先股	44.4	5,990,090	-	-	44.4	5,990,090

發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2019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2019年12月31日	
	數量(百萬股)	賬面價值	數量(百萬股)	賬面價值	數量(百萬股)	賬面價值
境外優先股	44.4	5,990,090	-	-	44.4	5,990,090

主要條款：

(1) 股息

初始年股息率為5.50%，在存續期內按約定重置。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相關決議後，本行有權以條件載明的方式取消已計劃在付息日派發的全部或部分股息，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派息的收益，將所獲資金用於償付其他到期及應付的債務。股息支付方式為非累積。根據境外優先股發行條款，本次優先股派發股息總額為美元54,267千元，其中：按照票面股息率5.5%向優先股股東實際支付美元48,840千元；按照有關法律規定，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所得稅美元5,427千元。

(2) 贖回條款

本行有權在取得中國銀保監會的批准並滿足贖回前提條件的前提下，在第一個重定價日以及後續任何付息日贖回全部或部分境外優先股。境外優先股的贖回價格為該境外優先股的清算金額加上已宣告且尚未發放的股息總額。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股本、其他權益工具與資本公積(續)

(b) 其他權益工具(續)

1、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發行在外的優先股情況表(續)

發行在外的優先股變動情況(續)

(3) 轉股

如果發生任何觸發事件，本行應在報告中國銀保監會並獲得其批准但無需獲得優先股股東或普通股股東同意的情況下將全部或部分境外優先股不可撤銷地、強制性地轉換為相應數量的H股。

本行發行的境外優先股分類為權益工具，列示於資產負債表股東權益中。上述境外優先股發行所募集的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提高本行資本充足率。

2、2020年12月31日發行在外的永續債情況表

發行在外的永續債	發行時間	會計分類	初始股息率	發行價格 (元)	發行總額 (億元)	金額 (折合 人民幣千元)	到期日	計息方式
19徽商銀行永續債	2019年 11月29日	權益工具	4.90%	100	100	10,000,000	永久存續	付息式 浮動利率
募集資金						10,000,000		
減：發行費用						(189)		
賬面價值						9,999,811		

徽商銀行分別於2019年8月5日、2019年11月5日獲得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安徽監管局、中國人民銀行批准，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不超過100億元人民幣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2019年11月底，徽商銀行成功發行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並在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完成債券登記和託管。該債券於2019年11月29日簿記建檔，於2019年12月3日完成發行，本期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00億元，單位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元，按票面金額平價發行，票面利率為4.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股本、其他權益工具與資本公積(續)

(b) 其他權益工具(續)

2、2020年12月31日發行在外的永續債情況表(續)

該債券的存續期與本行持續經營存續期一致。自發行之日起5年後，在滿足贖回先決條件且得到銀保監會批准的前提下，本行有權於每年付息日(含發行之日後第5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贖回該債券。當滿足減記觸發條件時，本行有權在報銀保監會並獲同意、但無需獲得債券持有人同意的情況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上述債券按照票面總金額全部或部分減記。該債券本金的清償順序在存款人、一般債權人和處於高於本次債券的次級債務之後，股東持有的所有類別股份之前；債券與其他償還順序相同的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同順位受償。

上述債券採取非累積利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權部分或全部取消該債券的派息，且不構成違約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派息的收益用於償付其他到期債務，但直至恢復派發全額利息前，本行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分配利潤。

歸屬於權益工具持有者的相關信息

項目	2020年	2019年
1.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	103,041,067	87,208,997
(1)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持有者的權益	87,051,166	71,219,096
(2) 歸屬於本行其他權益持有者的權益	15,989,901	15,989,901
2.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權益	2,631,572	2,284,632

(c) 資本公積

總體來說，下列性質的交易列入資本公積：

- (1) 溢價發行股份；
- (2) 股東捐贈；
- (3) 中國法規規定的任何其他項目。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股本、其他權益工具與資本公積(續)

(c) 資本公積(續)

經股東會批准，資本公積可用作發放股份紅利或轉增資本。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股本溢價	14,919,197	6,760,445

41 盈餘公積及一般風險準備

	盈餘公積金 ^(a)	一般風險準備 ^(b)
2019年1月1日	9,553,466	9,117,707
提取盈餘公積 ^(a)	1,811,817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b)	—	1,997,320
2019年12月31日	11,365,283	11,115,027
提取盈餘公積 ^(a)	1,868,762	—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b)	—	1,180,805
2020年12月31日	13,234,045	12,295,832

(a) 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集團公司章程，本集團按年度法定財務報表的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當法定盈餘公積金累計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以上時，可不再提取。本集團在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後，可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經股東大會批准，任意盈餘公積金可用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或轉增股本。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法定盈餘公積金為人民幣7,283,731千元，其餘為任意盈餘公積金。(2019年12月31日法定盈餘公積金：人民幣6,368,983千元)

(b) 一般風險準備

根據財政部於2012年3月20日頒佈的《關於印發〈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的通知》(財金2012[20]號)，原則上一般準備餘額不低於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1.5%，並需在五年之內提足。該辦法自2012年7月1日起實施。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2 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減值變動		合計
	稅前金額	所得稅影響	稅前金額	所得稅影響	稅前金額	所得稅影響	
2019年1月1日餘額	133,519	(33,380)	1,249,985	(312,496)	732,598	(183,150)	1,587,076
上年增減變動金額	37,857	(9,464)	372,687	(93,171)	(93,143)	23,285	238,051
2020年1月1日餘額	171,376	(42,844)	1,622,672	(405,667)	639,455	(159,865)	1,825,127
本年增減變動金額	53,888	(13,472)	(874,522)	218,630	(346,695)	86,674	(875,497)
2020年12月31日餘額	225,264	(56,316)	748,150	(187,037)	292,760	(73,191)	949,630

43 股息

(a) 普通股股息

	2020年	2019年
年內宣派	1,908,304	680,668
普通股現金股利股息率(每股人民幣)	0.157	0.056
年內派付	1,768,869	669,709

本年經股東大會批准2019年年終股利，每10股派人民幣1.57元。

根據中國公司法和本行的公司章程，中國法定財務報表內呈報的稅後淨利潤經撥作下列各項的撥備後，方可分配作股息：

- (i) 彌補累計虧損(如有)；
- (ii) 本行10%淨利潤撥入不可分配的法定盈餘公積金；
- (iii)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iv) 支付優先股股東股息；
- (v) 經本行股東大會批准後，撥入任意盈餘公積金。該等公積金構成股東權益的一部分。

按照有關法規，本行用作利潤分配的稅後淨利潤應為(i)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算得出的可分配利潤和(ii)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得出的可分配利潤中的較低者。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3 股息(續)

(b) 優先股利潤分配情況

根據股東大會決議及授權，本行2020年8月27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本行境外優先股股息分配方案。境外優先股持有人有權每年度就每股境外優先股收取按後付方式支付的應支付的未被取消的且非累積的股息。根據境外優先股發行條款，本次優先股派發股息總額為美元54,267千元，其中：按照票面股息率5.5%向優先股股東實際支付美元48,840千元；按照有關法律規定，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所得稅美元5,427千元。股息支付日期為2020年11月10日，派發股息折合人民幣357,601千元(含稅)。

優先股的轉股特徵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發行普通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轉股的觸發事件並未發生，優先股的轉股特徵對2020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的計算沒有影響。

(c) 永續債利潤分配情況

本行於2020年12月3日派發2019年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債券簡稱「19徽商銀行永續債」)利息人民幣490,000千元。

44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其他承諾和或有負債

(a) 財務擔保及其他信貸承諾

下表列示本集團已簽訂合同但尚未履行的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開出銀行承兌匯票	40,303,011	36,775,576
開出信用證	6,262,490	8,514,842
開出保函	15,645,344	20,357,013
貸款承諾	1,711,011	848,660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42,218,513	24,524,237
合計	106,140,369	91,020,328
信用承諾減值準備(註釋37)	421,919	432,80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其他承諾和或有負債 (續)

(b) 資本性承諾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已簽訂有關購置合同尚未付款	101,681	814,359

(c) 憑證式國債兌付承諾

本集團受財政部委託作為其代理人頒發憑證式國債。憑證式國債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兌付持有的國債，本集團有義務按提前兌付安排確定的憑證式國債本金及至兌付日的應付利息履行兌付責任。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具有提前兌付義務的憑證式國債的本金餘額分別為人民幣42.89億元和人民幣39.16億元。

(d) 法律訴訟

報告期內，本集團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若干法律訴訟及仲裁事項中作為被告人／被訴人。於2020年12月31日，根據法庭判決或者法律顧問的意見，本集團已計提的準備為人民幣231,851千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30,372千元)。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法律訴訟及仲裁事項的最終裁決結果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產生重大影響。

45 擔保物

(a) 作為擔保物的資產

本集團以下列金融資產作為賣出回購交易和向中央銀行借款的擔保物。於資產負債表日，作為負債或或有負債的擔保物的金融資產的面值列示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51,935,487	50,826,73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4,329,848	40,908,57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0,654,768	3,360,000
貼現票據	4,482,042	6,150,500
合計	111,402,145	101,245,810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5 擔保物 (續)

(a) 作為擔保物的資產 (續)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註釋34)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03.99億元(2019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503.65億元)。絕大部分回購協議均在協議生效起12個月內到期。

賣出回購交易中，部分屬於賣斷式交易，相關擔保物權已轉移給交易對手，於2020年12月31日無終止確認的賣斷式賣出回購交易(2019年12月31日：無)。

此外，本集團無作為衍生品交易的抵質押物或按監管要求作為抵質押物。

(b) 收到的擔保物

本集團在相關買入返售業務中接受了債券、票據等作為抵質押物。部分所接受的抵質押物可以出售或再次對外質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質押的抵質押物(2019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11.00億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再次對外質押且有義務到期返還的質押物(2019年12月31日：無)。

46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的信貸風險加權數額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29,192,706	35,576,210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指根據銀監會發佈的指引計算所得的數額，視交易對手方的信用狀況和到期情況而定。用於或有負債和信貸承諾的風險權重由0%至100%不等。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業務合併

本公司於2020年11月23日完成了向包商銀行收購承接目標業務、目標資產、目標負債及目標人員的交易。該交易屬於非受同一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其具體範圍包括：

(1) 目標業務

- (i) 四家分行記賬維度涉及的以下業務及資產：包括1)包商銀行四家分行賬面記錄的表內下列業務及對應的資產：對公貸款、零售貸款、存款業務、信託貸款、股權投資、債券投資及非潔淨出表資產、應收利息及其他應收款等；2)包商銀行四家分行賬面記錄的表外下列業務及資產：表外承兌匯票、保函以及委託貸款；3)包商銀行四家分行賬面的中間業務，包括包商銀行代理銷售的理財、基金、保險、債券、金融衍生品、信託及資管產品業務；及4)上述業務下的在途業務，包括存量已結清的及存量未結清的待續作業務；
- (ii) 最終客戶註冊地在內蒙古自治區域外的表內外對公信貸類業務和四家分行零售貸款業務及資產；
- (iii) 四家分行所在地的信用卡業務及資產：包括包商銀行信用卡發卡地區為內蒙古自治區域外的四家分行信用卡業務，及上述業務下的在途業務；及
- (iv) 表外理財業務中客戶註冊地在內蒙古自治區域外的業務及資產：內蒙古自治區域外具體包括包商銀行或四家分行在其日常經營業務過程中通過特殊目的載體向融資人以包括信託貸款、股權投資、債券投資的方式進行投資所形成的債權及股權類資產及上述業務下的在途業務。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業務合併(續)

(2) 目標資產

- (i) 四家分行記賬維度涉及的以下資產：包括包商銀行四家分行賬面記錄的表內下列資產：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固定資產、無形資產以及抵債資產；
- (ii) 四家分行所在地的事業部及信用卡業務項下資產；及
- (iii) 有效期內的非業務合同：截至交易基準日(2019年12月31日)體現在賬面上的包商銀行四家分行有效期內的，及包商銀行應事業分部需求而簽訂的服務採購等非業務合同及其項下的權利和義務。

(3) 目標負債

本行在收購承接協議項下擬承接的包商銀行截至交易基準日應付未付的以下負債：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吸收的存款、應付職工薪酬、應付利息、預計負債、其他應付款及其他負債。目標負債不包括包商銀行四家分行開展的託管業務項下的負債和理財業務項下的負債。

(4) 目標人員

目標人員具體包括包商銀行2019年5月24日登記在冊的隸屬北京、深圳、成都和寧波四家分行，總行公司金融事業部和金融市場事業部派駐四家分行所在地區(「四個地區」)的事業分部，及四家分行信用卡部分中心的對勞動關係／勞務派遣關係移轉無異議的合同制員工和派遣制員工。在四個地區工作的包商銀行總行員工(含總行高管、總行赴分行掛職人員、分行至總行調訓人員、總行事業部和總行其他部門員工)、以及不從事本次收購承接的資產負債相關業務的人員不在本行接收範圍內。

收購承接協議約定，自交易基準日起，目標業務、目標資產、目標負債及目標人員的所有相關合同項下的原應由轉讓人承擔的所有義務、責任、風險以及目標業務、目標資產、目標負債及目標人員所有的相關費用，均由受讓人承擔，無論上述義務、責任、風險及支付義務是現時的和未來的、現實的和或有的。收購承接協議於2020年11月23日簽訂，故收購日為2020年11月23日。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業務合併(續)

(4) 目標人員(續)

被收購標的可辨認資產和負債於購買日的公允價值和賬面價值如下：

	2020年11月23日 公允價值	2020年11月23日 賬面價值
發放貸款及墊款	22,505,036	23,183,173
公允計入損益投資	24,100,689	21,846,129
攤餘成本計量投資	1,551,953	1,632,324
應收利息	370,724	1,032,551
固定資產	2,192,093	2,192,093
無形資產	24,852	24,852
使用權資產	102,948	102,948
其他資產	134,309	144,958
資產合計	50,982,604	50,159,02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9,366,300	9,366,300
吸收存款	29,821,446	29,821,446
應付利息	1,734,155	1,734,155
應付職工薪酬	4,620	4,620
應交稅費	29,646	29,646
預計負債	47,966	7,025
其他負債	24,546,297	24,546,297
負債合計	65,550,430	65,509,489
支付的對價	零	
購買產生的商譽	14,567,826	

截止本次收購日的被收購標的淨資產的賬面價值為(15,350,461)千元，經評估後收購標的淨資產的公允價值為(14,567,826)千元。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7 業務合併(續)

(4) 目標人員(續)

被收購標的自購買日起至本年末的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列示如下：

	由收購當日 至2020年 12月31日期間
營業收入	146,414
淨利潤	(930,111)
現金流量淨額	298,091

48 結構化主體

(a) 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本集團為發行和銷售理財產品而成立的集合投資主體(「理財業務主體」)，本集團未對此等理財產品(「非保本理財產品」)的本金和收益提供任何承諾。理財業務主體主要投資於貨幣市場工具、債券以及信貸資產等。作為這些產品的管理人，本集團代理客戶將募集到的理財資金根據產品合同的約定投入相關基礎資產，根據產品運作情況分配收益給投資者。本集團作為資產管理人獲取相對應的理財手續費收入。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獲取相應的理財手續費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426,567千元及人民幣1,292,497千元。本集團所承擔的與非保本理財產品收益相關的可變回報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未合併此類理財產品。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的未到期非保本理財產品整體規模為人民幣2,018.28億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806.89億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納入合併範圍理財產品的最大損失風險敞口為零(2019年12月31日：零)。2019年度本集團以總計人民幣22.93億元向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理財產品購入金融資產。

本集團與理財業務主體或任一第三方之間不存在由於上述理財產品導致的，增加本集團風險或減少本集團利益的協議性流動性安排、擔保或其他承諾，亦不存在本集團優先於他方承擔理財產品損失的條款。本集團發行的非保本理財產品對本集團利益未造成損失，也未遇到財務困難。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8 結構化主體 (續)

(b) 本集團投資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為了更好地運用資金獲取收益，本集團2020年度及2019年度投資的未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由第三方發行和管理的理財產品、資金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本集團視情況將該類結構化主體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投資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因投資該類結構化主體而獲取利息收入和交易淨收益。2020年度及2019年度本集團並未對該類結構化主體提供過流動性支持。

下表列出本集團因持有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所形成的資產的賬面價值(含應收利息)、最大損失風險敞口。

2020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 風險敞口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保本理財產品	13,508,907	13,508,907
— 券商及信託計劃產品	92,676,384	92,676,38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券商及信託計劃產品	163,351,036	163,351,036
2019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 風險敞口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保本理財產品	20,220,583	20,220,583
— 券商及信託計劃產品	67,358,431	67,358,43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券商及信託計劃產品	199,069,467	199,069,467

上述本集團持有投資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總體規模，無可獲得的市場信息。

(c) 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結構化主體

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為集團作為主要責任人發行並管理的保本理財產品及由本集團做出投資決策的資金信託及資產管理計劃。

本集團於2020年度及2019年度未向納入合併範圍內的理財產品及上述資金信託及資產管理計劃提供過流動性支持。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 為呈報現金流量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原始期限在3個月內的以下款項：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現金	1,215,801	1,025,001
超額存款準備金	29,881,507	32,602,248
存拆放款項	11,298,071	12,068,933
合計	42,395,379	45,696,182

(b) 籌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動

	發行債券	應付股利	租賃負債
2020年1月1日餘額	183,242,708	137,486	851,241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257,680,000	—	—
償付已發行債券利息所支付的現金	(5,386,091)	—	—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260,437,563)	—	—
分配股利支付的現金	—	(1,768,869)	—
利息支出	5,536,641	—	147,142
宣告發放的股利	—	1,908,304	—
償還租賃負債支付的現金	—	—	(379,182)
租賃負債的其他變動	—	—	344,965
2020年12月31日餘額	180,635,695	276,921	964,166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續)

(b) 籌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動 (續)

	發行債券	應付股利	租賃負債
2019年1月1日餘額	91,443,925	126,527	958,461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204,430,000	—	—
償付已發行債券利息所支付的現金	(4,586,881)	—	—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199,062,931)	—	—
分配股利支付的現金	—	(669,709)	—
利息支出	4,799,737	—	39,976
宣告發放的股利	—	680,668	—
償還租賃負債支付的現金	—	—	(316,954)
租賃負債的其他變動	—	—	169,758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同業存單	86,218,858	—	—
2019年12月31日餘額	183,242,708	137,486	851,241

50 信貸資產證券化產品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將信貸資產出售給特殊目的實體，再由特殊目的實體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或基金份額。本集團在該等信貸資產轉讓業務中可能會持有部分次級檔投資，從而對所轉讓信貸資產保留了部分風險和報酬。本集團會按照風險和報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斷是否終止確認相關信貸資產。

對於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信貸資產證券化，本集團全部終止確認已轉移的信貸資產，本集團在該等信貸資產證券化交易中持有的資產支持證券於2020年12月31日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8.89億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5.96億元），其最大損失敞口與賬面價值相若。

對於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與所轉讓信貸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且未放棄對該信貸資產控制的，本集團按照繼續涉入程度確認該項資產。2020年度，本集團通過持有部分投資對已轉讓的信貸資產保留了一定程度的繼續涉入，已轉讓的信貸資產於轉讓日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88.77億元（2019年度：人民幣24.64億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自持證券餘額為人民幣20.52億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3.04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1 關聯方交易

(1) 關聯方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的重大關聯法人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持股5%以上的股東的持股比例：

重大關聯法人	與本集團的關係	註冊地	法定代表人	註冊資本	主營業務	持股比例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黃山市	GAO YANG	2,875,000	企業投資管理，企業併購等	12.10%
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合肥市	朱宜存	4,375,000	能源建設籌資和投資管理	11.08%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深圳市	郁亮	10,995,210	房地產開發、興辦實業	8.00%
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合肥市	方旭	6,000,000	資本運營以及資產管理等	7.19%
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合肥市	嚴琛	18,686,000	融資擔保、再擔保等	6.83%

註： 本集團根據一般性授權非公開發行1,735,000,000股內資股，2020年12月30日實際募得資金淨額為人民幣9,893,752千元。募集資金經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驗並出具驗資報告。上述增資所對應股份於2021年1月4日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完成股份登記。

本次增資完成後，直接或間接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為：存款保險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11.22%)、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10.59%)、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9.70%)、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7.00%)、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6.29%)、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5.98%)、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5.01%)。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1 關聯方交易 (續)

(1) 關聯方 (續)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的重大關聯法人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持股5%以上的股東的持股比例：

重大關聯法人	與本集團的關係	註冊地	法定代表人	註冊資本	主營業務	持股比例
中靜新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黃山市	GAO YANG	2,875,000	企業投資管理，企業併購等	12.10%
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合肥市	朱宜存	4,375,000	能源建設籌資和投資管理	11.08%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深圳市	郁亮	10,995,210	房地產開發、興辦實業	8.00%
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合肥市	方旭	3,000,000	資本運營以及資產管理等	7.19%
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主要股東	合肥市	嚴琛	18,686,000	融資擔保、再擔保等	6.83%

註： 安徽國元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於2018年7月18日更名為安徽國元金融控股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安徽省信用擔保集團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於2021年4月1日起變更為吳學民先生，相關手續正在辦理中。

(2) 關聯交易及餘額

本集團關聯方交易主要是貸款和存款。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業條款和正常業務程序進行，其定價原則與獨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a) 本集團與股東的交易及餘額

於2020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股東的交易餘額及利率範圍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金額	佔同類交易的比例
客戶貸款及墊款	2,977,575	0.54%	2,362,000	0.52%
金融資產	30,000	0.01%	1,480,000	0.3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92,014	0.10%	75,562	0.07%
客戶存款	30,868,858	4.25%	683,472	0.11%
開出銀行承兌匯票	37,648	0.09%	5,457	0.01%
開出保函	-	-	205	0.01%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1 關聯方交易 (續)

(2) 關聯交易及餘額 (續)

(a) 本集團與股東的交易及餘額 (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客戶貸款及墊款	4.70%-5.70%	3.96%-4.7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0.30%-3.00%	0.30%-3.00%
客戶存款	0.30%-1.89%	0.30%-2.10%

於下述期間，本集團股東貸款利息收入、存款及同業存單利息支出及資產管理計劃管理費列示如下：

	2020年		2019年	
	金額	佔同類交易 的比例	金額	佔同類交易 的比例
利息收入	259,534	0.51%	105,353	0.22%
利息支出	254,696	1.00%	4,339	0.02%
資產管理計劃管理費	3,701	1.07%	6,942	2.22%

(b)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的交易及餘額

於2020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的交易餘額及利率範圍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同類交易 的比例	金額	佔同類交易 的比例
客戶貸款及墊款	1,928,790	0.35%	2,626,573	0.58%
金融資產	950,000	0.19%	1,602,000	0.3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100,454	3.30%	73,523	0.07%
客戶存款	3,474,918	0.48%	3,878,552	0.64%
開出銀行承兌匯票	595,000	1.48%	200,000	0.54%
開出保函	672	0.01%	—	—
開出信用證	1,915,000	30.58%	13,723	0.16%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1 關聯方交易 (續)

(2) 關聯交易及餘額 (續)

(b)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的交易及餘額 (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客戶貸款及墊款	2.30%-6.17%	3.63%-5.2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0.30%-1.96%	0.30%-1.95%
客戶存款	0.30%-3.99%	0.30%-4.53%

於下述期間，本集團其他關聯方貸款利息收入及存款利息支出列示如下：

	2020年		2019年	
	金額	佔同類交易 的比例	金額	佔同類交易 的比例
利息收入	162,586	0.32%	113,892	0.24%
利息支出	46,259	0.18%	56,535	0.24%

(c) 本集團與聯營企業的交易及餘額

於2020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股東的交易餘額及利率範圍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同類交易 的比例	金額	佔同類交易 的比例
拆出資金	1,000,000	18.95%	1,300,000	27.44%
金融資產	876,000	0.17%	102,080	0.0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68,032	0.07%	49,088	0.04%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1 關聯方交易 (續)

(2) 關聯交易及餘額 (續)

(c) 本集團與聯營企業的交易及餘額 (續)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拆出資金	3.50%	4.48%-5.3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0.72%-1.08%	0.72%-1.08%

於下述期間，本集團其他關聯方貸款利息收入及存款利息支出列示如下：

	2020年 金額	佔同類交易 的比例	2019年 金額	佔同類交易 的比例
利息支出	50	0.01%	67	0.01%

(d) 本集團與關鍵管理人員之間的交易

	2020年	2019年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薪酬	22,758	23,850

	2020年	2019年
年末餘額：		
關鍵管理人員貸款	5,345	1,168
關鍵管理人員存款	2,111	5,862

	2020年	2019年
本年交易：		
關鍵管理人員利息收入	547	274
關鍵管理人員利息支出	3	668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分部報告

本集團從業務和地區兩方面對業務進行管理。從業務角度，本集團主要通過四大分部提供金融服務，具體列示如下：

公司銀行業務

公司銀行業務分部涵蓋為公司客戶、政府機關和金融機構提供的銀行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活期賬戶、存款、透支、貸款、與貿易相關的產品及其他信貸服務、外幣業務、理財產品等。

個人銀行業務

個人銀行業務分部涵蓋為個人客戶提供的銀行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儲蓄存款、零售貸款、信用卡及借記卡、支付結算、理財產品、代理基金和保險等。

資金業務

本集團的資金業務為其本身進行債務工具投資，以及提供貨幣市場交易或回購交易。該業務分部的經營成果包括分部間由於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業務而引起的內部資金盈餘或短缺的損益影響，以及匯兌損益。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分部系指不包括在上述報告分部中的其他業務或不能按照合理基準進行分配的業務。

從地區角度，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開展業務活動，於省內外設立了多家分行。按地區分部列報信息時，營業收入以產生收入的分行所在地劃分；分部資產、負債和資本性支出按其歸屬的分行劃分。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分部報告(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公司銀行	個人銀行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外部利息收入	20,433,378	11,654,888	19,221,693	—	51,309,959
外部利息支出	(7,645,010)	(5,549,689)	(12,363,059)	—	(25,557,758)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 (支出)	973,362	368,375	(1,341,737)	—	—
利息淨收入	13,761,730	6,473,574	5,516,897	—	25,752,20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541,804	98,848	975,893	—	3,616,545
淨交易收益	—	—	2,496,536	—	2,496,536
金融投資淨收益	—	—	169,099	—	169,099
股利收入	—	—	1,440	—	1,440
其他營業收入	—	—	104,377	150,200	254,577
營業費用	(1,487,311)	(383,690)	(5,578,935)	(204,388)	(7,654,324)
— 折舊和攤銷	(573,034)	(233,781)	(32,901)	(2,598)	(842,314)
資產減值損失	61,911	—	—	—	61,911
信用減值損失	(8,088,007)	(3,437,007)	(733,757)	—	(12,258,771)
聯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	—	—	(356,518)	(356,518)
稅前利潤	6,790,127	2,751,725	2,951,550	(410,706)	12,082,696
資本開支	612,601	308,914	43,475	3,433	968,423

	2020年12月31日				
	公司銀行	個人銀行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分部資產	399,401,943	253,959,614	604,137,431	4,474,260	1,261,973,248
其中：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	—	4,474,260	4,474,2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9,727,450
資產總額	—	—	—	—	1,271,700,698
分部負債	(503,411,145)	(231,789,207)	(425,088,082)	(5,739,625)	(1,166,028,059)
表外信貸承諾	81,168,093	24,972,276	—	—	106,140,36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分部報告 (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公司銀行	個人銀行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外部利息收入	17,512,992	9,918,802	21,011,734	–	48,443,528
外部利息支出	(6,265,076)	(3,828,111)	(13,009,587)	–	(23,102,774)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 (支出)	1,195,372	88,968	(1,284,340)	–	–
利息淨收入	12,443,288	6,179,659	6,717,807	–	25,340,75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144,093	47,368	1,357,752	–	3,549,213
淨交易收益	–	–	2,099,853	–	2,099,853
金融投資淨收益	–	–	85,331	–	85,331
股利收入	–	–	1,200	–	1,200
其他營業收入	–	–	17,504	65,463	82,967
營業費用	(3,327,900)	(3,104,982)	(628,423)	(30,470)	(7,091,775)
— 折舊和攤銷	(372,051)	(330,697)	(27,147)	(766)	(730,661)
資產減值損失	(22,824)	–	–	–	(22,824)
信用減值損失	(4,566,148)	(1,229,833)	(6,101,281)	–	(11,897,262)
聯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	–	–	153,360	153,360
稅前利潤	6,670,509	1,892,212	3,549,743	188,353	12,300,817
資本開支	292,847	130,668	19,631	554	443,700

	2019年12月31日				
	公司銀行	個人銀行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分部資產	343,656,728	199,039,583	579,461,389	1,401,909	1,123,559,609
其中：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	–	1,242,338	1,242,338
遞延所得稅資產					8,161,629
資產總額					1,131,721,238
分部負債	(440,268,953)	(171,744,577)	(425,582,522)	(4,631,557)	(1,042,227,609)
表外信貸承諾	68,796,635	22,223,693	–	–	91,020,328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分部報告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安徽地區	江蘇地區	總行	其他	分部間抵銷	合計
外部利息收入	37,314,285	2,067,482	11,749,878	178,314	-	51,309,959
外部利息支出	(19,950,192)	(920,683)	(4,500,607)	(186,176)	-	(25,557,758)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支出)	1,281,845	59,892	(1,341,737)	-	-	-
利息淨收入	18,645,838	1,206,691	5,907,534	(7,862)	-	25,752,20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836,375	132,525	647,825	(180)	-	3,616,545
淨交易收益	1,957,868	91,478	447,174	16	-	2,496,536
金融投資淨收益	132,614	6,196	(113,822)	144,111	-	169,099
股利收入	1,129	53	258	-	-	1,440
其他營業收入	198,850	9,291	45,417	1,019	-	254,577
營業費用	(5,740,536)	(268,216)	(1,311,131)	(334,441)	-	(7,654,324)
— 折舊和攤銷	(222,647)	(2,147)	(616,902)	(618)	-	(842,314)
信用減值損失	(8,936,458)	(414,647)	(2,026,935)	(880,731)	-	(12,258,771)
資產減值損失	61,911	-	-	-	-	61,911
聯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	-	(356,518)	-	-	(356,518)
稅前利潤	9,157,591	763,371	3,239,802	(1,078,068)	-	12,082,696
資本開支	748,470	35,485	173,463	11,005	-	968,423

2020年12月31日

	安徽地區	江蘇地區	總行	其他	分部間抵銷	合計
分部資產	763,576,680	45,418,730	409,003,974	54,394,388	(10,420,524)	1,261,973,248
其中：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	4,474,260	-	-	4,474,2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9,727,450
資產總額						1,271,700,698
分部負債	(750,248,169)	(44,307,862)	(323,196,230)	(54,814,746)	6,538,948	(1,166,028,059)
表外信貸承諾	91,098,914	15,015,881	25,574	-	-	106,140,36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2 分部報告 (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安徽地區	江蘇地區	總行	其他	分部間抵銷	合計
外部利息收入	33,250,277	2,917,327	12,275,924	–	–	48,443,528
外部利息支出	(16,060,900)	(1,409,158)	(5,632,716)	–	–	(23,102,774)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支出)	1,180,743	103,597	(1,284,340)	–	–	–
利息淨收入	18,370,120	1,611,766	5,358,868	–	–	25,340,75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894,740	253,981	400,492	–	–	3,549,213
淨交易收益	1,459,805	128,080	511,968	–	–	2,099,853
金融投資淨收益	59,322	5,204	20,805	–	–	85,331
股利收入	834	73	293	–	–	1,200
其他營業收入	57,677	5,062	20,228	–	–	82,967
營業費用	(6,430,156)	(432,564)	(229,055)	–	–	(7,091,775)
– 折舊和攤銷	(552,739)	(3,974)	(173,948)	–	–	(730,661)
信用減值損失	(8,263,943)	(727,068)	(2,906,251)	–	–	(11,897,262)
資產減值損失	(22,824)	–	–	–	–	(22,824)
聯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	–	153,360	–	–	153,360
稅前利潤	8,125,575	844,534	3,330,708	–	–	12,300,817
資本開支	308,457	27,064	108,179	–	–	443,700

2019年12月31日						
	安徽地區	江蘇地區	總行	其他	分部間抵銷	合計
分部資產	637,330,969	66,509,544	424,672,116	–	(4,953,020)	1,123,559,609
其中：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	–	1,242,338	–	–	1,242,338
遞延所得稅資產						8,161,629
資產總額						1,131,721,238
分部負債	(623,220,841)	(65,250,606)	(358,709,182)	–	4,953,020	(1,042,227,609)
表外信貸承諾	87,184,277	3,813,151	22,900	–	–	91,020,328

本集團不存在對單一主要外部客戶依賴較大的情況。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概述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面臨多種金融風險，本集團分析、評估、接受和管理某種程度的風險或風險組合。管理金融風險對於金融行業至關重要，同時商業運營也必然會帶來金融風險。因此，本集團的目標是在風險與收益中保持適當的平衡，以將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的影響降至最小。

本集團制定金融風險管理政策的目的是為了識別並分析相關金融風險，以制定適當的風險限額和控制程序，並通過可靠的信息系統對金融風險及其限額進行監控。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金融風險為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流動性風險。其中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和利率風險。

本集團董事會制定本集團的風險偏好。本集團管理層根據董事會制定的風險偏好，在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和流動性風險等領域制定相應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

53.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交易對方於到期時未能償還全部欠款而引起本集團財務損失的風險。倘交易對方集中於同類行業或地理區域，信貸風險將會增加。表內的信用風險敞口包括客戶貸款，金融投資和同業往來等，同時也存在表外的信用風險敞口，例如：信貸承諾。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目前集中於中國安徽省，這表明本集團的信貸組合存在集中性風險，較易受到地域性經濟狀況變動的影響。因此，管理層謹慎管理其信用風險敞口。整體的信用風險由總行的風險管理部負責，並定期向本集團管理層進行匯報。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1 信用風險衡量

預期信用損失是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信用損失是本集團按照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根據合同應收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即全部現金短缺的現值。

根據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的變化情況，本集團區分三個階段計算預期信用損失：

- 第一階段：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無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納入階段一，按照該金融工具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減值準備；
- 第二階段：自初始確認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但尚無客觀減值證據的金融工具納入階段二，按照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減值準備；
- 第三階段：在資產負債表日存在客觀減值證據的金融資產納入階段三，按照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減值準備。

對於前一會計期間已經按照相當於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了減值準備，但在當期資產負債表日，該金融工具已不再屬於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團在當期資產負債表日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該金融工具的減值準備。

本集團計量金融工具預期信用損失的方式反映了：

- 通過評價一系列可能的結果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
- 貨幣時間價值；
- 在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的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1 信用風險衡量 (續)

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並不需要識別每一可能發生的情形。然而，本集團考慮信用損失發生的風險或概率已反映信用損失發生的可能性及不會發生信用損失的可能性（即使發生信用損失的可能性極低）。

本集團結合前瞻性信息進行了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大量的模型和假設。這些模型和假設涉及未來的宏觀經濟情況和借款人的信用狀況（例如，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相應損失）。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的要求在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判斷、假設和估計，例如：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
- 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 前瞻性信息
- 合同現金流量的修改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在確定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在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基於本集團歷史數據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風險評級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確定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發生違約風險的變化情況。

當觸發以下一個或多個定量、定性標準或上限指標時，本集團認為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已發生顯著增加：

定量標準

- 在報告日，剩餘存續期違約概率較初始確認時上升超過一定比例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1 信用風險衡量 (續)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判斷標準 (續)

定性標準 (續)

- 債務人經營或財務情況出現重大不利變化
- 五級分類為關注級別
- 預警客戶清單

上限標準

- 債務人合同付款 (包括本金或利息) 逾期超過30天且不超過90天

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在IFRS 9下為確定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時，本集團所採用的界定標準，與內部針對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管理目標保持一致，同時考慮定量、定性指標。本集團評估債務人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時，主要考慮以下因素：

-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合同，如償付利息或本金違約或逾期等；
- 債權人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以大幅折扣購買或源生一項金融資產，該折扣反映了發生信用損失的事實；
- 債務人對本集團的任何本金、墊款、利息或投資的公司債券逾期超過90天。

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有可能是多個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單獨識別的事件所致。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續)

53.1 信用風險(續)

53.1.1 信用風險衡量(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對不同的資產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準備。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關鍵參數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本集團以當前風險管理所使用的巴塞爾新資本協議體系為基礎，根據IFRS 9的要求，考慮歷史統計數據(如交易對手評級、擔保方式及抵質押物類別、還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模型。

相關定義如下：

- 違約概率是指債務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本集團的違約概率以新資本協議內評模型結果為基礎進行調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並剔除審慎性調整，以反映當前宏觀經濟環境下的「時點型」債務人違約概率；
- 違約損失率是指本集團對違約風險暴露發生損失程度做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追索的方式和優先級，以及擔保品的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違約損失率為違約發生時風險敞口損失的百分比，以未來12個月內或整個存續期為基準進行計算；
- 違約風險敞口是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中，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前瞻性信息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通過進行歷史數據分析，識別出影響各業務類型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如國內生產總值(GDP)(季)、工業增加值(月)、居民消費價格指數(CPI)、工業品出廠價格指數(PPI)、民間固定資產投資、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貨幣供應量、人民幣貸款投放等。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1 信用風險衡量 (續)

前瞻性信息 (續)

這些經濟指標對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的影響，對不同的業務類型有所不同。本集團在此過程中應用了專家判斷，根據專家判斷的結果，每季度對這些經濟指標進行預測，並通過進行回歸分析確定這些經濟指標對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的影響。

除了提供基準經濟情景外，本集團結合統計分析及專家判斷結果來確定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其權重。本集團以加權的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第一階段)或加權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及第三階段)計量相關的減值準備。上述加權信用損失是由各情景下預期信用損失乘以相應情景的權重計算得出。

合同現金流量的修改

本集團與交易對手方修改或重新議定合同，未導致金融資產終止確認，但導致合同現金流量發生變化，這類合同修改包括貸款展期、修改還款計劃，以及變更結息方式。當合同修改並未造成實質性變化且不會導致終止確認原有資產時，本集團在報告日評估修改後資產的違約風險時，仍與原合同條款下初始確認時的違約風險進行對比，並重新計算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並將相關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重新計算的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根據將重新議定或修改的合同現金流量按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折現的現值確定。

本集團對合同現金流量修改後資產的後續情況實施監控，經過本集團判斷，合同修改後資產信用風險已得到顯著改善，因此相關資產從第三階段或第二階段轉移至第一階段，同時損失準備的計算基礎由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相關資產通常經過一段時間的觀察達到特定標準後才能回調。於2020年12月31日，此類合同現金流量修改的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不重大。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1 信用風險衡量 (續)

合同現金流量的修改 (續)

(i) 貸款及表外信用承諾

本集團根據銀監會的《貸款風險分類指引》制定了信貸資產五級分類系統，用以衡量及管理本集團信貸資產的質量。本集團的信貸資產五級分類系統和《貸款風險分類指引》要求將表內外信貸資產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損失五類，其中後三類貸款被視為不良信貸資產。

《貸款風險分類指引》對信貸資產分類的核心定義為：

正常類：借款人能夠履行合同，沒有足夠理由懷疑貸款本息不能按時足額償還。

關注類：儘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償還貸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對償還產生不利影響因素。

次級類：借款人還款能力出現明顯問題，完全依靠其正常收入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可能會造成一定損失。

可疑類：借款人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肯定要造成較大損失。

損失類：在採取所有可能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後，本息仍然無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極少部分。

(ii) 債券及其他票據

本集團通過限制所投資債券及其他票據的發行人類別來管理信用風險敞口，目前沒有外幣債券。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1 信用風險衡量 (續)

合同現金流量的修改 (續)

(iii) 存放同業、拆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本集團總行對單家金融機構的信用風險進行定期的評估和管理。對於與本集團有資金往來的單家銀行或非銀行金融機構均設定有信用額度。

(iv) 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銀行金融機構發行的同業理財產品、資金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本集團對合作的信託公司、證券公司和基金公司實行評級准入制度，並定期進行後續風險管理。

53.1.2 風險限額管理及緩釋措施

本集團謹慎管理並控制信用風險集中度，包括單一借款人、集團、行業和區域。本集團已建立相關機制，制定單一借款人可承受的信用風險額度，並至少每年進行一次信用風險額度審核。

本集團實行一級法人管理體制，由總行對分支行和經營部門實行業務許可證管理。根據地區經濟發展狀況、分支行經營管理水平、信貸業務品種以及客戶信用等級、擔保方式、客戶規模等，總行按年對分行實行信貸業務經營的動態彈性授權，並對授權執行情況定期進行檢查和監督，確保分支行和各經營部門的經營行為符合授權規定。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2 風險限額管理及緩釋措施 (續)

(i) 信用風險緩釋

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採取各種措施來緩釋信用風險。其中獲取抵質押物、保證金以及取得公司或個人的擔保是本集團控制信用風險的重要手段之一。

本集團制定了一系列抵質押物政策，規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質押物的種類，主要包括以下幾個類型：

- 房產和土地使用權
- 一般動產
- 定期存單、債券和倉單等

抵質押物公允價值一般需經過本集團指定的專業評估機構的評估。為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規定了不同抵質押物的最高抵押率（貸款額與抵質押物公允價值的比例），公司貸款和零售貸款的主要抵質押物種類及其對應的最高抵押率如下：

抵質押物	最高抵押率
商品住宅、商業用房、建設用地使用權	70%
寫字樓	60%
一般動產	50%
人民幣存款單、銀行本票、政府債券	90%
金融債券	80%
倉單	60%

對於由第三方擔保的貸款，本集團會評估擔保人的財務狀況，歷史信用記錄及其代償能力。

(ii) 表外信用承諾

信用承諾的主要目的是確保客戶能夠獲得所需的資金。開出保函為本集團作出的不可撤銷的承諾，即本集團在客戶無法履行其對第三方的付款義務時將代其履行支付義務，本集團承擔與貸款相同的信用風險。本集團一般會通過收取保證金以降低提供該項服務所承擔的信用風險。本集團面臨的最大潛在信用風險的金額等同於信用承諾的總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3 未考慮信用風險緩釋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表內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敞口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7,168,400	90,946,25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款項	11,298,071	14,254,228
拆出資金	5,276,712	4,737,805
衍生金融資產	137,998	235,40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49,376	28,651,227
客戶貸款及墊款	553,399,162	450,419,777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3,050,846	95,225,453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20,331,283	102,995,517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66,910,064	278,852,511
應收融資租賃款	49,053,964	43,949,191
其他金融資產	3,214,469	6,188,901
合計	1,230,090,345	1,116,456,269
表外信用風險敞口		
開出銀行承兌匯票	40,303,011	36,775,576
開出信用證	6,262,490	8,514,842
開出保函	15,645,344	20,357,013
貸款承諾	1,711,011	848,660
未使用信用卡額度	42,218,513	24,524,237
合計	106,140,369	91,020,328

上表列示了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不考慮抵押物和其他信用風險緩釋情況下最大的信用風險敞口。對於表內的資產，以上風險敞口以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賬面淨值列示。

如上所示，43.52%的表內風險敞口來自客戶貸款（2019年12月31日：40.33%）。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3 未考慮信用風險緩釋措施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續)

基於客戶貸款的組合的如下表現，管理層有信心且有能力繼續將本集團信用風險控制和維持在較低限度：

- 96.82%的貸款及墊款在五級分類中分類為正常類(2019年12月31日：97.45%)
- 零售貸款、公司貸款中所佔權重最大的住房抵押貸款、抵押貸款均由抵押品作擔保；
- 97.65%的客戶貸款及墊款既未逾期也未減值(2019年12月31日：98.55%)。

53.1.4 存放同業、拆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信用風險可以參考交易對手性質來評估。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商業銀行	9,219,486	29,845,042
中國內地非銀行金融機構	5,946,109	14,189,754
中國內地以外商業銀行	1,658,564	3,608,464
合計	16,824,159	47,643,260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5 貸款及墊款

貸款和墊款三階段風險敞口

客戶貸款及墊款 (不含應收利息) 按五級分類及三階段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已減值	合計
正常	552,542,909	2,200,463	–	554,743,372
關注	–	6,852,208	–	6,852,208
已減值	–	–	11,358,061	11,358,061
合計	552,542,909	9,052,671	11,358,061	572,953,641

2019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已減值	合計
正常	447,337,963	4,836,502	–	452,174,465
關注	–	6,995,996	–	6,995,996
已減值	–	–	4,814,658	4,814,658
合計	447,337,963	11,832,498	4,814,658	463,985,11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5 貸款及墊款 (續)

(a) 行業分析

客戶貸款按行業分佈的風險集中度分析 (總額)：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公司貸款				
商業及服務業	53,886,196	9	50,085,752	10
製造業	53,325,454	9	44,841,449	9
公用事業	137,275,043	22	96,487,469	20
房地產業	26,944,583	5	18,942,685	4
建築業	26,722,318	5	27,650,318	6
運輸業	7,321,525	1	6,354,974	1
能源及化工業	12,000,230	2	10,231,011	2
餐飲及旅遊業	874,917	1	1,051,283	1
教育及媒體	2,269,525	1	1,379,677	1
金融業	2,914,720	1	5,316,378	1
其他	1,577,776	1	1,441,667	1
貼現	27,759,091	5	21,870,165	5
公司貸款總額	352,871,378	62	285,652,828	61
零售貸款				
住房抵押貸款	112,373,339	19	90,030,552	20
個人經營循環貸款	6,460,324	1	6,634,323	1
其他	101,248,600	18	81,667,416	18
零售貸款總額	220,082,263	38	178,332,291	39
扣除減值準備前客戶貸款總額	572,953,641	100	463,985,119	100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5 貸款及墊款 (續)

(b) 擔保方式分析

客戶貸款及墊款合約金額按擔保方式分析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信用貸款	116,125,407	89,147,529
保證貸款	102,482,864	67,868,488
抵押貸款	201,989,631	167,388,733
質押貸款	152,355,739	139,580,369
合計	572,953,641	463,985,119

(c) 客戶貸款按地區分佈的風險集中度 (總額)：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貸款總額	%	不良貸款 佔比	貸款總額	%	不良貸款 佔比
安徽省	504,557,431	88.06%	1.55%	422,457,526	91.05%	1.07%
江蘇地區	46,398,552	8.10%	3.60%	41,527,593	8.95%	0.74%
其他地區	21,997,658	3.84%	8.50%	—	—	—
合計	572,953,641	100.00%	1.98%	463,985,119	100.00%	1.04%

(d) 客戶貸款按逾期、減值情況分析：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公司貸款	零售貸款	公司貸款	零售貸款
未逾期未減值 ^(e)	342,055,311	217,407,576	281,146,371	176,110,637
逾期末減值 ^(f)	987,161	1,145,532	669,833	1,243,620
減值 ^(g)	9,828,906	1,529,155	3,836,624	978,034
總額	352,871,378	220,082,263	285,652,828	178,332,291
減：減值準備	(14,658,567)	(5,993,567)	(11,843,606)	(2,677,787)
淨額	338,212,811	214,088,696	273,809,222	175,654,504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5 貸款及墊款 (續)

(e) 未逾期末減值貸款

2020年12月31日

未逾期末減值	五級分類		
	正常類	關注類	合計
公司貸款			
— 商業貸款	309,107,774	5,188,446	314,296,220
— 貼現	27,759,091	—	27,759,091
小計	336,866,865	5,188,446	342,055,311
零售貸款	217,195,490	212,086	217,407,576
合計	554,062,355	5,400,532	559,462,887

2019年12月31日

未逾期末減值	五級分類		
	正常類	關注類	合計
公司貸款			
— 商業貸款	253,167,268	6,108,938	259,276,206
— 貼現	21,870,165	—	21,870,165
小計	275,037,433	6,108,938	281,146,371
零售貸款	176,070,597	40,040	176,110,637
合計	451,108,030	6,148,978	457,257,008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5 貸款及墊款 (續)

(f) 逾期末減值貸款

根據逾期天數，對逾期末減值貸款進行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逾期 30天以內	逾期 30至60天	逾期 60至90天	合計
公司貸款	585,202	374,959	27,000	987,161
零售貸款	774,436	371,096	–	1,145,532
合計	1,359,638	746,055	27,000	2,132,693

2019年12月31日

	逾期 30天以內	逾期 30至60天	逾期 60至90天	合計
公司貸款	488,327	181,506	–	669,833
零售貸款	1,012,349	231,271	–	1,243,620
合計	1,500,676	412,777	–	1,913,453

本集團認為該部分逾期貸款，可以通過借款人經營收入、擔保人代償及處置抵質押物或查封物等方式獲得償還，因此未將其認定為減值貸款。

於2020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逾期末減值公司貸款抵質押物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3,110,257千元和人民幣692,566千元，逾期末減值個人貸款抵質押物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425,003千元和人民幣644,409千元。

管理層基於最新的外部估價評估抵押物的公允價值，同時根據經驗、當前的市場情況和處置費用對公允價值進行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5 貸款及墊款 (續)

(g) 減值貸款

減值貸款按類別總額及相關抵押物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公司貸款	9,828,906	3,836,624
零售貸款	1,529,155	978,034
合計	11,358,061	4,814,658
抵押物公允價值		
公司貸款	12,946,235	4,330,387
零售貸款	973,453	636,449
合計	13,919,688	4,966,836

抵押物的公允價值是管理層基於最新可得的外部評估價值，考慮目前抵押品變現能力和市場狀況進行調整估計而得。

(h) 重組貸款

重組貸款是指銀行由於借款人財務狀況惡化，或無力還款而對借款合同還款條款作出調整的貸款。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重組貸款賬面金額為人民幣6.38億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3.92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5 貸款及墊款 (續)

(i) 按逾期天數及擔保類型分析逾期貸款

2020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含)	逾期90天 至1年(含)	逾期1年 至3年(含)	逾期3年 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1,108,631	3,337,577	171,882	802	4,618,892
保證貸款	1,176,169	1,540,313	986,149	2,417	3,705,048
抵押貸款	1,285,585	1,496,698	567,765	54,466	3,404,514
質押貸款	416,935	598,667	3,940	–	1,019,542
合計	3,987,320	6,973,255	1,729,736	57,685	12,747,996

2019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含)	逾期90天 至1年(含)	逾期1年 至3年(含)	逾期3年 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738,462	254,382	122,941	26	1,115,811
保證貸款	831,497	858,439	353,654	49,992	2,093,582
抵押貸款	1,023,278	1,085,952	1,021,972	74,718	3,205,920
質押貸款	4,510	5,140	23,106	–	32,756
合計	2,597,747	2,203,913	1,521,673	124,736	6,448,06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6 金融投資

獨立評級機構對本集團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不含應收利息) 的信用評級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AAA	48,024,917	127,939	–	48,152,856
AA– 至AA+	1,921,494	–	–	1,921,494
未評級 ^(a)	212,226,060	2,536,291	9,385,716	224,148,067
總額	262,172,471	2,664,230	9,385,716	274,222,417
減：減值準備	(2,391,052)	(996,204)	(8,745,070)	(12,132,326)
淨額	259,781,419	1,668,026	640,646	262,090,091

	2019年12月31日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AAA	42,231,593	159,922	–	42,391,515
AA– 至AA+	1,844,907	–	–	1,844,907
未評級 ^(a)	227,584,581	8,113,685	5,450,449	241,148,715
總額	271,661,081	8,273,607	5,450,449	285,385,137
減：減值準備	(2,917,406)	(3,592,054)	(4,904,817)	(11,414,277)
淨額	268,743,675	4,681,553	545,632	273,970,860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6 金融投資 (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變動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已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2,917,406	3,592,054	4,904,817	11,414,277
本年計提	(723,420)	(241,944)	1,683,413	718,049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200,157	(200,157)	—	—
轉至階段二	(3,091)	3,091	—	—
轉至階段三	—	(2,156,840)	2,156,840	—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	—
收回原核銷導致的轉回	—	—	—	—
年末餘額	2,391,052	996,204	8,745,070	12,132,326

2019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已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2,820,801	3,551,717	1,506,330	7,878,848
本年計提	149,618	945,072	4,390,347	5,485,037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	—	—	—
轉至階段二	(53,013)	53,013	—	—
轉至階段三	—	(957,748)	957,748	—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1,949,608)	(1,949,608)
收回原核銷導致的轉回	—	—	—	—
年末餘額	2,917,406	3,592,054	4,904,817	11,414,277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6 金融投資 (續)

獨立評級機構對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不含應收利息) 的信用評級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AAA	35,097,285	—	—	35,097,285
AA— 至AA+	6,933,718	111,184	—	7,044,902
A— 至A+	299,553	—	—	299,553
未評級 ^(b)	75,424,871	681,651	—	76,106,522
總額	117,755,427	792,835	—	118,548,262
減值	(216,239)	(68,469)	—	(284,708)

	2019年12月31日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合計
AAA	28,260,907	—	—	28,260,907
AA— 至AA+	5,858,262	—	—	5,858,262
A— 至A+	89,741	39,879	—	129,620
C	—	—	78,995	78,995
未評級 ^(b)	66,624,688	450,681	13,835	67,089,204
總額	100,833,598	490,560	92,830	101,416,988
減值	(243,265)	(137,251)	(150,484)	(531,000)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6 金融投資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減值變動列示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已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243,265	137,251	150,484	531,000
本年計提	(19,749)	(76,059)	9,516	(86,292)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	—	—	—
轉至階段二	(7,277)	7,277	—	—
轉至階段三	—	—	—	—
本年核銷及轉出	—	—	(160,000)	(160,000)
年末餘額	216,239	68,469	—	284,708

2019年12月31日				
	階段一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二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三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 損失－ 已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269,824	288,721	54,714	613,259
本年計提	(178,537)	2,515	93,763	(82,259)
階段轉換				
轉至階段一	153,985	(153,985)	—	—
轉至階段二	—	—	—	—
轉至階段三	(2,007)	—	2,007	—
年末餘額	243,265	137,251	150,484	531,000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6 金融投資 (續)

獨立評級機構對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不含應收利息) 的信用評級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AAA	1,068,813
AA－至AA＋	642,502
A－至A＋	29,874
C	－
未評級 ^(c)	120,390,338
總額	122,131,527

2019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AAA	69,941
AA－至AA＋	120,108
A－至A＋	－
C	16,262
未評級 ^(c)	93,572,608
總額	93,778,919

(a) 未評級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中主要包含中國財政部、政策性銀行等金融機構和市場上信用評級較好的發行人發行的投資類證券，以及由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產品和發行保本類理財產品等投資。

(b) 未評級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中的債務工具主要包含中國財政部、政策性銀行等金融機構和市場上信用評級較好的發行人發行的投資類證券。

(c) 未評級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中的債務工具主要包含中國財政部、政策性銀行等金融機構和市場上信用評級較好的發行人發行的投資類和交易類證券，以及由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產品和發行理財產品等投資。

53.1.7 抵債資產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房地產及土地使用權	151,320	404,664
其他	148,727	163,602
合計	300,047	568,266
減值準備 (註釋31)	(97,278)	(199,949)
淨額	202,769	368,317

抵債資產一旦能夠出售且以出售所得能夠減少債務餘額即被處置。本集團一般不將收回的抵債資產用作經營活動。在資產負債表日，抵債資產列於其他資產項下。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8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

按地區分佈的風險集中度

2020年12月31日	中國內地	香港	其他	合計
金融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7,168,400	–	–	97,168,400
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10,051,085	212,880	1,034,106	11,298,071
拆出資金	5,156,712	–	120,000	5,276,712
衍生金融資產	137,998	–	–	137,99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49,376	–	–	249,376
客戶貸款及墊款	553,399,162	–	–	553,399,162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投資的金融資產	123,050,846	–	–	123,050,846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投資的金融資產	120,331,283	–	–	120,331,283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66,509,901	400,163	–	266,910,064
應收融資租賃款	49,053,964	–	–	49,053,964
其他金融資產	3,214,469	–	–	3,214,469
合計	1,228,323,196	613,043	1,154,106	1,230,090,345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1 信用風險 (續)

53.1.8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 (續)

按地區分佈的風險集中度 (續)

2019年12月31日	中國內地	香港	其他	合計
金融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0,946,253	—	—	90,946,253
存放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10,850,565	2,220,639	1,183,024	14,254,228
拆出資金	4,617,805	—	120,000	4,737,805
衍生金融資產	235,406	—	—	235,40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651,227	—	—	28,651,227
客戶貸款及墊款	450,419,777	—	—	450,419,777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投資的金融資產	95,225,453	—	—	95,225,453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投資的金融資產	102,995,517	—	—	102,995,517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77,485,607	1,366,904	—	278,852,511
應收融資租賃款	43,949,191	—	—	43,949,191
其他金融資產	6,188,901	—	—	6,188,901
合計	1,111,565,702	3,587,543	1,303,024	1,116,456,26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2 市場風險

53.2.1 概述

市場風險是指因為市場價格波動導致本集團持有的金融工具敞口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波動的風險，主要包括因利率、匯率、股票、商品以及它們的隱含波動性引起的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市場風險包括來自於交易業務的交易性市場風險和由於利率水平、匯率水平和期限結構等要素發生變動導致銀行賬戶整體收益和經濟價值變動的銀行賬戶利率和匯率風險。

本行董事會承擔對市場風險管理實施監控的最終責任，確保本行有效地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各項業務所承擔的各類市場風險。在董事會的授權範圍內，經營管理層全面負責推行董事會通過的市場風險管理戰略、政策及各項決定。總行風險管理部為市場風險的統一管理部門，主要從制度層面對全行市場風險進行管理，並督查相關部門的執行情況。

53.2.2 市場風險衡量技術

在衡量及監控市場風險時，本集團主要採用敏感度分析、外匯敞口分析、缺口分析、久期分析、壓力測試及風險價值分析。在管理市場風險時，本集團採用嚴格的授權限額，其根據本集團承受市場風險的整體能力、產品類別及本集團業務戰略等因素確定。本集團設定不同的敞口限額並採用不同的量化措施，以管理本集團的交易賬戶及銀行賬戶中不同類別的市場風險。本集團亦根據監管要求，對資金業務風險管理系統進行優化，調整了相關風險參數並完善了風險計量模型。

53.2.3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利率水平的變動使銀行財務狀況受不利影響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業務組合到期日或重新定價期限結構錯配的風險。期限結構不匹配可能導致本集團利息淨收入受到現行利率水平變化的影響。此外，不同產品的不同定價基準也可能導致同一重新定價期限內的資產和負債面臨利率風險。目前，本集團主要通過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和久期分析來評估利率風險敞口。本集團主要根據對利率環境潛在變動的評估來調整銀行組合期限，從而管理利率風險敞口。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2 市場風險 (續)

53.2.3 利率風險 (續)

下表匯總了本集團的利率風險。表內的資產和負債項目，按合約重新定價日與到期日兩者較早者分類，以賬面價值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7,132,962	-	-	-	-	1,251,239	98,384,20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1,257,952	-	-	-	-	40,119	11,298,071
拆出資金	-	2,771,757	2,443,141	-	-	61,814	5,276,712
衍生金融資產	-	-	-	-	-	137,998	137,99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49,206	-	-	-	-	170	249,376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183,469,481	156,722,865	54,759,472	28,491,650	127,051,101	2,904,593	553,399,162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6,948,025	7,862,697	13,464,345	26,036,186	2,464,315	26,275,278	123,050,84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137,962	4,248,800	15,320,174	67,374,165	30,467,161	2,017,786	120,566,048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751,478	9,861,128	21,784,893	170,041,365	55,651,227	4,819,973	266,910,064
應收融資租賃款	38,663,665	231,815	5,872,685	3,661,304	-	624,495	49,053,964
其他金融資產	-	-	-	-	-	3,214,469	3,214,469
資產總額	383,610,731	181,699,062	113,644,710	295,604,670	215,633,804	41,347,934	1,231,540,911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2 市場風險 (續)

53.2.3 利率風險 (續)

2020年12月31日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4,340,754)	(9,228,292)	(55,499,956)	-	-	(514,281)	(69,583,28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6,374,458)	(23,359,018)	(24,701,001)	(18,076,249)	-	(1,079,158)	(93,589,884)
拆入資金	(6,400,599)	(7,428,500)	(20,900,933)	(200,000)	-	(364,544)	(35,294,576)
衍生金融負債	-	-	-	-	-	(140,781)	(140,78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4,318,675)	(2,108,180)	(13,772,759)	-	-	(199,757)	(40,399,371)
客戶存款	(390,507,215)	(37,570,885)	(95,329,707)	(168,996,623)	(20,548,667)	(13,789,681)	(726,742,778)
發行債券	(7,985,690)	(42,538,250)	(95,185,657)	(21,999,282)	(11,995,158)	(931,658)	(180,635,695)
其他金融負債	(45)	(110)	(14,961)	(567,654)	(381,397)	(4,132,108)	(5,096,275)
負債總額	(459,927,436)	(122,233,235)	(305,404,974)	(209,839,808)	(32,925,222)	(21,151,968)	(1,151,482,643)
利率敏感度缺口總額	(76,316,705)	59,465,827	(191,760,264)	85,764,862	182,708,582	20,195,966	80,058,268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2 市場風險 (續)

53.2.3 利率風險 (續)

2019年12月31日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0,910,606	-	-	-	-	1,060,648	91,971,25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794,105	-	4,316,638	-	-	143,485	14,254,228
拆出資金	-	2,262,310	2,461,294	-	-	14,201	4,737,805
衍生金融資產	-	-	-	-	-	235,406	235,40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531,183	109,916	-	-	-	10,128	28,651,227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145,947,022	235,648,788	39,815,860	26,692,029	278,329	2,037,749	450,419,777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0,097,148	28,524,222	18,627,958	5,998,347	1,380,980	10,596,798	95,225,45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742,838	5,347,976	9,262,370	61,597,413	23,466,391	1,759,405	103,176,393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4,896,800	4,013,119	36,701,376	137,095,798	91,263,767	4,881,651	278,852,511
應收融資租賃款	38,116,768	1,063,251	2,652,533	1,653,274	227	463,138	43,949,191
其他金融資產	-	-	-	-	-	6,188,901	6,188,901
資產總額	350,036,470	276,969,582	113,838,029	233,036,861	116,389,694	27,391,510	1,117,662,146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2 市場風險 (續)

53.2.3 利率風險 (續)

2019年12月31日	1個月以內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615,680)	(1,711,521)	(32,103,588)	-	-	(257,757)	(40,688,54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6,707,691)	(39,618,534)	(38,272,141)	(13,647,320)	(12,460,602)	(629,348)	(111,335,636)
拆入資金	(298,473)	-	(13,162,921)	(22,455,970)	-	(385,697)	(36,303,061)
衍生金融負債	-	-	-	-	-	(281,329)	(281,32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32,428,277)	(7,771,323)	(9,783,799)	-	-	(381,563)	(50,364,962)
客戶存款	(403,230,324)	(22,822,666)	(65,538,762)	(102,235,548)	(6,804)	(9,620,715)	(603,454,819)
發行債券	(12,261,338)	(23,736,215)	(117,478,213)	(16,999,840)	(11,985,994)	(781,108)	(183,242,708)
其他金融負債	(1)	(19)	(11,516)	(443,531)	(396,174)	(1,405,215)	(2,256,456)
負債總額	(461,541,784)	(95,660,278)	(276,350,940)	(155,782,209)	(24,849,574)	(13,742,732)	(1,027,927,517)
利率敏感度缺口總額	(111,505,314)	181,309,304	(162,512,911)	77,254,652	91,540,120	13,648,778	89,734,62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2 市場風險 (續)

53.2.3 利率風險 (續)

本集團主要採用縮小貸款重定價期限及投資業務久期等方法，盡量縮小資產與負債之間的利率敏感性缺口。

本集團大部分生息資產與負債的幣種為人民幣。於下述資產負債表日，如果收益率曲線平行移動100個基點，而其他因素保持不變，對本集團的淨利息收入的潛在影響分析如下：

	預計淨利息收入變動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收益率曲線向上平移100個基點	1,577,532	2,090,924
收益率曲線向下平移100個基點	(1,577,532)	(2,090,924)

對其他綜合收益的敏感性分析是指基於在一定利率變動時對各資產負債表日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進行重估後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分析如下：

	2020年	2019年
上升100個基點	(2,829,305)	(3,088,579)
下降100個基點	3,001,527	3,274,872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2 市場風險 (續)

53.2.3 利率風險 (續)

在進行利率敏感性分析時，本集團在確定商業條件和財務參數時做出了下列一般假設：

- 不同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利率波動幅度相同；
- 活期存款不會重新定價；
- 所有重新定價的資產和負債均假設在有關期間中間重新定價；
- 未考慮資產負債表日後業務的變化，分析基於資產負債表日的靜態缺口；
-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客戶行為的影響；
-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市場價格的影響；
- 未考慮本集團針對利率變化採取的必要措施。

基於上述限制條件，利率增減導致本集團淨利潤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存在一定差異。

53.2.4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匯率風險，匯率風險是指因主要外匯匯率波動，本集團持有的外匯敞口的頭寸水平也會隨之受到影響。

本集團控制貨幣風險的主要原則是盡可能地做到資產負債在各貨幣上的匹配，並把貨幣風險控制在本集團設定的限額之內。本集團根據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指導原則、相關的法規要求及管理層對當前環境的評價，設定風險承受限額，並且通過合理安排外幣資金的來源和運用盡量縮小資產負債在貨幣上可能的錯配。外匯風險敞口按業務品種、交易員權限進行許可證管理。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2 市場風險 (續)

53.2.4 貨幣風險 (續)

下表匯總了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外幣匯率風險敞口分佈，各原幣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已折合為人民幣金額：

	人民幣	美元	歐元	其他	合計
2020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的款項	98,170,137	212,642	412	1,010	98,384,20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647,129	3,931,501	45,667	673,774	11,298,071
拆出資金	5,276,712	-	-	-	5,276,712
衍生金融資產	66,561	68,732	2,705	-	137,99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49,376	-	-	-	249,376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548,974,127	4,424,102	933	-	553,399,162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3,041,408	9,438	-	-	123,050,84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20,566,048	-	-	-	120,566,048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66,509,901	400,163	-	-	266,910,064
應收融資租賃款	49,053,964	-	-	-	49,053,964
其他金融資產	3,203,195	11,274	-	-	3,214,469
資產總額	1,221,758,558	9,057,852	49,717	674,784	1,231,540,911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9,583,283)	-	-	-	(69,583,28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93,205,264)	(384,426)	-	(194)	(93,589,884)
拆入資金	(33,269,683)	(2,024,893)	-	-	(35,294,576)
衍生金融負債	(119,717)	(16,837)	(2,611)	(1,616)	(140,78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0,399,371)	-	-	-	(40,399,371)
客戶存款	(722,208,530)	(3,723,374)	(22,574)	(788,300)	(726,742,778)
發行債券	(180,635,695)	-	-	-	(180,635,695)
其他金融負債	(5,096,108)	(164)	-	(3)	(5,096,275)
負債總額	(1,144,517,651)	(6,149,694)	(25,185)	(790,113)	(1,151,482,643)
頭寸淨值	77,240,907	2,908,158	24,532	(115,329)	80,058,268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94,081,148	11,342,961	386,566	329,694	106,140,36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2 市場風險 (續)

53.2.4 貨幣風險 (續)

	人民幣	美元	歐元	其他	合計
2019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的款項	91,807,128	163,095	401	630	91,971,25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0,081,473	3,803,422	22,140	347,193	14,254,228
拆出資金	4,688,972	48,833	-	-	4,737,805
衍生金融資產	50,320	185,086	-	-	235,40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651,227	-	-	-	28,651,227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446,989,760	3,339,169	90,848	-	450,419,777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95,225,453	-	-	-	95,225,45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03,176,393	-	-	-	103,176,393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77,059,340	1,793,171	-	-	278,852,511
應收融資租賃款	43,949,191	-	-	-	43,949,191
其他金融資產	6,118,545	69,164	-	1,192	6,188,901
資產總額	1,107,797,802	9,401,940	113,389	349,015	1,117,662,146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40,688,546)	-	-	-	(40,688,54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10,161,458)	(1,173,534)	(319)	(325)	(111,335,636)
拆入資金	(34,759,543)	(1,543,518)	-	-	(36,303,061)
衍生金融負債	(207,275)	(72,660)	-	(1,394)	(281,32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3,955,651)	(6,409,311)	-	-	(50,364,962)
客戶存款	(574,078,446)	(2,953,434)	(12,594)	(26,410,345)	(603,454,819)
發行債券	(183,242,708)	-	-	-	(183,242,708)
其他金融負債	(2,253,948)	(2,505)	-	(3)	(2,256,456)
負債總額	(989,347,575)	(12,154,962)	(12,913)	(26,412,067)	(1,027,927,517)
頭寸淨值	118,450,227	(2,753,022)	100,476	(26,063,052)	89,734,629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69,861,125	18,247,484	219,101	2,692,618	91,020,328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2 市場風險 (續)

53.2.4 貨幣風險 (續)

本集團外匯淨敞口不重大，主要外匯為美元和歐元。當外幣對人民幣匯率變動1%時，上述本集團外匯淨敞口因匯率波動產生的外匯折算差異對本集團淨利潤的潛在影響分析如下：

	預計淨利潤／(虧損)變動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外幣對人民幣升值1%	34,643	(157,725)
外幣對人民幣貶值1%	(34,643)	157,725

在進行匯率敏感性分析時，本集團在確定商業條件和財務參數時做出了下列一般假設，未考慮：

- 資產負債表日後業務的變化，分析基於資產負債表日的靜態缺口；
- 匯率變動對客戶行為的影響；
- 匯率變動對市場價格的影響；
- 本集團針對匯率變化採取的必要措施。

基於上述限制條件，匯率變動導致本集團淨利潤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存在一定差異。

53.3 流動性風險

53.3.1 概述

保持資產和負債到期日結構的匹配以及有效控制匹配差異對本集團的管理極為重要。由於業務具有不確定的期限和不同的類別，銀行很少能保持資產和負債項目的完全匹配。未匹配的頭寸可能會提高收益，但同時也增大了損失的風險。

資產和負債項目到期日結構的匹配情況和銀行對到期付息負債以可接受成本進行替換的能力都是評價銀行的流動性和利率、匯率變動風險的重要因素。

本集團面臨各類日常現金提款的要求，其中包括隔夜存款、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應付債券、客戶貸款提款、擔保及其他現金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付款要求。根據歷史經驗，相當一部分到期的存款並不會在到期日立即提走，而是續留本集團，為確保應對不可預料的資金需求，本集團規定了最低的資金存量標準以滿足各類提款要求。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3 流動性風險 (續)

53.3.2 非衍生工具現金流

下表按合同約定的剩餘期限列示了資產負債表日後非衍生金融資產和負債產生的應收和應付現金流。下表列示的未貼現金額均為合同約定現金流，本集團會通過對預計未來現金流的預測進行流動性風險管理。

2020年12月31日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4,912,301)	(9,338,714)	(57,429,050)	-	-	(71,680,06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7,466,616)	(23,492,917)	(25,046,056)	(20,226,749)	-	(96,232,338)
拆入資金	(6,497,063)	(7,714,016)	(21,558,118)	(213,949)	-	(35,983,14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4,379,397)	(2,159,514)	(14,077,458)	-	-	(40,616,369)
客戶存款	(405,484,662)	(37,787,216)	(96,895,398)	(182,142,072)	(21,584,655)	(743,894,003)
發行債券	(8,003,917)	(43,419,360)	(114,577,787)	(12,932,800)	(8,140,700)	(187,074,564)
其他負債	(4,132,153)	(110)	(14,961)	(567,654)	(381,397)	(5,096,275)
負債總額(合同到期日)	(480,876,109)	(123,911,847)	(329,598,828)	(216,083,224)	(30,106,752)	(1,180,576,760)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8,384,201	-	-	-	-	98,384,20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1,298,110	-	-	-	-	11,298,110
拆出資金	1,225,575	1,624,195	2,550,395	-	-	5,400,16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49,624	-	-	-	-	249,624
客戶貸款及墊款	55,424,439	43,242,309	115,843,806	166,369,977	386,533,696	767,414,227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3,353,977	8,108,348	14,893,020	29,364,435	11,860,459	137,580,23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994,498	4,836,155	18,592,332	80,530,158	34,583,470	141,536,613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9,600,534	12,207,752	31,535,004	204,640,715	60,173,290	318,157,295
應收融資租賃款	3,164,891	2,528,516	13,672,330	37,618,823	-	56,984,560
其他資產	2,219,038	503,096	375,051	101,169	16,115	3,214,469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合同到期日)	257,914,887	73,050,371	197,461,938	518,625,277	493,167,030	1,540,219,503
流動性淨額	(222,961,222)	(50,861,476)	(132,136,890)	302,542,053	463,060,278	359,642,743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3 流動性風險 (續)

53.3.2 非衍生工具現金流 (續)

2019年12月31日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6,880,436)	(1,717,021)	(32,997,134)	-	-	(41,594,59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7,342,683)	(39,838,371)	(38,829,133)	(16,054,921)	(15,064,301)	(117,129,409)
拆入資金	(308,131)	-	(13,636,180)	(22,701,979)	-	(36,646,29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32,482,247)	(8,008,797)	(10,088,283)	-	-	(50,579,327)
客戶存款	(417,577,551)	(23,342,758)	(66,833,677)	(110,453,284)	(7,755)	(618,215,025)
發行債券	(12,280,000)	(24,033,728)	(122,223,216)	(20,296,900)	(13,423,200)	(192,257,044)
其他負債	(1,444,413)	(28,857)	(192,285)	(546,272)	(149,023)	(2,360,850)
負債總額(合同到期日)	(478,315,461)	(96,969,532)	(284,799,908)	(170,053,356)	(28,644,279)	(1,058,782,536)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1,971,254	-	-	-	-	91,971,254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797,967	-	4,467,481	-	-	14,265,448
拆出資金	-	2,327,581	2,485,115	-	-	4,812,69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545,854	110,468	-	-	-	28,656,322
客戶貸款及墊款	35,309,283	25,504,862	113,688,513	112,927,981	229,759,835	517,190,474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0,935,757	29,037,386	19,807,935	10,504,802	10,966,960	111,252,84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3,470,614	5,839,607	13,255,125	80,829,544	28,788,526	132,183,416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0,969,599	6,249,396	48,388,890	175,245,027	98,623,779	339,476,691
應收融資租賃款	38,427,874	1,977,290	4,438,051	4,935,415	4,747	49,783,377
其他資產	1,861,202	3,897,606	405,349	18,857	5,887	6,188,901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合同到期日)	261,289,404	74,944,196	206,936,459	384,461,626	368,149,734	1,295,781,419
流動性淨額	(217,026,057)	(22,025,336)	(77,863,449)	214,408,270	339,505,455	236,998,883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3 流動性風險 (續)

53.3.3 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

以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期末持有的以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為貨幣遠期外匯衍生工具和商品衍生工具。下表列示了本集團2020年末與2019年末持有的以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合同規定的到期分佈情況。表內數字均為合同規定的未貼現現金流。

2020年12月31日	一個月內	一至 三個月	三至 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外匯衍生工具						
－ 流出	(94,929)	(813,131)	(1,084,805)	－	－	(1,992,865)
－ 流入	94,899	868,156	1,082,479	－	－	2,045,534
合計	(30)	55,025	(2,326)	－	－	52,669

2019年12月31日	一個月內	一至 三個月	三至 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外匯衍生工具						
－ 流出	(121,586)	(3,459,900)	(6,367,932)	－	－	(9,949,418)
－ 流入	122,110	3,594,229	6,399,789	－	－	10,116,128
合計	524	134,329	31,857	－	－	166,710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3 流動性風險 (續)

53.3.3 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 (續)

以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續)

2020年12月31日	一個月內	一至 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商品衍生工具						
－ 流出	(1,186,429)	(1,226,253)	-	-	-	(2,412,682)
－ 流入	1,162,415	1,196,352	-	-	-	2,358,767
合計	(24,014)	(29,901)	-	-	-	(53,915)

2019年12月31日	一個月內	一至 三個月	三至 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商品衍生工具						
－ 流出	-	-	-	-	-	-
－ 流入	-	-	-	-	-	-
合計	-	-	-	-	-	-

以淨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2020年12月31日	一個月內	一至 三個月	三至十 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利率類衍生產品	(397)	722	(7,637)	(7,345)	-	(14,657)

2019年12月31日	一個月內	一至 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利率類衍生產品	(19,098)	(15,813)	(105,529)	(60,808)	-	(201,248)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3 流動性風險 (續)

53.3.4 到期分析

下表分析了本集團的資產和負債淨值按自報告日至合約到期日分類的不同到期日的類別。

2020年12月31日	即期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逾期	無期限	合計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0,215,695	35,438	-	-	-	-	-	68,133,068	98,384,201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10,160,780	1,137,291	-	-	-	-	-	-	11,298,071
拆出資金	-	1,199,893	1,579,179	2,497,640	-	-	-	-	5,276,712
衍生金融資產	-	4,590	60,612	21,811	50,985	-	-	-	137,99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249,376	-	-	-	-	-	-	249,376
客戶貸款及墊款	-	50,413,115	39,084,456	108,382,388	102,966,052	248,958,578	3,594,573	-	553,399,162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61,660,458	3,878,792	7,862,697	13,464,345	26,036,186	2,464,315	7,684,053	-	123,050,84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	2,612,121	4,109,312	14,673,157	68,469,532	30,467,161	-	234,765	120,566,048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	8,304,038	9,861,128	21,784,893	170,210,392	55,651,227	1,098,386	-	266,910,064
應收融資租賃款	-	39,068,047	231,814	5,872,685	3,661,304	-	220,114	-	49,053,964
其他金融資產	-	2,036,337	503,096	375,051	101,169	16,115	182,701	-	3,214,469
資產總額	102,036,933	108,939,038	63,292,294	167,071,970	371,495,620	337,557,396	12,779,827	68,367,833	1,231,540,911
向中央銀行借款	-	(4,800,307)	(9,140,000)	(55,642,976)	-	-	-	-	(69,583,28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18,118,545)	(9,335,071)	(23,359,018)	(24,701,001)	(18,076,249)	-	-	-	(93,589,884)
拆入資金	-	(6,765,143)	(7,428,500)	(20,900,933)	(200,000)	-	-	-	(35,294,576)
衍生金融負債	-	(21,365)	(30,487)	(29,145)	(59,784)	-	-	-	(140,78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24,518,432)	(2,108,180)	(13,772,759)	-	-	-	-	(40,399,371)
客戶存款	(385,315,725)	(19,572,652)	(37,570,885)	(95,329,707)	(168,996,623)	(19,957,186)	-	-	(726,742,778)
發行債券	-	(7,985,690)	(42,588,904)	(95,328,735)	(22,446,831)	(12,285,535)	-	-	(180,635,695)
其他金融負債	-	(4,132,153)	(110)	(14,961)	(567,654)	(381,397)	-	-	(5,096,275)
負債總額	(403,434,270)	(77,130,813)	(122,226,084)	(305,720,217)	(210,347,141)	(32,624,118)	-	-	(1,151,482,643)
流動性缺口淨額	(301,397,337)	31,808,225	(58,933,790)	(138,648,247)	161,148,479	304,933,278	12,779,827	68,367,833	80,058,268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3 流動性風險 (續)

53.3.4 到期分析 (續)

2019年12月31日	即期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逾期	無期限	合計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3,272,199	35,647	-	-	-	-	-	58,663,408	91,971,254
存放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款項	8,710,682	1,085,751	-	4,457,795	-	-	-	-	14,254,228
拆出資金	-	-	2,272,501	2,465,304	-	-	-	-	4,737,805
衍生金融資產	-	2,608	133,778	59,972	39,048	-	-	-	235,40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28,541,311	109,916	-	-	-	-	-	28,651,227
客戶貸款及墊款	-	32,992,752	23,499,888	105,908,644	88,892,883	197,045,369	2,080,241	-	450,419,777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27,177,446	4,347,910	28,524,222	18,627,958	5,998,347	1,364,718	34,588	9,150,264	95,225,45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	2,961,496	4,990,297	8,579,418	62,997,915	23,452,556	13,835	180,876	103,176,393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	8,752,924	3,690,519	37,023,976	137,095,798	91,263,767	1,025,527	-	278,852,511
應收融資租賃款	-	38,058,204	1,526,389	2,652,533	1,653,274	227	58,564	-	43,949,191
其他金融資產	-	1,829,125	3,897,606	405,349	18,857	5,887	32,077	-	6,188,901
資產總額	69,160,327	118,607,728	68,645,116	180,180,949	296,696,122	313,132,524	3,244,832	67,994,548	1,117,662,146
向中央銀行借款	-	(6,873,437)	(1,711,521)	(32,103,588)	-	-	-	-	(40,688,54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	(3,390,565)	(3,946,474)	(39,618,534)	(38,272,141)	(13,647,320)	(12,460,602)	-	-	(111,335,636)
拆入資金	-	(308,103)	-	(13,306,447)	(22,688,511)	-	-	-	(36,303,061)
衍生金融負債	-	(27,544)	(18,339)	(185,107)	(50,339)	-	-	-	(281,32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32,473,507)	(7,957,182)	(9,934,273)	-	-	-	-	(50,364,962)
客戶存款	(394,782,209)	(18,068,830)	(22,822,666)	(65,538,762)	(102,235,548)	(6,804)	-	-	(603,454,819)
發行債券	-	(12,261,338)	(23,736,215)	(117,514,815)	(17,432,768)	(12,297,572)	-	-	(183,242,708)
其他金融負債	-	(1,405,216)	(19)	(11,516)	(443,531)	(396,174)	-	-	(2,256,456)
負債總額	(398,172,774)	(75,364,449)	(95,864,476)	(276,866,649)	(156,498,017)	(25,161,152)	-	-	(1,027,927,517)
流動性缺口淨額	(329,012,447)	43,243,279	(27,219,360)	(96,685,700)	140,198,105	287,971,372	3,244,832	67,994,548	89,734,62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3 流動性風險 (續)

53.3.5 表外項目

本集團根據客戶的信用水平以及所存入的保證金提供擔保和開具信用證。客戶通常不會全額提取本集團提供擔保或開具的信用證所承諾的金額，因此本集團提供擔保和開具信用證所需的資金一般會低於本集團其他承諾之金額。同時，許多信貸承諾可能因過期或中止而無需實際履行，因此信貸承諾的合同金額並不代表未來所必需的資金需求。

2020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開出銀行承兌匯票	40,303,011	–	–	40,303,011
開出信用證	6,248,308	14,182	–	6,262,490
開出保函	3,185,570	12,456,656	3,118	15,645,344
貸款承諾	1,418,011	293,000	–	1,711,011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4,049,836	37,749,586	419,091	42,218,513
合計	55,204,736	50,513,424	422,209	106,140,369

2019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開出銀行承兌匯票	36,775,576	–	–	36,775,576
開出信用證	8,268,785	246,057	–	8,514,842
開出保函	11,763,516	8,113,152	480,345	20,357,013
貸款承諾	645,660	203,000	–	848,660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2,880,944	21,581,311	61,982	24,524,237
合計	60,334,481	30,143,520	542,327	91,020,328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a) 公允價值層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具體闡述了以估值技術的輸入值是可觀察或不可觀察為基礎的估值技術的層級。可觀察輸入值反映了從獨立來源獲得的市場資料；不可觀察輸入值反映了集團的市場假設。這兩種輸入值產生了以下公允價值層級：

第一層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這一層級包括上市的權益證券和債權工具。

第二層級：除第一層次輸入值外相關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這一層級包括大部分場外交易的衍生工具和債券。收益率曲線或對手方信用風險的輸入值參數的來源是ThomsonReuters、Bloomberg和中國債券信息網。

第三層級：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這一層級包括權益工具和具有重大非可觀察組成部分的債權工具。

(b)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估計是在某一具體時點根據相關市場信息和與各種金融工具有關的信息而作出的。各類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估計基於下列所列方法和假設：

(1)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同業存放款項、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其他資產和其他負債

由於以上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到期日均在一年以內或者均為浮動利率，其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近似。

(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大部分客戶貸款和墊款至少每年按市場利率重定價一次。因此，這些貸款和墊款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近似。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b)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3) 客戶存款

支票賬戶、儲蓄賬戶和短期資金市場存款的公允價值為即期需支付給客戶的應付金額。有固定期限的定期存款的公允價值以現金流量貼現法確定，貼現率為與該定期存款的剩餘期限近似的現行定期存款利率。於報告期末，客戶存款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近似。

(4) 應收融資租賃款

應收融資租賃款餘額按照實際利率法確定，由於融資租賃業務的內含實際利率與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利率掛鉤並隨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利率實時調整，其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近似。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未按公允價值列示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應付債券的賬面價值以及相應的公允價值。

2020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資產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66,910,064	-	267,238,697	-	267,238,697
金融負債					
發行債券	(180,635,695)	-	(176,495,206)	-	(176,495,206)
2019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資產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78,852,511	-	279,503,658	-	279,503,658
金融負債					
發行債券	(183,242,708)	-	(181,242,458)	-	(181,242,458)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b)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如果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以市場報價為基礎，則列示在第一層級。如果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無法獲得相關的市場信息，並使用現金流貼現模型來進行估價，或在適用的情況下，參照市場對具有類似信用風險、到期日和收益率的產品的報價來確定，則列示在第二、三層級。

(ii) 發行債券

如果應付債券的公允價值以市場報價為基礎，則列示在第一層級。如果計算應付債券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為可觀察數據，則列示在第二層級。

除上述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外，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採用未來現金流折現法確定其公允價值，由於該些金融資產期限較短或者利率根據市場利率而浮動，因此其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無重大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c)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含應收利息)				
— 債券性證券	—	14,628,280	—	14,628,280
— 同業存單	—	883,749	—	883,749
— 券商及信託計劃產品及其他	21,087,400	70,951,524	—	92,038,924
— 理財產品	—	14,580,574	—	14,580,574
— 股權投資	—	—	—	—
衍生金融資產	—	137,998	—	137,9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不含應收利息)				
— 債券性證券	—	118,548,262	—	118,548,262
— 權益性投資	—	234,765	—	234,7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 及墊款				
— 貼現	—	27,759,091	—	27,759,091
資產合計	21,087,400	247,724,243	—	268,811,643
衍生金融負債	—	(140,781)	—	(140,781)
負債合計	—	(140,781)	—	(140,781)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c)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含應收利息)				
— 債券性證券	—	2,534,833	—	2,534,833
— 同業存單	—	49,676	—	49,676
— 券商及信託計劃產品及其他	5,534,868	49,333,793	—	54,868,661
— 理財產品	—	36,325,749	—	36,325,749
衍生金融資產	—	235,406	—	235,4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不含應收利息)				
— 債券性證券	—	95,905,662	—	95,905,662
— 同業存單	—	5,511,326	—	5,511,326
— 權益性投資	—	180,876	—	180,87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 及墊款				
— 貼現	—	21,870,165	—	21,870,165
資產合計	5,534,868	211,947,486	—	217,482,354
衍生金融負債	—	(281,329)	—	(281,329)
負債合計	—	(281,329)	—	(281,329)

當無法從公開市場獲取報價時，本集團通過估值技術來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衍生金融工具參考可獲得的市價計算其公允價值。倘無可獲得之市價，則按定價模型或現金流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對於債務工具投資，本集團按照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估值結果確定，估值方法屬於所有重大估值參數均採用可觀察市場信息的估值技術。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5 資本管理

本集團採用足夠防範本集團經營業務的固有風險的資本管理辦法，目標是使之符合外部監管和股東回報的要求，並推動本集團的資產規模擴張和風險管理。

本集團以監管要求結合本集團風險狀況，審慎確定資本充足率目標，並通過限額管理等多種手段保障管理目標的實現。視乎經濟環境的變化和面臨的風險特徵，本集團將積極調整資本結構。這些調整資本結構的方法通常包括調整股利分配，增資和發行新的債券等。

自2013年1月1日起，本集團開始執行銀監會於2012年6月7日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資本充足率情況列示如下：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a)	8.04%	8.85%
一級資本充足率	(a)	9.89%	10.85%
資本充足率	(a)	12.12%	13.21%
核心一級資本	(b)	88,950,202	72,785,738
股本可計入部分		13,889,801	12,154,801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15,868,827	8,585,572
盈餘公積和一般準備		25,529,877	22,480,310
未分配利潤		31,762,661	27,998,413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1,899,036	1,566,642
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	(c)	(18,679,489)	(1,343,168)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70,270,713	71,442,570
其他一級資本	(d)	16,243,106	16,198,787
一級資本淨額		86,513,819	87,641,357
二級資本	(e)	19,436,895	19,066,882
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可計入金額		8,800,000	9,200,000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10,137,293	9,449,111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499,602	417,771
資本淨額		105,950,714	106,708,239
風險加權資產	(f)	874,345,827	807,541,926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3 金融風險管理 (續)

53.5 資本管理 (續)

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

- (a) 本集團並表資本充足率的計算範圍包括符合規定的分支機構及金融機構類附屬公司。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等於核心一級資本淨額除以風險加權資產；一級資本充足率等於一級資本淨額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資本充足率等於資本淨額除以風險加權資產。
- (b) 本集團核心一級資本包括：普通股股本、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盈餘公積、一般風險準備、未分配利潤，以及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核心一級資本部分。
- (c) 本集團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包括：其他無形資產(不含土地使用權)，以及對有控制權但不納入資本計算並表範圍的金融機構的核心一級資本投資。
- (d) 本集團其他一級資本為優先股、永續債和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其他一級資本部分。
- (e) 本集團二級資本包括：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可計入金額、超額貸款損失準備，以及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二級資本部分。
- (f) 風險加權資產包括信用風險加權資產、市場風險加權資產和操作風險加權資產。

53.6 受託業務

本集團為獨立第三方提供託管和受託人服務。該等受託持有的資產未載列於財務資料。同時，本集團代表獨立第三方貸款人授出委託貸款，該等貸款也未載列於財務資料。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委託貸款	38,160,991	62,017,917
委託理財資金	169,688,147	180,689,009

合併財務報表註釋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4 期後事項

54.1 利潤分配

經本行2021年3月26日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次會議決議，2020年本行利潤分配預案如下，尚待股東大會批准：

按2020年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人民幣914,748千元；

按2020年淨利潤的10%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人民幣914,748千元；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人民幣1,083,822千元。

54.2 股權登記

2020年12月30日，徽商銀行非公開發行內資股股票1,735,000,000股，實際募得資金淨額為人民幣98.94億元，總股本增至13,889,801,211股。募集資金經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驗並出具驗資報告。2021年1月4日，本行完成根據一般性授權非公開發行內資股1,735,000,000的股權登記。

除上述事項外，本集團無重大的期後事項。

附件一 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及銀行業披露規則，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補充披露以下財務信息：

1 流動性比率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流動資產與人民幣流動負債比率	56.47%	43.22%
外幣流動資產與外幣流動負債比率	132.54%	204.09%

2 貨幣集中度

	美元	歐元	其他	合計
2020年12月31日				
現貨資產	9,058,833	49,717	674,784	9,783,334
現貨負債	(6,177,558)	(25,232)	(791,340)	(6,994,130)
遠期購入	513,899	124,830	-	638,729
遠期出售	(3,586,364)	(124,817)	(33,339)	(3,744,520)
淨多頭／(空頭)	(191,190)	24,498	(149,895)	(316,587)
2019年12月31日				
現貨資產	9,401,940	113,389	349,015	9,864,344
現貨負債	(12,154,962)	(12,913)	(26,412,067)	(38,579,942)
遠期購入	8,973,195	-	9,599	8,982,794
遠期出售	(1,083,561)	-	-	(1,083,561)
淨多頭／(空頭)	5,136,612	100,476	(26,053,453)	(20,816,365)

3 國際債權

國際債權包含所有幣種的跨境申索及本國外幣債權。本集團主要從事中國大陸業務經營，並視所有的除中國大陸以外的第三方申索為跨境申索。

國際債權包括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客戶貸款及墊款，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國際債權按國家或地區分別披露。經考慮認可風險轉移後，若國家或地區的跨境申索佔國際債權總金額的10%或以上，方會在本文呈報。若申索的擔保方所在地與對方所在地有所不同，或債務方是銀行的境外分行而銀行總部設於另一國家，方會作出風險轉移。

附件一 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國際債權(續)

	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	非銀行 私人機構	合計
2020年12月31日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內地)	216,200	400,163	616,363
— 香港	212,880	400,163	613,043
歐洲	26,884	—	26,884
北美洲及南美洲	1,002,421	—	1,002,421
大洋洲	1,480	—	1,480
總計	1,246,985	400,163	1,647,148
2019年12月31日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內地)	2,223,156	1,366,904	3,590,060
— 香港	2,220,639	1,366,904	3,587,543
歐洲	18,728	—	18,728
北美洲及南美洲	1,160,685	—	1,160,685
大洋洲	1,093	—	1,093
總計	3,403,662	1,366,904	4,770,566

4 客戶貸款及墊款

4.1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逾期以下期間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3個月以下	3,987,320	2,597,747
3個月至6個月	4,137,990	987,499
6個月至12個月	2,835,265	1,216,414
超過12個月	1,787,421	1,646,409
合計	12,747,996	6,448,069
百分率		
3個月以下	31.28%	40.30%
3個月至6個月	32.46%	15.31%
6個月至12個月	22.24%	18.86%
超過12個月	14.02%	25.53%
合計	100.00%	100.00%

附件一 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4.1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按地區分佈的總金額及減值準備：

	安徽省	江蘇省	其他地區	合計
2020年12月31日				
逾期貸款總額	8,762,006	1,868,922	2,117,068	12,747,996
減值準備	(7,173,926)	(1,803,381)	(54,604)	(9,031,911)
2019年12月31日				
逾期貸款總額	5,975,231	472,838	–	6,448,069
減值準備	(4,078,485)	(263,087)	–	(4,341,572)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持有的抵押物公允價值：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抵押物公允價值		
公司貸款	16,056,492	4,346,979
零售貸款	1,398,456	1,280,858
合計	17,454,948	5,627,837

4.2 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

	安徽省	江蘇省	其他地區	合計
2020年12月31日				
減值貸款總額	7,815,160	1,672,453	1,870,448	11,358,061
減值準備	(7,230,689)	(1,712,277)	(98,171)	(9,041,137)
2019年12月31日				
減值貸款總額	4,508,358	306,300	–	4,814,658
減值準備	(4,077,116)	(252,333)	–	(4,329,449)

附件一 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的監管規定，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補充披露以下信息：

一、經董事會審議的重大關聯交易情況

2020年內，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商業銀行與內部人和股東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等規定，對上述文件中界定的關聯方（簡稱「銀保監會口徑關聯方」）相關重大關聯交易議案進行了審議，具體情況如下：

董事會審議 時間	內容	新增授信額度 (含低風險額度)	備註
2020/3/4	第四屆董事會 第十四次會議	關於審議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集團授信關聯交易的議案	2,000,000
	關於審議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關聯交易的議案	10,841,875	
	關於審議安徽出版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及其關聯企業關聯交易的議案	2,480,000	
2020/3/31	第四屆董事會 第十五次會議	關於審議安徽省小額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議案	300,000
	關於審議奇瑞商用車（安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議案	1,000,000	
	關於審議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議案	7,000,000	
2020/4/29	第四屆董事會 第十六次會議	關於審議徽商銀行與奇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關聯交易的議案	7,960,000 另給予關聯企業間接授信額度4.5億元
	關於變更合肥興泰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集團授信條件的議案	4,573,810	授信額度未新增，僅涉及授信條件變更
2020/6/29	第四屆董事會 第十八次會議	關於審議安徽省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關聯交易的議案	2,290,000
	關於審議合肥建東廬置業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議案	600,000	

附件一 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一、經董事會審議的重大關聯交易情況(續)

董事會審議 時間	內容	新增授信額度 (含低風險額度)	備註
	關於審議蕪湖星萬創展房地產開發 有限責任公司關聯交易的議案	800,000	
	關於審議樅陽縣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關聯交易的議案	170,000	授信額度未新增，僅 涉及授信條件變更
	關於審議安徽時代創新科技投資發 展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議案	2,480,000	授信額度未新增，僅 涉及授信條件變更
2020/8/27	第四屆董事會 第二十次會議	關於審議徽商銀行與明光市城鄉公 交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議案	160,000
2020/11/10	第四屆董事會 第二十四次會議	關於審議徽商銀行與奇瑞汽車股份 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關聯交易的 議案	11,195,000
	關於審議徽商銀行與華安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議案	3,000,000	
	關於審議徽商銀行與國元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議案	1,500,000	
	關於審議徽商銀行與建信金融租賃 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議案	1,500,000	
2020/12/22	第四屆董事會 第二十五次會議	關於審議徽商銀行與蕪湖市建設投 資有限公司及其關聯企業關聯交易 的議案	2,257,000 申請22.57億元，同意 22.47億元
	關於審議徽商銀行與合肥興泰金融 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議 案	6,108,810	貸審會意見匯總表中 審議事項為申請集團 授信63.2881億元
	關於審議徽商銀行與安徽擔保資產 管理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議案	1,000,000	

附件一 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一、經董事會審議的重大關聯交易情況(續)

此外，本行於2020年3月31日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徽商銀行2020年度日常關聯交易業務計劃的議案》，制定了與關聯方在資金、票據、債券、投資等業務方面的年度關聯交易計劃。

二、重大關聯交易實施情況

截至2020年末，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與銀保監口徑關聯方發生的重大關聯交易情況如下：

1. 單筆關聯交易金額佔商業銀行資本淨額1%以上

(1) 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關聯方	交易類型	金額	備註
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同業借款	1,200,000	

(2) 徽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關聯方	交易類型	金額	備註
徽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股權投資	2,000,000	

附件一 補充財務信息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二、 重大關聯交易實施情況(續)

2. 關聯交易餘額佔商業銀行資本淨額5%以上

(1) 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關聯方	交易類型	金額	備註
徽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同業借款	1,200,000	
		1,000,000	
		500,000	
		700,000	
		1,200,000	
	國內信用證	95,000	
		150,000	
		150,000	
		70,000	
		150,000	
		100,000	
		200,000	
		150,000	
		47,500	
		145,500	
		147,000	
		92,000	
		150,000	
		130,000	
		138,000	
	銀行承兌匯票	95,000	共計150筆，單筆金額最低20萬元，最高100萬元

三、 與關聯自然人的關聯交易情況

本行關聯自然人(《商業銀行與內部人和股東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口徑)身份情況主要包括：(一)內部人，即董事、總行和分行的高級管理人員、有權決定或者參與商業銀行授信和資產轉移的其他人員；(二)內部人的近親屬；(三)關聯法人或其他組織的控股自然人股東、董事、關鍵管理人員，本項所指關聯法人或其他組織不包括本行內部人及其近親屬直接、間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響的法人或其他組織；(四)對本行有重大影響的其他自然人。本行自然人股東持有或控制的股權小於5%，本行無主要自然人股東。

截至2020年末，全行關聯自然人關聯交易餘額559,182千元，主要為個人住房、個人綜合消費循環貸款和信用卡透支業務，均為一般關聯交易。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Huishang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電話 : 40088-96588

網址 : <http://www.hsbank.com.cn>